

复印报刊资料来源期刊
中国人文社科核心期刊扩展版
全国高校百强社科期刊

ISSN 1001-5973

山东师范大学

学报

JOURNAL OF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2015

1

人文社会科学版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山东师范大学学报

JOURNAL OF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Since 1956 (Bimonthly)

(人文社会科学版)
1956年创刊 (双月刊)

2015年第1期 (总第258期)

编辑委员会

顾 问: 安作璋 朱德发

主 任: 商志晓

副 主 任: 王志民 张文新 (常务)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 涛 万光侠 马永庆 王 宏 王 玮

王志民 朱亚非 任建兰 李松玉 李宗刚

李海鸥 李掖平 杨守森 时晓红 张文国

张文新 张宗斌 岳海涛 胡学星 夏同水

徐继存 高峰强 唐汉卫 戚万学 商志晓

程奇立 魏 建

主 编: 李宗刚

副 主 编: 时晓红

□ 美学研究

真善美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李衍柱(1)

□ 中国现当代文学研究

学术批评·学术批判·政治批判

——《李慧娘》在1960年代前期 刘方政(13)

女阿Q或错版异形?

——鲁迅笔下阿金形象新论 朱崇科(24)

□ 文艺学研究

苏区文艺政策四大原则论 周平远(31)

关于文化研究学科化建制问题的反思 和 磊(41)

□ 文化研究

沂蒙文化生成与演进的历史分期摭探 韩延明(49)

当前冷漠文化的救赎之路

——重思儒家伦理“仁”字价值观 翟金秀(63)

中国古典文学研究

李清照爱国者形象的历史还原 魏 青(71)

法学研究

关于法治的五个追问

——学习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心得 夏泽祥(80)

历史学研究

和平学理论探析 刘 琛(99)

教育学研究

课程隐喻:方法论视野下的课程复杂性研究 钱小龙,汪 霞(113)

学校课程建设的内涵、取向与路径分析 周海银(123)

教师资格国考背景下高师美术学专业人才培养的困境与探索 刘 宁(130)

影视学研究

好莱坞电影产业对古希腊神话的开发 吴冰沁(137)

JOURNAL OF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2015 Vol.60 No.1 (Serial No.258)

MAIN CONTENTS

The True, the Good, the Beautiful and Socialist Core Values	Li Yanzhu(1)
Academic Criticism, Academic Animadversion and Political Animadversion: <i>Li Huiniang</i> in the Early 1960s	Liu Fangzheng(13)
A Female Ah Q: A New Approach to Interpret Ah Jin by Lu Xun	Zhu Chongke(24)
On the Four Principles of Policies of Literature and Art in Soviet Areas of China	Zhou Pingyuan(31)
Reflection on Disciplinalization Problem of Cultural Studies	He Lei(41)
Probe into Historical Periodization of Formation and Evolution of Yimeng Culture	Han Yanming(49)
Redemption of Current Culture: Rethinking the Values of the Character <i>Ren</i> (Benevolence)	Zhai Jinxiu(63)
Historical Restoration of the Patriotic Image of Li Qingzhao	Wei Qing(71)
Five Inquiries about Rule of Law: What Is to Be Learned From the Decision of the Fourth Plenum of 18th CPC Central Committee	Xia Zexiang(80)
A Survey on Peace Studies	Liu Chen(99)
Curriculum Metaphor: Curriculum Complexity Research from the Methodological Perspective	Qian Xiaolong, Wang Xia(113)
The Analysis of Connotation, Orientation and Path of School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Zhou Haiyin(123)
Dilemma and Exploration of Professional Talent Training of Fine Arts (Normal) Education in Normal Universities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Country Teacher Qualification Examination	Liu Ning(130)
Exploitation of Ancient Greek Mythology by Hollywood Film Industry	Wu Bingqin(137)

英文校译:李自修

本刊声明

本刊已许可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在中国知网及其系列数据库产品中以数字化方式复制、汇编、发行、信息网络传播本刊全文。该社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次性给付。作者向本刊提交文章发表的行为即视为同意编辑部上述声明。

真善美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李衍柱

(山东师范大学 文学院,山东 济南,250014)

摘要: 在我国倡导、培育、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过程中,正确认识真善美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之间的关系,是时代提出的一个重要研究课题,有着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从美学的视角来探讨和分析,真、善、美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关系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一、“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孕育、形成和提出的基础与前提;二、“尽善矣,又尽美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本质属性;三、“美是道德的象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最高境界和终极目的;四、“弘扬真善美,传播正能量”,追求“跨越时代,超越国度”的价值理想。

关键词: 真善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道德的象征;知行合一;自律与他律

中图分类号: B8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001-12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01

人类在自己的自由自觉的生命活动中,不断地发现、弘扬和践行真善美,辨识、批判和摒弃假恶丑,构成了一部丰富多彩的世界文明史。

社会主义制度是人类发展史上出现的一种崭新的社会制度。它自诞生以来,经过了从空想到科学、从理论到实践、从一国实践到多国实践的近500年波澜起伏的发展历程。在社会主义文明史的形成与发展过程中,同样存在一个不断发现、弘扬和践行真善美,辨识、批判和摒弃假恶丑的历史过程。20世纪50年代中期,在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基本建立时,毛泽东就从世界文明史和哲学史的高度总结历史经验,明确指出:“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当着某一种错误的东西被人类普遍地抛弃,某一种真理被人类普遍地接受的时候,更加新的真理又在同新的错误意见作斗争。这种斗争永远不会完结。这是真理的发展规律,当然也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规律。”^①科学社会主义是马克思主义重要组成部分。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在当代的创造性发展。真善美与假恶丑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规律同样贯穿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全过程。

2012年11月8日,胡锦涛同志在党的十八大所作的《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 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的报告中,第一次提出了“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制、爱国、敬业、诚信、友善”24字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此同时,报告明确宣示我们要“弘扬真善美、贬斥假恶丑”。

2014年5月4日,习近平同志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的讲话中,全面深刻阐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理论渊源、形成过程、本质属性、丰富内涵、社会功能和培育并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途径,明确指出:“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表明,对一个民族、一个国家来说,最持久、最深层的力量是全社会共同认可的核心价值观。核心价值观,承载着一个民族、一个

* 收稿日期:2014-12-23

作者简介:李衍柱(1933—),男,山东青岛人,山东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①《毛泽东文艺论集》,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年,第160页。

国家的精神追求,体现着一个社会评判是非曲直的价值标准。”^①

24字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虽无“真善美”三个字,但它与真善美有着密不可分的血肉联系。在我国倡导、培育、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过程中,正确认识真善美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及二者之间的关系,是时代提出的一个重要研究课题,有着重要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

一、“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出的基础和前提

价值是人类在实践活动中产生、形成的一个关系范畴和目的范畴,表明了在社会实践中,客体的存在、属性和发展变化同实践主体的需要之间的关系。马克思指出:“‘价值’这个普遍的概念,是从人们对待满足他们需要的外界物的关系中产生的”^②;“是人们所利用的并表现了人的需要的关系的物的属性”^③;“表示物的对人有用或使人愉快等等的属性”^④。

价值观具有两大鲜明品格:一是理论品格,一是实践品格;而首要的、基本的则是实践品格。任何一种价值观的形成都有一个历史过程。它来自实践,又不断在实践中检验、选择、丰富和发展。列宁在谈到善的问题时指出:“‘善’是‘对外部现实性的要求’,这就是说,‘善’被理解为人的实践。”^⑤列宁又说:“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它不但有普遍性的品格,而且还有直接现实性的品格。”^⑥当代中国倡导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既是马克思主义价值观的新发展,又是中国社会主义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经验的高度概括和精炼表述。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也是检验某种价值观是否具有真理性的唯一标准。在中国社会主义发展历程中曾出现过有悖于人民意志、背离社会发展规律的核心价值观,突出的表现,如1958年“大跃进”时期将“多、快”二字作为核心价值列入“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基本内容,其结果在全社会造成一股“瞒与骗”的浮夸之风,给国民经济造成严重危害。又如“文化大革命”中将“三忠于”作为核心价值,在全社会搞什么“早请示,晚汇报”,大跳“忠”字舞,大唱“忠”字歌,这种带有强烈现代迷信色彩的“三忠于”的核心价值观,不仅扼杀了人民的自由和民主,而且杜绝了一切通向真理的道路。

社会生活的本质是实践的。只有在反复的实践中我们才能发现真理、深化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才能更加自觉地遵照自然规律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规律去建设我们美好的家园。把握客观事物的规律性,使主观和客观、理论与实际统一起来,就是我们说的“真”。“真理就是由现象、现实的一切方面的总和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构成的。”^⑦在社会科学和文学艺术领域,“真”包括真理、真实、真诚、真挚等多层含义。“真”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孕育、形成和提出的基础与前提,又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科学依据。

社会主义价值观的形成和提出的过程,是一个自觉遵循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不断追求真理的过程。最近热播的电视连续剧《历史转折中的邓小平》,形象地告诉我们:如果我们不从现代迷信的思想牢笼中解放出来,不去实事求是地平反数以千万计的“冤、

①习近平:《青年要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2014年5月4日),新华网2014年5月4日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年,第406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3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139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3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326页。

⑤列宁:《哲学笔记》,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238-239页。

⑥列宁:《哲学笔记》,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239页。

⑦列宁:《哲学笔记》,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218页。

假、错”案，不去反复探索、认真总结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 60 多年来正反面的历史经验，不实行改革开放，不摒弃“以阶级斗争为纲”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还是搞阶级斗争“年年讲、月月讲”的“穷折腾”，那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还有什么可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也更无从谈起。

“实事求是”是马克思主义的精髓。“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我们要从国内外的实际情况出发，从其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中国共产党人和无数仁人志士的智慧和不懈探索研究的结晶，同时也吸取了中国古代“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价值观思想体系形成的有益经验。“修、齐、治、平”价值观的提出，是以“致知格物”为前提的。“所谓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穷其理也。盖人心之灵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于理有未穷，故其知有不尽也。是以《大学》始教，必使学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穷之，求至乎其极。至于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贯通焉，则众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而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矣。此谓物格，此谓知之至也。”^②这段文字充分说明，先贤们提出“修、齐、治、平”价值观是以“穷其理”、“求至乎其极”为前提的。这就是说，大学之道是以学习、探求和真正领会客观事物的规律（真理）为基础和前提的。《大学》中所阐明这种“格物致知”的求“真”精神，虽经 2000 多年的风云沧桑，至今依然闪烁着真理的光芒。

不同民族、不同国家在其文明历史的发展过程中，因政治、经济、文化传统、地理环境、种族等种种不同，出现不同的价值观，是完全合乎

规律的；但由于人类共同生活在宇宙星空这个小小的绿色地球上，世界各族人民形成了一个命运共同体、利益共同体，因此也必然会出现某些共同的价值趋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继承了中华文明价值观优秀传统文化的同时，也批判地借鉴了世界文明史中出现的各种价值观的有益成果。在西方文明史上，古希腊柏拉图说：“我们应当用真理作为衡量的标准，无论对真理作何种解释，而不要用其他东西作标准。”^③在谈到对诗歌的评价时，他说：“我们还必须把真实看得高于一切。”^④古典主义大师布瓦洛在《诗的艺术》中写道：“只有真才美，只有真才可爱。”^⑤黑格尔庞大的美学体系的核心范畴是“理念”，他认为美与真是一回事，美只是“理念的感性显现”。他从哲学的维度，说明真是善与美的基础和灵魂。在西方世界中，“自由”被封为“女神”，是它们价值观的核心范畴之一，而自由这一范畴的基本内容是对必然的认识，即是对事物的规律性（“真”）的认识。我国倡导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借鉴西方价值观的有益成分时，结合中华文明崇尚自由的优秀传统，以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赋予“自由”以崭新的内容和科学的阐释。毛泽东指出：

欧洲的旧哲学家，已经懂得“自由是必然的认识”这个真理。马克思的贡献，不是否认这个真理，而是在承认这个真理之外补充它的不足，加上了根据对必然的认识而“改造世界”这个真理。“自由是必然的认识”——这是旧哲学家的命题。“自由是必然的认识和世界的改造”——这是马克思主义的命题。一个马克思主义者如果不懂得从改造世界中去认识世界，又从认识世界中去改造世界，就不是一个好的马克思主义者。一个中国的马克思主义

①《毛泽东选集》第 3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年，第 801 页。

②朱熹：《四书章句集注》，北京：中华书局，1983 年，第 6-7 页。

③〔古希腊〕柏拉图著，王晓朝译：《柏拉图全集》第 3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出版，2003 年，第 418 页。

④〔古希腊〕柏拉图著，王晓朝译：《柏拉图全集》第 2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出版，2003 年，第 351 页。

⑤朱光潜：《西方美学史》上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 年，第 187 页。

义者,如果不懂得从改造中国中去认识中国,又从认识中国中去改造中国,就不是一个好的中国马克思主义者。^①

我们反对将自由与必然对立起来,割裂二者的关系,鼓吹“绝对自由论”;同样,我们也反对脱离人类社会实践主观臆想的“自由”论。如同恩格斯所说,“自由不在于幻想中摆脱自然规律而独立,而在于认识这些规律,从而能够有计划地使自然规律为一定的目的服务。这无论对外部自然界的规律,或对支配人本身肉体存在和精神存在的规律来说,都是一样的。这两类规律,我们最多只能在观念中而不能在现实中把它们互相分开”^②。人类文明发展的历史是一部从必然王国走向自由王国的历史。马克思指出: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自由发展的条件”^③。我们倡导和践行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自由,正是马克思所指引的从必然王国走向自由王国的自由,它与历史上出现的和社会生活中广为流行的其他形形色色的“自由”观有着本质的区别。

二、真与善的融合,“尽善矣,又尽美矣”: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本质属性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在真与善的融合过程中形成和提出的。它承载着我们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追求与理想,体现了合规律性(社会主义的本质规律)与合目的性(历史发展的必然性)的统一;同时,它又为生活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中国各族人民提供了一个评判真假、善恶、美丑的价值标准和道德行为规范。

真与善的统一、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的统一是美的产生和美的创造的根源。在西方美学传统中,较多的美学家强调真与美的统一,认为

真的即是美的。在中国文明史和美学史上,更多强调的是善与美的统一,认为善的即是美的。《论语》中记载:“子谓《韶》,‘尽善矣,又尽美矣。’”^④孟子是人性善论倡导者,他把“恻隐之心”、“羞恶之心”、“辞让之心”(有时又称“恭敬之心”,二者具有同一含义)、“是非之心”称为“四端”,把它看作是“仁、义、礼、智”四德的感性显现,构成“善”的基本内容。他说:“乃若其情,则可以为善矣,乃所谓善也。若夫为不善,非才之罪也。恻隐之心,人皆有之;羞恶之心,人皆有之;恭敬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恻隐之心,仁也;羞恶之心,义也;恭敬之心,礼也;是非之心,智也。仁、义、礼、智,非由外铄我也,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故曰:‘求则得之,舍则失之。’”^⑤而人所具有的“四端”,又是处于动态的生发过程之中,可以发扬光大,扩而充之成为“美”。在《尽心章句》中,孟子写道:

浩生不害问曰:“乐正子,何人也?”孟子曰:“善人也,信人也。”“何谓善?何谓信?”曰:“可欲之谓善,有诸己之谓信。充实之谓美,充实而有光辉之谓大,大而化之谓之圣,圣而不可知之之谓神。乐正子,二之中,四之下也。”^⑥

这里,孟子告诉我们:善的“四端”,即仁义礼智(真)加上信,从内到外、从形到神,“扩而充之”就是美。善人,信人,是最美的人。

1993年湖北荆门市出土的郭店楚墓竹简,是地下出土的2000多年前的实物竹简,进一步有力地表达出中国古代先贤们的“有美有善”、“有圣有善”^⑦的美与善统一的思想。楚墓竹简中同样认为,最有仁德的人,最善的人,才是最美的人。虞舜就是集善与美于一身的最美的

①《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485-486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153-154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273页。

④朱熹:《四书章句集注》,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第68页。

⑤朱熹:《四书章句集注》,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第328页。

⑥朱熹:《四书章句集注》,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第370页。

⑦李零:《郭店楚简校读记》,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207页。

人。郭店楚墓竹简《唐虞之道》写道:

從(縱)恧(仁)、聖可与,當(時)弗可乘(及)歎(嘖)。夫古者舜佺(居)於艸(草)茅之中而不恧(憂),身為天子而不喬(驕)。佺(居)艸(草)茅之中而不恧(憂),智(知)命也。……淶(求)庠(乎)大人之興,敬(美)也。^①

在《大学》中“至善”则成为“明德”的最高境界。朱熹注曰:“止者,必止于是而不迁之意。至善,则事理当然之极也。言明明德、新民,皆当至于至善之地而不迁。”^②德,即道德,是伦理学和社会学的基本范畴,与善如影随形,密不可分。郭店楚墓竹简的《五行》,对五行的构成作了新的解说,并对德与善作了原则的区分。简中写道:

五行:仁形於内谓之德之行,不形於内谓之之行。义形於内谓之德之行,不形於内谓之之行。礼形於内谓之德之行,不形於内谓之[行。智形]之於内谓之德之行,不形於内谓之之行。圣形之於内谓之之行,不形於内谓之之行。

德之行五和谓之德,四行和谓之善。^③

金声,善也。玉音,圣也。善,人道也。德,天[道也]。唯有德者,然后能金声而玉振之。不聪不明,[不明不圣],不圣不智,不智不仁,不仁不安,不安不乐,不乐无德。^④

郭店楚墓竹简界定“善,人道也。德,天[道也]”,这说明善是社会上的人群(公民)追求的理想境界和行为规范;德包括善而又大于善所涵盖的范围,它是天下之道,体现国家、民族的理想标识与行为准则。郭店楚墓竹简中还说:“天生百物,人为贵。人之道也,或由中出,或由外入。”^⑤作为人之道之善,是作为天之道

的德的因子和灵魂。没有善的德,就是缺德,无德。习近平在引用“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之后,接着说:“核心价值观,其实就是一种德,既是个人的德,也是一种大德,就是国家的德、社会的德。国无德不兴,人无德不立。如果一个民族、一个国家没有共同的核心价值观,莫衷一是,行无依归,那这个民族、这个国家就无法前进。”^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既是当代中国公民个人的德,也是国家、民族、社会的大德,它集中体现了价值主体——人民对“至善”的理想境界的追求,是真与善的融合、善与美统一的结晶。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一个包括诸多层面的思想体系。2006年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问题。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社会主义荣辱观构成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基本内容。党的十八大提出的24字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从三个层面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基本内容,使之更具体、更具有中国民族特色、时代特色和易于普及、践行的实践特色。习近平同志指出:“每个时代都有每个时代的精神,每个时代都有每个时代的价值观念。国有四维,礼义廉耻,‘四维不张,国乃灭亡。’这是中国先人对当时核心价值观的认识。在当代中国,我们的民族、我们的国家应该坚守什么样的核心价值观?这个问题,是一个理论问题,也是一个实践问题。经过反复征求意见,综合各方面认识,我们提出要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①荆门市博物馆编:《郭店楚墓竹简》,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年,第157-158页。

②朱熹:《四书章句集注》,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第3页。

③李零:《郭店楚简校读记》,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100页。

④李零:《郭店楚简校读记》,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101页。

⑤李零:《郭店楚简校读记》,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207页。

⑥习近平:《青年要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2014年5月4日),《人民日报》2014年5月5日。

观。富强、民主、文明、和谐是国家层面的价值要求,自由、平等、公正、法治是社会层面的价值要求,爱国、敬业、诚信、友善是公民层面的价值要求。这个概括,实际上回答了我们要建设什么样的国家、建设什么样的社会、培育什么样的公民的重大问题。”^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正处于进行时,它在诸多领域和不同层次的子系统的范畴体系,还有待丰富和完善。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实践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也一定能够像中国古代的“修、齐、治、平”核心价值体系那样,纲举目张,不断地得到丰富、发展和完善,达到美与善的统一的至美至善的理想境界。可喜的是,我们看到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在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外交等不同领域,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子系统范畴已经开始彰显。突出的表现之一,是我们国家积极推行的对外工作理论和实践的创新。我们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旗帜,倡导“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和正确的义利观,推动构建新型大国关系,提出平等互信、包容互鉴、合作共赢理念和“亲、诚、惠、容”的周边外交理念与“真、实、亲、诚”的对非工作方针。这些在外交领域培育和践行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子系统范畴,丰富和发展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谱写出中国外交史上的崭新篇章,并已获得世界人民的赞誉。

三、“上善若水”,“美是道德的象征”: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最高境界与终极目的

在中华灿烂的文明史上,不仅儒家倡导美与善的统一,追求“尽善矣,又尽美矣”的价值理想,道家同样也是追求美与善的统一。老子在提出美与丑、善与恶相反相因、相伴而生的同时,提出了“上善若水”重要命题。他说:

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恶,故几於道。

居善地,心善渊,与善仁,言善信,政善治,事善能,动善时。

夫唯不争,故无尤。^②

老子说的“上善”指的是至善、至美的境界。水是生命的象征,海是水的王国。它以无比宽广的胸怀,海纳百川、润育万物;它以雷霆万钧的巨浪和澎湃磅礴的气势,荡涤污泥浊水、冲破种种藩篱;它又以潮起潮落、舒缓自如的节奏与美妙动听的和声,伴随着世人前行的脚步,自觉自由地去“居善地,心善渊,与善仁,言善信,政善治,事善能,动善时”,奔向“大同世界”、“美丽中国”。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一个过程。这是一个“善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恶”而不惧,迎激流,越险滩,曲折迂回,奔流直下,融入浩渺无垠海洋的过程;这是一个知行合一、自律与他律融合、个人与社会、人与人之间形成互动统一、和谐美的过程;这是一个中华文明海纳百川、博采众长、推陈出新、绚丽多彩、走向世界的过程。

知行并进,培育和践行相伴而生,这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之所以能够在神州大地生根、开花,成为祖国上下自觉遵循的行为准则和追求的价值理想的一个重要原因。我国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绝不能将知和行、培育和践行割裂开来。习近平同志明确指出:“道不可坐论,德不能空谈。于实处用力,从知行合一上下功夫,核心价值观才能内化为人们的精神追求,外化为人们的自觉行动。《礼记》中说:‘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③中国古代思想家、哲学家王阳明在倡导他的知行合一学说时说:“知之真切笃实处即是行,行之明确精察处即是知。知行功夫本不可离,只为后

①习近平:《青年要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2014年5月4日),《人民日报》2014年5月5日。

②陈鼓应:《老子注译及评介》,北京:中华书局,1984年,第89页。

③习近平:《青年要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2014年5月4日),《人民日报》2014年5月5日。

世学者分作两截用功,失却知行本体,故有合一并进之说。真知即所以为行,不行不足谓之知。”^①王阳明在《传习录》中反复强调:知是行的主意,行是知的功夫;知是行之始,行是知之成。未有知而不可行者,知而不可行者只是未知。“是故知不行之不可以为学,则知不行之不可以为穷理矣;知不行之不可以为穷理,则知知行之合一并进,而不可以分为两节事矣。”^②王阳明500多年前所阐发的关于知行合一的观点,在当今时代依然有其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

自律与他律统一融合,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过程中所显示出的又一鲜明特点。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第一步,是作为社会的个人的自律问题。马克思指出:“道德的基础是人类精神的自律。”^③在文明史上突出强调道德自律的是德国古典美学的奠基人康德。他在《实践理性批判》中写下的一段话,为新一代学者反复引用,广为世人传颂。他说:“有两样东西,人们越是经常持久地对之凝神思索,它们就越是使内心充满常新而日增的惊奇和敬畏:我头上的星空和我心中的道德律。”^④康德强调道德自律,打破中世纪宗教他律的精神枷锁,具有一定的思想启蒙意义,但是他并没有将人的自律与他律统一起来。马克思指出:“康德只谈‘善良意志’,哪怕这个善良意志毫无效果他也心安理得,他把这个善良意志的实现以及它与个人的需要和欲望之间的协调都推到彼岸世界。”^⑤由于割裂自律与他律统一的关系,将必然和自由、认识和实践对立起来,把“全部知识老是停留在主观性之内,在主观性之外便是外在的物自体”^⑥,所以康德就无法找到主客统一、自律与他律统一的前提和

基础。马克思创立唯物史观,揭示出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深刻阐明人们的观念、观点和概念,包括“道德律”,都是随着人们的生活条件、人们的社会关系、人们的社会存在的改变而改变。“我们判断一个人不能以他对自己的看法为根据;相反,这个意识必须从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冲突中去解释。”^⑦“全部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凡是把理论引向神秘主义的神秘东西,都能在人的实践中以及对这个实践的理解中得到合理的解决。”^⑧唯物史观与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科学地揭示出道德自律与他律统一的基础。我国倡导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植根于5000年优秀传统文化的沃土和中国社会主义半个多世纪的实践经验,凝聚着无数仁人志士和先贤的智慧、心血和价值理想的追求。我们说的道德自律就是指作为生活在社会主义中国的每一个公民,都应自觉地选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自己内心的“道德律”和日常生活应遵循的底线,并以此作为判断是非、善恶、美丑的尺度、行动的指南与前进的方向;道德的他律则应认清社会发展的规律,认识个人与社会、与国家的关系,自觉接受代表人民的意志的法律的约束,以自己的行动捍卫宪法和法律的尊严,维护社会的公平与正义。我们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践过程中,也只有将自律与他律融合与统一起来,才能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正落到实处。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个人、家庭、社会、国家之大德。在培育和践行的过程中,我们要努力以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的公民个人价值准则为中心,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

①《王阳明全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3年,第385页。

②《王阳明全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3年,第390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119页。

④[德]康德著,邓晓芒译,杨祖陶校:《实践理性批判》,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220页。同时这段话又见于现在俄罗斯加里宁格勒的康德墓碑铭文。

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年,第211-212页。

⑥[德]黑格尔著,贺麟译:《康德哲学论著》,北京:商务印书馆,1962年,第35页。

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33页。

⑧《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56页。

德、个人品德的教育,使崇德向善、修身养性、严于律己、以诚待人、讲信修睦、尊老爱幼、尊师重教等高尚的道德风尚蔚然成风,以化天下。

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有把有道德的人看作是最美的人的传统。郭店楚墓竹简将尧、舜、大禹比作巍巍的高山,他们既是后人学习的道德楷模,又是世间最美的圣人。在当今时代,同样是把各行各业涌现出来的道德模范看作是最美好的人,如说最美的乡村教师、最美的环卫工人、最美的绿化荒山老人、最美的救死扶伤的医生,等等。在世界美学史上,将美与道德构成一体的则是康德。这与他强调人心中的“道德律”是互为表里的。康德在《判断力批判》第59节中写道:“现在我说:美是道德的象征;并且也只有回顾这一层(这对每个人是自然的,也要求着每个人作为义务),美使人愉快并提出人人同意的要求,在这场合人的心情同时自觉到一定程度的醇化和昂扬,超越着单纯对于感官印象的愉快感受,别的价值也按照着它的判断力的一类似的规准被评价着。”^①康德认为象征只是直觉的一种,它是以感性的符号体现某种理性的理念的内容。康德从目的论的视角来探讨美的问题,他说:“这种目的论的判断构成审美判断的基础和条件,我们必须顾念到这点。”^②在他看来,整个宇宙、自然的历史是一个向着有道德的人生成和发展的历史。自然界是以培养有道德的人为其最终目的。到人类都成了有道德的人的时候,世界就真正进入了自由的、真善美的理想境界。康德认为,只有人的美,才是美的理想,自然的美是为人而存在。而人的美就是有道德的人的美。这样,“美是道德的象征”就将自然和自由、偶然与必然、现实与理想、真善与美统一起来。可贵的是,康德在指出“美是道德的象征”的同时,又区别了道德的象征与道德范畴的不同,并以百合花为例说明道德的象征,只是一种与道德的主观类比。

“百合花的白色导引我们的心意达到纯洁的观念,并且按照着从红到紫的七色秩序,达到:(1)崇高;(2)勇敢;(3)公明正直;(4)友爱;(5)谦逊;(6)不屈;(7)柔和等观念。”^③中国古代艺术中的“比德”说,以松、菊、竹、梅“四君子”象征道德的高尚、贞洁、美丽,就与康德说的意思相一致。

康德从人类学的高度提出人是目的、不是工具的命题,充分尊重人存在的尊严和价值,并由此出发论说了“美是道德的象征”著名观点。康德一生一直关注着人的问题,重视关于人的主体性问题的研究。马克思批判地继承了德国哲学的优秀成果,科学地阐发了人的本质,把从现实的从事实践活动的人作为自己从事科学研究的出发点。马克思说:“理论只要彻底,就能说服人。所谓彻底,就是抓住事物的根本。但是,人的根本就是人本身。”^④价值观直接关系到人的存在价值,诸如人为什么活着、怎样活着、应做一个什么样的人、走一条什么样的人生道路等问题。对于国家社会来说,直接关乎这个国家举什么旗、走什么路、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国家和社会、培育什么样的公民?在世界人民面前树立起一个什么样的形象?我们倡导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主体是人民。为最广大的人民群众谋福利,还是为个人或极少数人谋私利,这是马克思主义价值观与形形色色的非马克思主义价值观的本质区别和根本分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价值理想和终极目标是国家富强、民族振兴和人民幸福,实现“两个一百年”的伟大目标;培养坚定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承载着中华文明血脉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新人;把我们伟大祖国建设成世界上最令人向往的“美丽中国”,将理想变成现实,在神州大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①[德]康德著,宗白华译:《判断力批判》上卷,北京:商务印书馆,1964年,第201页。

②[德]康德著,宗白华译:《判断力批判》上卷,北京:商务印书馆,1964年,第157-158页。

③[德]康德著,宗白华译:《判断力批判》上卷,北京:商务印书馆,1964年,第147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9页。

四、弘扬真善美,传播正能量,追求跨越时代超越国度的价值理想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承载着优秀民族文化的基因,蕴含着走向未来、融入世界文明的因子。优秀的民族传统文化是我们的“根”和“魂”。在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构建具有中国民族特色与时代特征的价值体系的过程中,我们“要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挖掘和阐发,努力实现中华传统美德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把跨越时代、超越国度、具有永恒魅力、具有当代价值的文化精神弘扬起来,把继承优秀传统文化又弘扬时代精神、立足本国又面向世界的当代中国文化创新成果传播出去。只要中华民族一代接着一代追求美好崇高的道德境界,我们的民族就永远充满希望”^①。在中西优秀文化遗产中,世界各民族的确创造出了一些闪耀着“跨越时代、超越国度、具有永恒魅力、具有当代价值的文化精神”的奇葩珍品。著名思想家、哲学家、美学家从这些精神生产的珍品中概括出的“和、真、善、美”等价值范畴,就具体体现出“跨越时代、超越国度、具有永恒魅力、具有当代价值的文化精神”。

大约生于公元前6世纪的毕达哥拉斯,提出了宇宙和谐论,认为宇宙是由和谐构成的。“和谐是许多混杂要素的统一,是不同要素的相互一致。”^②音乐在宇宙中采用了和谐形态。赫拉克里特提出“不同的事物产生最美的和谐”^③的观点。中华文明在“世界轴心时代”留下的历史文献中,“和”字这一范畴也是频频出现:“和也者,天下之大道也”,“协和万邦”,“和为贵”,“和而不同”,等等。在以后2000多年的世界文明史中,“和”字几乎成了政治学、社会学、哲学、美学、伦理学、宗教学、人类学、生态学等不同学科和处

理人与自然、人与人、国与国之间关系的一个“跨越时代、超越国度”的基本价值范畴。

真善美与“和”字一起,共同具有超越时空的特点,并已成为各族人民共同的价值追求。求真、爱美、向善是人类的天性,但在不同时代,不同种族、不同民族、不同地域和环境生活的人们,对真善美丰富内涵的理解是千差万别甚至是根本对立的。天下同归而殊途,一致而百虑。各族人民对真善美理解的不同,并不妨碍人类对真善美价值理想的共同追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铭刻着当今中国各族人民对真善美价值的理解、憧憬和理想,昭示着祖国发展的未来。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过程中,我们应“弘扬真善美,传播正能量,激励人民群众崇德向善、见贤思齐,鼓励全社会积善成德、明德惟馨,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起强大的精神力量和有力的道德支撑”^④。

一定的价值观总是与一定的宇宙观、世界观相联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中包含着和、真、善、美等“跨越时代、超越国度”的价值范畴,这与人类生存的地球是一个整体,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构成了一个命运共同体、生命共同体,有着直接的关系。习近平同志在《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中指出:“我们要认识到,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人的命脉在田,田的命脉在水,水的命脉在山,山的命脉在土,土的命脉在树。用途管理和生态修复必须遵循自然规律,如果种树的只管种树、治水的只管治水、护田的单纯护田,很容易顾此失彼,最终造成生态的系统性破坏。由一个部门负责领土范围内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对山水林田湖进行统一保护、统一修复是十分必要的。”^⑤保护人

①习近平:《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日报》2014年2月18日。

②[波兰]沃拉德斯拉维·塔塔科维兹著,杨丽、耿幼壮等译,杨照明校:《古代美学》,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第114页。

③[波兰]沃拉德斯拉维·塔塔科维兹著,杨丽、耿幼壮等译,杨照明校:《古代美学》,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第116页。

④习近平:《在会见第四届全国道德模范及提名奖获得者时的讲话》,《人民日报》2013年9月27日。

⑤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光明日报》2013年11月16日。

类赖以生存的美丽家园地球的生态美,是一个超越时空的世界性现实问题。习近平这段关于地球家园的山水林田湖与人共同构成一个生命共同体的论说,承继了中国古代先贤们的生态智慧和天人合一观,科学地总结了中外生态保护的历史经验教训,辩证地揭示了山水林田湖与人的内在的不可分割的必然性联系,并且提出了整体性系统的治理保护对策。习近平同志的这一理论主张具有鲜明的原创性、创新性、实践性和重大的现实意义,是对马克思主义价值观、自然观、生态观的新发展。

关于天地万物与人一体的思想,古代哲人已有表述。比较有代表性的人物是王阳明,他在《传习录》中说:“盖天地万物与人原是一体,其发窍之最精处,是人心一点灵明,风雨露雷,日月星辰,禽兽草木,山川土石,与人原是一体,故五谷禽兽之类皆可以养人,药石之类皆可以疗疾。只为同此一气,故能相通耳。”^①王阳明提出了天地万物与人原是一体的观点,并从人的生存需要说明人不能离开自然万物而生存,自然万物与人是以“一气”相通的。由天地万物与人一体出发,王阳明进一步阐发了孟子提出的“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②的思想。王阳明是中国古代的心学大师,他以人心的“良知”将天地万物与人构成一体,“人的良知,就是草木瓦石的良知。若草木瓦石没有人的良知,不可以为草木矣”^③。王阳明没有也不可能揭示出天地万物、生成发展的自然规律,因而也就谈不上自觉遵循自然规律、运用自然规律去保护自然、建设美丽家园的问题。习近平关于地球家园生命共同体的思想,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它像一盏明灯,照亮了我们保护地球绿色家园、建设美丽中

国的前进方向。习近平指出:“在走向生态文明的新时代,建设美丽中国,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重要内容。将按照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贯彻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更加自觉地推动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形成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为子孙后代留下天蓝、地绿、水清的生产生活环境。”^④

中国人民与世界各族人民共同生存在宇宙星空这颗小小的星球上,自从地球上出现“生物圈”,人类便成为生物圈中第一个有意识的生命形式,成为地球这个绿色家园中的居民。人类自诞生之日起,就与大地母亲形成了一个不可分离的生命共同体。英国著名历史学家阿诺德·汤因比指出:“人类是大地母亲的最强有力和最不可思议的孩子。其不可思议之处就在于,在生物圈的所有居民中,只有人类同时又是另一个王国——非物质的、无形的精神王国——的居民。”^⑤对于无意识的生物来说,同他生存的周围世界,不可能有道德的善恶之分和是非、美丑之别。“道德是与意识同时出现在生物圈中的。二者共同构成一种存在形式,即精神形式。”^⑥有意识的自由自觉的生命活动是人类区别于其他生物物种的根本特征。在长期的实践过程中,人不仅可以而且能够认识自然社会的特点、规律,而且能够自觉地运用所掌握的规律和“按照美的规律”去创造一个对象化的新世界。自工业革命以来,新大陆的发现,世界市场的形成,人类的文明世界已经联结成一个整体,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有了极

①《王阳明全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3年,第502页。

②朱熹:《四书章句集注》,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第363页。

③《王阳明全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3年,第502页。

④习近平:《致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二零一三年年会的贺信(2013年7月18日)》,《人民日报》2013年7月21日。

⑤[英]阿诺德·汤因比著,徐波等译,马小军校:《人类与大地母亲》上卷,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18页。

⑥[英]阿诺德·汤因比著,徐波等译,马小军校:《人类与大地母亲》上卷,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21页。

大的增长。人类用自己的智慧和双手,创造了许多人间奇迹和超越时空、具有永恒魅力的艺术珍品,为大地母亲增光添彩。同时我们又清楚地看到工业革命是一把双刃剑:一方面它给人类文明不断谱写出新的篇章;同时“工业革命却使生物圈遭受了由人类所带来的灭顶之灾的威胁”^①。大气污染,生态破坏,物种绝灭,地球变暖,“人类对生物圈劫掠性破坏的后果,正不断地从许多征候中显示出来”^②。第二次世界大战和原子弹爆炸,科技的迅猛发展,各种新式武器的研制,核战争的阴影不散,“人类,这个大地母亲的孩子,如果继续他的弑母之罪的话,他将是不可能生存下去的。他所面临的惩罚将是人类的自我毁灭”^③。当前,我们生存的地球家园面临的最重大的现实问题是:“人类将会杀害大地母亲,抑或将使她得到拯救?如果滥用日益增长的技术力量,人类将置大地母亲于死地;如果克服了那导致自我毁灭的放肆的贪欲,人类则能够使她重返青春,而人类的贪欲正在使伟大母亲的生命之果——包括人类在内的一切生命造物付出代价。何去何从,这就是今天人类所面临的斯芬克斯之谜。”^④汤因比提出的这一问题是一个“超越时代、跨越国度”、关系大地母亲生存还是死亡的现实问题。对于如何应对和回答保护人类生存的绿色家园、拯救大地母亲、并使大地母亲重返青春的时代问题,汤因比这位世界顶级的历史学家把目光转向了东方,对中国的领袖们和中国人民寄予厚望。他说:

中国的领袖们正在采取措施防止悲剧的重演。与中国过去的改革家们相比,中

国领导人是否能获得更大的成功,人们将拭目以待,但至少他们目前行动的魄力便是一个良好的征兆。

如果中国人真正从中国的历史错误中吸取教训,如果他们成功地从这种错误的循环中解脱出来,那他们就完成了一项伟业,这不仅对于他们自己的国家,而且对于处于深浅莫测的人类历史长河关键阶段的全人类来说,都是一项伟业。^⑤

科学的预言终将变成现实。汤因比的巨著《人类与大地母亲》完稿于1973年,中译本出版于2012年。他对中国领袖们和中国人民在拯救大地母亲的历史过程中所给予的期盼和厚望,是他在对中国悠久的传统文化和世界文明史发展规律的深刻研究与全面把握的基础上提出的一个科学预言。历史是最好的镜子。东方的“睡狮”已醒。中国人民经过反复的实践,吸取惨痛的历史教训,终于找到了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中国道路,自觉倡导、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习近平同志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理论,关于国际社会综合安全、共同安全、合作安全的理念和中国与世界各国构成利益共同体、命运共同体的理论,关于地球家园的山水林田湖与人共同构成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论,关于遵循自然规律、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为子孙后代留下天蓝、地绿、水清的生产生活环境的庄严承诺,等等,这一切,就是中国人民对汤因比提出的保护人类生存的绿色家园、拯救大地母亲、并使大地母亲重返青春的时代问题的回应。

①[英]阿诺德·汤因比著,徐波等译,马小军校:《人类与大地母亲》下卷,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608页。

②[英]阿诺德·汤因比著,徐波等译,马小军校:《人类与大地母亲》下卷,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621页。

③[英]阿诺德·汤因比著,徐波等译,马小军校:《人类与大地母亲》下卷,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633页。

④[英]阿诺德·汤因比著,徐波等译,马小军校:《人类与大地母亲》下卷,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641页。

⑤[英]阿诺德·汤因比著,徐波等译,马小军校:《人类与大地母亲》下卷,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640页。

The True, the Good, the Beautiful and Socialist Core Values

Li Yanzhu

(School of Liberal Arts,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250014)

Abstract: In advocating, cultivating, carrying forward and practicing socialist core values, it is a crucial research subject put forward by the present era with important theoretical value and practical significance to correctly understand the true, the good and the beautiful; and the socialist core values; 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two. Explored and analyzed from the aesthetic perspectiv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m is mainly reflected in the following four aspects. 1, the “true” is the basis and prerequisite for the gestation, formation and bringing – up of the “socialist core values”. 2. “Reaching the acme of the good and the beautiful” is the essential attribute of “socialist core values”. 3. “As its very symbol, the beautiful” is the highest realm and the ultimate objective of the core values. And 4. “Let the true, the good and the beautiful be carried forward, and the positive energy be spread far and wide” in the pursuit of values and ideals “across times and borders of states. ”

Key words: the true, the good, the beautiful; the socialist core values; unity of knowing and doing; self – discipline and heteronomy; symbol of virtue

责任编辑:孙昕光

学术批评·学术批判·政治批判

——《李慧娘》在1960年代前期*

刘方政

(山东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山东 济南,250100)

摘要: 1960年代前期,戏剧界针对孟超的《李慧娘》展开了不同性质的批评与批判:根据传统戏曲的发展历史和艺术规律,在尊重观众的欣赏要求和审美趣味基础上的学术批评;为了贯彻文艺服务于工农兵的指导方针和大力创作出现代戏曲、扫清前进道路上的障碍,对鬼戏和因《李慧娘》而引起的“有鬼无害论”的学术批判;因毛泽东的第一次“批示”和刘少奇的“点名”而开展的政治批判(对作品)和政治斗争(对作家)。

关键词: 《李慧娘》;“有鬼无害论”;孟超;学术批评;学术批判;政治批判

中图分类号: I206.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013-11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02

作为1960年代初戏曲界“三株大毒草”之一,孟超新编昆曲《李慧娘》(另两株是田汉的《谢瑶环》和吴晗的《海瑞罢官》)在不到四年的时间里经历了跌宕起伏的学术批评(1961年中至1963年初)、学术批判(1963年中至年底)和政治批判(1964年初至1965年初)三个阶段。“文革”结束、组织上为孟超平反之后,许多当事人和研究者纷纷撰文,以图廓清历史事实,在政治上为作家和作品恢复名誉,从戏曲创作和演出的角度充分肯定《李慧娘》的思想艺术成就,情意真挚,说理充分。但有两个问题至今或模糊不清或被刻意回避:一是将1963年5月之后的学术批判和1964年初开始的政治批判混为一谈,统统说成是江青和康生为了整人(孟超、廖沫沙)而玩弄的政治阴谋^①,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戏曲在新的社会生活中的内容变革与政治斗争的区别;二是出于为尊者讳,有意识地

隐去了某些党和国家领导人对《李慧娘》展开政治批判应承担的责任,有的文章甚至达到了罔顾事实的程度^②。

事实并不完全等于真相。接近历史的真相是相当困难的,有时候还原历史事实的努力也可能是徒劳的,更何况我们面对的很多都是经过文字“改装”过的事实。本文试图从1960年代初围绕戏曲创作演出的纷争与《李慧娘》的深层关系入手,并结合1950年代之后的鬼戏评论和研究,尽最大努力还原历史事实,接近历史真相。

《李慧娘》发表于《剧本》1961年7、8月合刊。当年8月,由北方昆剧院首演于北京。演出后,受到了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北京日报》、《文艺报》、《中

* 收稿日期:2014-11-03

作者简介:刘方政(1962-),男,山东莱西人,山东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

①曲六乙:《鬼魂戏管窥——兼及建国以来鬼魂戏的论争》,《文艺研究》1979年第1期;穆欣:《孟超〈李慧娘〉冤案始末》,《新文学史料》1995年第2期。

②陆沅:《刘少奇终于未能保护他们》,《百年潮》1998年第6期。

国青年报》等报纷纷刊登评论文章,盛赞这是一朵鲜艳的“红梅”^①。不过,大部分文章都是根据李慧娘反抗贾似道压迫的阶级抗争,并结合1960年前后的社会现实,进行泛泛的表扬。到1962年中,从理论上和学术上对作品进行分析评论而较有分量的文章其实只有三篇。有必要首先提及的是为剧作“护法”的繁星(时任北京市委统战部部长廖沫沙)的《有鬼无害论》。该文从思想和艺术两个方面肯定了《李慧娘》:“不但思想内容好,而且剧本写得不枝不蔓,干净利落,比原来的《红梅记》精炼,是难得看到的一出改编戏。”作者站在唯物论的立场并引用革命导师的教导,论证“代表自然力量的鬼神,同时代表一种社会力量”,且随着时代的发展,自然属性越来越少而社会属性逐渐增强;从当时主流意识形态极端强调的阶级斗争学说出发,分析了“鬼戏”的无害而有益。

文学作品,是现实世界的反映,在阶级社会就是阶级斗争的反映……是不是迷信思想,不在于戏台上出不出出现鬼神,而在于鬼神所表现的是压迫者还是被压迫者;是屈服于压迫势力,还是与其作斗争,敢于战胜压迫者。前者才是教人屈服于压迫势力的迷信思想,后者不但是宣传迷信,恰恰相反正是对反抗压迫的一种鼓舞。

我们对文学遗产所要继承的,当然不是它的迷信思想,而是它反抗压迫的斗争精神。戏台上的鬼神,不过是某种思想的具现。我们要查问的,不是李慧娘是人还是鬼,而是她代表谁和反抗谁……

如果是个好鬼,能鼓舞人们的斗志,在戏台上多出现几次,又有什么妨害呢?^②

如果说繁星重点是以对《李慧娘》的评价为引子而从理论上为一个类别的鬼戏“护法”,那么张真则充分肯定了作品的政治主题——“爱国青年与反动腐败的统治者的矛盾”、“人民

对这个大权奸误国害民的反抗情绪”;强调人物的政治态度和政治感情——“把裴生与慧娘的爱情描写减轻,而加重描写了他们两人同在贾似道迫害之下的患难相扶,同声相应的情感”^③。

同样着眼于剧本的政治倾向,酆青云则得出了与张真不同的结论。他通过对“流传了几百年的李慧娘的传说”的梳理研究,认为以往故事表现了李慧娘对自由与幸福的渴望;深刻揭露了以贾似道为代表的封建统治者的凶残本性;李慧娘鬼魂的反抗是理想的化身,也是现实的化身。遗憾的是,以上三个方面在孟超的《李慧娘》中却因“提到了政治性的高度”都“黯然失色了”:李慧娘赞扬裴生的政治观点和政治立场,从而招致了“政治性的杀害”,死后大闹半闲堂更是表现为一种政治性的斗争:“她对贾似道的痛斥,主要已不能不是着眼在他的政治立场和民族意识方面(‘卖国害民’、‘向元兵称臣投降,任意诛杀,苦害忠良’),因而,观众便不免感到,这个斗争,实际上已带上了全民的性质。而这样的斗争,要由一个鬼来进行,就不免缺少力量了。”问题的关键在于,“李慧娘以这种方式进行斗争,是没有力量的。因为,她的斗争方法和她的斗争内容,是不相称的”^④。

其实,不管是张真充分的褒扬,还是酆青云“新人不如故”的批评,二者的着眼点首先是剧作的政治内容、政治情感和政治倾向,繁星重点强调的,1963年之后集中火力批判的“鬼”,并没有作为主要评述对象;张真只是在文章的结尾部分笼统地指出,在过去社会中,老爷和绅士们怕鬼而老百姓却很喜欢鬼,因为后者在现实中是弱者,死后爱憎分明,“继续了生前的斗争”;酆青云虽然认为李慧娘的鬼魂“是理想的化身,也是现实的化身”,但是“鬼总是与个人联系在一起,而不是与集体联系在一起的。强大的人民

①陶君起、李大珂:《一朵鲜艳的“红梅”》,《人民日报》1961年12月28日。

②繁星:《有鬼无害论》,《北京晚报》1961年8月31日。

③张真:《看昆曲新翻〈李慧娘〉》,《戏剧报》1961年第15、16期合刊。

④酆青云:《谈谈李慧娘的“提高”》,《戏剧报》1962年第5期。

革命集体,即使在斗争中失败了,也不会幻想集体变成鬼来复仇”。在戏剧与政治上激起狂风巨浪的是充分肯定“鬼戏”的《有鬼无害论》。

繁星以《李蕙娘》为具体论述对象而从理论上肯定“鬼戏”存在的合理性,既有自己的独立思考与判断,也与1950年代的两次“鬼戏”论争不无关系。早在新政权即将一统天下的1948年年底,中共中央还在河北平山县的时候,主管文艺宣传的周扬、周巍峙等人曾就有关旧戏改革的问题请示过毛泽东和刘少奇,“主要根据毛泽东同志的意见”^①撰写了《人民日报》专论——《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旧剧改革工作》。专论指出:“对于旧剧,必须加以改革,因为旧剧也和旧的文化教育的其他部门一样,是反动的旧的压迫阶级用以欺骗和压迫劳动群众的一种重要的阶级斗争的工具,我们不需要欺骗与压迫劳动群众,相反,我们要帮助和鼓励劳动群众去反对与消灭这种欺骗与压迫,所以我们对于旧剧必须加以改革。”因为“它们绝大部分还是旧的封建内容,没有经过必要的改造”;因为不管农村还是城市,旧戏具有相当数量的观众,对群众的影响非常大。所以,必须分清旧戏内容的好与坏:有利的部分、无害的部分和有害的部分。后一部分包括三个方面,其中就有“提倡迷信愚昧的如舞台上神鬼出现”^②。中央人民政府于1951年5月5日发布了《政务院关于戏曲改革工作的指示》,明确了“改人、改戏、改制”的“戏改”方针,经过一年多的商讨、研究,文化部先后发出通知,明令禁演了有严重封建毒素的剧目26出,其中大多数属于“鬼戏”的范畴。

行政手段对于具体的创作和演出产生了极

其重要的影响,舞台上的鬼戏明显减少,就是流传数百年、脍炙人口但含有鬼魂表演的剧目,经过加工之后基本上也是面目全非。1953年9、10月间,马健翎根据秦腔《游西湖》改编的新本在西安和兰州正式演出,由于改编本将传统故事中李蕙娘(马本如此——笔者)的“鬼魂”删除而代之以“装鬼”,引发了普遍的怀疑和批评:旧本中痛快地嘲骂贾似道的蕙娘鬼魂“是代替大家做了想做而做不到的事情的好鬼”,新本则“戏味全变了,而且好些地方分明是在做戏,觉得牵强”^③;改编前的本子“写蕙娘阴魂不散,象活着时候一样地来与自己的爱人相会,象活着时候一样去为姐妹们说情和痛骂贾似道。这个鬼魂的出现,正是斗争在幻想基础上的继续发展。这种描写不是反现实主义的,而是现实主义精神的积极发扬”,马健翎的改编本“把鬼改成人以后,人物和情节的真实性反而大大削弱了……优点都被取消了,原作那种悲剧的严肃性也一点没有了,全剧变成了一出闹剧,一种看来不能令人相信的奇闻。原作的思想深度,也大大变得浅薄了”^④。

1956年,中央文化部召开了全国戏曲剧目会议,提出挖掘传统剧目,丰富上演节目,不少人认为应该让“鬼戏”登台:要让“有反抗性、人民性的鬼能在舞台上出现才是”^⑤;“人民终归会坐在剧场里欣赏古代的有鬼出现的戏剧”^⑥。《新民晚报》开辟专栏讨论“鬼戏”问题,先后发表了30多篇争论文章。大部分人认为,在传统剧目产生的时代,鬼的观念是客观存在的,大部分鬼戏具有积极的意义^⑦;鬼戏是文学艺术领域里的特殊题材,必须消除对它们的偏见^⑧;鬼戏中有很好的艺术表演,不应为了小节而损伤

①周扬:《进一步革新和发展戏曲艺术》,《文艺研究》1981年第3期。

②《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旧剧改革工作》,《人民日报》1948年11月23日。

③记者:《改编〈游西湖〉的讨论》,《文艺报》1954年第5期。

④张真:《谈〈游西湖〉的改编》,《文艺报》1954年第21期。

⑤张庚:《正确地理解传统剧目的思想意义》,《文艺报》1956年第13期。

⑥秦牧:《谈鬼》,《人民日报》1956年10月13日。

⑦李啸仓:《论古典戏曲艺术中的鬼魂问题》,《戏曲研究》1957年第3期;戴再民:《试论戏曲剧目中的“鬼魂”》,《剧本》1957年第2期;屠岸:《探〈探阴山〉》,《戏剧报》1957年第7期。

⑧曲六乙:《漫谈鬼戏》,《戏剧报》1957年第7期。

其艺术价值^①;新中国成立后,由于无神论的广泛宣传,人民的思想觉悟已经大大提高,演鬼戏并没有什么坏处^②。反对“鬼戏”登台的声音相对于赞成的意见则太过微弱了^③。

从建国后鬼戏的禁演、创作和评论可以看出,随政权的革故鼎新围绕戏曲而产生了潜在冲突:改革的目的是将戏曲作为新政权操控的工具还是为了戏曲艺术的发展、为了观众的欣赏需要。1951年由周恩来签发的政务院《关于戏曲改革工作的指示》指出:“戏曲应以发扬人民新的爱国主义精神,鼓舞人民在革命斗争与生产劳动中的英雄主义为首要任务。凡宣传反抗侵略、反抗压迫、爱祖国、爱自由、爱劳动、表扬人民正义及其善良性格的戏曲应予以鼓励和推广,反之,凡鼓吹封建奴隶道德、鼓吹野蛮恐怖或猥亵淫毒行为、丑化与侮辱劳动人民的戏曲应加以反对。”^④1950年到1952年陆续停演26出剧目,同样也是从政治角度考量的。

问题是,行政命令是一回事,落实到艺术实践中又是另一回事。由于旧戏具有几百年的历史,舞台形象和价值观念在普通观众心目中已经扎下深根,仅仅依靠文件对其进行“改革”,不会轻易奏效。就这两次论争来说,赞成《游西湖》新改编本和反对上演鬼戏的人所持观点都是政治的。前者将原剧中的“鬼”变为人,以人的复仇作结,是因为唯物主义否认鬼魂的存在,“人死还不如灯灭”、“人死是最后物质生活的停止”,因此,将李蕙娘由“鬼”改为“装鬼”便是符合唯物观念的;反之,那些“使人空想做鬼之后再去进行什么斗争”的处理则是“反常”的。^⑤“鬼是唯物主义者所不承认的,人们的生活中根本就没有鬼。所以鬼的形象出现在戏曲舞台上,必定会带来副作用,使人们相信确是有鬼的

存在……这样就使观众感到鬼的力量可以支配人的行动,人们的生活要受到鬼的干预。”^⑥

而反对将李蕙娘由“鬼”改为“装鬼”和支持鬼戏登台的人则是从戏曲艺术出发,尊重前人的艺术创造,力图利用旧形式给新时代的观众带来精神愉悦。至于主管部门着力强调的意识形态性,他们也是有所顾忌的,不过与反对者表现形式不同罢了:解放后,广大人民群众的思想觉悟已经有了很大进步,“他们从亲身体会中认清了,自己的命运完全靠自己来掌握,仍然固执迷信鬼神、依赖命运的人,恐怕越来越少了。在这种觉悟提高的时代里,把一些有人民性的,富有生活气息人情风味,而且形象并不丑恶的‘鬼戏’搬上舞台,有什么坏处呢”^⑦?在支持鬼戏登台占绝对优势的情况下,有研究者庆幸道:“自从打破清规戒律的口号提出后,我们再也不愿像以前那样似的见鬼就斩了。于是,有不少鬼魂,本已被打入十八层地狱的,现在又得重见天日,在舞台上出现和观众见面了。”^⑧

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繁星才以《李蕙娘》为具体对象为鬼戏“护法”,《有鬼无害论》的根本出发点便是:观众喜爱、评论家肯定的戏曲演出应该得到充分的肯定和保护。

二

繁星的“护法”和张真等人的肯定仅仅局限于《李蕙娘》这一部戏,至多也只是同一题材类别的戏。这与新政权建立伊始,尤其是1960年代初期意识形态对戏曲的要求又是不合拍的,甚至是相背离的。

早在1950年代的“戏改”时期,戏曲剧目创作、演出就鼓励编演现代戏。1952年10月6

①李刚:《谈神话戏与鬼戏》,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1957年。

②华犁:《对神从宽 对鬼从严》,《北京日报》1956年10月30日。

③笔者看到的较有深度的文章有:许士林《有鬼的戏现在还会有副作用》,《河北日报》1956年7月9日;朱章松《鬼戏是为封建统治者服务的》,《新民晚报》1956年7月27日。

④《关于戏曲改革工作的指示》,《人民日报》1951年5月5日。

⑤柳风:《从〈游西湖〉的改编谈起》,《群众日报》1954年2月20日。

⑥许士林:《有鬼的戏现在还会有副作用》,《河北日报》1956年7月9日。

⑦华犁:《对神从宽 对鬼从严》,《北京日报》1956年10月30日。

⑧李啸仓:《论古典戏曲艺术中的鬼魂形象》,《戏曲研究》1957年第3期。

日至11月4日,文化部在北京举办了第一届全国戏曲观摩演出大会,演出剧目82个,其中现代题材的8个,占总数的百分之十。11月16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指出,传统戏曲虽然具有一定的人民性和现实意义,但毕竟是在封建社会中形成的,杂有严重的封建性和非现实主义因素,因而,“戏曲艺术如何正确地、真实地反映现代生活,更是当前急待解决的问题”^①。1956年6月召开的第一次全国戏曲剧目工作会议上提出,在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传统剧目的发掘、整理和改编的同时,必须重视新剧目的创作,也即后来的“传统戏、现代戏两条腿走路”。1958年的戏剧大跃进催生了现代戏热,该年6、7月举办的“现代题材戏曲联合公演”期间,召开了“戏曲表现现代生活座谈会”,提出“以现代戏为纲”的口号。刘芝明在总结发言中提出:“鼓足干劲,破除迷信,苦战三年,争取在大多数的剧种和剧团的上演剧目中,现代剧目的比例分别达到20%至50%。”^②由于只注重数量而忽视质量,大多数作品成了半成品甚至废品,造成了人力财力的巨大浪费。

1959年,《戏剧报》第一期发表了中国剧协主席田汉的《从首都新年演出看两条腿走路》一文。针对只重视现代剧目而忽视传统剧目的倾向,该文指出:“我们不能一条腿,或一条半腿走路,必须用两条腿!”^③5月,周恩来召开部分文艺界代表座谈会,发表了《关于文化艺术工作两条腿走路的问题》的讲话,整理改编传统剧目的问题引起了戏曲剧团的高度重视。

1960年,文化部在京举办“现代题材戏曲观摩演出”,演出了10个现代戏剧目,提出了“现代戏、传统戏、新编历史剧三者并举”的戏曲创作和演出方针。

10年间,尽管一再号召编演现代题材的戏

曲作品,但成绩不大:保留剧目很少,观众认可度不高。活跃在舞台上的依然是传统剧目和新编历史剧。这就使为工农兵服务的文艺方针显然有些尴尬。执政党将社会主义国家定义为为人民当家做主的国家,为劳动人民服务就必须以工农兵为主角,反映工农兵的生活现实,这就需要意识形态非常强的戏曲艺术。传统戏和新编历史剧显然很难做到这一点,最起码意识形态作用达不到政权的要求。立新必须破旧,这是自延安“讲话”以后文艺界的常规。1963年元旦,柯庆施在上海首先提出“大写十三年”的口号,得到了江青的大力支持:“我支持‘大写十三年’!”^④并针对戏曲现状指出:“为什么在社会主义中国的舞台上……京剧反映现实从来是不敏感的,但是,却出现了《海瑞罢官》《李慧娘》等这样严重的反动政治倾向的戏,还美其名曰‘挖掘传统’,搞了很多帝王将相、才子佳人的东西。在整个文艺界,大谈大演名、洋、古,充满了厚古薄今、崇洋非中、厚死薄生的一片恶浊的空气。我开始感觉到,我们的文学艺术不能适应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那它就必然要破坏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⑤当然,江青1966年的这段话,是以毛泽东1963年、1964年的两个批示为理论指导,结合具体作品和文艺现象的发挥。也就是说,她所谓的古、洋、死就是封建主义和资产阶级的,而今、中、生,则是社会主义的,这也就是她大力培植统治舞台长达10余年的“革命现代京剧”(样板戏)的目的所在。

在大力倡导现代戏创作演出的背景下,反映封建时代生活且有鬼魂出现的《李慧娘》不但受到观众的喜爱、评论界的叫好,而且身居高位的廖沫沙居然还以其为例为“鬼戏”“护法”,客观上具有向戏曲为工农兵服务的文艺方针挑战的嫌疑。这也正是梁璧辉《“有鬼无害”论》

①《正确地对待祖国的戏曲遗产》,《人民日报》1952年11月16日。

②刘芝明:《为创造社会主义的民族的新戏曲而努力》,《戏剧报》1958年第15期。

③田汉:《从首都新年演出看两条腿走路》,《田汉全集》第17卷,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2000年,第295页。

④李松:《“样板戏”编年与史实》,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2年,第66页。

⑤江青1966年11月28日在首都文艺界大会上的讲话,宋永毅编:《中国文化大革命文库》(光盘),香港中文大学中国研究服务中心,2002年。

问世的背景。实事求是地讲,梁文并不存在什么“政治阴谋”,虽然与阶级斗争联系比较密切(这与半年前毛泽东向全国发出“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号召有关),但主要还是从反对宣传封建迷信和唯心主义的角度进行学术批判。所谓“学术”,首先在于它对“鬼戏”改编的态度:“在我国传统剧目里有一些鬼戏,应当怎样对待?这可以由专家们从容探讨。《红梅记》这出鬼戏,应当怎样按照推陈出新的原则来改编?这更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可以有各种各样改编法,不能一概而论。”其次,承认《李慧娘》的“改编本比原作精炼,对贾似道的残暴无耻和裴禹的正直刚强,也刻画的比原作更好”。再次,站在主流意识形态极端强调的、同时也为绝大多数研究者所接受的唯物主义立场上,批评《李慧娘》在思想教育意义上没有汲取原著的精华,而是发展了糟粕,因为“劝导人与鬼‘同命运、共呼吸’,靠鬼‘慑邪恶而快人心’,毕竟太‘飘渺虚幻’了”。所谓“批判”,正如题目所标示的,梁文的重点是批驳“有鬼无害”论:“繁星同志忽略了鬼神迷信的阶级本质,因而也忽略了它对人民的毒害。”《有鬼无害论》中的历史分析和阶级分析是“不大对头”的;文艺工作者“应当帮助人民破除迷信,至少也不要再去拨动封建迷信的余烬,使其复燃”。其实,批评《李慧娘》和批判《有鬼无害论》只是手段,是“破”,真正目的是为创作、繁荣戏曲现代戏扫除障碍、架桥铺路,为了“立”:因为,历史遗产只是今天进行艺术创造的借鉴,学习前人的经验、成就,但不能被它们所限制,“必须把主要力量放在创造社会主义的新文学、新戏剧;对于传统的东西,也要按照历史观点和阶级观点来加以辨别,根据时代和革命斗争的要求来决定取舍,推陈出新,使其成为社会主义新文学、新戏剧的一部分”^①。

众多的有关《李慧娘》的研究评论文章几乎异口同声,是江青在柯庆施的支持下,通过张

春桥找到俞铭璜撰写并经过张春桥修改过的。就文艺批评来说,文章由什么人酝酿、由谁写作和修改及写作过程如何并不是最重要的,关键是看它的写作背景、写作目的和客观效果。第一,“写十三年”与江青倡导的京剧革命具有内在的一致性:推翻封建主义文艺,建设社会主义文艺;第二,要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文艺,就必须批判、清除封建主义文艺的影响和在舞台上的中心地位,《李慧娘》描写的是封建社会的人物和事件,有与社会主义文艺争夺阵地之嫌。《有鬼无害论》为其“护法”,当然应在学术批判之列。

正是从1963年开始,上层就不满于戏曲界现状——传统戏、新编历史戏占据舞台中心而现代戏备受冷落。1963年12月29日,《人民日报》社论《大力提倡现代剧》明确地指出:“从一些地区的情况来看,1961年和1962年上演现代剧和革命斗争历史剧(包括话剧、戏曲、曲艺)的比重,分别占上演剧目的百分之十二点六和百分之八。到1963年,在党的提醒下,情况才开始好转。”1966年2月,《林彪同志委托江青同志召开的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指出:“近三年来,社会主义的文化大革命已经出现了新的形式,革命现代京剧的兴起就是最突出的代表。”^②1966年11月28日,陈伯达在文艺界大会上致开幕词:“一九六三年,在毛泽东思想的直接指导下,掀起了京剧改革的高潮,用京剧的形式表达中国无产阶级领导下的群众英勇斗争的史诗。这个新的创造,给京剧以新的生命,不但内容是全新的,而且在形式上也提高了,面貌改变了……一九六三年以来的文艺革命,成为我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真正开端。”^③1967年,《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联合发表经毛泽东亲自审定的元旦社论,认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有三个起始性的事件,按时间先后排列,第一个即“1963年,在毛主席亲自指导下,我

①梁璧辉:《“有鬼无害”论》,《文汇报》1963年5月6、7日。

②《林彪同志委托江青同志召开的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人民日报》1967年5月29日。

③宋永毅编:《中国文化大革命文库》(光盘),香港中文大学中国研究服务中心,2002年。

国进行的以戏剧改革为主要标志的文艺革命,实际上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开端”^①。

将梁璧辉《“有鬼无害”论》作为戏剧界政治斗争的批判文章显然是不合适的。它只是一篇立论较为尖锐、左倾色彩较浓的批评文章。说得严重一些,也只是在戏曲舞台上应该首先或主要反映封建时代的生活还是社会主义现实的暗中较劲。实际上,在梁文面世之前的1963年3月29日,中共中央批转文化部党组《关于停演“鬼戏”的请示报告》(该报告于3月16日上报中央)中就明确指出:“更为严重的是新编的剧本(如《李慧娘》)亦大肆渲染鬼魂,而评论界又大加赞美,并且提出‘有鬼无害论’,来为演出‘鬼戏’辩护。”以行政命令的方式提出“全国各地,不论在城市或农村,一律停止演出有鬼魂形象的各种‘鬼戏’”。戏曲评论家赵寻也发出过“演‘鬼戏’没有害处吗”的质疑^②。

《“有鬼无害”论》发表之后,景孤血和李希凡等人也纷纷撰文从学术的角度批判“有鬼无害”论^③。

文化部禁演“鬼戏”的《请示报告》虽然点了《李慧娘》和“有鬼无害论”的名,说到底也只是文艺政策方面的问题,还提不到政治批判(更不要说“政治斗争”)的高度。从赵寻、梁璧辉、景孤血和李希凡文章的题目就可以清楚地看出,这四篇文章批判的矛头主要指向的是为“鬼戏”“护法”的《有鬼无害论》而非剧作本身,后者只是作为批判前者的论据出现的。

针对孟超的《李慧娘》是不是就没有政治批判(对作品)、政治斗争(对作者)了呢?如果有,从什么时间开始?又是以什么事件作为具

体标志的呢?

三

笔者认为,1963年12月12日毛泽东关于文艺的第一个“批示”,是将《李慧娘》的学术批判上升到政治高度的肇端;1964年1月3日,为了贯彻“批示”精神召开的“文艺座谈会”,以及刘少奇在会上的讲话和插话则意味着政治批判的正式开始。从此开始,《李慧娘》才作为政治批判的直接对象^④，“护法”的文章倒退居其次,甚至被有意无意地忽略了^⑤。

中共中央宣传部文艺处1963年12月9日编印的《文艺情况汇报》第116号,登载了《柯庆施同志抓曲艺工作》一文,介绍了上海抓评弹的长篇书目建设和培养农村故事员的做法。毛泽东看后,于12日写下了关于文艺的第一个批示:

彭真、刘仁同志,此件可一看。

各种艺术形式——戏剧、曲艺、音乐、美术、舞蹈、电影、诗和文学等等,问题不少,人数很多,社会主义改造在许多部门中,至今收效甚微。许多部门至今还是“死人”统治着。不能低估电影、新诗、民歌、美术、小说的成绩,但其中的问题也不少。至于戏剧等部门,问题就更大,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已经改变了,为这个基础服务的上层建筑之一的艺术部门,至今还是大问题。这需要从调查研究着手,认真地抓起来。

许多共产党人热心提倡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的艺术,却不热心提倡社会主义的

①《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人民日报》、《红旗》1967年1月1日。

②赵寻:《演‘鬼戏’没有害处吗》,《文艺报》1963年第4期。

③景孤血:《鬼戏之害》,《光明日报》1963年5月21-25日;李希凡:《非常有害的“有鬼无害”论》,《戏剧报》1963年第9期。

④从孟超的政治命运也可以清楚地看到学术批判与政治批判的区别:文化部的《请示报告》下发及《“有鬼无害”论》发表半年多之后的1963年底,“人文社把孟超的工资,从编辑五级提高到编辑四级,经副社长兼总编辑韦君宜同意,上报批准。”;1964年则被“停职反省”。见王培元《在朝内166号与前辈魂灵相遇》,人民文学出版社,2007年,第212页。

⑤1965年2月17日,繁星在《北京晚报》发表检讨《我的〈有鬼无害论〉是错误的》,表示“悔过”:“我在一九六一年八月在《北京晚报》发表的《有鬼无害论》,是一篇错误极其严重的文章。错误的性质极其严重,是因为这篇文章为一个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鬼戏《李慧娘》做辩护,成了这个戏的‘护法’。”虽然1964年11月北京市统战部长的职务被撤销,但廖沫沙政治上的倒台主要是因为“三家村”及政治斗争而非《有鬼无害论》。

艺术,岂非咄咄怪事。^①

“批示”有两个关键词:“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的艺术”(或“死人”),是指艺术作品反映的是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的生活;“社会主义的艺术”,是指艺术作品应该反映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如果仅从毛泽东对文艺界的不满程度来看,“批示”与此前有关的讲话、指示高度一致。同年9月,他对文艺工作就作了如下指示:“舞台上尽是帝王将相、小姐、丫鬟,内容变了,形式也要变,如水袖等等。推陈出新,出什么?要出社会主义,要提倡搞新形式,旧形式要搞新内容。不这样干,三十年后就没人看了。上层建筑总要适应经济基础。”^②时隔两个月,他更加严厉地批评道:“一个时期以来,《戏剧报》尽宣传牛鬼蛇神。文化部不管文化,封建的、帝王将相的、才子佳人的东西很多,文化部不管。……文化工作方面,特别是戏曲,大量的封建落后的东西,社会主义的东西很少。在舞台上无非是帝王将相、才子佳人,或外国死人部。……要好好检查一下,认真改正。如果不改,文化部就要改名字,改为帝王将相、才子佳人部,或外国死人部。”^③谈的是文艺工作,中心却是对戏曲界的彻底否定:“死人”(古人)统治舞台,社会主义新人物新生活没有立足之地。这与江青对戏曲现状的不满契合的。

然而,“批示”最引人注目、最为关键、与批判《李慧娘》关系最为直接的是批转的对象——彭真、刘仁。此时,彭真是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在书记处协助邓小平负总责,毛泽东对文艺工作有意见,将上海的经验批转给他是可以理解的;但同时彭真又是北京市委书记兼市长,刘仁是北京市委副书记,这其中就有深意了:上海在文艺建设方面取得了很大的成就,北京呢?那么,1963年北京有什

么问题呢?“批示”连带9月和11月的“批评”,直指两个部门:文化部和《戏剧报》;一个问题:“封建落后的东西”(帝王将相、才子佳人)占据舞台中心。这时,在戏剧界引起最大震动的就是《李慧娘》,孟超创作本剧时任中国戏剧出版社副总编辑,为作品“护法”的廖沫沙是北京市委统战部长。作为“批示”的注脚,1964年6月6日,毛泽东在《关于第三个五年计划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直接表现出了对北京和中央文艺工作的不满:“文艺会演,军队的第一,地方的第二,北京(中央)的最糟……中央文艺团体,还是洋人、死人统治着。”^④1964年1月3日,在传达和贯彻“批示”精神的“文艺工作座谈会”上,彭真也明显地意识到了毛泽东的不满:“主席这个信是写给我和刘仁同志的。主席为什么写这个信?他就是觉得北京这个文艺队伍是相当的鸦鸦乌。”^⑤

也就是在这次会议上,主持会议的党和国家重要领导人刘少奇积极主动地响应毛泽东关于“死人”占据舞台中心的指责:“演历史戏跟外国戏,就是演外国人和‘死人’。”“厚古薄今的问题,就是毛主席讲过的颂古非今的问题,还有颂洋非中国的问题,这就是‘死人’统治着,外国人统治着。”^⑥除此之外,他还数次点了《李慧娘》和“鬼戏”的名:“我看过《李慧娘》这个戏的剧本,他是写鬼,要鼓励今天的人来反对贾似道那些人,贾似道是谁呢?就是共产党……这个《李慧娘》是有反党的动机的,不只是一个演鬼戏的问题。”“有些历史戏改得不好,比如《李慧娘》、《谢瑶环》之类。”“现在用戏剧、诗歌、图画、小说来反党的相当不少。那些右派言论他不敢公开讲了,他写鬼来讲。”“有些历史剧也有改得不好的,比如《谢瑶环》、《李慧娘》

①《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0册),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第436页。另见《关于文艺问题的两个批示》,《人民日报》1967年5月28日。

②盛巽昌:《毛泽东与戏曲文化》,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110页。

③盛巽昌:《毛泽东与戏曲文化》,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110页。

④李松:《“样板戏”编年与史实》,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2年,第122页。

⑤李松:《“样板戏”编年与史实》,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2年,第85页。

⑥李松:《“样板戏”编年与史实》,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2年,第73、79页。

之类。”^①

如果说刘少奇对“死人”和洋人统治文艺界表示与毛泽东相同的态度是为了紧跟领袖的话,那么,他对“批示”根本没有涉及的“鬼戏”及具体作品硬性地上纲上线、甚至提到“反党”的高度就令人费解了。其一,他并不是作为一个普通的文艺爱好者、评论者或研究者从戏曲欣赏或学术研究的角度论文论人,而是作为党和国家的主要领导人对文艺问题发表指导性的讲话,理应严密、严谨、严肃,从他的讲话来看,除了孟超(《李慧娘》)、田汉(《谢瑶环》)、陈半丁^②外,到底还有哪些戏剧、诗歌、图画、小说有反党的具体表现?当时的戏曲舞台上,用“写鬼”的戏曲作品代替“右派言论”的除了《李慧娘》还有哪个作家的作品?其二,他两次说《李慧娘》和《谢瑶环》“改得不好”,有什么根据?是思想水平不高还是艺术质量低下?不管是从当时的演出效果和评论来看,还是从新时期学术界的研究来看,恐怕都不是。仅以有“反党的动机”就全盘否定,能让人口服心服吗?其三,说贾似道“就是共产党”,缺少具体的根据。孟超笔下的贾似道有三宗罪:对内,“劫民盐,重利盘剥”、“占民田,压榨抢掠”、“增赋税,强索豪夺”、“滥用刑法,排挤善类,杀人如麻”,致使“大宋朝,哀鸿遍野,黎民失所”;对外,“督师汉阳,派宋京前往元军称臣纳币,乞和求降;班师之日,却欺君骗民,谎言凯旋,因此步步高升”;在家庭中,荒淫(妻妾成群)、残忍(动辄杀戮)。建国14年,共产党人对内医治战争创伤,恢复国民经济,人民当家作主;对外为了国家主权,不惜与“老大哥”翻脸,反击印度在边境的武装挑衅;党和国家领导人在家庭生活中,不管战争时期为了革命事业感情如何波折,解放后一夫一妻,和睦相处。二者不啻天壤之别,怎么能说贾似道就“是共产党”呢?

就是这样既没有艺术依据,也没有现实依据的“指示”,在政界和文艺界引起了轩然大波,大大超越前两个时期局限于戏剧范围内的学术批评与学术批判,将《李慧娘》推向政治批判的风口浪尖,最终酿成了冤案。在1963年底至1964年初举行的华东地区话剧观摩演出大会上,柯庆施在《大力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戏剧,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服务》的讲话中说:“在我们戏剧界,有些人虽然口头上也赞成文艺为工农兵服务的方向,但实际上他们不去贯彻执行党的文艺方针,他们对于反映社会主义的现实生活和斗争,十五年来成绩寥寥,不知干了些什么事。他们热衷于资产阶级、封建阶级的戏剧,热衷于提倡洋的东西,古的东西,大演‘死人’、鬼戏、指责和非议社会主义的戏剧,企图使社会主义的现代剧不能迅速发展。有些人身为共产党员,对这种情况却熟视无睹,对于宣传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的坏戏,不痛心、不干涉、不阻止、不反对,甚至还找理由替它辩护,说什么‘有鬼无害’,‘封建道德有人民性’等等。相反地,对于反映现实生活和革命斗争的戏,不是满腔热情地支持,而是冷漠无情。所有这些,深刻地反映了我们戏剧界、文艺界存在着两条道路、两种方向的斗争。这种两条道路、两种方向的斗争,本质上就是戏剧、文艺为哪一个阶级服务的斗争。”^③

柯庆施的文章达到了三个目的:响应毛泽东的“批示”;鼎力支持江青提倡和发展京剧现代戏;将刘少奇对《李慧娘》等作品具有“反党的动机”的批判提升到了“两条道路、两种方向”的高度。

地方主管宣传的官员如此积极回应,作为党的喉舌的掌门人,中共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国务院副总理、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陆定一自然也不能置身事外。1964年6月5日,在京剧

^①李松:《“样板戏”编年与史实》,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2年,第74、76、81、82页;王培元:《在朝内166号与前辈魂灵相遇》,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7年,第212页。

^②刘少奇说:“陈半丁画的一些画,他是用很隐晦的形式,就是用那些诗,用那些画,来反对共产党的。”见李松:《“样板戏”编年与史实》,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2年,第81页。

^③柯庆施:《大力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戏剧,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服务》,《人民日报》1964年8月16日。

现代戏观摩演出大会开幕式上的讲话中,他将“鬼戏”与阶级斗争直接联系在一起,认为“鬼戏”是阶级斗争在文化领域和戏剧工作中的反映:“社会主义社会是有阶级斗争的社会。这种阶级斗争,反映到文化领域,反映到京剧工作中。”“最近,当我国遭到连续三年的大灾荒,以赫鲁晓夫为首的现代修正主义者撤走专家,撕毁合同,印度反动派在西南边境进行军事挑衅,在美帝国主义保护下的蒋介石匪帮叫喊‘反攻大陆’,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资产阶级右派分子,也趁此机会大肆活动的时候,京剧舞台上又出现了许多鬼戏和坏戏。北京有了,别的城市也有了。城市里有了鬼戏,乡村里也有了。有了鬼戏,就助长封建迷信的抬头。这是资产阶级和封建势力再次向社会主义猖狂进攻。当时,戏剧界里有些人,看不清这个形势,被所谓‘有鬼无害论’所蒙骗,现在应该得到教训,觉悟起来。”^①

陆定一在讲话中,将舞台上的“鬼戏”与1960年代初国内外的阶级斗争紧密相连:“鬼戏”不仅具有“反党的动机”,而且与国际国内的敌对势力相勾结、相呼应,是对社会主义的猖狂进攻。

作为党中央的机关刊物《红旗》载文指出:“前一个时期,有人提倡在戏曲舞台上大演鬼戏,提倡牛鬼蛇神,还提出所谓‘有鬼无害论’,为传播封建迷信的鬼戏做辩护,这是十分有害的,是资产阶级和封建势力向社会主义进攻在文艺领域中的反映。”^②

国家重要领导人和宣传部既已将作品予以政治上的全面否定,研究界也开始以学术的姿态作政治的文章。其中,火力最集中、批判力度最大的是邓绍基的《〈李慧娘〉——一株毒草》和齐向群的《重评孟超新编〈李慧娘〉》。

邓绍基重点批判孟超“通过对李慧娘的描写所表现出来的主题——鼓吹在政治上受压抑

的人进行反抗和复仇,并进而揭露它的实质”。通过与蓝本《红梅记》的比较研究,邓绍基认为“孟超笔下的李慧娘,就是一个在政治上‘备受压抑’并且要反抗和复仇的人物形象”;作者的创作动机是:“既要借《李慧娘》来言志,来抒发感情,又要借李慧娘来‘以励生人’,来‘壮三军而摧仇虏’。”不过,孟超“从他的强烈不满思想出发写成的”《李慧娘》,以及作品“所表现出来的李慧娘式的反抗思想”,“和今天的什么人的思想一致、从而可以鼓励他们呢?我们可以断言:那绝不是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③

孟超笔下的李慧娘所能鼓励的“生人”,只能是今天的那些和她的政治上“备受压抑”和“死后强梁”的思想感情有共鸣的人,也就是说,和孟超所抒发的李慧娘式的反抗思想可以达到一致的人。

所谓政治上“备受压抑”,就是在政治上感到很不自在,没有权利。有的人感到政治上受压抑,确是因为他们在政治上没有权利,也就是没有自由的人;有的人感到政治上受压抑却也并非自己真的没有政治权利,而只是由于觉得自己不得志,不能随心所欲,就自认为是受了压抑。

所谓“死后强梁”或死后报仇的思想,它是一种既充满着仇恨和要反抗、又包含着绝望和凄凉心情的感情的表现,但它的主要内容却是十分仇恨的感情的表现,也就是仇恨的感情达到了“死不罢休”的地步的意思。

在我们国家里,感到或自认为在政治上“备受压抑”、因而怀着十分仇恨的心情、企图来反抗的是些什么人呢?这只能是那些对我们党和社会主义心怀不满和充满仇恨的人,那些反对和敌视我们党和社会主义的人。^④

①陆定一:《陆定一副总理在京剧现代戏观摩演出大会开幕式上的讲话》,《戏剧报》1964年第4期。

②《文化战线上的一个大革命》,《红旗》1964年第12期。

③邓绍基:《〈李慧娘〉——一株毒草》,《文学评论》1964年第6期。

④邓绍基:《〈李慧娘〉——一株毒草》,《文学评论》1964年第6期。

“对社会主义怀着极大的仇恨”、“不甘心自己阶级的灭亡,总是企图复辟的”有: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和资产阶级右派分子。这些人即是“《李慧娘》的鼓励对象”。孟超和《李慧娘》的思想感情与这些人的思想感情达到了高度的一致,因此,“这个剧本就是一个反党反社会主义的作品,就是一株反动的毒草。”^①

与此同时,本期《文学评论》在《编后记》中对其1962年第3期上发表过孟超的《跋〈李慧娘〉》,又一次进行了“检讨”。这正如有学者指出的那样:“汹涌而来的政治风暴,使得这个学术研究刊物更加难以应对了。”^②齐向群则将戏剧与现实政治机械、生硬地对等起来,无中生有,东牵西挂,必欲置孟超于死地:“他为什么要借鬼魂来激励今天的‘生人’,他是用什么思想来激励‘生人’,他要激励的又是些什么人,

激励他们去干什么。”通过对作品的“分析”,结论是:“它不仅宣传了封建迷信思想,而且提倡鬼比人强,死后才有力量的反动哲学;它不仅渲染了阴暗消极的情绪,以瓦解我们的斗志,而且提倡任性放情的极端个人主义的思想,鼓励具有资产阶级思想的人发泄对新社会的不满;它不仅表现了作者个人的反动观点,还要用以去‘教育’今天的人们,号召被推翻的剥削阶级去进行复仇斗争。仅从这几方面看来,《李慧娘》肯定地是一株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毒草。”^③

两篇文章不约而同地从“学术研究”的角度全面阐释了党和国家领导人对《李慧娘》的政治定性:配合国际国内敌对势力向社会主义猖狂进攻,站在反动阶级的立场上,仇视共产党的领导,号召“地富反坏右”向无产阶级进行复仇斗争。

Academic Criticism, Academic Animadversion and Political Animadversion: *Li Huiniang* in the Early 1960s

Liu Fangzheng

(School of Liberal Arts, Shandong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 250100)

Abstract: In the early 1960s, Meng Chao's *Li Huiniang* was exposed to all kinds of criticisms and animadversions. Firstly, on the basis of law of art history and traditional opera, academic criticism was launched in respect to the audience's appreciation and aesthetic taste. Secondly, ghost operas and the "ghosts harmless" theory caused by *Li Huiniang*, met with academic animadversion so as to remove obstacles on the road in order to implement the guideline that literature serves the workers, and to vigorously create more modern Chinese operas. Thirdly, political animadversion on literary works and political campaign against writers were carried out as a result of Mao Zedong's initial "instruction" and the "naming" of Liu Shaoqi in an animadversion against him.

Key words: *Li Huiniang*; theory of "ghosts harmless"; Meng Chao; academic criticism; academic animadversion; political animadversion

责任编辑:李宗刚

①邓绍基:《〈李慧娘〉——一株毒草》,《文学评论》1964年第6期。

②王保生:《〈文学评论〉编年史稿(1957-1966)》,《山东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2期。

③齐向群:《重评孟超新编〈李慧娘〉》,《戏剧报》1965年第1期。

女阿Q或错版异形?

——鲁迅笔下阿金形象新论*

朱崇科

(中山大学 亚太研究院, 广东 广州, 510275)

摘要: 鲁迅作品中的阿金形象包含了相当丰富的内涵,她既和众所周知的阿Q形象有着精神本质的交叉,又体现出鲁迅对阿Q形象的丰富、补充和发展。一方面,阿金具有相对旺盛却精神空虚的生命力,体现出进化的彪悍;另一方面,阿金身上却又呈现出可怕的典型性,她既缺乏对传统的敬畏,对现代性认知又出现偏颇、扭曲,从而可能形成了一种新的劣根性传统,鲁迅对此无疑有着敏锐的认知和不无担忧的洞察。

关键词: 阿金;鲁迅;形象;错置

中图分类号: I210.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024-07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03

在鲁迅作品所塑造的普通或底层人物形象中,阿金算是相当特殊的一位。说其独特,是因为,一方面,如果将其置于鲁迅创造的一系列作品人物来看,她的形象定位相当复杂,很难一锤定音:她并不完全吻合鲁迅先生常见的对日常人物角色的定位。另一方面,这个人物角色给书写者(鲁迅)也造成了相当大而且独特的冲击,乃至震撼,以至于变成复杂多元的“讨厌”起来:“想到‘阿金’这两个字就讨厌;在邻近闹嚷一下当然不会成这么深仇重怨,我的讨厌她是因为不消几日,她就摇动了三十年来的信念和主张。”^①从此角度看,阿金这个角色不仅来自于现实生活,而且也给鲁迅的现实观照带来了较大冲击和鲜活压迫。

相较于“鲁学”中汗牛充栋浩瀚无边的研究热点而言,有关阿金的研究成果较少。主要

可分为如下几个层面:第一,有关阿金人物形象的道德判断。如1941年孟超所言的“恶妇”形象,认为阿金是“半殖民地中国洋场中的西崽像”^②,叫人只觉得她是如此无耻、可鄙,丝毫不值得可怜。“文革”后,郑朝宗也得出“女妖精”^③的类似判断等。陈鸣树在他的《鲁迅杂文札记》里有专文谈《阿金》,认为“她的依仗洋主子,自恃有靠山的放肆,她的毫不自爱的放荡,不但使人可厌,同样也是使自己消磨于几乎无事的悲剧”^④。相对集中的论述是夏明钊的《论阿金的形象系统》一文,在有关论述中,阿金摇身一变,“是势利小人,是谣言世家,是无耻娼妓:这就是阿金形象系统的独特印记”。^⑤而黄楣则以相对同情的眼光加以论述并反驳郑朝宗,指出“阿金毕竟还是一个受剥削受压迫的

* 收稿日期:2014-11-15

作者简介:朱崇科(1975—),男,山东临沂人,中山大学亚太研究院教授,新加坡国立大学博士。

①鲁迅:《阿金》,《鲁迅全集》第6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第205页。

②孟超:《谈“阿金”像——鲁迅作品研究外篇》,《野草》(桂林)第3卷第2期,1941年10月15日。

③郑朝宗:《读〈阿金〉》,《福建文艺》1979年第10期。

④陈鸣树:《鲁迅杂文札记》,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309页。

⑤夏明钊:《论阿金的形象系统(鲁迅笔下的别一类妇女形象)》,《绥化师专学报》1986年第3期。

‘里弄女工’”^①,是生活在底层的劳动者。

第二,亦有论者结合阿Q的形象加以论述,指出阿金身上的“病态人格”。如黄乐琴就认为此类人格也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国民劣根性的汇聚,其特征主要有:一是无信念,无理想;二是混同于动物的变态性爱心理;三是好斗好胜;四是精神胜利法;五是惧强凌弱。^②

第三,现实考据思路。这方面主要以日本学者最为擅长,比如,竹内实1968年发表过《阿金考》^③,虽然其某些揣测的观点不无争议,但他认为阿金的形象可以概括为“中国特色”的“泼妇”。旅日学者李冬木在此基础上继续推进,认为“阿金这一人物创作基本处在自斯密斯的‘从仆’、‘包依’到鲁迅自身的‘西崽’、‘西崽相’这一发想的延长线上”^④。当然,也有论者如陈迪强详细剖析阿金的形象,认为“首先,阿金在一定程度上是一个解放了的,没有了传统道德束缚的新女性;其次,她是一个自食其力的,说不上心地善良但也绝对说不上恶毒、无耻的进城乡下人;再次,她是一个性格泼辣,率真、乐观,善于维护自身利益的‘下等人’”^⑤,并且判断、分析鲁迅应该并不真正讨厌阿金,更多是借题发挥,用鲁迅的话说就是“迁怒”,“我不想将我的文章的退步,归罪于阿金的嚷嚷,而且以上的一通议论,也很近于迁怒”。

上述研究,或多或少对于阿金的形象诠释、厘定以及重要性的确立进行了提升,令人获益匪浅,但同时,笔者亦有一种不满足感,因为多数研究虽然或多或少意识到了阿金形象的复杂性,但对其中的悖论性认知似乎还有提升空间。为此,本文主要从两个层面展开论述,既剖析阿金形象中富有鲜活乃至繁复生命力的层面,又对其各色劣根性进行细致挖掘。

一、恶之花:生命力的绽放

从整体的譬喻意义上说,阿金就好比生长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的半殖民地国际大都市——上海的一朵“恶之花”。她虽然平凡,却有其顽强的生命力。而恰恰在与各色人等、各种势力周旋的过程中,相对如鱼得水的底层人物——阿金亦闪耀着诡异的光芒。

(一)阿金复杂性略述。某种意义上说,阿金的复杂性甚至令鲁迅讶异。表面上看,阿金不仅相貌平凡:“阿金的相貌是极其平凡的。所谓平凡,就是很普通,很难记住,不到一个月,我就说不出她究竟是怎么一副模样来了”,而且在精神存在上亦相当平凡乃至贫弱,但她却依靠自身能量呼风唤雨,以一个小保姆的身份搅得天翻地覆,甚至是鸡犬不宁。她作风开放,公开赞同轧姘头,却又在深夜偶尔亦有所顾忌;她男友不少,却可以在按照惯例或者传统该承担拯救的责任时袖手旁观。

当然,如果从个体与社会互动的视角来看,阿金既是社会的产物,又是社会问题的一面镜子,甚至可以部分消解这个社会的某些潜规则。如竹内实所言:“阿金确实是一个社会中应该否定的人物。然而如果其社会也必须被否定的话,那阿金又可以称得上是足以否定社会的人物,即她既是一个被革命者,同时也是一个革命者。”^⑥

如果换一个角度看,在《阿金》中,阿金和叙述人“我”之间亦有复杂张力。比如,有些是简单的直接影响写作,“不幸的是她的主人家的后门,斜对着我的前门,所以‘阿金,阿金!’的叫起来,我总受些影响,有时是文章做不下去

①黄楣:《谈〈阿金〉》,《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1982年第3期。

②黄乐琴:《阿Q和阿金——病态人格的两面镜子》,《上海鲁迅研究》1991年第4辑。

③[日本]竹内实:《阿金考》,[日]竹内实著,程麻译:《中国现代文学评说——竹内实文集二卷》,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2年。

④李冬木:《鲁迅怎样“看”到的“阿金”?——兼谈鲁迅与〈支那人气质〉关系的一项考察》,《鲁迅研究月刊》2007年第7期。

⑤陈迪强:《重读鲁迅杂文〈阿金〉》,《上海鲁迅研究》2009年第3期。

⑥[日本]竹内实著,程麻译:《中国现代文学评说——竹内实文集二卷》,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2年,第149页。

了,有时竟会在稿子上写一个‘金’字”。而有时可以上升到心理感受层面,“我”不小心撞破了阿金和男友的深夜幽会,结果是“我很不舒服,好像是自己做了甚么错事似的,书译不下去了,心里想:以后总要少管闲事,要炼到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炸弹落于侧而身不移!……但在阿金,却似乎毫不受什么影响,因为她仍然嘻嘻哈哈”^①。从中不难看出阿金的大方与无耻并存的性格。无论是阿金的言行举止、做事风格,还是她在貌似平凡中上窜下跳的活跃性都令“我”对人事疑惑,甚至可以反衬出“我的满不行”,乃至“近几时我最讨厌阿金”。

值得反思的是,鲁迅并未让阿金在《阿金》后销声匿迹,他还让她出现在故事新编小说《采薇》中。她此时变成了鸚鵡学舌般的存在——贰臣小丙君的婢女,一个善于挑拨的长舌妇。如人所论,“可以说,‘阿金姐’是由‘阿金’派生出来的形象,是后者的某个分支或某种引申,其根本还在于《阿金》”^②。在此文中,阿金依旧呈现出她相当辛辣的复杂性。简单而言,她主要做了两件事:一是和伯夷、叔齐正面遭遇,驳斥了其“不食周粟”的不彻底性;二是对伯夷、叔齐的死添加八卦式的注脚。

整体而言,这两件事情依旧呈现出鲁迅对阿金的复杂态度。从第一件事情上可以看出阿金的杀伤力。一方面,她以鸚鵡学舌(从其主人小丙君)得来的“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的理沦将历经患难坚忍不拔的伯夷、叔齐二老逼上了“自己死”这条路,“伯夷和叔齐听得清清楚楚,到了末一句,就好像一个大霹雳,震得他们发昏;待到清醒过来,那鸦头已经不见了。薇,自然是不吃,也吃不下去了,而且连看看也害羞,连要去搬开它,也抬不起手来,觉得仿佛有好几百斤重”。由此可以指涉出二老所坚守理论的迂腐性。但另一方面,这也可以看出阿金的刻薄与辛辣,她除了逼死二老,还造谣接受神

仙眷顾的二老死于贪得无厌(说他们喝着神鹿的奶却幻想吃鹿肉),因此听众们仿佛就减轻了心理负担,“听到这故事的人们,临末都深深的叹一口气,不知怎的,连自己的肩膀也觉得轻松不少了。即使有时还会想起伯夷叔齐来,但恍恍惚惚,好像看见他们蹲在石壁下,正在张开白胡子的大口,拚命的吃鹿肉”。

竹内实认为,鲁迅杂文《阿金》中的负面形象阿金,“到小说《采薇》里,已被赋予了正面的、反封建的意义”^③。坦白说,这只是从小角度看到问题的一个层面。实际上,在这篇小说中,鲁迅对阿金亦是不乏冷嘲热讽的(顺带也鞭挞了其主子小丙君的无特操却内心险恶)。如果说将二老置于死地的质问更多是重复他人的话语,算不上纯粹的流言,那么到了小说结尾,阿金却以谣言和流言的方式彻底改写了伯夷、叔齐的光荣历史。二老的虽不无迂腐意味但艰苦卓绝的贞节坚守被阿金置换成对贪婪之心的自然与神性惩罚,由此可见阿金所散布的流言话语^④的巨大杀伤力。无疑,鲁迅对此是大加挞伐的。

(二)进化的彪悍:顽强的生命力。毫无疑问,作为小保姆的阿金其实有着和她身份并不完全相符的生存能力。一方面,按照一般认知,她应当是相对勤快的,而另一方面,她却明显呈现出精力过剩的张扬感。我们可以从两方面考察其顽强的生存能力以及进化意义上的彪悍。

1. 飞扬的个体性。阿金作为个体,表现出更多的是个体性而非个性。这是因为“个体性”一词更多可以从中性意义上呈现出她生命活力的个体表现,而非具有相对清晰的主体性、自我意识的“个性”。比如,她著名的轧姘头口号与实践,她可以在后门口公然宣布她的主张:“弗轧姘头,到上海来做啥呢?”而实际上,在她的西崽姘头受人追打欲逃往阿金处避难时,她

①鲁迅:《阿金》,《鲁迅全集》第6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第198-199页。

②李冬木:《鲁迅怎样“看”到的“阿金”?——兼谈鲁迅与〈支那人气质〉关系的一项考察》,《鲁迅研究月刊》2007年第7期。

③[日本]竹内实著,程麻译:《中国现代文学评说——竹内实文集二卷》,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2年,第146页。

④朱崇科:《论鲁迅小说中的流言话语》,《中山大学学报》2011年第2期。

却相当清醒地闭门自保,而非大家惯性认可的去庇护裙下之臣(或者是因为姘头太多,选择太多,不珍惜或不在一棵树上吊死似乎也符合阿金的逻辑)。当然,她也可以在深夜里与男人准备幽会,但一旦被人发现,却又让男人离开,相当潇洒;但即使再和发现者相遇,却依旧可以嘻嘻哈哈。

这样的泼辣和生命活力状态,应当说部分具有革命性的元素。力比多过剩本身和革命的冲动原本息息相关,如竹内实所言,“写在最底层的日常琐事中的阿金时,当不把她那些行为看作日常琐事而视为‘革命’的象征时,阿金是很耐人寻味的”。^①

2. 粘腻的组织性。毋庸讳言,阿金亦有超强的组织能力,她有许多女朋友,常常形成以阿金为中心的玩乐团体;当然,她也有一帮男朋友,包括姘头。不仅如此,她们扎堆在一起,“四围的空气也变得扰动”。她们对自己的扰民似乎心安理得,对一般人的警告常常置之不理,即使是洋人出来以洋话指责,也是不理,于是洋人只好出来,“用脚向各人乱踢,她们这才逃散,会议也收了场。这踢的效力,大约保存了五六夜”。从此事件看出,阿金具有相当旺盛的精力和极佳的人缘,甚至是某种领导力。在洋人拳打脚踢之后,她的女朋友们在经过短暂分离和修整后又卷土重来,继续团结在阿金周围。

而阿金和老女人的“奋斗”事件更可以说是阿金鲜活的个体性与超强组织能力完美结合的集中体现。一方面有一帮男人相助,另一方面,阿金则骄傲地亮出了自己轧姘头有魅力的口号:“你这老×没有人要!我可有人要呀!”不仅如此,在看似战胜后,她还和踱来的洋巡捕用洋话加以交涉,颇有宜将剩勇追穷寇的气势,惜乎洋巡捕只是动口而不动手,微笑地说道:“我看你也不弱呀!”但不管怎样,阿金八面玲珑、激情洋溢的形象跃然纸上。

如果从此视角重新思考阿金与阿Q的内

在关联,我们不难发现,阿金其实在个体性和组织能力上都拥有着阿Q所不及的主动性与生命活力。从个体生命本能视角考察,阿Q的本能冲动都是被封建伦理的“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所推动,无论是摸小尼姑脸颊带来的具体生理快感和“断子绝孙”的精神辱骂,还是面向寡居的吴妈下跪时的念念有词“我要和你困觉”,都指向了同一个方向,所以才会将思绪集中到生殖本能^②;而反观阿金,则明显是主动出击,姘头不少,肆意宣泄性欲,享受性爱,颇有一种女皇帝玩弄男性的伪女权主义者的痕迹。而到了群众关系上,阿Q则往往更多是笑料,上等人的欺压对象,同阶层人的欺负对象,他其实就是社会存在的最底层。而阿金则是呼风唤雨的人物,男女朋友往往紧紧相随,甚至在被洋主子短暂分离后又迅速聚集,且可以和上等人(无论是主子还是洋巡捕)对话。总而言之,从成为革命者、引领“乌合之众”的潜质来看,阿金比阿Q明显技高一筹,潜力巨大,她可以主动利用自己的性别、身体以及组织优势,来灌输、宣扬自己简单有效的意识形态。

当然,如果跳出此视角,反省阿金的劣根性,其实在本质上,她和阿Q又共享了类似的劣根性,比如在主体与自我上的肤浅乃至空洞性。他们仅有的一点反抗其实也是徒劳的,人生没有出路,都带有悲剧色彩。

二、花之恶:“立人”的错置

在《阿金》的结尾,鲁迅以他常见的文字风格写道:“愿阿金也不能算是中国女性的标本。”显而易见,这句结论中呈现出鲁迅相当复杂的道德判断、价值理念与隐隐约约不乏忧心的前瞻性期待。而实际上,这其中也包括了鲁迅对阿金既存劣根性的担忧,归根结底,阿金身上更多呈现出鲁迅“立人”思想的某种错置。套用花的譬喻,阿金这朵罂粟花上,也可能潜伏了罪恶与堕落的元素。

①[日本]竹内实著,程麻译:《中国现代文学评说——竹内实文集二卷》,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2年,第149页。

②朱崇科:《为了反抗与也是反抗——鲁迅与阿尔志跋绥夫笔下人物性心理描写比较》,《鲁迅研究月刊》2000年第2期。

(一)身体政治学:力比多经济的弘扬。通读《阿金》中阿金的平凡又不平凡事迹,其不容忽视的核心则是她带给我们相当彪悍的身体冲击。如前所述,如果从生命活力立场考察,阿金比阿Q更有相当的主动性,但若回到其生命力指数和方向上,不难发现,它更多承载了阿金有关力比多经济的单一但颇具杀伤力的理念。易言之,阿金生命活力的焦点是其身体,虽有活力,但找不到合适的出口,因此也往往到此为止。

从精神向度考察观照阿金,其实貌似活力四射的她和阿Q并没有本质的差别。作为贱民的阿Q,在打散工以外,也无非和同阶层的贱民们比比谁咬身上虱子的声音更响,或者用依旧瘦弱的身体无力地搏斗,同时和小偷们同流合污,把销赃换来的钱拿来赌博,等等。归根结底,阿Q也只能卑微地处置和打发自己病态的身体,借此突显出其精神存在的高度无聊和虚空。整体上看,阿金也是。阿金的身体活力在本质上也是一种无聊的宣泄,她伙同女朋友夜晚开会、扰民,甚至和老女人骂架,其实也无非都是年轻的身体、多余精力和力比多的无聊挥洒,即使轧姘头,其实也和力比多出口寻找息息相关,而和真正奉献、付出和激情四射的爱情背道而驰。

当然,从操控身体的商业化程度和经济意识来看,阿金毕竟更沾染了海派的风格乃至恶习,比如其核心理念就是轧姘头及相关优势。有论者指出,鲁迅对此类性格有所警惕,即“立足于个人本位意识的、以‘精明’为核心特征、高度世俗化的‘上海人’性格”^①。阿金真正明白如何利用自己的身体赚取利益,甚至把它上升为一种心理优势,归根结底,这是力比多经济化的功利性判断,也借此可以博取同样无聊的看客们的同情。

从历时性视角考察,阿金的角色和身体意识其实相当具有代表性。其中也可能包含了力比多经济逐步被导向革命的趋势和倾向,从某

类视角来看革命与恋爱,其实具有相当的精神贯穿性和叠合之处。或许遥相呼应的则是1990年代以来,狭义意义上的“身体写作”热潮,从物质化日益严重的1990年代回溯的话,阿金无疑也是“身体意识形态”^②之多元面向的践行者之一,同时也是本能与看客经济操控的“前驱”之一。

同时需要指出的是,阿金急功近利、活力四射,但却缺乏真正的激情与恋爱。比如,在她的姘头西崽遭人追打时,阿金闭门自保、冷眼旁观。鲁迅写道:“她无情,也没有魄力。”这说明了阿金身体活力的本质仍然是虚空或排遣寂寞——即使是西崽被逼进了绝路,阿金的举措甚至连追打者都有些惊讶,当然身体的巷战并未结束,阿金也变成了目击者。她相当聪明地舍弃了所谓的姘头而明哲保身,毕竟,力比多的身体宣泄可以找替代,眼前亏却是肯定不能吃的,而且无爱的身体其实更是行尸走肉。

(二)扭曲的现代性置入。在考察完阿金赖以生存的身体政治学与经济意识之后,我们更要考察一下阿金的精神状态与现代性的关系。从此视角上看,阿金的头脑中更多是扭曲或伪劣现代性的置入,作为彼时上海这个半殖民地社会的产物,其相对简单的大脑变成了庸俗现代性的跑马场。

1. 恋爱自由=轧姘头? 如前所述,阿金对其身体的经营其实是颇具商业意识的,同时也潜藏了革命的某些因素,比如她以身体的解放来对抗传统理念中的贞节(意识),但其精神上却是无聊的、空虚的。作为一个未受过正式教育的女仆,她在身居上海时对现代性往往有着相对狭隘、扭曲甚至是令人啼笑皆非的理解,比如她著名的来上海就要轧姘头的宣言,其核心理念恰恰呈现出对现代性肤浅的误读。换言之,那些主张个人解放、恋爱自由的诱人和美好原则到了阿金那里就被简化为生理性的轧姘头,而被抽离了热烈恋爱、责任担当的精神内

^①梁伟峰:《文化巨匠鲁迅与上海文化》,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2012年,第80页。

^②朱崇科:《身体意识形态——论汉语长篇(1990-)中的力比多实践及再现》,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2009年。

涵,所以其西崽姘头受到围攻时,她在权衡利弊后,可以轻而易举地推卸责任自保。

同时,即使是面对同性的老年妇女,她不仅缺乏起码的同类相怜、尊重感情或阶级意识,而是互相辱骂甚至上演狗血大戏,“还有男人相帮。她的声音原是响亮的,这回就更加响亮,我觉得一定可以使二十间门面以外的人们听见。不一会,就聚集了一大批人。论战的将近结束的时候当然要提到‘偷汉’之类”。而她最终获胜的优势恰恰是靠年轻与美色。“你这老×没有人要!我可有人要呀!”这种喧嚣十分肤浅并且高度粗俗。上述种种做法深具杀伤力,恰恰是对当时五四文化运动和发展传统的一个曲解和解构,虽然表面上仍和现代性息息相关。

2. 上海现代性 = 物质化/工具性? 李欧梵在他著名的《上海摩登》^①里面从诸多层面重构和再现了上海的现代性,包括建筑空间、印刷文化、电影、期刊杂志、世界主义以及现代文学想象的先锋意识(含作家和文本)等等。虽然李欧梵的论述亦有其缺憾和不足^②,但至少相当成功地为我们勾画了一个立体多元、色彩绚烂的上海现代性。

耐人寻味的是,这些现代性到了里弄女仆阿金眼里则变得截然不同,它更多是物质化的、工具性的。都会的暧昧、世故、游荡等特征就变成了轧姘头,而这又变成了作为新势力的她对抗老一代女仆的杀手锏和利器。尤其令人关注的是,在阿金和老女人奋战后,洋巡捕赶来,驱散了看客,“阿金赶紧迎上去,对他讲了一连串的洋话”。作为一个小保姆,她相当机巧地善于运用上海世界主义的现代性层面,但仅仅是为了发挥和同阶层老嫗内讧中赢得面子的工具性。从此视角来看,她和阿Q其实共享了无聊愚昧、无知与庸俗的劣根性特质。

(三)鲁迅式震撼:阿金的典型性。如前所言,阿金是给叙述人“我”和作者鲁迅相当震撼

的角色,表面上看,她相貌平平、身份普通乃至卑微,但实际上却做出了令人错愕的事业,的确值得深入反思。在整篇作品中,“我”对阿金往往是敬而远之,多有一种“惹不起,还躲不起”的退让,但其中却也有两点精神层面的震撼引人注目。

1. 消解女人的双重压迫苦难。在《阿金》中,鲁迅写道:“我以为在男权社会里,女人是决不会有这种大力量的,兴亡的责任,都应该男的负。但向来的男性的作者,大抵将败亡的大罪,推在女性身上,这真是一钱不值的没有出息的男人。殊不料现在阿金却以一个貌不出众,才不惊人的娘姨,不用一个月,就在我眼前搅乱了四分之一里,假使她是一个女王,或者是皇后,皇太后,那么,其影响也就可以推见了:足够闹出大大的乱子来。”无疑,阿金的实际表现远远超出了鲁迅的惯常观察或者是刻板印象(stereotype)。

某种意义上说,鲁迅小说和杂文批判的焦点之一就是封建传统伦理。而对女性,鲁迅更是多了一层同情,如《祝福》、《明天》、《离婚》中对女人的同情可谓溢于言表。同时,鲁迅更反过来大力挞伐让女性悲惨死去、精神无望乃至再度屈从的罪恶制度以及执行者,并且也注意到让女人(包含女贱民)发声的必要性。^③但到了阿金这里,这种同情落了空。因为封建伦理到了阿金这里并未真正发挥作用,阿金作为无根的个体,反倒更多表现出一种“无知者无畏”的肤浅自信与莽撞实践。这是震撼“我”的第一个层面。

2. 新的劣根性传统介入。震撼鲁迅的第二个层面在于,阿金对现代性和启蒙思想的态度。如前所述,上海现代性到了阿金这里,往往就变成了物质化、工具性接受,而五四新文化运动者们苦苦传播的恋爱自由理念就变成了自由轧姘头。换言之,更令人惊悚的是,在对传统(包括

^①李欧梵著,毛尖译:《上海摩登:一种新都市文化在中国1930-1945》,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8年。

^②朱崇科:《重构与想象:上海的现代性——评李欧梵〈上海摩登——一种都市文化在中国1930-1945〉》,《浙江学刊》2003年第1期。

^③朱崇科:《论鲁迅小说中的贱民话语》,《中国文学研究》2011年第1期。

可能的精华)缺乏敬畏和起码的了解的基础上,阿金们又断章取义的曲解了现代性等新文化的内涵,而将之变成了国民劣根性发展的新源头和传统之一。毫无疑问,这种状况更显示出启蒙的复杂性,也更让鲁迅忧心忡忡:“我的讨厌她是因为不消几日,她就摇动了我这三十年来信念和主张。”

如果深入解析阿金的轧姘头理念,我们恰恰看到其内在思想的片面性,换言之,她根本就拒绝了相关理念之中的其他诸多可能性,如人所论,阿金虽然有着开放的爱情观,但却无法对自己的社会地位、阶级地位产生觉悟。“所以,在阿金这个人物身上,体现了‘人的启蒙’和‘阶级的启蒙’的复杂变奏”。^①

毋庸讳言,在挖掘、剖析国民劣根性和对封建传统批判如火如荼展开时,新的启蒙工作亦同时按部就班进行,但阿金的令人讶异之处在于,在旧的孽障未除,新的再造未立之时,她却从新的宣扬和启蒙中找到了和旧劣根性沆瀣一气的元素,这种操作更具欺骗性和杀伤力,这才是鲁迅感到担忧的要害所在。而如果把阿金们视作是一个团体或系统,那么可能危害则更大,“以阿金为核心的这个女性形象系统,是家庭细胞中的溃疡,社会生活空气里的病菌,精神文

明史的肌体上的一块梅毒”^②。

如果结合1990年代以来中国的现状,国民劣根性的丰富化和深入化恰恰是重蹈阿金之路。一方面,他们缺乏对优秀传统文化的掌握、吸纳,甚至是起码的敬畏;另一方面,人们往往又肆意曲解现代性,并利用其问题与缺陷强化劣根性形塑的新传统。而1990年代以来“身体写作”的文学思潮与现象中,其实也涵盖了此类的神精危机,当然,其他来自意识形态、经济腐蚀、主体解放、民族主义、后殖民等元素也各自发挥了相关作用。

结论

鲁迅作品中的阿金形象的确包含了相当丰富的内涵,“《阿金》虽不足三千字,却熔铸着鲁迅自留学以来人生阅历的许多要素”^③。她既和众所周知的阿Q形象有着精神本质的交叉,又体现出鲁迅对阿Q形象的丰富、补充和发展。一方面,阿金具有相对旺盛却精神空虚的生命力,体现出进化的彪悍;另一方面,阿金身上却又呈现出可怕的典型性,她既缺乏对传统的敬畏,又对现代性认知偏颇、扭曲利用,从而可能形成了一种新的劣根性传统,鲁迅对此无疑有着敏锐的认知和不无担忧的洞察。

A Female Ah Q: A New Approach to Interpret Ah Jin by Lu Xun

Zhu Chongke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Sun Yat-sen University, Guangzhou Guangdong, 510275)

Abstract: The image of Ah Jin in Lu Xun's works is rich in connotations; it shares the same spiritual essence with Ah Q; on the one hand, and enriches the image of Ah Q, and is the supplement and development of the image. Paradoxically Ah Jin shows both her exuberant body vitality and her spiritual emptiness, reflecting her cognitive distortions towards modernity.

Key words: Ah Jin; Lu Xun; image; distortion

责任编辑:李宗刚

①陈迪强:《重读鲁迅杂文〈阿金〉》,《上海鲁迅研究》2009年第3期。

②夏明钊:《论阿金的形象系统(鲁迅笔下的别一类妇女形象)》,《绥化师专学报》1986年第3期。

③李冬木:《鲁迅怎样“看”到的“阿金”?——兼谈鲁迅与〈支那人气质〉关系的一项考察》,《鲁迅研究月刊》2007年第7期。

苏区文艺政策四大原则论^{*}

周平远

(南昌大学人文学院,江西南昌,330031)

摘要: 中国苏维埃运动所坚持的政治意识形态的修辞方式与传播策略是卓有成效的。这一修辞方式和传播策略突出表现为苏区文艺政策的宣传本位原则、任务中心原则、戏剧优先原则、社会娱乐原则等。作为“红军法规”,古田会议《决议》不但夯实了红军“宣传兵”、“宣传队”制度创新的体制化、法规化建设,而且它以“党规”、“军规”、“法规”的特殊性质和话语形态,成为苏区文艺理论和文艺政策“开山的纲领”,为苏区文艺工作的开展与文艺政策的制定奠定了扎实的政治基础、理论基础及法理基础。苏区文艺工作和文艺政策作为红色文化资源,对于我们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关键词: 苏区文艺政策;宣传本位原则;任务中心原则;戏剧优先原则;社会娱乐原则

中图分类号: I20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031-10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04

1943年11月7日中共中央宣传部发出的《关于执行党的文艺政策的决定》,是第一份以“文艺政策”为题名的中共中央文件。不过,这并不意味着中共自此才有“文艺政策”。恰恰相反,在中国苏维埃运动时期,中共在文艺领域便一直有一套切实可行、卓有成效的方针政策,只不过它表现为一种特殊的话语形态而已。

1929年12月毛泽东为红四军党代会亲自起草的古田会议《决议》^②,不但确立了思想建党、政治建军的根本原则,使古田成为新型人民军队定型的地方;而且,作为“红军法规”^③,古田会议《决议》也以其“党规”、“军规”、“法规”的特殊性质和话语形态,为苏区文艺工作的开展与文艺政策的制定奠定了扎实的政治基础、理论基础和法理基础。

2014年10月15日,习近平同志在北京召

开了文艺工作座谈会。2014年10月30日,习近平同志在古田召开了全军政治工作会议。半月之内,两次会议;一文一武,文韬武略。显然,毛泽东倡导的“我们要文武双全”^④和“两支兄弟军队”“互相结合起来”^⑤的革命文化、红色文化传统,对于我们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仍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就整体而言,苏区文艺政策、文艺理论、文艺批评不但互为表里,相互支撑,而且和苏区建党、建军、建政的理论与政策融为一体,并以党政军机关文件的形式——诸如决议、通告、通令、训令、纲要等——表现出来。在从国情出发、从实际出发,以旗帜引领为前提、以理论创新为先导、以政策法规为依据、以体制建设为保障,自上而下地全面推进文化建设和文艺创新的历史经验中;在坚持政治意识形态艺术化、审

* 收稿日期:2014-11-21

作者简介:周平远(1950—),男,江西新干人,南昌大学人文学院中文系教授。

① 基金项目: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中国左翼文艺运动与中国苏维埃运动关联研究”(13AZW001)的阶段性成果。

② 毛泽东:《中国共产党红军第四军第九次代表大会决议案》,《毛泽东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

③ 《毛泽东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81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461页。

⑤ 《毛泽东选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848页。

美文化形态大众化、苏维埃文化本土化、民间文化资源体制化的意识形态策略中^①;在文艺理论、文艺政策、文艺体制、文艺形态、文艺批评诸方面协调发展整体推进的整体构架中,都历史与逻辑相统一地包含有文艺政策方面的内容与要素,并表现为中共文艺政策历时性建构的性质、特点与规律。

在一个前资本主义阶段的落后国家的封闭落后的僻远乡村,中共成功地策动了一场具有国际化、先锋性的共产主义“赤化”运动和苏维埃运动,这本身就是一个奇迹。成就这一奇迹的因素自然是多方面的,其中立足于政治意识形态修辞方式与大众传播策略的苏区文艺的宣传本位原则、任务中心原则、戏剧优先原则、社会娱乐原则等,不能不是重要因素之一。

一、文艺工作的宣传本位原则

重视宣传,擅长宣传,是中共的政治传统和政治优势。如果说湖南农民运动之蓬勃开展成为中共政治宣传的成功范例,那么“八一”南昌起义的失败,则堪称中共政治宣传失败之典型个案了。南昌起义的组织领导者周恩来、李立三、张国焘、张太雷等,都曾对此进行过深刻检讨与反思。

可以说,正是基于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中共各级党组织对于宣传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有了重新认识和思考。《湘赣边界各县党第二次代表大会决议案》曾指出:“过去边界各县的党,太没有注意宣传工作,妄以为只要几支枪就可以打出一个天下,不知道共产党是要在左手拿宣传单,右手拿枪弹,才可以打倒敌人的。”^②有的基层党委甚至提出了这样的口号或指示:“不努力宣传就是反革命”^③;“要随时考察检查

各同志煽动工作的成绩”,“不宣传者即严重处罚”^④等等。“为要特别加紧宣传煽动工作,党必须培养一批宣传员和煽动家,各地党部在党员中特别注意长于宣传煽动的分子,经常的给以有力的指导”^⑤,也成为1929年中共江西省第二次代表大会《关于宣传工作决议案》的重要内容之一。

作为这一时期政治宣传工作的理论总结,突出表现为1929年12月毛泽东为红四军第九次党代会所起草的古田会议《决议》。“中国的红军是一个执行革命的政治任务的武装集团。……红军的打仗,不是单纯地为了打仗而打仗,而是为了宣传群众、组织群众、武装群众,并帮助群众建立革命政权才去打仗的,离了对群众的宣传、组织、武装和建设革命政权等项目标,就是失去了打仗的意义,也就是失去了红军存在的意义。”^⑥具有党规、军规、法规性质的古田会议《决议》,不但将军队的“宣传兵”“宣传队”体制化、法规化建设落到了实处,而且也为苏区文艺的宣传本位原则提供了思想基础和理论基础,明确了文艺宣传的任务和方向。

因宣传而文艺,以文艺来宣传,决定了苏区文艺政策的首要原则便是宣传本位原则。“革命文学”论争时期,李初梨的“武器的艺术”论虽有机械论和绝对化的问题,但无论是左联还是苏区,“工具论”和“武器论”文艺观具有高度的一致性与合法性。左联的口号是“我们的艺术不能不呈献给‘胜利不然就死’的血腥的斗争”^⑦。其规划并策动的“苏维埃文学运动”,也旨在服务于“为苏维埃政权而斗争”的宏大目标。苏区文艺,更是在因宣传而文艺、以文艺来宣传的基础上生长与发展起来的。

①周平远:《论中国苏维埃运动的意识形态策略》,《南昌大学学报》2014年第3期。

②《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39页。

③《中共安源市委关于总罢工的报告》(1927.11.24),《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27页。

④《萍乡工作报告》(1928.7),《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36页。

⑤《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省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97页。

⑥《毛泽东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79页。

⑦《文学运动史料选》第2册,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第186页。

基于此,从中央到省委、特委、县委及各级苏维埃政府或工农兵代表大会,作出了大量的决议,制定了大量办法,下发了大量的文件。文艺,实际上成为一种政治意识形态的话语修辞。政治艺术化,艺术政治化,在苏区成为一种政治无意识和集体无意识。正如1927年7月创刊的红四军政治部刊物《浪花》发刊词所称:《浪花》的使命是“效力于它的主人——被压迫阶级,唤起被压迫阶级和弱者,去踏死那些为非作歹的败类——国民党反动派”^①。亦如工农剧社1932年9月制定的《章程》所言:“宣传鼓动和动员群众积极参加民族革命战争;深入土地革命,反对帝国主义进攻苏联,武装保卫苏联;推翻帝国主义国民党统治,建立苏维埃新中国”^②。湘赣省苏维埃政府决议案(1932年9月)明确提出了“文艺要为工农大众服务,为革命战争服务”^③的口号。《工农剧社歌》(1933年5月)则意气风发地唱道:“我们是工农革命的战士/艺术是我革命的武器/创造工农大众的艺术/阶级斗争的工具/为苏维埃而斗争……”^④1933年5月创刊的《红色中华》文艺副刊《赤焰》发刊词更是号召:“为着抓紧艺术这一阶级斗争的武器,在工农劳苦大众的手里,来粉碎一切反革命对我们的进攻。我们是应该为着创造工农大众艺术发展苏维埃文化而斗争的。”^⑤

在苏维埃旗帜引领下,在以政治宣传为本位原则的指导与规范下的苏区文艺和左翼文艺,始终具有内容上的革命性、阶级性、战斗性、鼓动性和形式上的通俗性、群众性、民间性、乡

土性相统一的特点,从而最大化实现了文艺的政治宣传功能与价值。

以宣传为本位的文艺政策,除了有引领与倡导的一面外,还具有审查与禁止的另一面。梁实秋在《关于“文艺政策”》一文中所提出的“取缔”一法,在苏区凭借于局部执政的政权形式,同样有着明确要求与突出表现。

1930年3月,闽西工农兵代表大会《文化问题决议案》明确规定:“新剧剧本须经区以上之政府审查方得表演。”^⑥安远县苏维埃政府也要求“凡新剧本、歌曲、化装讲演均需在党部领导下审查批准”^⑦。1931年1月,修水县苏维埃政府针对各区乡近来“每每接班子唱大戏,一闹几天”现象,专门发出《通知》严厉警告:“如再发现,定予以严重处分。”^⑧1931年9月,湘鄂赣省工农兵苏维埃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的《文化问题决议案》强调:“禁止表演花鼓剧以及一切宣传迷信……思想等旧社会的戏剧。”“剧本须由县苏文化部或省委省苏文化部审编。”^⑨

1932年1月,针对当时苏区一些剧团曾上演了《马克司与观音圣母结婚》、《彭德怀叛变》等“反动戏”,湘鄂赣省鄂东第二次各县区苏联联席会议作出决议:“所有各地新剧团统统解散,重新组织完善的新剧团。”同时再次重申:“新剧团的作用——是阶级的政治艺术宣传”,要坚决“禁止现在流行的”各种“风流浪调”和“花鼓淫戏”^⑩。在此基础上,1932年5月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发出《通知》,也针对上述“稀奇古怪”、“莫名其妙的编纂与表演”的“反动戏”进行了严厉批评,强调对新剧进行“编审”是一项

①《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622页。

②《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639页。

③江西省文化厅革命文化史料征集工作委员会编:《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12页。

④《闽浙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328页;《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省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42页。两处歌词有个别衬词略有不同。

⑤《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381页。

⑥《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128-129页。

⑦刘云:《中央苏区文化艺术史》,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8年,第73页。

⑧《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98页。

⑨《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26页。

⑩《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56页。

“极为重要”的工作,要求省文化部“在最短期内,必须来一个彻底审查和修改”;要“将各县文化部或其他革命团体前后编纂的剧本一概收集,详加审查,继续翻印,未经审查者,概行禁演”。^①1932年11月永新县苏维埃文化部通令:县区新剧团的剧本“如自己编的,应交上级审查”^②。1933年5月,闽浙赣省苏维埃政府文化部颁发《反封建迷信运动宣传大纲》提出:“农村俱乐部绝对废除封建社会的三角班以及充满着封建思想的歌曲,而表演有无产阶级意识的革命戏剧与编辑革命歌曲。”^③1933年9月,红军学校政治部发现有个旧戏班子演出《宝莲灯》、《龙凤配》等旧剧后,立即通知瑞金县派员加以“检查和制止”。同年12月,于都县农村也出现演旧剧现象,县委也“即派人到该乡去,宣传鼓动群众开展反封建旧戏的斗争”。闽浙赣省呼吁:“让红色舞台取代旧舞台”,彻底扫清“内容不健康,宣扬色情,宣扬封建伦理和迷信思想的旧戏”,将封建文化“全部摧毁”。^④

除旧布新,破旧立新,是苏区以政治宣传思想教育为本位的文艺政策的一体两面。而对于文艺作品包括戏剧演出的审核与查禁,则经历了一个自下而上,从分散到集中、从地方到中央、从随机性到法规化的政策制定与制度规范过程。1934年4月,在瞿秋白主持下以中央教育部名义订定的《俱乐部纲要》规定:俱乐部“剧本的政治内容的审查归当地同级教育部负责,有争论时,可以经过上级工农剧社呈报上级教育部决定”。同时,由教育部批准的同样具

有法规性质的《工农剧社简章》也明确规定:“工农剧社所编剧本,即以常务委员会为最初审查机关。如有争论或疑问时,当报告同级教育部决定。最后审定权属于中央教育人民委员部艺术局。”^⑤而由瞿秋白设立的戏剧“预演”制度,其实也具有政治“纠错”和艺术完善的双重功效与性质。这样,有关剧本的审查制度,从审查主体到审查程序,便相当清晰并逐渐完善了。

延安时期,在政治标准和艺术标准关系中强调政治标准第一,在普及和提高关系中强调普及优先,在歌颂和暴露关系中强调歌颂为主,其立足点也无不基于这一宣传本位原则。

当然,由于“左”倾路线在党内的统治地位和支配作用,这一时期的文艺政策,有的自然也难以带有“左”的印记。如,“没收在苏区的各种反对(动——引者)书籍,交各文化部封禁或焚毁之”^⑥;“对各种迷信和四书五经等,必须经过群众路线,实行毁除焚烧”^⑦。这一“焚书”政策,可谓开文革“破四旧”风气之先。

二、文艺宣传的任务中心原则

文艺政策中的宣传本位原则,决定了与之密切关联的是任务中心原则。如果说向民众宣传和解释“什么是苏维埃,什么是红军,我们为什么要斗争等等”^⑧,是宣传中的根本性、常规性任务的话,那么,紧紧围绕并配合当前的中心工作,“如现在春天到了,必须做春耕的宣传与鼓动”;又如“秋天到了,必须做秋收运动”,以及诸如此类“象欢送红军的运动,识字运动,卫生运动等”^⑨,都需要宣传鼓动。这种宣传,就

①《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95页。

②《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66)第0004号,第177页。

③《闽浙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557-558页。

④刘云:《中央苏区文化艺术史》,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8年,第621、147页。

⑤《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22、233-234页。

⑥《文化问题决议案》(湘鄂赣省工农兵苏维埃第一次代表大会1931年9月通过),《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20页。

⑦《苏维埃问题决议案》(中共湘赣苏区全省第一次代表大会1931年10月10日通过),《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66)第0004号,第104页。

⑧《赣东北省委第一次代表大会〈关于宣传鼓动工作的决议案〉》(1931年9月),《闽浙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15页。

⑨《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7册,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3年,第286、271页。

属于临时性、突击性的任务了。因此，“抓紧每一时期内工作的中心，如目前扩大红军，收集粮食的宣传鼓动工作，是最中心的工作。……须针对这个中心工作来动员，克服零碎、琐屑，事务主义，失掉重心的平均主义”^①，不能不成为苏区文艺政策中的又一重要原则。

为执行1927年“八七”会议后中央制定的全国农民总暴动（简称“秋暴”）计划，江西省委1927年9月的《江西全省秋暴煽动大纲》，明确规定了以“秋暴”为中心的宣传鼓动任务。在强调了“秋暴的意义”、“煽动的材料”后，特别强调了“煽动的方法”，其中包括“事前的煽动”、“临时的煽动”、“事后的宣传”、“成绩的考查”等内容。^②江西省委这份《煽动大纲》，在鲜明体现了宣传本位原则的同时，也突出体现了任务中心原则。

正是在这一原则指导下，大凡苏区发生的重大事件，在文艺作品中都有形象反映。如1928年2月龙源口七溪岭大捷，红军以三个团的兵力打败了敌人两个师的进攻，第三次占领了永新，从而达到边界的全盛期。当时编了许多庆祝战争胜利的歌谣，如红四军宣传科在墙壁上书写的标语：“不费红军三分力，打败江西两只羊（杨）！真好，真好！！快畅！快畅！！”以及歌谣：“朱毛领兵在井冈，红军力量坚又强。不费红军三分力，打垮江西两只羊（杨）。”1930年12月第一次反“围剿”前夕，红军政治部在黄陂召开宣传工作会议，毛泽东在会上阐明了我军的“空室清野，诱敌深入”的作战方针。红四军宣传队根据这个方针，编排了话剧《活捉敌师长》（后改名《活捉张辉瓒》）和《空室清野》，并于钓峰河滩举行了反“围剿”动员大会的首次演出。

苏区出版的《怎样组织晚会》曾强调：“在每次举行晚会前，应该确定这次晚会的中心内容。一切新戏……都要环绕这一中心内容来表

演。”“在各种纪念节前，应举行专门晚会，或有特别主要工作，也应举行单独晚会。晚会内容，应适合这些中心。”^③正是以“宣传”和“赞助”政治任务为中心，苏区文艺形成了它鲜明的政治性、强烈的战斗性、严密的组织性、广泛的群众性、浓郁的地方性等特点。

1933年2月8日，中共苏区中央局提出“创造一百万铁的红军”任务后，2月23日，舞台上便上演了《扩大一百万铁的红军》的新戏剧。1933年夏开展“查田运动”，中央教育人民委员部专门发出第四号训令，要求各级俱乐部“在晚上表演新剧、活报等，来进行查田运动的宣传”。各地闻风而动，赶排临时编写的反映查田运动的话剧《战斗的夏天》。这种配合当前工作重心进行宣传的任务，有时直接由领导人下达。如何长工回忆，1928年夏天龙源口大捷，俘虏了大批国民党士兵。按照红军政策，愿留下当红军的一概欢迎，不愿留下的则发路费让他们回家。为提高他们的觉悟，毛泽东当即交给何长工一项任务：“长工同志，你是我们红军中的大知识分子喽，今天给你喝碗鸡汤，晚上你就不要睡觉了，编支瓦解敌军士兵的歌、教育他们的歌吧。”当晚，何长工用旧曲调填新词的方法创作了一首歌：“国民党是反革命，保护土豪和劣绅，欺压劳苦工农士兵，哎呀呀，哎呀呀，受苦工农士兵起来闹革命……”第二天早上，这首歌便向大批俘虏演唱，收到了很好的效果，——“许多俘虏兵痛哭流涕控诉反动派，要求参加红军”。^④

这种由毛泽东亲自下达任务的方式，李伯钊也有叙述：1931年底国民党第26路军在宁都起义，被改编为下辖三个军的红军第五军团。由于北方军队到南方来，不习惯吃大米，闹肚子的不少，也有人闹情绪，急需做政治思想工作以稳定部队。为此，毛泽东派出了以胡底、李伯钊

①《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87页。

②《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7-20页。

③刘云：《中央苏区文化艺术史》，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8年，第58页。

④《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463-466页。

等为首的红军宣传队前往慰问。毛泽东的指示是:你们这次去的任务,是通过宣传鼓动让士兵都懂得为谁牺牲?为谁打仗?唱歌也好,演戏也好,不要离开这个题目。为此,他们决定临时编了一个话剧《为谁牺牲》。演出时,全场一片静寂,看不见观众的反应,偶而,台下传来饮泣声,或发出使人气闷的长叹,直至幕落,没听见观众的掌声。正当他们有些纳闷,怀疑演出的效果时,突然,从部队中迸发出“打倒蒋介石!打倒国民党!中国共产党万岁!”刹那间全场就像烧开了锅的水似地沸腾起来了,此起彼伏的口号声,响彻云霄,与松林发出的松涛声相呼应,发出惊人的怒吼。^①

由于苏区文艺创作、文艺演出经常配合中心任务展开,所以就宣传而言一般都能收到事半功倍甚至立竿见影的效果。苏区大量文艺作品的歌名或剧名,便能鲜明体现这种文艺宣传的任务中心原则。如红色歌谣《秋收暴动打土豪》、《三湾来了毛司令》、《红军上了井冈山》、《红米饭南瓜汤》、《毛委员到湘南》、《红军到了大岭坳》、《妹子送郎上井冈》、《十大政纲歌》、《识字运动歌》、《庆祝红军胜利歌》等;又如红色戏剧《活捉萧家壁》、《二羊大败七溪岭》、《年关斗争》、《婆媳扫盲》、《送夫当红军》、《扩大一百万铁的红军》、《春耕突击队》、《武装保护秋收》、《庐山雪》、《我——红军》、《鲁胖子吊孝》等。

建国后,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我们文艺工作中所存在的“写中心”、“唱中心”、“演中心”、“画中心”等口号,应该说与这一时期的任务中心原则及其传统,是不无关联的。

三、文艺样式的戏剧优先原则

戏剧,对于传统中国尤其是乡村中国而言,乃是极其重要的文化启蒙和文化遗产媒介。它的仪式化、大众化、广场化、节庆化或者狂欢化

特性,对于中国农民来说具有极大的亲和力、感召力。正如亲历者所言:在中央苏区最活跃的艺术活动第一是演戏,第二就属歌咏了。^②亦如当时文件所言:“组织新剧团,是社会教育的利器,深[入]群众宣传的最[好]方法。”^③所以,戏剧成为“赤化”的重要手段,成为苏区最活跃最普及最有成效的艺术样式。

关于戏剧深深扎根于民间文化土壤,赣东北苏区领导人之一方志纯的回忆很能说明问题。据称,在他家乡弋阳县最盛行的戏班子是“串堂”班,一般由七八人组成的业余戏班子,里面没有导演,也没有演员和乐队的绝对分工,一般要求又拉又奏,又唱又演。一般是清唱,有时也要化化装。演唱的剧目,大都是表现帝王将相、才子佳人的赣剧、饶河剧剧目,有时也表演一些低级下流的黄色剧目。乡村每逢过年过节,或做房子祝寿、婚丧嫁娶,总要请“串堂”班来演唱一番,以渲染气氛。当时稍大一点的村庄,几乎都有“串堂”班,如邵家串堂、黄家串堂等。他的家乡弋阳漆公镇湖坊村,便有一个叫“同堂乐”的串堂班。串堂班虽然是下等艺术,“但是却扎根群众,深受劳苦大众的欢迎”。赣东北党的领导人方志敏、邵式平、黄道等,也都很喜欢。正是在他们的倡导下,“串堂”班这种在农村极其普遍的艺术形式,成为宣传革命道理,启发群众阶级觉悟,唤醒劳苦大众奋起革命的有效方式。^④

1934年《红色中华》署名文章,详细记述了中央苏维埃剧团在各地农村巡回演出的盛况和效果:“公演时总是挤得水泄不通,老的,小的,男的,女的,晚上打着火把,小的替老的搬着凳子,成群结队的来看,最远的有路隔十五里或二十里的”。在逢市公演时,“田野的小道上,一队一队的妇女们,穿了较新的衣服,有的着了大花鞋,小女孩打着鲜红的头绳的辫子,有的抱着

①李伯钊:《岁月磨不去的记忆》,《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477-484页。

②《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546页。

③《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89页。

④方志纯:《忆赣东北苏区的革命戏剧活动》,江西省出版事业管理局:《江西文艺史料》第10辑,南昌:赣出内局字(1991)第057号,第13-19页。

孩子,有的扶着拐杖,喧喧嚷嚷:‘喂!大家去看中央来的文明大戏,满好看咯!’”^①赣东北苏区同样如此,只要红军文工团到某某村演出的消息一传开,不光这个村的老百姓,还把他们的远近的亲戚也接来看戏。附近的村庄,有的打着灯笼,有的提着马灯,有的拿着火把,有的点着松枝,从四面八方赶来看演出。老大爷老太太走不动,也要让后生仔用独轮车一边坐一个推来看。不等天黑,群众就搬来凳子椅子,在戏台前占个好位子。开演时,看戏的群众常常把屋场上或祠堂里挤得水泄不通,盛况空前,热闹非凡。^②

显然,1928年4月中共江西省委在给中央的报告中提及用戏剧方式进行宣传:“依照二度梅、梁山泊访友、四川调、闹五更、十杯酒等小歌调本来述叙万安暴动的情形,农工兵生活痛苦和出路,国民党的真象等等”^③,是一种面向农村面对农民的极其有效的宣传策略。1928年10月,毛泽东在湘赣边界第二次党代会强调:“化装讲演是很好的宣传”。所以,“化装讲演”成为湘赣边界党代会《决议案》所强调的宣传方法之一^④。1929年12月古田会议《决议》进一步确认了“化装宣传是一种最具体最有效的宣传方法”,并命令“各支队各直属队的宣传队均设化装宣传股,组织并指挥对群众的化装宣传”。^⑤随着这一宣传方式之流行和普及,各种具有针对性的改进措施也纷纷推出。“化的装要有技术有意义,化成帝国主义者牵着军阀杀工农,装扮乡村妇女上台演说。最好是像玩猴把戏那样,二个人牵着二只猴子,拿二面锣,多聚集群众。牵猴者是帝国主义,猴子是军阀,借此提高群众观看的热心。”^⑥“化装讲演”配以

简单的音乐,便成为“化装表演”,再进一步便成为戏剧了。

就苏区红色戏剧运动本身而言,一个不可忽视的现象是剧本创作有一个从“旧瓶新酒”到创作新剧的过程。由于人才匮乏,时间紧迫,战争频繁,没有也不可能像现代革命京剧那样十年磨一剑,而是临时急就,不得不采用一种最简单最便捷的方式。因此,按旧谱填写新词成为苏区戏剧的普遍创作模式。如《苏武牧羊》原来有段唱词是:

苏武留胡节不辱,雪地又冰天,苦守十九年。渴饮雪,饥吞毡,牧羊北海边。心存汉社稷,旄落犹未还。历尽难中难,心如铁石坚。

“串堂”班将这一段唱词改写为:

革命大家向前进,工农兵联合,万众同一心。除军阀,杀贪污,土劣要灭尽。打倒国民党,消灭白色军。地主资本家,丝毫不留情。^⑦

其他诸如将《击鼓骂曹》、《骂毛延寿》的唱词稍加改动,便成了《击鼓骂蒋》、《骂蒋介石》。这种“旧瓶新酒”方式在苏区具有普遍性。

显然,戏剧优先原则之确立乃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一种必然选择。早在1931年,红军便组建了中央苏区第一个剧团“八一剧团”。1932年中央工农剧社成立后,地方和部队都先后成立了分社、支社。1933年,湘赣苏区有新剧团20个,湘鄂赣省有新剧团71个,歌舞团11个。他们自编自导自演,创作了一大批剧目。可以说,戏剧优先原则的确立,不但为苏区群众性的宣传鼓动提供了最佳方式,而且也促进了遍及苏区城乡的俱乐部体制建设,从而

①《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303-304页。

②方志纯:《忆赣东北苏区的革命戏剧活动》,江西省出版事业管理局:《江西文艺史料》第10辑,南昌:赣出内局字(1991)第057号,第18页。

③《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26页。

④《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40页。

⑤《毛泽东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101页。

⑥《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625页。

⑦方志纯:《忆赣东北苏区的革命戏剧活动》,江西省出版事业管理局:《江西文艺史料》第10辑,南昌:赣出内局字(1991)第057号,第15页。

确保了苏区的政治动员、战争动员、社会动员能够达到最大化最优化效果。

戏剧创作的丰硕成果和经典作品,在延安的秧歌剧和平剧革命中得到了集中体现。1943年11月7日,《中央宣传部关于执行党的文艺政策的决定》指出:“在目前时期,由于根据地的战争环境与农村环境,文艺工作各部门中以戏剧工作与新闻通讯工作为最有发展的必要与可能,其他部门的工作虽不能放弃或忽视,但一般地应以这两项工作为中心。内容反映人民感情意志,形式易演易懂的话剧与歌剧(这是融戏剧、文学、音乐、跳舞甚至美术于一炉的艺术形式,包括各种新旧形式与地方形式),已经证明是今天动员与教育群众坚持抗战发展生产的有力武器,应该在各地地方与部队中普遍发展。其已发展者则应加强指导,使其逐渐提高。”^①显然,上述决定不但是对苏区以来所大力推行蓬勃开展的具有鲜明群众化、民间化、乡土化,以及功能化特性的戏剧运动历史经验的科学总结与发扬光大,也是对苏区文艺政策的“戏剧优先原则”的高度肯定与赞赏。而文革期间的“样板戏”,其实在一定程度上也体现了从苏区文艺到延安文艺的这一基本原则与精神。

四、文艺活动的社会娱乐原则

当俱乐部在苏区如雨后春笋般涌现的时候,也是苏区群众性的文艺体育活动如火如荼地开展之时。娱乐性,从一开始便成为苏区文艺政策制定的又一价值取向与基本原则。

尽管游戏、娱乐是人类天性之一,但苏区文艺的娱乐性原则,却是和政治教育、社会教育、文化教育或移风易俗紧密结合在一起,有着鲜明的政治功利性与目的性。正如1931年4月

1日中共莲花县委的决议案关于俱乐部性质和功能的概括所言:“俱乐部是革命社会里一个娱乐集合场,革命群众每遇生活危难工作过劳的时候,可走入该场中去玩……以畅心怀而增兴趣。”^②1932年5月10日湘鄂赣省苏维埃政府训令有更形象化的描述:“一颗狮灯,能几百群众跟着,挤着,几百份传单,引不起什么人注意,把娱乐事业改良来实施社会教育,是多么的有意味而有效果呢!”^③作为《苏维埃教育法规》的组成部分,《红军中俱乐部列宁室的组织与工作》对此有更为理论和实践相统一的系统概括:“为了培养红色战斗员活泼的生活兴趣,消灭不良习惯,提高文化,以补助政治教育所不及,所以要组织俱乐部、列宁室,有计划的切实的进行娱乐体育文化教育,用娱乐的方式深入政治教育,发扬红军战士们生活求进步的精神,以适应创造铁的红军,争取中国革命的全部胜利。所以红军中文化娱乐工作是政治工作的极重要的一部分,是发扬巩固红军战斗力必要的工作。”^④可以说,正基于此,苏区的娱乐往往被命名为“革命娱乐”^⑤、“集体娱乐”^⑥、“公共娱乐”^⑦、“社会娱乐”^⑧等。

所以,1928年11月红四军党代会决议案,在决定“连上须组织3人以上宣传队,战时平常不断地作宣传工作”的同时,提出要“筹备各种娱乐,影(引一引者)起士兵自动参加,使其得到艺术的享乐”^⑨。可以说,不但支部建在连上,而且娱乐建在连上,也是红军建军的原则之一。

1930年9月17日红军第一方面军总政治部制定的《红军士兵会章程》,规定在连队士兵会内,同时设立宣传委员和娱乐委员;在团、营

①《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2册,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6年,第369页。

②《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95页。

③《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98页。

④《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28页。

⑤《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08页。

⑥《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217页。

⑦《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45页。

⑧《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25页。

⑨《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42页。

士兵会内设宣传科和娱乐科。^①显然,这是对1928年红四军党代会关于“娱乐建在连上”和1929年红四军古田会议关于“士兵娱乐”制度的规范化与法制化。

1931年10月6日湘赣边苏区《赤色工会暂行组织法》规定:要“开办俱乐部,娱乐会……等,引导工人参加正当的游艺,免除一切陈旧腐败的习惯和恶劣的娱乐。”^②在强调娱乐的同时,也强调了娱乐的正当性及其移风易俗之功能。湘赣边苏区此时也提出了要“建立日常文化娱乐生活”^③的口号。

1931年12月万载县文化决议案,提出要“创办各种娱乐事业,组织新剧团、化装演讲团,俱乐部游艺、公共娱乐等进行社会教育”^④。1932年1月24日湘鄂赣省工农兵苏维埃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文化问题决议案》,在明确提出了“提倡社会娱乐事业”的同时,还提出要建立“公共娱乐场所”;要求“俱乐部应切实注意建立各种娱乐事业”,各医院则“由士兵会议负责进行各种文化娱乐事业”。^⑤

1932年1月18日湘鄂赣省鄂东第二次各县区苏联席会议《文化问题决议案》提出:工农兵俱乐部,是实施共产主义最好的方式,一方面是教育宣传群众的机会,另一方面即是“调节工农兵士群众残酷斗争中的枯燥生活”。俱乐部必须负责“指示群众娱乐的方法”。^⑥

1932年5月10日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湘鄂赣省政府发布《训令》,要求“把所有群众都吸收到俱乐部来,过着文娱和教育的生活,以实施社会主义教育”;并提出要求“最低限度各乡要

建立一个俱乐部”。俱乐部“把群众所有的娱乐技能,如棒棍、锣鼓、瑟箫、唱戏等等都发挥出来,并研究改良,使带有教育性质。”“各组要表现各组的能力。如艺技员可以扮演戏,化装成一个帝国主义、一个工人、一个农民、一个红军,联合打帝国主义,同一个化装宣传队差不多。其余各种娱乐的花样,只要意义正确,都可以举行。并在会议前打锣鼓,唱戏打拳棍。……使得大家娱乐教育化。”《训令》还要求“俱乐部应有一个适中的地址,布置美丽,陈列各种娱乐活动的器具和图书,吸收当地群众到俱乐部去玩乐及读书识字”。^⑦

1932年11月20日赣东北省给中央的报告,曾述及红色剧团的作用:剧团“专在各县农村中演戏,对化装宣传与民众娱乐起了很大的作用”^⑧。1933年12月14日湘赣省苏维埃第三次代表大会文化教育决议,则提出要“养成群众集体的娱乐生活”^⑨。

就当时的实际情况而言,所谓“娱乐”或“文化娱乐”,它主要包括“画图画,笑话,猜谜语、跳舞、唱歌、演戏及各种音乐技能”^⑩以及诸如捉迷藏、打足球、音乐、武术、花鼓调、旧剧等各种游艺活动^⑪。因此,俱乐部一般设有音乐股、新剧股或演剧股、游艺股等。在1934年4月中央政府教育部出台了《俱乐部纲要》后,娱乐任务主要由游艺股承担。游艺股下面设立歌谣、音乐、图画、戏剧等四组。在《俱乐部的组织与工作》中,游艺股的建制略有不同,下设戏剧组、音乐组、唱歌组、体育组、游戏组等五组。而《红军中俱乐部列宁室的组织与工作》规定,

①《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472页。

②《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103页。

③《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108页。

④《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46页。

⑤《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66-167页。医院由士兵会负责,应与当时医院多为军队医院有关。

⑥《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156页。

⑦《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9页。

⑧《闽浙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35页。

⑨《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235页。

⑩《井冈山·湘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04号,第131页。

⑪《湘鄂赣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赣出内图字(1996),第0066号,第77页。

俱乐部下设的五个专门委员会中,涉及娱乐的主要有晚会委员会和艺术委员会。列宁室下设的游艺组,则包括音乐股(乐器唱歌)、化装股(笑话等)、杂耍股(魔术鼓词)。^①

应该说,苏区将娱乐、社会娱乐当作一项极其重要的政治工作来抓,是始终如一、坚定不移并卓有成效的。在军民同乐、官兵同乐、群体同乐、社会同乐的过程和氛围中,它的“移情”和“同化”功效,是一般的宣传鼓动形式所难以达到的。1934年2月3日《红色中华》的一篇署名文章《歌舞晚会上》,曾描述过当时一场晚会的热烈情景:

楼上楼下照耀着灯光,同志哥,同志嫂
……挤满了雄伟的会场……

(大家)叫哑了喉咙,鼓肿了手掌……

看,这一个晚会不比寻常,人多极啦,
数也数不清,如果做一个大概的估量,有人说:
“总在四千以上。”

但是场外继续涌来了我们工人农民自己兄弟,他们都来庆祝大会,打着锣鼓,叫着口号,提着明亮的灯光,有些老同志带了老花眼镜,有些小同志倚着妈妈臂膀,有的女同志准备唱革命山歌,有的男同志准备了热烈的鼓掌,大家更准备了把一切服从战争。我们的心完全一样,我们共同娱乐,共同生活,共同战斗,共同胜利,共同争取全国的解放……^②

由是观之,娱乐性确为苏区文艺政策、文艺活动的重要原则之一。不过,这与当下消费主义的“娱乐化”甚至所谓“娱乐至死”,无论在娱乐精神还是娱乐旨趣上,却是根本不同的。

苏区文艺政策的四大原则以及苏区文艺的民族化与民间化、时代化与时事化、大众化与乡土化相互融合的历史特点与文化传统,在今天当给人以更多的感悟和思考。

On the Four Principles of Policies of Literature and Art in Soviet Areas of China

Zhou Pingyuan

(School of Liberal Arts, Nanchang University, Nanchang Jiangxi, 330031)

Abstract: The political rhetoric of ideology and communication strategy employed in Chinese Soviet campaign is quite effective, which is highlighted by its priority on the communication, task, drama and social entertainment. As the “laws” of the Red Army, the “Resolutions” of Gutian Conference consolidates the legal system of “communication soldiers” and “communication teams”; and, as a special discourse of the regulations of the Party and the Army, the “Resolutions” becomes the pioneering guideline of the theories and policies of literature and art in Soviet Area of China and lays a solid political, theoretical and legal foundation for its development. Therefore, as part of the Red culture, literature and art are hugely significant in realizing Chinese dream of the nation’s rejuvenation of China.

Key words: Policies of the literature and art in Soviet areas of China; principle of communication priority; principle of task priority; principle of drama priority; principle of social entertainment priority

责任编辑:李宗刚

①《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19、223-224、230页。

②《中央苏区革命文化史料汇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96-297页。

关于文化研究学科化建制问题的反思^{*}

和 磊

(山东师范大学 文学院,山东 济南,250014)

摘要: 文化研究的体制化问题主要体现在文化研究的学科化建制问题上,而这与文化研究的生存与发展这个根本问题紧密相连。试图以文化研究的非学科化来批判、抵抗,乃至颠覆现行学科体制的做法,既缺乏对问题的具体认识,也并不利于文化研究的发展,甚至带有一种理想主义的色彩。通过陶东风主编的《文化研究》期刊,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文化研究完全可以在体制中生存,在体制内安身并不影响文化研究保持其独立性和批判性品格。如何去“做”文化研究,而不是纠缠于文化研究是否需要学科化建制,是发展文化研究的根本出路。

关键词: 文化研究;学科;体制;建制

中图分类号: G1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041-08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05

关于文化研究的学科化建制问题,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文化研究是否为一门学科;文化研究是否需要学科化建制。这两个问题背后其实关涉到一个更大的问题,就是文化研究的体制化问题,而这又与文化研究的生存与发展这个根本问题紧密相连。本文将在考察国内关于文化研究学科化建制论争的基础上,通过分析陶东风主编的《文化研究》期刊的发展历程,对这一问题作出评述和反思。

一、关于文化研究的学科定位

关于文化研究的学科定位,比较普遍性的认识,就是认为文化研究是一门跨学科或反学科、后学科、超学科等。所有这些术语所表达的一个共同的认识,就是文化研究并不是一门严格意义上的学科,但它又与其他众多学科,如社会学、经济学、哲学、政治学、历史学、传播学、哲学等紧密相关,用陶东风的形象说法,就是“在学科之间游走”^①,或如杰姆逊所说的“学科大

联合”。那么,文化研究为什么不是一门学科?

实际上,关于文化研究学科定位问题,其阐释的理论资源,基本上来自西方,国内学者最多是作一定的延伸。陶东风在《文化研究:西方与中国》中,就分别引用了格罗斯伯格、杜林、特纳、霍尔等人的言论,阐述文化研究并不是一门独立的学科,甚至是以反学科为己任。比如引述特纳的话:“文化研究的动力部分地来自对于学科的挑战,正因为这样,它总是不愿意成为学科之一。”引述霍尔对文化研究发展状况的阐述:“文化研究拥有多种话语,以及诸多不同的历史,它是由多种形构组成的系统……它有许多轨迹,许多人都曾经并正在通过不同的轨迹进入文化研究;它是由一系列不同的方法与理论立场建构的,所有这些立场都处于论争中。”^②

在所引述的这些西方理论家中,引用最多的论述,恐怕是杰姆逊对文化研究的界定,即文化研究是一项“学科大联合”的事业。金元浦

* 收稿日期:2014-11-18

作者简介:和磊(1972—),男,山东新泰人,山东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博士。

①陶东风:《文化研究:西方与中国》,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3页。

②陶东风:《文化研究:西方与中国》,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3-5页。

在《文化研究:学科大联合的事业》一文,就直接引用了杰姆逊对文化研究的这一界定,并由此指出:“寻找文化研究的学科独立性或学科‘自律性’是徒劳无益的,而把文化研究的理论指向归结为总体性也是不恰当的。”^①金元浦进一步用“关系”来界定文化研究,认为文化研究的要点是对“关系”的深度关注,并由“关系”寻求“联结”、“协同”或“共识”,在坚持自身多元独立性中保持更大发展的可能。这种关系研究在金元浦那里又称之为“间性”研究,而所谓间性研究,就是要探寻不同话语之间在历史语境中的约定性、相关性和相互理解性,进而找出它们之间的联系和认同的可能性与合法性。在此基础上,金元浦强调文化研究的语境化——“极度语境化”特质,认为这是文化研究作为一种间性研究的重要策略和特征。也正因为如此,文化研究才可以获得其切入现实的能力,面对具体权力语境时的应对或重新解释的能力,保持其持久生命的原动力。

罗钢、孟登迎在《文化研究与反学科的知识实践》一文,从英国文化研究的发展过程中,阐述了文化研究的反学科性质,并认为文化研究正以其坚定的反学科立场使自身获得了整体的社会视角和介入实际社会政治运动的能力。^②周宪则主要从文化研究的社会实践性与知识分子的责任角度,阐述了作为一种策略而非一门学科的文化研究,认为文化研究就在它所研究的对象之中,通过研究来干预研究对象,影响对象的演变,使之朝向有利于社会进步和民主正义的方向发展。^③这一对文化研究的定位实际上从侧重于对文化研究的理论建构转向了具体“做”文化研究。显然,这是文化研究发展的一个正确路径。

除此之外,文化研究的学科自省能力,往往

也被看作是文化研究反学科化的一个重要原因。陶东风指出:“文化研究是一个不断地自我反思乃至自我解构——重构——再解构——再重构的知识探索领域。”^④这种自我反思源自文化研究的反本质主义策略和立场。文化研究摆脱了固定的文化特性理论,认为文化与社会、文化与权力的关系是历史地建构的。但是,陶东风指出,文化研究的反本质主义并不是绝对的极端的反本质主义,而是一直“比较温和的”反本质主义,而也正是这种温和的反本质主义,使得文化研究能够正确地对待其他学科,并以一种理论的开放视野,汲取其他学科的理论营养,文化研究“一直是自我反思地解构自己”。^⑤

也有学者专门从西方学术思想传统的角度,阐述了文化研究的反学科性质^⑥。

总之,无论是以跨学科还是以反学科、后学科或超学科等名称来定位文化研究,文化研究不是一门学科似乎已经成为定论。但问题是:一种不是学科的知识活动,又将如何在当下学科壁垒森严的学科体制中生存呢?

二、文化研究的学科建制问题

从理论上,我们可以不把文化研究看作是一门学科,但在现实情况下,这种非学科的知识实践活动必定需要一定的生存空间,而这个空间由于研究者的学术背景及体制化身份,几乎都与学校(高校)或研究机构相关。或者说,文化研究的相关机构、系所、研究中心等几乎都建立在校之中,这就涉及到了文化研究的体制化问题。从英国文化研究的发展史中可以清楚地看到,文化研究在伯明翰大学自建立起,就是一个不断体制化、学科化的过程(虽然2002年被学校体制关闭)。国内的文化研究相关机构,也都是建立在校中的,因此从这个意义上

①金元浦:《文化研究:学科大联合的事业》,《社会科学战线》2005年第1期。

②罗钢、孟登迎:《文化研究与反学科的知识实践》,《文艺研究》2002年第4期。

③周宪:《文化研究:学科抑或策略?》,《文艺研究》2002年第4期。

④陶东风:《文化研究:西方与中国》,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5页。

⑤陶东风:《文化研究:西方与中国》,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5-6页。

⑥罗钢、孟登迎:《文化研究与反学科的知识实践》,《文艺研究》2002年第4期。

说,学科化建制成为文化研究的必然选择。有研究者就明确提出了这样的观点,认为文化研究暂时的非学科、反学科,并不意味着长期的非学科化,并不意味着可以无限度地扩大研究的领地,甚至将文化研究等同于宽泛意义上的泛文化研究。^①

与学科化吁求不同的是,很多学者,尤其是文化研究的学者几乎异口同声地质疑、批评乃至声讨文化研究的学科化建制。这其中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文化研究的学科化建制会使其失去参与现实、批评现实的干预功能;而反过来,文化研究的非学科化却可以形成对当下僵化的学科体制的抵抗、反叛乃至颠覆。实际上,所有这些认识都建立在当下学科体制的僵化及其强大的同化能力这一判断上。

周宪就明确指出,文化研究在当下的学术体制环境下,其发展前景并不容乐观。这其中的一个根本原因,就是当下高度体制化的学术研究,已经极大地改变了文化研究原有的反叛性和颠覆性,文化研究成为归顺某种符合现行学术体制和规范的“驯顺的知识”而在课堂上被讲授,在学术刊物上发表,甚至成为职称晋升的文化资本。文化研究最终完全被学科化,甚至会沦为少数专家学者进行交流的密语。为此,周宪认为:“文化研究是对体制化和学院化的权力/知识共谋构架的颠覆与反叛,意在恣肆纵横不受拘束地切入社会文化现实问题。”^②非学科化、非体制化是确保文化研究的批判性的关键所在。

也有学者从当今学术腐败的现实状况出发,强调文化研究非学科化对于对抗学术腐败的积极意义。这位学者认为,本土的学术腐败之所以愈演愈烈,与现行的学科体制有非常密切的关系。而现代学科划分及其规训制度所造成的后果或弊端,就是条块分割、知识零碎化,以及特定的等级化,而文化研究的跨学科、超学

科和反学科性,则是对僵化的学科体制的有力挑战,至少从理论上说,文化研究可看作是针对学科弊病的理想解毒剂。但即便如此,这位学者对文化研究是否可以真能坚持其非学科化,并不持乐观态度,认为文化研究在现行学科体制下,不是接受招安而被学科化、体制化,就是无奈地“过把瘾就死”。这就使得文化研究的跨学科、反学科或超学科取向,带有了“乌托邦”的色彩。^③这一认识在学界带有一定的普遍性。不过也有学者似乎采取了折中的态度,并没有完全反对文化研究的学科化,但认为在当下中国,文化研究要想在中国“修成正果”,较长时间的“非学科化”应是其发展的主要方向,主要原因是中国当下的文化研究还处于初级阶段,其“跨学科”或“反学科”的潜力还未完全发挥出来。由此,让文化研究既游离于现行文学研究的格局,同时又不忙于将它学科化,可能就是文化研究的真正关爱。总之,文化研究的“在野”状态在目前来说是必要的。^④

总之,不管出于何种原因,文化研究的非学科化似乎是文化研究唯一的出路。但我们需要问的是:非学科化是否真的可以构成对现行学科体制的抵抗或颠覆?要回答这个问题,就需要阐明现行的学科体制到底是如何僵化的,它对文化研究或其他学科到底产生了什么影响,文化研究是否就可以理所当然地担负起或完成对僵化的学科体制挑战的任务,以及将采取何种方式来完成这项任务。但目前几乎所有的论述都把现行学科体制的僵化当作了一个不需要论证的前提,也把文化研究的非学科化当作一个可以抵抗僵化的学科体制的定理来使用,这显然缺乏对具体问题的分析,甚至带有一点理想主义的色彩。而且,批判性也并不就是文化研究唯一的学术旨趣。事实上,当下众多跨学科不断涌现,如生物化学、物理化学、生物物理

①张红兵:《学科化:文化研究的必然选择》,《文艺争鸣》2011年第7期。

②周宪:《文化研究:为何并如何?》,《文艺研究》2007年第6期。

③卢铁澎:《文化研究:大道与歧路》,《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1期。

④赵勇:《关于文化研究的历史考察及其反思》,《中国社会科学》2005年第2期。

学、生物信息学、文学人类学等,但我们并没有看到有学者呼吁这些学科以其跨学科、非学科的性质去抵抗现行的学科体制。此外,外国的诸多文化研究机构或课程,基本上也都建立在学科体制之中。但对这个问题,有的学者认为外国的文化研究与中国的文化研究不同,外国的文化研究是“诈降”,而中国的文化研究则是“归顺”或“招安”,它在很大程度上认同了学院,缺乏与之必要的疏离感。生是学院的人,死是学院的鬼。这位学者似乎深谙事理地进一步指出,文化研究之所以归顺体制,是“因为部分中国学者并非出于对既有学科和学术建制的不满,才从事文化研究;恰恰相反,他们是因为文化研究已经在既有学科和学术建制中获得一席之地,才开始热爱这个专业。一次富有创造力的文化叛乱,变成了文化投机,它的结果也就可想而知了”^①。这样的认识并不是个例,它更多地建立在偏见乃至盲视的基础上,缺乏必要的论证和辨析。我们需要问的是:中国的文化研究是否必须与体制决裂而后安?中国体制内的文化研究是否真的就归顺或被体制招安了呢?下面我们主要以大陆文化研究领军人物陶东风主编的《文化研究》期刊为例,来透视文化研究的发展历程。

三、《文化研究》的发展历程

2000年6月,国内第一本关于文化研究的刊物《文化研究》在北京创刊。在第1辑《前言》中,主编陶东风明确指出了创办《文化研究》期刊的初衷:“介绍国外文化研究的历史、最新研究成果以及中央的文化理论家,翻译西方文化研究的经典文献,研讨中国当代文化问题(如大众文化问题、传媒与公共性问题、后殖民批评问题、民族文化认同与族性政治问题、性别政治问题、文化研究与人文学科重建问题、知识分子角色与功能问题等),考辩西方文化理论在中国的传播与运用,探索西方文化理论与中国本土经验之关系等。”^②而办刊的宗旨则是介绍西方的文化研究与推进中国自己的文化研究并重,而且更注重本土学者的文化研究成果^③。

应该说,文化研究传入中国后,对推进中国人文学科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甚至由此成为了中国人文学科新的知识和理论增长点。而《文化研究》期刊的创办,无疑会更进一步推进中国本土的文化研究。但是,负载着巨大现实意义的《文化研究》期刊,其出版却困难重重。下面这张统计表是《文化研究》截止到2012年5月,前12辑关于出版及资助情况的统计表:

《文化研究》关于出版及资助情况的统计表(第1-12辑)

辑号	出版社	出版时间	主办方	受资助情况
1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0年6月	无	无
2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1年4月	无	无
3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2年1月	无	无
4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3年8月	无	无
5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年5月	无	无
6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年10月	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	无
7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7年10月	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	无
8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年12月	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	无
9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0年4月	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	首都师范大学211项目资助
10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0年10月	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	南京大学人文基金资助
11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1年6月	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	封面标注为“CSSCI来源集刊”
12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2年5月	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	文化研究院资助

①王晓渔:《文化研究的“中国问题”》,《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6期。

②陶东风等主编:《文化研究·前言》(第1辑),天津: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0年,第4-5页。

③陶东风等主编:《文化研究·前言》(第2辑),天津: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0年,第1页。

这张表很清楚地呈现了《文化研究》在出版过程中历经的坎坷。首先是出版社一换再换,一共12辑,就换了四家出版社,其中一家仅仅出版了一辑便“撤退”了。其次是出版时间的不确定。这虽然与约不到好的稿件有一定的关系,但与出版社频繁更换显然有更大的关系。比如从第4辑到第5辑更换出版社之间空了将近两年没有出版,从第8辑到第9辑更换出版社之间也有一年多没出版,2004年和2009年都是一整年没有出版。这在很大程度上也影响了刊物的持续影响力。第三,主办方也有一定的变化。出版《文化研究》最初完全是一种个人行为,是以陶东风为核心的一批对文化研究感兴趣、希望为文化研究做点事的学者教授一起办起来的,带有鲜明的个人色彩。后来南京大学的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参与了进来,主办过一期。再后来就是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和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合办,《文化研究》慢慢稳定下来。2012年,随着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的成立,《文化研究》几乎成为文化研究院的院办刊物(有了稳定的资金资助),其出版才算是彻底稳定了下来。

由以上分析可以清楚地看到,《文化研究》所走的路的确是很不平坦的,但这绝不是期刊所刊发的文章质量低下所致。作为主编的陶东风一再强调,要把文章的学术质量看得高于一切,甚至宁缺毋滥。事实也证明,《文化研究》是经得起时间检验的。2008年,《文化研究》被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评价中心确定为2008-2009年的CSSCI来源集刊,这就明显肯定了它的质量。《文化研究》所经历的不平坦之路,有着深刻复杂的体制方面的原因。一本体制外的学术期刊,是根本不可能获得刊号的,因此也就只能以书代刊出版。而在当下的学术评定机制下,这样的体制外的学术期刊也几乎没有多大的利用价值,很多高校是不认可这类期刊的(即便是CSSCI集刊)。在这种情况下,

出版这样的刊物对出版社来说,基本上是无利可图,不是一笔划算的生意,出版社的一再撤退也就在情理之中了。也唯其如此,刊物主编才不断感受着办刊的艰难。陶东风在编完第6辑后的感觉是“真累”^①。而在第7辑中,陶东风更是直言“《文化研究》丛刊和当代中国的文化研究一样走得步履艰难”^②。就连第一次做主编(第8辑)的周宪,也觉得近些年来所做的丛书的策划工作,“都不如《文化研究》执行主编的活儿这么艰难……没想到编辑工作是如此耗费精力”^③。这里的“累”与“难”显然不是来自于学术研究,而是来自于出版环境。

编辑和出版的艰辛也来自于与体制的磨合,这从《文化研究》不断变换的合作方以及资助方中就可以看出来(见上表)。当《文化研究》成了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的院办刊物之后,也就获得了来自体制内稳定而充足的资金支持。但这里我们需要问的是:与体制结合是否就使刊物失去了自身的独立和自由,成为为体制服务的御用刊物了呢?事实上我们看到,无论是与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还是与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合办,还是成为文化研究院的院办刊物,《文化研究》都一如既往地坚持着自己的办刊理念和方向,并没有失去其学术的独立性。或者说,文化研究的体制化,并不就是文化研究的末日,文化研究也未必就此失去其自身的独立性和批判性,甚至走向堕落。简单地把文化研究与体制对立起来,过度强调文化研究的批判性乃至反叛性,其实是一种规避问题,把问题简单化的做法。文化研究在当下中国的发展,一方面需要文化研究学者们对学术执着的信念与踏实的研究;另一方面,我们也应当看到,当下的学科体制并不就是铁板一块,它有着诸多的缝隙和空间,而文化研究完全可以利用体制让渡出来的空间,甚至可以利用体制内的资源开展研究。这当然需要

①陶东风:《主编的话》,陶东风、周宪主编:《文化研究》(第6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年,第1页。

②陶东风:《主编的话》,陶东风、周宪主编:《文化研究》(第7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1页。

③周宪:《主编的话》,陶东风、周宪主编:《文化研究》(第8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1页。

研究者的智慧和策略。

四、文化研究的体制空间及其发展策略

文化研究可利用的体制空间主要体现在文化研究已经开始作为二级学科或研究方向在中文系或文学院(其他院系开设的很少)开设,这其中的背景则是国家对二级学科设置的逐步放开。教育部学位办自2002年开始,连续发布了诸多关于自主设置二级学科的文件,二级学科的自主设置逐步从博士一级学科扩展到硕士一级学科,而且几乎每年都发布各高校(或研究机构)二级学科自主设置的情况统计。就文化研究二级学科的自主设置来看,从2002年至今,部分高校所设置的国家学位办备案的文化研究或相关的二级学科有:

部分高校设置国家学位办备案的文化研究或相关的二级学科表(2002-2007)

年份	学校	一级学科	新设置的文化研究及相关二级学科
2002	四川大学	中国语言文学	文化批评
2004	山东大学	中国语言文学	审美文化学
2004	北京外国语大学	外国语言文学	比较文学与跨文化研究
2005	上海师范大学	中国语言文学	都市文化学
2006	南京大学	中国语言文学	文化研究
2007	首都师范大学	中国语言文学	文化研究

从这里可以看到,文化研究在中国并没有遭到体制的围剿(虽然没有设置文化研究一级学科,这在王晓明看来好像很遗憾)^①,文化研究完全可以在当下的学术体制中生存和发展。当然这其中可能也需要一定的策略,比如陶东风主编的《文化研究》就在文化研究院的体制之下获得了更好的发展。这种策略有点类似于大众文化中的“游击战”或“假发”行为。

德塞都(Michel de Certeau)在《日常生活实践》中,阐述了社会中的受支配力量或弱势群体反叛或“抵制”支配性力量或“强势者”的策

略。在德塞都那里,弱势者的“抵制”常常并不是采取激进的革命行动,也不是与支配性权力集团进行针锋相对的正面冲突,而是采用一种与“强势者”进行周旋的迂回战术,这种战术叫作“权且利用的艺术”(the art of making do,也可译为“有啥用啥的艺术”、“将就的艺术”、“为我所用的艺术”等)。这是一种“夹缝中求生存的艺术”(an art of being in between)。在这种抵制战术中,所谓“假发”(la perruque)现象最为典型:

“假发”就是指一些雇员装作是在为雇主干活,但实际上是在给自己工作。“假发”现象不是小偷小摸,因为工作的原材料的物质性价值并没有被偷走。它也有别于旷工,因为这个雇员事实上正儿八经是在工作现场干活。“假发”现象形形色色,简单的可以一如某位秘书在“上班时间”写一封情书;复杂的又可以发展为某个木工“借用”工厂的车床给自家的起居室打造一件家具。对此现象,不同的国家有不同的叫法,迫使企业经理们对此给予惩处,或者干脆“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装不知道。^②

也正是在“假发”的掩饰下,这些看似循规蹈矩的雇员,有效地迷惑了作为规章制度的执行者,从而成功地将自己置于周围的既定秩序之上,避免了被既定机制的权力彻底压跨。我们由此也可以说,文化研究寻求与体制的结合,在某种意义上说也是一种“假发”行为,利用体制的资源(最主要的是经费)干自己的“私活”。这也许算是文化研究生存的一种“游击战”,而通过这种战术,文化研究完全可以最大限度地坚持了自己的独立性,乃至反叛性。这也就是

①在这个意义上,我们甚至可以说,在当下中国,体制对文化研究的态度比文化研究当初在英国的境遇甚至还好。当初别的院系的学者教授甚至会联名写信,反对成立什么当代文化研究中心或文化研究系。在中国,反对文化研究的往往却是我们自己内部的人,其他院系的学者并没有因为学科边界问题进行什么投诉。这的确具有讽刺性。

②Michel de Certeau.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Lif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4, p. 25. 译文采用练玉春的翻译,见练玉春:《开启可能性——米歇尔·德塞都的日常生活实践理论》,《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3年第6期。此处内容亦可对照参阅米歇尔·德·塞托,方琳琳、黄春柳译:《日常生活实践1. 实践的艺术》,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第82页。但此处译自法文的中文内容与此处英文译本的内容差别较大。

体制内的“依附”和体制外的立场的结合。当下文化研究的许多机构其实都是在这种情况下建立起来的。王晓明在上海大学成立的“文化研究系”自不必多说,戴锦华教授在北京大学建立的文化研究工作坊以及后来的“电影与文化研究中心”,是文化研究在体制内建构的典型例子。

1995年10月,戴锦华在北京大学比较文学与比较文化研究所成立了“文化研究工作坊”^①。对于这个机构的设立,戴锦华指出:“对我说来,这与其说是文化研究作为一个新的学术研究领域,开始了其机构化的过程,不如说,它更多地是为我和同学们分享我的社会关注提供了一个学术空间。”^②也就是说,戴锦华并不把这个机构看作是文化研究体制化的一个标志(虽然是在体制内建立)。事实也是如此,这个机构并没有正式的人员编制,没有来自体制的财政拨款或其他方面的支持,也并不对体制有什么明确的责任、义务或任务等。它毋宁说仅仅是戴锦华有意识地进行文化研究的一种体现,一个名称而已。戴锦华进一步指出了这个研究室做文化研究的立场、主题和方法等,即以大众文化或曰流行文化为研究对象,以社会批判为立场,以中国社会变迁与重构中的阶级、性别、种族的多重呈现与复杂表述为关注主题,努力对丰富而复杂的中国当代文化作出解答。戴锦华指出:

我们想借此展开跨学科的研究思路与实践尝试,希望在我们对八九十年代中国的大众文化、文化工业与文化市场的调查研究中,不仅运用我们在文学研究、电影研究训练中所获得的文本分析的能力,而且尝试借助社会学、文化人类学、历史学、政治经济学、传播学的理论资源和研究思路。^③

很显然,这也正是文化研究所应当走的道

路。体制内的建制并没有影响文化研究的发展。2008年12月,工作坊扩建为“电影与文化研究中心”。这次扩建一方面显然突出了电影研究的份量,另一方面显然在某种程度上弱化或淡化了文化研究。这样一种调整使得中心的地位具有了很强的正统性,甚至可以说成为传统学科(体制)内的一个研究中心,当然又因为文化研究而使得这个中心显然与众不同。如此,我们可以看到传统学科与文化研究的结合,两者也许正是一种互相利用的关系,电影借助文化研究拓宽了其研究的视野,文化研究也借助电影获得了某种合法性地位。如此,这个中心也获得了一定的关注度。

戴锦华这个中心成立的目的,用中心的一位成员的话说,不是培养专业的电影从业人员,而是做思想批判、文化批评。^④从这里可以看到,中心不是培养技术人才的,而是培养电影的研究性乃至批判性人才的,这与文化研究的旨趣是相通的。而这种目的,也与当时电影研究中存在重技术、产业研究,少批判性研究有关。正如戴锦华所指出的,目前国内,“很多写作者,比如写影评的,很多还是产业和技术层面的东西。在美国、欧洲,作为学院的知识分子,大量的电影研究者,他们的理想是做文化和文学领域的批评学者,而不是去当导演或剧作家,或者是当这个产业的影评家”^⑤。总之,戴锦华成立这个中心,希望把文化研究与电影研究结合起来,培养学术性的、批判性的电影研究人才,这样的思路显然是明智的,也是有成效的。

关于文化研究的体制化问题,国外学者也多有论述。泰迪·斯垂普斯(Ted Striphas)认为,文化研究的体制化、学科化,并不总是危险的,同样也存在发展与批判的可能性,可以说,可能与危险共存。他谈了文化研究对社会进行干预介入的具体方式。比如在美国,像纽约大

①其正式名称为:北京大学比较文学与比较文化研究所文化研究研究室。

②戴锦华主编:《书写文化英雄——世纪之交的文化研究》,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325页。

③戴锦华主编:《书写文化英雄——世纪之交的文化研究》,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326页。

④陈香:《成立电影与文化研究中心 北大着手培养电影研究学术人才》,《中华读书报》2008年12月24日。

⑤陈香:《成立电影与文化研究中心 北大着手培养电影研究学术人才》,《中华读书报》2008年12月24日。

学,文化研究实践通过连接社会中不同机构或团体来实现它的影响力。比如一个集体项目,不仅要做论文,还要开讨论会,他们聚集了许多来自纽约服装工业的代表,服装工会的代表、行动分子和知识分子等,来讨论血汗工厂以及劳工改革问题,在理论上,也在具体的实践行动上。纽约大学的文化研究在教导学生,学生的学习要超越学术。他们做文化研究试图在学术之外,把许多集团和机构连接起来,进而通过他们以各种形式传播自己的书写实践,进而干预社会,发挥其社会作用。此外,文化研究的教学,同样可以是一种特殊的干预模式:可以从文

化研究的视角来教育未来文化的生产者,也即文化研究可以在学术之外传播知识和方法,从而引起共鸣,产生社会效应。^①

总之,文化研究保持其批判性及社会干预功能,与其体制化并不是矛盾的,文化研究甚至可以利用体制化的空间来连接体制内的其他同盟,进而更方便地展开讨论,解决问题。如此,把文化研究与学科化建制对立起来的做法是不合适的。我们需要具体研究问题,真正去“做”文化研究,而不是想当然地对文化研究进行批判或否定,这并不利于文化研究在中国的本土化发展。

Reflection on Disciplinalization Problem of Cultural Studies

He Lei

(School of Liberal Art,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 250014)

Abstract: Institutionalization of cultural studies is mainly embodied in the disciplinalization of cultural studies, which is closely connected with the survival and development of cultural studies. Attempts to critique, resistance, and even subvert the existing discipline system through non-subject of cultural studies, either lack specific understanding of the problem, or go against the development of cultural studies, more, even somewhat tinted with idealism. Through *Cultural Studies*, a journal with Tao Dongfeng as editor-in-chief, it is clearly shown that cultural studies inside the institution, does no harm to the maintenance of its independence and critical character. How to “carry on” cultural studies is just the fundamental way for developing of cultural studies, instead of dwelling on the institutionalization problem.

Key words: cultural studies; discipline; system; institutionalization

责任编辑:孙昕光

^①Ted Striphas, *Introduction the Long March: Cultural Studies and Its Institutionalization*, *Cultural studies*, V. 12(4), 1998.

沂蒙文化生成与演进的历史分期探*

韩延明

(中共山东省委党史研究室,山东 济南,250001)

摘要: 沂蒙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纵观其生成与演进的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史前是沂蒙文化孕育成长与独立发展的原生时期;西周至春秋战国是沂蒙文化走出沂沭河流域,与中原文化交汇互渐的拓展时期;秦汉是沂蒙文化融入中华民族大文化后蓬勃发展的激扬时期;魏晋南北朝是沂蒙文化在中国江南异彩纷呈的辉煌时期;隋唐宋金元是沂蒙文化发展平缓、单薄、弱化的低落时期;明清是沂蒙文化显现发展旺势的复兴时期;近现代是沂蒙文化输入先进思想和革命文化的焕然时期;当代是沂蒙文化特别是沂蒙红色文化丰富与弘扬的升华时期。

关键词: 沂蒙文化;生成与演进;历史分期;启迪

中图分类号: G127.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049-14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06

中国是一个物华天宝、人杰地灵的多民族融合的泱泱大国,在沧桑巨变中谱写了一部世界各国无与伦比的绵延不绝的文化与文明发展史。中国传统文化,乃是屡经历代变迁而仍然保持着某种同一性的文化元素,是在现实中活动着的历史,是在革故鼎新、消化吐纳的流程中代代累积、前后相因的文化脉络。它始终活在国人心中,并以不同的方式在不同的程度上影响着不同层次的人们的思想和行为。而历久不衰的中国优秀传统文化,又是由各具特色的区域文化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经过相互渗透、交流、融合而形成的。清代史学家章学诚曾说过:“国史取裁于方志。”因此,“扬国学以铸文心,慕先贤以承文脉”,必须与深入研究国内各区域文化紧密结合起来,通过微观性探索促进宏观性研究,进而在披沙拣金、去伪存真中继承珍贵的文化遗产。沂蒙文化始终坚持与时俱进、融合兼综,是一种具有顽强生命力、时代创新力和深远影响力的区域文化形态,是一条穿越数千年时空的绚丽多彩的文化长廊。以史为鉴,

可知兴替。本文拟对沂蒙文化生成与演进的历史分期,作一提纲领式的粗浅探讨。

“沂蒙文化”是指以纵穿南北的沂沭河流域和横贯东西的蒙山山系及其辐射地带为依托而形成的一种源远流长且与时俱进的区域文化。它萌芽于远古时期,承传于东夷文化,发展于商周以迄于今,具有明显的原生性、交融性、连续性特征。然而,作为一个区域性文化概念,它是在20世纪80年代才明确提出来的。专家认为:自春秋战国至今,在山东省境内客观地存在着三大既相互融合又各具特色的地域性文化体系,即北部的齐文化、西部的鲁文化和南部的沂蒙文化(东夷文化)。但也有学者对“沂蒙文化”这一概念的提出表示异议,认为把沂蒙文化作为一种区域文化概念独立提出是不恰当的,沂蒙地区是齐鲁的一部分,山东只有齐鲁文化而没有其他文化;也有学者认为,沂蒙作为地域概念出现较晚,不应用它来命名一种区域文化。

* 收稿日期:2014-10-07

作者简介:韩延明(1959—),男,山东肥城人,中共山东省委党史研究室巡视员,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山东省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研究中心主任,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研究表明,“历史如同一张由偶然性与必然性经纬交织而成的网,变幻莫测的历史事件和千姿百态的历史人物都悬挂在这张网上”^①。文化历史亦复如此。在漫长的社会发展历程中,由于人们居住的区域特点不同、生活环境不同、文化背景和行为习惯不同,因之所形成的地域文化也迥然各异。对此,汉代史学家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十分细腻地写道:关中丰镐地区“文王作丰,武王治镐,故其民犹有先王之遗风,好稼穡,殖五谷。地重,重为邪”;咸阳地区因“地小人众,故其民益玩巧而事末也”;燕赵之地由于“地踔远,人民希,数被寇”,因而“民雕悍少虑”;齐地“其俗宽缓阔达,而足智,好议论,地重,难动摇,怯于众斗,勇于持刺,故多劫人者,大国之风也”;邹、鲁之地“犹有周公遗风,俗好儒,备于礼”,且“地小人众,俭嗇,畏罪远邪”;西楚之地民“其俗剽轻,易发怒,地薄,寡于积聚”;南楚之民则“好辞”、“巧说少信”等。^②太史公司马迁这些通过实地考察所进行的透彻描述,深刻揭示了不同区域的人们因生活环境不同所形成的习惯、品质、气度、性格等方面的差异,从而使区域文化各具特色。如河北的燕赵文化、河南的中州文化、山东的齐鲁文化、山西的三晋文化、陕西的三秦文化、四川的巴蜀文化、甘肃的甘陇文化、两湖的荆楚文化、两广的岭南文化、江浙的吴越文化、西藏的青藏文化、内蒙古的草原文化等。这些区域文化争奇斗艳、异彩纷呈,为中华民族大文化的形成、丰富和发展做出了各自独特的重要贡献。

人类文化发展史表明,在一些年代久、影响大的地域文化中,有时也会包含着几个各具特色的区域文化。在山东,沂蒙文化就是一种与齐文化、鲁文化渊源极深而又特色鲜明、独树一帜的区域文化。究其起源而言,沂蒙文化与齐文化和鲁文化三者联袂鼎足,共同构成了齐鲁文化的主干,但它们彼此之间的分野一直是颇为清晰的。其差别在于:齐文化和鲁文化是以公元前11世纪西周初年周武王分封的齐国和

鲁国作为其文化源头,而沂蒙文化则起源于远古时期孕育与生成的东夷文化。就此而言,将源远流长且与时俱进的沂蒙文化作为一种相对独立的独特的区域文化进行探析,是十分必要的。

作为地理概念,“沂”、“蒙”二字最早见于《尚书·禹贡》:“淮、沂其乂,蒙、羽其艺”,意指先人早在夏朝时代就已经认识到:淮河、沂河如果治理好了,蒙山、羽山这一广大地区就可以种植庄稼了。这一记载表明,巍巍蒙山脚下,滔滔沂河岸边,早在远古时期就已经是承载祖先生活、孕育古老文化的较为发达的区域了。蒙山、沂水不仅是一个悠远的地理概念,而且也是这一区域的显著表征。在历史上,蒙山很早就是一座文化宗教名山。西周时,成王封颛臾于蒙山之阳,主祀蒙山。《论语·季氏》曾记载:“季氏将伐颛臾。”冉有、季路见于孔子曰:“季氏将伐颛臾。”孔子曰:“求,无乃尔是过与?夫颛臾,昔者先王以为东蒙主,且在邦城之中矣,是社稷之臣也。何以伐为?”

分布于蒙山一带和沂沭河流域的沂蒙区域,就是《诗·鲁颂·閟宫》中所指的“大东”地区:“奄有龟蒙,遂荒大东。”后被称为“琅琊”。在《管子·戒》中,曾经明确记载了齐桓公东游时给管仲说的一段话,其中一句是:“我游犹轴转斛,南至琅琊。”在《晏子春秋·内篇问》(下)中,也记录了齐景公出游询问晏子的话语:“吾欲观于转附朝舞,遵海而南,至于琅琊。寡人问修,寡人何修则夫人之游?”此外,司马迁在《史记·田敬仲完世家》(《史记》卷四十六)中写到田常杀齐简公、立齐平公这段历史时,也有一段关于琅琊的记载:“田常于是尽诛鲍、晏、监止及公族之强者,而割齐自安平以东至琅琊,自为封邑。”另据《后汉书·郡国志》记载:“琅琊国十三城,户两万八千零四,人口五十七万九千六百七十七人。”1759年(清乾隆二十四年)沂州知府

①王学典主编:《史学引论》,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50页。

②司马迁:《史记》卷一二九,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958-3965页。

李希贤还主持建立了“琅琊书院”。琅琊“壤错齐鲁,居近圣人,代有名流,地多遗迹,百昌怒生,矿脉纵横”。正如1916年8月《临沂县知事沈兆祜报修志书文》中所写:“临沂星应奎、娄,州连青、兖。沂水、涑水,源流悉载于图经;蒙山、羽山,冈阜遥通其脉络。”乃“尚父、伯禽之旧壤,琅琊、东海之名区”。

蒙山,“立如砥柱、峭如铓锋,隐如伏虎、突如惊龙”;云气缭绕、彩虹长生,松涛水声、山鸟和鸣。春秋战国时代,蒙山留下了孔子、庄子、老莱子、鬼谷子等圣贤祖师的游览足迹。“其山则祖脉蒙顶蜿蜒自西北而来。”《诗·邠风·东山》中所指的“东山”就是“蒙山”。《孟子·尽心上》也曾记载“孔子登东山而小鲁”。所以,蒙山前有“子宿村”,村中原有“子宿碑”,而且留下了“大通岩”、“小鲁处”、“圣憩石”等遗迹,至今犹存。正如《诗经·东山》所言:“我徂东山,惓惓不归。我来自东,零雨其濛。”李白、杜甫结伴同游蒙山,杜甫写下了“余亦东蒙客,怜君如弟兄。醉眠秋共被,携手日同行”和“秋来相顾尚飘蓬,未就丹砂愧葛洪”的名诗;北宋文学家苏轼登蒙山时留下了“不惊渤海桑田变,来看龟蒙漏泽春”的名句;明代沂蒙籍文学家公鼎除了《东蒙山赋》外,还多次写诗咏赞蒙山,如《望东蒙吟有寄》云:“蒙山秀出东海边,海上白云相与联。昼倚青峰望五岳,夜凌绝磴攀青天。”清朝皇帝康熙和乾隆曾分别于康熙二十三年(1684)、二十八年(1689)、三十七年(1698)、四十二年(1703)和乾隆十六年(1751)、二十二年(1757)、二十六年(1761)至二十七年(1762)初、三十年(1765)、四十五年(1780)、四十九年(1784)到沂蒙地区巡视,并多次驻蹕蒙山祭天,赋诗盛赞蒙山之雄奇。^①康熙在《蒙阴晓雪》中写道:“一片寒云向晓封,雪花应候慰三农。马蹄碎踏琼瑶路,隔断蒙山顶上峰。”乾隆在《过蒙山》中写道:“乃在蒙羽阳,颛臾考古封,回首望云岩,崔巍扶郁葱。”

同所有的人类祖先一样,沂蒙先民也是逐

水而居。《管子·水地》篇认为:“水者,地之血气,如筋脉之通流者也。”意即万物的存在和生长依赖于土地,而水就像土地的血脉一样最终决定着万物的命运。水是“万物之本原”,常言道: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世世代代的沂蒙人也是靠着沂沭河水的滋养而生存与发展起来。沂水,源自蒙阴西北艾山。《水经注》云:“沂水出泰山郡盖县艾山是也。”又“合蒙阴诸水,纡曲数百里,始达于沂”。“水则沂流如虹,潘绕城下”,对沂蒙人既有灌溉之利,又有饮育之恩。就此而言,从山水文化角度,把沂蒙人民在生活中所崇拜、依托的蒙山、沂河作为本地区域文化的标志,我们认为是合理的。正是从这个意义上,我们把数千年来创榛辟莽、长久生活于沂蒙地区的人们所积淀、形成、发展的文化,通称为“沂蒙文化”。

考古发现,至少在180万年以前,在中华大地上就已经有了人类的足迹,其时正是地质史上的更新世早期龙川冰期以后的一个时期。从考古学上讲,山东史前文化谓之“海岱文化”。而海岱文化是由汶泗流域、沂沭河流域、淮河流域诸文化交汇融合而成的,且这些史前文化的各个阶段也是一脉相承、自成体系的。沂沭河流域的史前文化,历经刘林型、花厅型、陵阳河型,最后发展为两城镇类型的龙山文化。应该说,在公元前2600年前后,沂蒙地区作为海岱文化的发达地区之一,就已经率先进入了“古文明时代”。

跨进文明时代之后,经过周初分封,齐与鲁作为山东境内大国,自有文脉、各具千秋,故有齐文化、鲁文化之称。而沂蒙这片神奇的土地上则先后建立了若干个东夷族古国,如颛臾、莒、郯、邹、郯、郕、剡、费、阳、向、根牟等。这些方国至春秋战国时代则或属于齐,或属于鲁,或属于楚。由于这一地域古代方国林立,因而不宜以其中的某一方国来命名这一区域的文化。莒国虽在春秋时代一度活跃过,但其范围较小,因而不宜以“莒文化”来指代这一区域的文

^①于联凯、韩延明:《沂蒙教育史》(古代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7年,第218页。

化。笔者认为,应该取《尚书·禹贡》“淮、沂其父,蒙、羽其艺”之意,谓之“沂蒙文化”。当然,这不仅仅是蒙山沂水地域空间的契合,也是人类原始文明东夷文化传承的结晶。

沂蒙文化的区域,以今天的行政区划来看,包括今临沂市、日照市全境及沂源、临朐、新泰、诸城、峄城、赣榆、东海、新沂、邳县等县区,即鲁东南地区和江苏部分地区,史称“齐鲁锁钥”,是南北地域文化互渐、交融的结合部。

沂蒙文化,渊源有自,绵延不绝。从总体上看,它是一个谱系完整、内容丰富、特色突出、地域性强的区域文化类型。其基本特征是原生性、交融性、连续性、先进性和相对独立性。它的断限,是上自远古,下至当代,可以说为中华民族文化和人类文明光前裕后的繁荣发展做出了强干固本、继往开来的重大贡献。它不仅源远流长,而且与时俱进,特别是当代沂蒙精神的注入和弘扬,使沂蒙文化更加熠熠生辉。

二

沂蒙大地,“圣气灵人”。宗圣曾子、后圣荀子、笃圣闵子骞、智圣诸葛亮、孝圣王祥、书圣王羲之、算圣刘洪等均诞生或活动于沂蒙地区,因而也使沂蒙文化璀璨夺目、彪炳史册。司马迁在《史记·孔子世家》(《史记》卷四十七)中写道:“孔子以《诗》、《书》、礼、乐教,弟子盖三千焉,身通六艺者七十有二人。”而这72人中有13人是沂蒙人。

《大学》曰:“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历久弥新的沂蒙文化,发源于距今约四五十万年的沂源猿人所创造的旧石器文化,在中华民族继往开来的历史长河中经历了一个十分漫长且绵延不绝的生成、演进、发展和拓展过程。就沂蒙文化的历史分期而言,学界目前尚无定论。对此,笔者较为赞同将其大致划分为如下八个不同的历史时期:史前时期;西周至春秋战国时期;秦汉时期;魏晋南北朝时期;隋唐宋金元时期;明清时期;近现代时期;当代时期。

(一)史前时期:沂蒙文化孕育成长与独立

发展的原生时期

“史前”一词源于西方史学家,马克思、恩格斯亦作沿用。它主要是指人类有文字之前的原始社会发展时期。考古学上的中国史前社会,一般是指从古人类开始,到发现甲骨文的殷墟年代,即盘庚迁殷之前的历史时期。就沂蒙地区而言,史前时期特指沂源猿人出现至商朝建立之前这段历史时期。1981年9月18日,沂源县文物普查人员在该县土门镇九会村东北的骑子鞍山东南麓,发现了猿人头盖骨化石一块。后来在北京大学、山东大学等专家组织挖掘下,又相继发现了一块猿人头骨、二块眉嵴骨、六枚牙齿和部分肢骨等。眉嵴的粗壮程度和牙齿的形态与“北京猿人”相近,处于直立人阶段。经鉴定,系旧石器时代的猿人遗骸,后被命名为“沂源猿人”,又名“沂源人”,地质年代属于新生代更新世中期。这一考古重大发现,填补了中国猿人地理分布上的空白,将山东地区的人类历史上推了几十万年。在史前和夏商时期,山东一直是东夷部落的居地和东夷方国活动的中心区域。太皞(太昊)伏羲氏是传说中东夷族的祖先,少皞(少昊)金天氏是郯国的始祖。太皞、少皞时代是东夷文化发展的兴盛和成熟时期。进入文明时代之后,这里成为周文化与东夷文化的交流互补之地,至春秋战国时期又成为齐文化、鲁文化、楚文化与沂蒙文化的交汇融合之所。

在久远且漫长的“史前”时代,生活繁衍于蒙山一带和沂沭河流域的沂蒙先民辛勤劳作、艰苦创业,为后世留下了不少宝贵遗址,现已初步查明的分布于旧石器时代、细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的遗址已达1000余处。在山东省境内发现的、距今约四五十万年的旧石器时代早期的文化遗址主要有:沂源县的沂源猿人遗址,沂水县的南洼洞遗址、西水旺遗址,沂源县的上崖洞遗址、日照市的秦家官庄遗址。“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在沂蒙地区也多有发现,如沂源县的千人洞、沂水县的湖埠西、莒南县的烟墩岭和九顶莲花山、郯城的黑龙潭和望海楼以及日照的沿海地带。这些遗址大约距今二三万年。

与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紧密相连的是广泛分布的细石器时代遗址。细石器时代遗址 1982 年首次在沂沭河流域发现,它的发现填补了我国细石器遗址地理分布上的空白。”^①1982 年之后,又相继在浅山丘陵地带和沂沭河两岸的沂水、莒南、兰山、罗庄、河东、郯城、日照等县市区发现细石器遗址近百处,如临沂凤凰岭遗址、沂水宅科遗址、郯城黑龙潭遗址等。而沂南葛沟遗址、临沭北沟头遗址、苍山东高尧遗址、河东区大农庄遗址、罗庄区湖台遗址,以及日照市的东海峪遗址、两城镇遗址和尧王城遗址等,都是新石器时代最能体现沂蒙文化早期发展水平的珍贵的历史文化遗存。

在史学界,通常把生活于新石器时代的沂蒙先民称之为“东夷人”。《礼记·王制》篇载:“东曰夷,西曰戎,南曰蛮,北曰狄。”《说文解字》谓:“夷,东方之人,从大从弓”,崇拜凤鸟、太阳和山岳。段注云:“惟东夷从大。大,人也。夷俗仁,仁者寿,有君子不死之国。”历史上有“九夷”之说。《后汉书·东夷列传》中记载:“夷有九种,曰吠夷、于夷、方夷、黄夷、白夷、赤夷、玄夷、风夷、阳夷。故孔子欲居九夷也。”^②这都属于“夷”或“东夷”的不同支系。在东夷族的发展历史上,最为著名的部落首领有太昊、蚩尤、少昊、大舜等。《孟子·离娄下》载:“舜生于诸冯,迁于负夏,卒于鸣条,东夷之人也。”东夷人所创造、传承的东夷文化,以其特有的连续性、包容性和先进性,有力地推动了社会文明的进步和发展,特别是从距今 8300 年前的后李文化起,历经北辛文化、大汶口文化、龙山文化、岳石文化等不同的历史发展时期,使之不断壮大和成熟。先人们创造的这些古老文化和文明,不仅使沂蒙地区成了中国史前人类文化发展较快较先进的区域,而且也广泛而深刻地影响了其周边地区。夏商时代,已属于有文字可考、有学校存在的奴隶制社会。以东夷文化为主体的沂蒙文化,与夏商文化发生了一

定的联系和多层面的交流,它们彼此影响、相得益彰,共同推动了早期华夏民族文化的发展和进步,跨进了文明时代的门槛。

由许多记载这一历史时期沂蒙文化传播状况和发展水平的文献可以窥见,与当时同期的中国其它区域相比,沂蒙史前文化自旧石器文化晚期开始,绵延不绝,流风远播,具有连续发展没有间断的显著特点,由此使沂蒙史前文化积淀了深厚的文化底蕴,包含了丰富的时代内涵,体现了沂蒙地区作为中华文明主要发祥地之一的重大历史贡献。

(二)西周至春秋战国时期:沂蒙文化走出沂沭河流域、与中原文化交汇互渐的拓展时期

这一时期,沂蒙地区处于列国分治和归属不定的状态。“西周建立,其统治区域日渐东扩,尤其是周公东征后齐鲁两国建立,沂蒙文化结束了数万年独立发展的历程,以较高的发展成就影响着齐鲁两国。当时沂蒙地区有许多方国,如莒、郯、鄆、向等。这些国家多为东夷土著,早在夏商时期便已形成,其历史悠久,文化发展相对独立,具有深厚的文化底蕴。从考古发现看,至少在商代,沂蒙地区的文化依然保持着自己的某些特色。”^③西周时期,周文王勤于政事、善施仁德的“内圣外王”形象及其“拘而演”之《周易》,周武王礼贤下士、除暴安良、“替天行道”的思想和实践,特别是被孟子誉为“古圣人”的周公敬天保民、明德慎罚的思想及其所制定的礼乐典章制度,对沂蒙地区影响甚大,有力地推动了东夷文化与周族文化的交汇互渐。

春秋战国时代,伴随着齐、鲁、楚、莒、郯等国疆域的不断变化,各种地域文化与沂蒙文化产生了不可避免的碰撞、交流与结合,主要表现为东夷文化与中原文化的相互渗透与交汇,但这种交汇不是一种“同”的关系,而是一种“和”的结合,对中原文化产生了巨大影响。不管是

①许如贞:《沂蒙文化的阶段划分与不同阶段的文化特征》,《临沂师范学院学报》2003年第4期。

②范晔:《后汉书》卷八五,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2807页。

③许如贞:《沂蒙文化的阶段划分与不同阶段的文化特征》,《临沂师范学院学报》2003年第4期。

齐文化的“因其俗,简其礼”、“尊贤上功”,抑或是鲁文化的“变其俗,革其礼”、“亲亲上恩”,还是楚文化中“筮路蓝缕以启山林”的苦志雄强精神,不仅没有排斥或消解东夷文化的基本元素,而且还吸纳、融入了以东夷文化作为表现形态的早期沂蒙文化的仁风仁俗、君子品格、平和气度和宽宏大度等。交汇后的沂蒙文化,多善向学,惜情重义,崇尚俭朴,礼仪繁丰,既彰显了东夷文化的深厚文化底蕴,又融入了功利型齐文化和道德型鲁文化的优秀特质,更加丰满,也更加独具特色。

有学者认为,齐鲁文化发轫于东夷文化。齐国的建立者吕尚,又称“姜太公”,既是齐文化的开创者,也是沂蒙文化的早期代表人物。他本系“东海上人”,原系东夷人,他的“因其俗”,便是继承与汲取了东夷文化的优良风尚。《国语·郑语》曰:“姜,伯夷之后也。”《史记·孔子世家》载:春秋时期齐国公室有所谓“四房之乐”,鲁人则贬称之为“夷狄之乐”。《汉书·地理志》载:“东夷天性柔顺。”这主要是指东夷人的那种仁德和君子风范。孔子对东夷文化深为赞赏,曾有“天子失官,学在四夷”之说(《左传》“昭公十七年”),亦有“欲居九夷”之念(《论语·子罕》)。他在东夷“俗仁”和“君子”说的基础上引“仁”入“礼”,由此创立了以“仁”为核心的儒家思想体系。孔子除到沂蒙地区的蒙山游学外,还至郯“问官”,“见于郯子而学之”。韩愈《师说》中即有“圣人无常师,孔子师郯子”一语。这充分说明了当时鲁文化与东夷文化的相容与互渐。孔子还攀上郯东部的马陵山登高望海(后因此一度改为“孔望山”),并到今沂水县讲学,留有“孔子曝书台”等遗迹。孔门弟子中有许多曾到沂蒙地区从政或讲学,其中子夏曾任莒父(今莒县境内)宰,子游任武城(今平邑县境内)宰,高柴任费(今费县)宰。“孟氏之儒”的创始人孟子也曾到沂蒙地区游历讲学。《艺海珠尘》载:“孟子游于莒,有曾子讲堂焉。孟子登堂弹琴而歌,二三子和之。”莒父老曰:“久矣不闻此言也,圣人之徒

也。”这充分说明,春秋晚期儒家文化与东夷文化也是相互尊重、相互渗透、相互借鉴的。

春秋战国时代,官学衰微,私学勃兴,百家争鸣,流派纷呈,与中原文化交汇互渐后的沂蒙文化很快显示出了其强劲的发展势头,沂蒙地区也一跃而成为文化比较发达的区域。这主要体现在对后世影响深远的硕学鸿儒在沂蒙大地大批涌现:仲由、曾点、曾参、澹台灭明、原宪、高柴、闵子骞和旅居兰陵的荀子等。其中,“上承孔子、下启思孟”的曾参和“品德高尚、笃行孝道”的闵子骞尤为突出,为儒家忠孝思想在沂蒙地区的传播和弘扬做出了重要贡献,使儒学文化在早期沂蒙文化中逐渐渗透和深入。特别是“孙氏之儒”的开创者荀子(名况,字卿,又称孙卿),自楚考烈王八年(前255年)春申君以其为兰陵令之后,在沂蒙地区的兰陵县出仕、讲学、授徒、著述长达30余年,两任兰陵令15年,并终老其地,“因葬兰陵”,对沂蒙文化的影响至深且巨。他曾“游学于齐”,“三为祭酒”,“最为老师”,是先秦诸子中最后的一位鸿儒,也是百家争鸣的总结性大师。李斯、韩非是荀子在稷下学宫培养的学生。西汉刘向校订《荀子》时曾说:“惟孟轲、孙卿能尊仲尼,兰陵多善为学,盖以孙卿也。长老至今称之曰:兰陵人喜字为卿,盖以法孙卿也”。谭嗣同1896年在其《仁学》一书中写道:“二千年来之政,秦政也;二千年来之学,荀学也。”

由上可见,我们对西周至战国这一时期的沂蒙文化进行研究,应该着力于以东夷文化为主体的早期沂蒙文化由独立体系走向与中原文化交汇互渐的历史发展过程,应该深入探讨沂蒙文化在与中原文化交汇结合背景下自身的适应、改造、借鉴和拓展。特别是在战国时期,“沂蒙地区地处齐国南缘,西邻鲁国,南与楚国紧连,成为齐、鲁、楚三种文化的交汇地。齐文化的开放进取、鲁文化的重礼敦厚、楚文化的豪放典丽和奋斗精神,以及兵家文化的果断雄武,深深地影响着沂蒙地区,使沂蒙文化自此形成了突出的交融性特征。这种文化特征一直延续

至今。”^①

(三)秦汉时期:沂蒙文化融入中华民族大文化后蓬勃发展的激荡时期

公元前221年,秦灭六国而一统天下,而秦朝创建者嬴政正是东夷领袖伯益的后裔。伴随着大秦帝国的建立,以及“废分封制、行郡县制、实施中央集权制”和“书同文、车同轨、行同伦、统一货币与度量衡”等政策的强力推行,沂蒙地区被纳入中国统一的强权管理之下。当时,初分全国为36郡,后又增至46郡,沂蒙地区分属于琅琊郡和郯郡。东汉光武帝刘秀封子刘京为琅琊王后,又改为琅琊国。所以,秦汉时期的沂蒙文化在历史上也被称为“琅琊文化”。

秦始皇采纳李斯建议于公元前213年和公元前212年“焚书坑儒”之后,实施“禁私学”和“以吏为师”的文化政策,致使儒学发展严重受挫,法家思想占据上风,因而历来有“秦世不文”之说。秦亡汉兴,高祖刘邦虽承秦制,但未承其文化专制政策。西汉初年,统治者崇尚“黄老思想”,后历经文帝、景帝,出于治国理政之需要,开始重视儒学,特别是汉武帝采纳了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建议后,崇孔尊儒,使儒学发展迅速,备受推崇。因为汉代的儒学是以考证、注释和传播《诗》、《书》、《礼》、《易》、《春秋》等先秦儒家经书为主,所以也称为“经学”。汉武帝曾“兴太学”、“置五经博士”。至东汉后期,太学生发展到3万余人。

两汉时期,文风大盛,沂蒙地区的官方经学和民间经学均有较大发展,且形成了较为庞大的民间经学教育网络。嗣后,经过长期的文化交流和发展,沂蒙文化最终全面融入多元一体的中华民族文化之中,汇成了以“龙”(中原文化)、“凤”(东夷文化)为图腾崇拜徽识的中华民族大一统文化谱系。“龙凤呈祥”,既揭示了我国文化交汇融合的历史趋势,又显示着东夷文化在构筑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中的独特作用。闻一多曾说过:龙凤崇拜是“我们民族发祥和文化肇端的象征”^②。两汉时期,沂蒙地区依然

是全国农耕文化最发达的地区之一,一些考古发现对此已有佐证。在今临沂市各县区,均有汉代墓葬群发现,面积大,文物多,设计合理,形制复杂。其中最为著名的有兰山区银雀山竹简墓、金雀山帛画墓、沂南县北寨汉画像石墓、苍山县宝鼓墩西汉墓、苍山县城前汉画像石墓、临沭西南岭两汉画像石墓、罗庄区吴白庄汉画像石墓等。从上述墓葬的规模和规格不难看出,当时沂蒙地区社会的经济、文化、工艺已经发展到较高的程度和水平。

两汉时期,由于为官、避乱、天灾、投亲等各种原因,一些外地家族相继迁入沂蒙地区并逐步发展壮大,成为主要以儒学传家、发家并因之世代官宦的沂蒙世家大族,济济多士,对沂蒙文化的阐扬、丰富和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如西汉时期由皋虞(今山东即墨市)迁入临沂都乡(今临沂市兰山区)的博士、谏大夫王吉,后发展成为“爵位蝉联、文才相继”的琅琊王氏家族。其后世著名人物(至西晋)主要有:王骏、王崇、王仁、王融、王祥、王览、王雄、王戎、王衍、王导、王敦等;由琅琊诸县(今山东诸城市)迁入阳都(今临沂市沂南县)的诸葛珪,后发展成为“一门三方为冠盖,天下荣之”的阳都诸葛氏家族。其后世著名人物(至西晋)主要有:诸葛丰、诸葛均、诸葛瑾、诸葛亮、诸葛诞、诸葛恪、诸葛融、诸葛瞻、诸葛尚、诸葛京、诸葛恢等;由萧(今安徽萧县)迁入兰陵郡承县(今临沂市兰陵县)的萧何之孙萧彪,时任谏议大夫,后发展成为建立了南齐、梁二朝(萧道成、萧衍)的兰陵萧氏家族。其后世著名人物(至西晋)主要有:萧望之、萧绍等;三国魏时期由曲阜城迁入临沂城的徐州刺史颜盛,其始祖为孔子弟子、复圣颜回,后发展成为琅琊颜氏家族。其后世著名人物(至西晋)主要有:颜钦、颜默、颜含、颜髦等。此外,沂蒙原有的世家大族还有:以徐羨之为宗的东海徐氏,以匡衡为宗的东海匡氏,以王朗为宗的东海王氏,以羊续为宗的泰山南城羊氏等。

^①许如贞:《沂蒙文化的阶段划分与不同阶段的文化特征》,《临沂师范学院学报》2003年第4期。

^②《闻一多全集》,上海:开明书店,1949年,第69页。

这些迁入家族和世居家族的文化碰撞与交流,有力地促进了沂蒙地域文化与外地文化的互渐与融合,在儒学、道学、文学、书法、绘画等方面成就斐然,对沂蒙文化的发展、弘扬与提升,均做出了巨大贡献。

两汉时期,沂蒙地区成为山东经学的重镇,经学文化成为沂蒙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当时,沂蒙地域习经人数之多、气氛之浓、范围之广、历时之久、影响之大,在全国名列前茅。经学的发达,使一批沂蒙著名经学家应运而生。西汉时有(仅以兰陵人为例):独尊儒术的首倡者之一王臧,精通《诗经》,经学博士,郡一级长官,他的同乡缪生也以善治《诗经》而闻名;孟卿、孟喜父子,孟卿在治《礼》和《春秋》方面最为著名,孟喜在《易》学研究方面有独到建树,被时人称为“孟氏易学”,与京房的“京氏易学”共为西汉易学两大流派;孟卿弟子疏广,精研《春秋》,在家中收徒讲学,远近闻名,后被朝廷征为博士,宣帝时任太子少傅,后又任太子太傅。唐代诗人李白曾赞曰:“达士遗天地,东门有二疏。”^①“二疏”即疏广及其侄疏受(太子少傅)。东汉时期有:王良(今兰陵县人),少好学,通《尚书》,“以礼进士,朝廷敬之”,后任大司徒司直,以清廉节俭著称;伏湛(今沂水县人)对经学研究深透,并教授弟子广泛传播,被称为“经明行修,通达国政”。其弟伏黯通晓《齐诗》,作《解说》九篇;卫红(今郯城县人),通《毛诗》、《古文尚书》等,作《毛诗序》和《训旨》,著有《汉旧仪》等;诸葛瑾“少游京师”,善治《毛诗》、《尚书》和《左氏春秋》。他们均对沂蒙地区儒学的传播与光大做出了突出贡献。除经学家外,东汉末年的著名天文学家和历算学家刘洪也是沂蒙人(今蒙阴县),他“密于用算”,精通《九章算术》,与人合著《汉记·律历志》,撰写了《七曜术》,研创了《乾象历》,“善算,当世无偶”,并发明、改进和推广了“珠算”,

流传千年,贡献巨大,被后世尊为“算圣”。^②《后汉书·律历志》刘昭注引《博物志》曾写道:“洪笃信好学,关乎六艺髀书意,以为天文数学,探赜索隐,钩深致远,遂专心锐思。”《志》中的“洪”即刘洪。

两汉时期,沂蒙经学的发达造就了沂蒙地区一批名门望族和累世公卿,使沂蒙地区成为名贤层出、群星璀璨的文化高地。沂蒙籍人士出仕者甚多,他们或在朝廷为官,或在地方任职。这方面见于记载的著名人物有:诸葛丰、疏广、疏受、萧望之、萧咸、萧由、匡衡、匡威、孟卿、孟喜、后苍、于定国、薛宣、王良、伏湛、童恢、童翊、刘虞、承宫、卫宏等人。^③据统计,在汉昭帝、汉宣帝至西汉末年这段时间里,仅位列三公的沂蒙名士就有萧望之(御史大夫)、于定国(丞相)、贡禹(御史大夫)、匡衡(丞相)、于永(御史大夫)、薛宣(丞相)、王骏(御史大夫)、王崇(御史大夫)、马宫(大司徒)等人,故《汉书·地理志》评曰:“汉兴以来,鲁、东海多至卿相。”比如,“萧望之,以经学起家,官至前将军、光禄勋,宣帝遗诏辅政,领尚书事。子萧育、萧咸、萧由均以经学位至二千石。匡衡因经学官至丞相,其子匡威位列九卿,后代多经学博士。王吉官至刺史,子王骏通《鲁论》,官至御史大夫,孙王崇官至御史大夫,王莽时曾任大司空。经学世家的出现,说明沂蒙文化的深厚积累对沂蒙地区社会发展产生了深刻的影响”^④。后苍,东海郡郯人,精通《诗》、《礼》,著有《后氏曲台记》数万言,培养了戴德、戴圣、萧望之、匡衡等一大批硕学鸿儒。应该说,这些经学世家的兴起和名师达卿的涌现,与沂蒙文化的深厚积淀和这一精神土壤对他们“人文化成”的滋养培育是分不开的。同时,他们的治学成就和文化传播,也助推了沂蒙地区文化教育的大力发展。

①童一秋:《中国十大文豪:李白》,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12年,第205页。

②孟宪海、汲广运:《临沂文化通览》,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113-115页。

③孟宪海、汲广运:《临沂文化通览》,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109页。

④许如贞:《沂蒙文化的阶段划分与不同阶段的文化特征》,《临沂师范学院学报》2003年第4期。

(四)魏晋南北朝时期:沂蒙文化在中国江南异彩纷呈的辉煌时期

琅琊名士多,避乱下江南。三国时期,沂蒙地区隶属于魏国。汉魏易代之际,战火连绵,民不堪命,而魏晋交替之时,司马氏与曹氏之间也展开了殊死的血腥倾轧。西晋灭吴之后,结束了将近90年的分裂局面,中国又走向统一。但武帝死后,西晋先后发生了“八王之乱”和“永嘉之乱”,致使内战长达16年之久。期间,豪强并起,战事频仍,天下散乱,典文残落。沂蒙地区作为南北交界、兵家必争的战略要地而沦为战争重灾区,人们纷纷逃离故土。这时,江南局势相对稳定,所以沂蒙世家大族阳都诸葛氏(南迁始祖诸葛玄)、琅琊王氏(南渡始祖王导)、琅琊颜氏(南渡始祖颜含)、兰陵萧氏(南渡始祖萧整)、泰山南城羊氏(南渡始祖羊曼)、东海郯县徐氏(南渡始祖徐宁)、临沂刘氏(南渡始祖刘超)等相继大举南迁。他们“南迁之后,或入主中枢,或执政一方,或参与官学,或兴办私学,以及通过广泛的交游、联姻,甚至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扩大了沂蒙地域文化的影响,丰富了沂蒙地域文化的内涵,提升了沂蒙地域文化的地位,加快了南方经济与社会的发展”。^①

伴随着南方人口的增多和经济的发展,南北朝时期,中国的文化重心已经南移到长江流域。沂蒙世族与名贤的举家南迁,导致了历史上第一次由黄河流域向长江流域的文化大迁徙和南北文化的大交流,也在新的历史条件和人文环境下丰富与发展了产生于泰岱之南、黄海之右、沂河两岸的沂蒙文化的内涵,提升了沂蒙文化这一偏处山左海右之一隅、相对独立的地域文化在全国主流文化中的影响和地位。这一时期,儒学趋于衰微,玄学逐渐兴起,门阀家学鼎盛。如南朝齐武帝年间,时任国子祭酒、精通礼学的沂蒙人王俭就将学士馆开办于家宅。然而,两汉以来由发达的经学文化与独特

的入仕制度所成就的沂蒙“经学世家”和以家族为基础涌现出的众多沂蒙名士,却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中国江南地区如雨后春笋般蓬勃成长起来。其中,在历史上影响较大、成就斐然的家族有:三国时期的阳都诸葛氏,东晋时期的琅琊王氏,南朝时期的兰陵萧氏,临沂颜氏,东海徐氏、何氏、鲍氏,莒之臧氏、刘氏、徐氏,泰山南城羊氏等。他们南迁江浙、悉荟斯地,或群集建康,或星散吴会,或守望巴蜀,皆交融辉映,放射出璀璨夺目的文化光芒,形成了庞大的江南沂蒙籍杰出人才群,对当时及后世均有极大的影响。《梁书·王筠传》记载琅琊王氏家族时写道:“七叶之中,名德重光,爵位相继,人人有集。”明代张溥编辑的《汉魏六朝百三名家集》中,收录临沂人文集18部,占17.5%^②。沂蒙文化所反映的灿烂光辉,由此可见一斑。

魏晋南北朝时期,沂蒙南渡世家大族的众多贤达名士在江南风生水起,或父子相继,或昆仲齐兴,或活跃于政界,或光耀于文坛,可谓群星璀璨,使沂蒙文化得以发扬光大,厥功甚伟。在此仅举几位文化层面上的大家:在哲学方面,有西晋末年重臣、著名清谈家王衍,西晋惠帝朝司徒、推动元康玄学兴起的“竹林七贤”之一王戎等;在儒学方面,有曹魏三朝重臣、汉魏之际著名经学家王朗,遍注群经、议政献策的著名儒学家和经学家、王朗之子王肃,南朝宋时期重臣、著名天文学家和无神论思想家何承天等;在文学方面,有南朝宋时期号称“元嘉三大家”中的颜延之、鲍照,南朝齐时期“竟陵八友”中的王融、萧衍、萧琛,南朝梁时期的“兰陵四萧”萧衍(梁武帝)及其子萧统、萧纲(文帝)、萧绎(元帝)和“东海三何”何逊、何思澄、何子朗,南朝梁“一代文宗”、继《诗经》和《楚辞》之后我国第三部诗集《玉台新咏》(10卷,收录西汉至梁代诗歌662首)的编纂者徐陵,以及南朝梁文学理论评论家、《文心雕龙》的作者刘勰等;在史学方面,有南朝宋时期撰有《后汉林》200卷

①孟宪海、汲广运:《临沂文化通览》,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147页。

②孟宪海、汲广运:《临沂文化通览》,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112页。

的历史学家王韶之,南朝梁时期撰有《晋史草》30卷、《后汉书》100卷、《南齐书》60卷(被列为中国《二十四史》之一)的史学家萧子显,南朝齐时期撰有《晋书》110卷的历史学家臧荣绪,南朝梁时期撰有《魏书》92卷的史学家、教育家颜之推等;在书法方面,有被誉为“龙跃天门、虎卧凤阙”、影响中国书坛数千年的“书圣”王羲之。据唐代张怀瓘《书断》及《书估》记载,琅琊王氏中善书者属王羲之前辈的有:王旷、王敦、王导、王廙;属其同辈的有:王恬、王洽、王允之;属其后辈的有:王珣、王珣、王玄之、王凝之、王徽之、王操之、王献之、王僧虔、王志等。^①

魏晋南北朝时期,盛行的“魏晋玄学”和“魏晋风度”以及道教和佛教的传入,对沂蒙文化影响甚大。这期间,汲取了外来学养的沂蒙文化的成就,可以说是灿烂辉煌的。沂蒙南迁世家大族的先哲名士们,以其深厚的文化素养,释经传道隆礼法,为中华民族多源一体文化的大融合竞领风骚。他们光耀后世的文化成就伴随着晋室南渡后沂蒙大族的整体南迁,将在古老沂蒙文化沃土中孕育的累累文化硕果远播江汉,与吴、越、楚、巴蜀文化等区域文化碰撞、交融、合流,对中国江南文化的发展与发达做出了巨大的历史贡献。

(五)隋唐宋金元时期:沂蒙文化发展平缓、单薄、弱化的低落时期

魏晋时期沂蒙世家大族的大规模南渡,加之沂蒙地区战乱不息、朝代迭易,使沂蒙文化在本土的发展受到了极为严重的影响。

隋唐时期,沂蒙文化在本土的传承与发展基本上陷入平缓、弱化、低落的潮退状态。这时期出现的沂蒙文化贤达为数不多,主要有:国子博士萧该、国子助教包恺、帝师萧德言、萧夫子萧颖士及其子萧存;其他比较著名的文化名人有:颜之推、颜之仪、颜师古、颜杲卿、颜真卿,徐则、王远之、萧静之等,还有琅琊王氏后人、武周

朝宰相王方庆等。同时,由于南迁沂蒙世族社会地位的渐趋衰落和家族名士影响的逐步减弱,曾经在南方光芒四射的沂蒙文化也失去了昔日的辉煌。具体显现与弘扬沂蒙文化成就的沂蒙籍官员与学者,在数量上日益减少,在成就上渐显单薄。

然而,“忠厚传家久,诗书继世长”。沂蒙文化中那些传统的俗仁、忠诚、刚毅、正直、重义、讲信的人文特质,却在沂蒙贤人中传承、弘扬下来。清代乾隆皇帝于1751年4月南巡沂州驻跸兰山县黄梅岩时,曾在《题琅琊五贤祠》诗中写到:“孝能竭力王祥览,忠以捐躯颜杲真。所遇由来殊出处,端推诸葛是全人。”^②乾隆将王祥、王览、颜真卿、颜杲卿、诸葛亮同赞为“五贤”。他们用自己高尚的人格、高深的学问和高超的智慧传承和弘扬了沂蒙文化的精神。南宋文天祥在《过平原》诗中也写道:“平原太守颜真卿,长安天子不知名。一朝渔阳动鼙鼓,大河以北无坚城。公家兄弟奋戈起,一十七郡连夏盟。贼闻失色分兵还,不敢长驱入咸京。”^③

五代十国时期,沂蒙地区先后为后梁、后唐、后晋、后汉和后周所统治。在这种分裂、割据状态下,沂蒙文化的传承与发展受到了严重破坏,趋于衰微状态。宋金元时期,沂蒙地区先后由北宋、金朝和元朝统治,所以常常成为南北政权的交替统治地带。动荡不安的政治格局和断续交替的多元文化,使古老的沂蒙文化黯然失色,呈现出中衰之势。虽然沂蒙儒学尚在继续发展,但学界名流已是寥若晨星,已经不足以照亮整个宋金元时期沂蒙历史文化的夜空。这时期见于历史记载的沂蒙儒学代表人物主要有傅尧俞、傅察、张莘卿、张行简、张行信、邹惟新、张雄飞等人。^④

此外,沂蒙地区自南北朝开始便出现了儒学与佛教、道家竞长争高、互相借鉴的趋势,而

①于联凯、韩延明:《沂蒙教育史》(古代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7年,第96-97页。

②刘茂林、王庆新、叶芮:《山东名胜楹联》,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304页。

③黄兰波选注:《文天祥诗选》,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93页。

④王春华:《沂蒙儒学史》,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2年,第362页。

且当时几个少数民族政权(后赵、前燕、前秦、后燕、北魏、东魏、北齐、北周)的相继统治也对隋唐宋金元时代的沂蒙文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金元时期沂蒙山区全真道的兴起,女真族、蒙古族等外族入治所带来的民族思想、文化传统、风俗习惯和处事方式等,元朝末期回族迁入沂蒙地区后伊斯兰教的传播,也促进了沂蒙地域文化与外域文化的碰撞和交流。这些,都不同程度地冲击和弱化了沂蒙文化的继承、传播和发展。

(六)明清时期:沂蒙文化显现发展旺盛的复兴时期

自宋代以迄明清,均以宋明理学作为正统思想。明初进一步完备了科举制,并以八股文取士。不仅如此,明代和清初还屡兴充满血腥的“文字狱”,诛杀士人,借以强化思想和文化领域的专制主义统治。如明朝朱元璋的徐一夔案、林元亮案、赵伯宁案、林伯璟案、蒋质案等,清康熙朝的《南山集》案、《明史》案、朱方旦案等,雍正朝的曾静、吕留良案等,乾隆朝的卢鲁案、徐骏案、沈德潜案等,都是因牵强附会的文字而被定罪诛杀,有的株连甚广,使知识分子人人自危。清末龚自珍就有“避席畏闻文字狱,著书都为稻粱谋”的诗句。明清两朝都极力抬高程朱理学的地位,借以控制人们的思想。明成祖时编《五经大全》、《四书大全》和《性理大全》,清康熙时撰《性理经义》、《朱子大全》。从总体上看,明清两代在思想文化领域中占统治地位的仍是经过程朱等理学家改造过的儒家思想。

这一时期,沂蒙地区由于明初和清初大批移民迁入、外来文化输入,而且伴随着明末清初资本主义萌芽的产生和鸦片战争后外国列强的经济侵略与西学东渐,沂蒙文化领域中的民主、科学、教育意识得以增强。明末清初之后,随着中国社会的发展、文化环境的相对宽松和西方进步思想的渐趋渗入,反对封建专制的民族意识和强盛中华的呼声得到了进一步的认同。伴随着传统文化向近代文化的逐步转型,沂蒙士

人顺应时势,逐步接受了“经世致用”的先进思想并积极投入这一文化潮流,这为暗夜中期待黎明的沂蒙文化的复盛和活跃提供了有利条件。

明清时期,沂蒙地区的学校教育较为兴盛。在官学方面,沂蒙地区设立了府学和若干书院、县学及乡间社学;在私学方面,则有乡塾、家塾、私塾、义学等。自1901年清光绪帝颁布“兴学诏书”后,沂蒙地区创办了各级各类“学堂”,新式学校教育开始出现和发展。这些,都为沂蒙文化的复兴和繁荣奠定了基础。在明清两代的沂蒙文化体系中,一方面,占主体内容和主导地位的依然是儒家文化,读书人仍把读“四书五经”、科举仕进作为人生的目标追求,而致科第连绵、英才迭出;另一方面,沂蒙士人入仕以后,多能勤政爱民,敢于仗义直言、指陈时弊。此外,受儒家思想的影响,沂蒙社会也形成了忠义、孝悌、慈善、礼仪、诚信等优良风尚,沂蒙文化由此而逐渐呈现出一些新的气象和上升发展的复盛势头。

明清两代的沂蒙地区,文化复盛,人才辈出。沂蒙士人仍以儒家思想为精神支点。在传播儒学方面较有影响的人物有:翰林李应颀、庄陔兰,拔贡徐养纯,进士王守正、萧九成、刘淑愈、于腾,监生丁景、许翰,举人李宗周、郑曾述、刘阶升、孙熊兆、盛梦龄、杨永泽、王景禧,以及临沂籍的庠生李谈、刘金铭、彭兰琪、陈锡章等。^①这一时期,忠义思想、孝悌品德、慈善意识、宗教观念等成为影响深广的社会文化思潮,尊孔崇儒、服膺理学的趋向在沂蒙文化中浓郁地体现出来。期间,沂蒙地区虽然没有出现全国性的显赫人物,但也培养了一些身居庙堂而心忧天下的天子近臣和勤政为民、恪尽职守的地方官员,如王璉、翟溥福、李骥、杜泽、张景华、刘朴、王雅量、王思衍等。同时,沂蒙地区也成就了一批经世致用的学问世家:如“馆阁世家”蒙阴公氏,自公勉仁于1490年(明孝宗弘治三

^①于联凯:《儒学在沂蒙地区的传播》,《临沂师范学院学报》2002年第1期。

年)中进士始,至公鼐五世蝉联进士(1601年),而公鼐与其父皆入翰林,授编修,累官礼部右侍郎。他为官清正,反对魏忠贤专权,后称病归里,去世后赠礼部尚书。明光宗曾亲书“理学名臣”匾额赐予其家。^①莒州大店(今属莒南县)庄氏,自明代庄谦于1612年中举、1619年中进士之后,至清末共有进士8名、举人19名,另有拔贡、岁贡等百余名,太学生(含国学生)127名。其中有父子进士(庄瑶、庄锡级父子)、父子举人(庄许、庄恩艺父子),还有兄弟进士、兄弟举人多名,被人们赞为科甲连第、累世不绝。^②据新修撰的《日照丁氏家谱》(八修)记载,日照丁氏家族在明清两朝代传儒学,先后有进士15人、举人49人。^③此外,莒县管氏、沂水刘氏、临沂宋氏等家族也都是人才辈出。

(七)近现代:沂蒙文化输入先进思想和革命文化的焕然时期

自1840年鸦片战争至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这段时间,是中国历史上的近现代时期。1840年至1842年的第一次鸦片战争及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南京条约》的签订,是封建的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中国的历史转折点。此后,在“反对外敌、救亡图存”的民族呼声中,在“学习新学、经世致用”的思想影响中,在“革命”与“战争”的斗争浪潮中,沂蒙文化输入了一些新的进步思想和精神元素,同时也生出了许多新的文化特点。

这一时期,沂蒙“新学”知识分子的改良主义思想和以夷制夷、学习西方先进科学技术的民族觉悟,从一定程度上打破了沂蒙士人的传统认知和沂蒙文化的传统格局。丁惟鲁、王思衍、庄清吉参与了1895年的“公车上书”,王景禧、蔡曾源曾积极支持1898年的“戊戌变法”,他们都积极倡行除旧布新、变法图强。为反对帝国主义列强的文化侵略,沂蒙人民相继爆发了“神山教案”(1898年)、“日照教案”(1898年)、“沂水教案”(1898年)、“莒州教案”(1899

年)、“费县教案”(1900年)等大小凡数十起反洋教斗争,形成了中国近代史上著名的“沂州教案”。1905年8月20日,孙中山先生在日本组织创建了“中国革命同盟会”并提出了“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的政治纲领,对沂蒙先进知识分子影响甚大。以留学日本的沂蒙籍同盟会会员李光仪、周建镐、庄陔兰、赵保太、段荫远、于化春、周瑞麟、刘佛缘等人为代表的沂蒙辛亥革命的先驱们,回沂蒙后积极在各地兴办新式学堂,建立革命组织,传播民主思想,创办进步报刊,在沂蒙地区大力开展各种新型的文化宣传活动。其中李光仪对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在沂蒙的传播贡献最大。1916年8月,李光仪之弟李淑九在临沂创办了《东鲁日报》,临沂城人夏侯先创办了《教育月刊》。之后,一大批宣传新思想、新文化、新风尚的进步刊物在沂蒙地区应运而生。

五四运动之后,沂蒙地区一批思想先进的青年作家如王思玷、刘一梦等,开始在中国文坛崭露头角。受新文化运动影响,王思玷曾在茅盾主编的《小说月报》上连续发表作品,深得茅盾好评;刘一梦加入了蒋光慈组织的革命文学团体《太阳社》,发表的小说《失业之后》受到鲁迅高度赞扬。而在思想文化领域的最大变化,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沂蒙的开始传播。新文化运动强烈地冲击着沂蒙地区,民主与科学的思想逐步深入人心。被称为“沂蒙之子”的王尽美,作为当时全国58名党员之一,作为出席中共一大的13位代表之一,作为山东党组织的最早创立者,曾冒着生命危险到沂蒙地区传播马列主义真理,撒下革命文化的火种;1927年4月,中共沂水县支部正式成立,这是临沂地区建立的第一个共产党组织,为后来沂蒙抗日根据地的建立奠定了先进的思想基础。1928年12月,中共沂水县委成立。1929年10月,中共鲁南第一支部创建。这一时期,最早在沂蒙地区

①于联凯、韩延明:《沂蒙教育史》(古代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7年,第193页。

②王春华:《沂蒙儒学史》,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2年,第404页。

③王春华:《沂蒙儒学史》,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2年,第485页。

传播马列主义的沂蒙籍代表人物主要有：王尽美、刘晓浦、刘一梦、李清漪、李清淮、王敬斋、刘鸣銮、孙金宣、郭云舫、孙善师、刘之言等。其中刘晓浦后来任中共山东省委执行委员兼秘书长，刘一梦任团省委书记，叔侄因叛徒告密被捕，1934年4月5日与中共一大代表邓恩铭、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刘谦初等22人被军阀韩复榘枪杀于济南，史称“四·五惨案”。

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伴随着沂蒙革命根据地的建立和巩固，沂蒙地区逐步发展成为全省的政治、军事、文化、教育中心，成为全国革命文化最活跃、最繁荣的地区之一。有首歌唱得好：“蜿蜒的沂水，巍峨的蒙山，前进的战士们盛会空前。我们在抗战中成长，我们在烽火中锻炼，三千八百万人民的意志，已铸成钢铁的巨拳。粉碎投降的危险，挣断奴隶的铁链。……自由的光芒在晨读中辉耀，解放的旗帜在黎明中招展。”这时期的抗大一分校、毛泽东青年干部学校山东分校、山东省抗战建国学院、滨海建国学院、山东大学、山东公学、华东军事政治大学、苏鲁豫皖边区省委党校、山东抗日军事政治干部学校、山东鲁迅艺术学校等，在传播革命思想、丰富沂蒙文化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在抗战氛围和革命思想的浸润下，沂蒙涌现出了用乳汁救助伤员的“红嫂”明德英、创办八路军机关托儿所的“沂蒙母亲”王换于、拥军模范“沂蒙六姐妹”以及百万民工踊跃支前等英雄群体，由此而孕育和形成了党政军民“水乳交融、生死与共”的“沂蒙精神”。

这一时期，沂蒙文化成为传播革命思想的文化、团结党政军民的文化、夺取战争胜利的文化 and 紧接地气的大众文化。通过《大众日报》、《山东画报》、《山东教育》和《战士报》、《军政报》、《前卫报》、《沂蒙导报》等报刊杂志，通过“山东文化界救亡协会”、“山东艺术工作者协会”、“新文字研究会”、山东鲁迅艺术学院和战士剧社、姊妹剧团、鲁南剧社、黎明剧社、沂蒙国剧社、抗大一分校文工团、鲁南文工团、滨海军

分区宣传队、农村剧团、秧歌队等文艺团体，通过《跟着共产党走》和《沂蒙山小调》等革命歌曲，通过戏剧、曲艺、诗歌、快板、壁报、街头诗、传单、读报、标语、演说等丰富多彩、喜闻乐见的形态和方式，沂蒙红色文化得到了广泛传播，为抗战胜利和全国解放做出了巨大贡献。

（八）当代：沂蒙文化特别是沂蒙红色文化丰富与弘扬的升华时期

这一时期，主要是指1949年之后这段历史。根植于沂蒙文化、革命传统和社会主义建设实践沃土上的沂蒙红色文化——沂蒙精神，经过战争年代的洗礼、建设时期的陶冶、改革开放的考验和新世纪新时期的充实和发展，已成为激励我们前进的强大的精神力量，并在新的时代条件下不断得以丰富和弘扬。“爱党爱军、开拓奋进、艰苦创业、无私奉献”的沂蒙精神，是人民群众创造的精神，是中国共产党缔造的精神，是培育和践行群众路线的精神。沂蒙精神是党性和人民性高度统一的生动体现，是党同群众保持鱼水关系和血肉联系的真实写照，是坚持党的群众路线的成功典范。沂蒙精神绝不是一种单纯区域性的、自我封闭的、只适应于战争年代的精神文化形态，而是一种流动的、进取的、拓展的、深远的精神文化，具有跨越时空的意义，是一种永不歇息的历史传承，是当代中国的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我们应当不断地从沂蒙精神中汲取宝贵的政治智慧和丰富的道德滋养。

2013年11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考察工作结束时的讲话中曾语重心长地说：“山东是革命老区，有着光荣传统，军民水乳交融、生死与共铸就的沂蒙精神，对我们今天抓党的建设仍然具有十分重要的启示作用。”“沂蒙精神与延安精神、井冈山精神、西柏坡精神一样，是党和国家的宝贵精神财富。”他强调指出，对沂蒙精神“要不断结合新的时代条件发扬光大”。^①

发扬光大沂蒙精神，既是历史对时代的昭

^①《习近平：汇聚起全面深化改革的强大正能量》，新华网2013年11月28日。

示,也是时代对历史的呼唤。沂蒙精神具有丰富的思想内涵,其中一个最核心的方面,就是那种水乳交融、鱼水深情、生死与共的党群关系、干群关系、军民关系,这是沂蒙精神的思想之宗、实践之道。“在今天,沂蒙精神时刻提醒我们:尊重群众、联系群众、依靠群众、服务群众,既是我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使命,也是干部的社会责任和感情寄托。说到底,就是要回到原点,找到人民群众这个最基本的根基、血脉和源泉。”^①虽然沂蒙精神的载体——红色征程在岁月的年轮上渐行渐远,但其深邃的内涵却在不变的传承中离我们越来越近,绝不会因时光淘洗而褪色。我们要让与时俱进的沂蒙红色文化——沂蒙精神放射出新的时代光芒!

“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鉴往知今。纵观沂蒙文化孕育、生成、演

进与发展的整个漫长的历史过程,虽然既有辉煌时期,也有低落阶段,但却始终聚而不散、传而不衰,一直在无间断地、与时俱进地向前发展着。从中我们可以得到这样一个启示:自原始社会结束进入阶级社会以来,伴随着社会形态的演变和政治经济的推进,沂蒙文化也经历了一个由低级向高级的不断成熟、更新和丰富的发展过程。这种漫长、曲折的发展变化过程,既表现为承前启后的继承性和与区域文化交汇融合、相互吸纳的包容性,又表现为前后时期相比较的变异、革新和前进,体现了沂蒙文化一脉承传、生生不息的强大的生命张力。现阶段,沂蒙文化将通过对沂蒙人民文化素质和人文修养的影响与塑造,大力弘扬沂蒙精神,全面发展沂蒙经济,以进一步提振沂蒙文化的自信和自强。

Probe into Historical Periodization of Formation and Evolution of Yimeng Culture

Han Yanming

(Party History Research Center, Shandong Provincial Committe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Jinan Shandong, 250001)

Abstract: Extensive and profound, and with the long history of its generation and evolution, Yimeng culture consists of the following main stages. The pre-historic stage is the period in which it originates itself and develops independently; the expansion stage, in which it goes out of the Yishu River Basin and integrates with central-plain culture, is from the Western Zhou dynasty to the Spring and Autumn and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the stage of the Qin and the Han dynasty is the booming period of glory, in which it vigorously thrives after its integration into the mainstream of Chinese national culture; the stage of the Wei and the Jin, and the Northern and Southern Dynasties is the period in which Yimeng culture cuts a conspicuous figure in regions south of the Yang-Tze River; the stage of the Sui, the Tang, the Song, the Jin, and the Yuan dynasty is the period in which its spread and development gently declines; the stage of the Ming and the Qing dynasty is the period in which a new momentum of its development emerges; the modern stage is the period in which advanced thoughts and revolutionary spirit make it take on an entirely new look; and the present stage is its sublimation period in which Yimeng culture, especially its red culture, is enriched and carried forward.

Key words: Yimeng culture; generation and evolution; historical periodization; revelation

责任编辑:寇金玲

^①韩延明:《发扬光大沂蒙精神的理性沉思》,《大众日报》(理论版)2014年12月21日。

当前冷漠文化的救赎之路

——重思儒家伦理“仁”字价值观*

翟金秀

(山东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山东 济南, 250100)

摘要: 通过深入考察中国社会现实,探究当代中国道德问题、价值观念以及解决道德问题与道德危机的措施,从而把握当代中国现实道德问题的关键并提出可行性建设性的解决方案,对于促进道德建设并服务于“和谐社会”之宏旨,实现“中国梦”对良性正义温暖健康社会之构筑蓝图;对于矫正道德冷漠现象,开展全社会爱心培育工作,倡导人文关怀,通过重思寻求儒家的道德伦理价值,找到道德建设的救赎之路,具有十分显见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

关键词: 冷漠文化;伦理救赎;道德建设

中图分类号: G1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063-08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07

近年来,社会道德伦理危机问题研究得到众多学者的关注。这些论题对改造现实社会,促进道德建设,具有丰富的现实意义。笔者希望通过与学界同仁合作下的努力研究,为社会道德风气的改善,为国民综合道德伦理素质的提高,提出行之有效的合理化建议。笔者认为必须找到道德伦理学研究的一个关键突破口,那就是对当下老人倒地不扶这一冷漠文化,以批判式思维来反思这种文化形成的历史与现实原因,并使用基督教宗教信仰中的“救赎”这个用语来借喻笔者对国民道德伦理综合素质的提高以及社会风气的良性发展所寄予的厚望与迫切的心愿。社会冷漠事件的频发和曝光只会引起人们对社会道德水平的错估和焦虑,给人以“老人跌倒大多数人都不管”的心理暗示,其负面效应不知道需要多少正能量才能冲淡。而伦理救赎可以发挥中国传统文化中的思想精华——儒家伦理价值正能量的作用,重塑人文关怀为主题的关怀文化来取代冷漠文化。救赎

本是一个宗教用语,在这里是借喻,强调的是伦理信仰下的关怀与宽容,与冷漠相对。

近年来,老人摔倒无人搀扶酿成悲剧的消息屡见报端,甚至2014年央视春晚出现《扶不扶》这个小品节目,引起了国人的深刻反思:一个深受儒家传统文化熏陶的国家,一个被称为“礼仪之邦”的国家,一个以“仁义礼智信”为君子标准的国家,一个数千年来都提倡“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无幼以及人之幼”的国家,其人民,为何对老人摔倒屡屡视而不见?导致此现象的根源又在何处?而“冷漠文化”的提出,恰恰易于引起冷漠国民的深刻反思。犹太作家威塞尔先生曾说:“美的反面不是丑,是冷漠;信仰的反面不是异端,是冷漠;生命的反面不是死亡,是冷漠。”^①此外,《吾国与吾民》是中国近代学贯中西的林语堂先生第一部在美国引起巨大反响的英文著作,书中指出:“如果说中国人的

* 收稿日期:2014-12-25

作者简介:翟金秀(1975—),女,山东济南人,山东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博士;中国社科院博士后流动站研究人员。

①[美]威塞尔著,陈东飏译:《一个犹太人在今天》,北京:作家出版社,1998年,第16页。

耐心是举世无双的话,那他们则更是出了名的冷漠。不关心公共事务总是比较保险,对中国人来说这是冷漠吸引人的一面,西方人则难以认同。”^①冷漠文化恰恰是在一定的历史基础上加之现实中的多重道德盲点所折射出来的人性弱点。而人性中比较负面化的冷漠是不符合社会正义的。中国,一个有着五千年光辉历史,以和为贵,热爱人类和平的伟大民族,历来都有为国万死不辞之人,历来都有为正义,为朋友仗义疏财,义薄云天之人。忠孝仁义,从来都是我们祖先义不容辞之责任。而当今时代,匡扶正义,改造国人的冷漠,重思儒家伦理“仁”字核心价值观,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下的道德建设,是与实现中国梦密切相关的重要课题。

当我们站在新时代快节奏生活的状态下全面审视当代中国人的道德精神素质时,有着社会责任感的知识分子,惋惜甚至痛心疾首地发现在道德盲点存在的情况下,失去了道德底线的人们,正走向吞噬人性、良知和公德的陷阱;当许多有悖于社会伦理道德的东西却被当作正常的东西来接受时,社会也容易因道德失察而走向失衡。道德盲点与已经发现的道德危机比起来,对社会的影响也许更大更深。道德盲点影响下形成了社会潜意识和大众话语体系,在这些客体和行为主体的互动下所形成的是负能量的冷漠文化。

首先,我们分析冷漠文化形成的历史原因。从历史来看,负面的心理来源于封建时期习惯性思维中的事不关己,高高挂起,明哲保身,枪打出头鸟,冷漠看客,息事宁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守成求安的处世哲学。

其次,我们考察伦理学视野下冷漠文化的集中表现,也就是冷漠文化在现实社会中的表征。社会上存在着道德盲点,包括官德盲点、商德盲点、公德盲点、医德盲点、师德盲点、亲情人伦道德盲点、网络世界中的道德盲点。^②

在这些道德盲点背后,我们需要反思道德

舆论,包括以下几个网络热评关注点:1.“彭宇案”错误引导公众;2.中国缺少“见死不救罪”;3.“罪感和耻感”遭受重创;4.“制度决定论”让人变自私;5.“官德堕落”引发道德滑坡;6.行善者得不到足够激励;7.媒体夸大渲染道德危机;8.泛道德化,忽视家长的责任;9.公民精神和力量发育不足;10.“社群建设”不足导致人心冷漠。

道德盲点存在的现实原因包括:一是正义感缺失;二是对优秀传统文化的漠视;三是部分社会成员公德意识淡漠;四是价值观的扭曲;五是教育的误区与不得力;六是社会监管力度不足使违法者有机可乘以及上行下效的体制漏洞;七是有些社会成员的“规则意识”淡漠;八是网络的负面作用;九是道德信仰的弱化;十道德回报机制的不健全。

在这种表征下,推崇热爱公平正义的人们需要寻求救赎之道,对传统文化伦理思想精髓重新思考,特别是对儒家伦理“仁”字核心价值观的重新解读和珍视。

二

中国传统道德理论是中国传统文化的精髓。特别是儒家伦理“仁”字核心价值观,对道德探讨的切入点十分明了,由此建立儒教的道德论去劝人行善。

孔子把“仁”当作最高道德原则,主旨是“爱人”,即把人的生命看成是至高无上的,爱护他人,同情他人,帮助他人。“仁”是关于人我关系的准则,“仁”的出发点是承认别人也是人,别人是与自己一样的人。孔子曰:“爱人者则人爱之,恶人者则人恶之,知得之己者,亦知得之人。所谓不出于环堵之室而知天下者,知反之己者也。”(《说苑·政理》)金文“仁”从“人”从“二”,指人与人的关系。儒家还把“仁”当作人生追求的最高理想和价值。“仁”与“礼”也是统一的,礼是形式,“仁”是内容;

^①林语堂:《吾国与吾民》,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0年,第48页。

^②舒雨等著:《道德盲点》,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11页。

“仁”是内心的德性,礼是外在的规范;“礼”是“仁”的行动规范,“仁”是“礼”的品德表现。这就是重视道德情操与道德规范的统一,而“仁”贯穿于一切的伦理道德原则和规范之中。

仁义为先,义中生利。仁义是朱熹伦理精神中的两个重要范畴。仁是朱熹伦理精神的核心和根本,它有着广泛的内涵,“仁包四端,恻隐、是非、羞恶、辞逊”,有仁才能知是非,知廉耻,知从善去恶。仁和很多人性道德之间都有密切的联系。如仁与爱之间,仁就是爱。仁和爱的关系是根与苗、体与用的关系。仁与公之间,仁是根本,公是仁的外在表现,“唯仁,然后能公”,“公而无私便是仁”,“私欲净尽,天理流行,便是仁”。“仁则公,不仁则是私意,故变作百出而不一也。”(朱熹《四书章句集注》,《论语集注》)总之,仁是人性美德的源泉,有了它才有爱,才能公正无私,公平正义。“义者,天理之所宜”,朱熹说:“凡事皆有一个合宜底道理,须是见得分明,虽毫发不差,然后得是当。”“君子见得这事合当如此,那事合当如彼,便裁处其宜而为之,则何不利之有?义者,就是按天下正理之所在来处理周边事物,也就是公平而妥当、无偏无颇地处理外界事务。仁义是人性道德的前提,没有仁义之德的人如同禽兽,不能成为人,而做人的首要前提是为他人处事处处以仁义为先。

这种“仁”字核心价值观至少从三方面能够照亮现实社会道德的盲点:

1. 换位思考

为“仁”的方法很多,要求也很高,但有其最为基本的方法。孔子强调“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能近取譬,可谓仁之方也已”(《论语·雍也》)、“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论语·颜渊》)。这就是最基本的为“仁”之方。

从伦理学的原理分析,“立己立人”、“达己达人”和“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属于换位思维的方法,它反映了伦理道德的最基本的原则。换位思维就是主体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把思考问题的立场和出发点从主体自身转换到客体

或主客体之外,以对方或旁观者的角度来认识和体验主体、客体及其相互关系的一种思维方式,有助于理解、洞察他人的内部状态,便于人际交往和沟通。

2. 凭良心做事

儒家思想以“仁”为核心,是因为儒家以“仁”为人的本性。孟子认为:“仁也者,人也。”(《孟子·尽心下》)儒家以“天地间人为贵”,“天地之性人为贵”。而人之所以“贵”,是因为“凭良心做事”。因此,一个人是否具有人性,是“人”不是“人”,就看他是否有“爱心”,是否讲良心,这是做人的起码要求。

因为良心的本性是对责任行为的自我检查、预测、调节和审判。若行善,良心上就感到满足、愉悦、放心、宽慰;反之,行恶则良心上就会感到内疚、自尊心受损,惶惶不可终日,无脸面见人。孟子说:“耻之于人大矣;为机变之巧者,无所用耻焉。不耻不若人,何若人有?”“人不可以无耻;无耻之耻,无耻矣。”(《孟子·尽心上》)一个人如果没有仁义道德,没有人的良心,那他尽管有人的躯体,实际上却失去了人的本性。

3. 义利观的正确辨识

儒家把仁义道德看作是比衣食、富贵、功名甚至生命都重要的东西,主张个人在义与利之间的选择上,首先要考虑道德的要求,把“义”放在首位。孔子说:“君子谋道不谋食”,“忧道不忧贫”(《论语·卫灵公》)、“士志于道,而耻恶衣恶食者,未足以议也”(《论语·里仁》)。合于道义的富贵、安逸是可取的,否则,就算是“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矣”(《论语·述而》)。孟子也说:“穷不失义,达不离道。”(《论语·尽心上》)“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论语·述而》)“鱼,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鱼而取熊掌者也。生,亦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论语·告子上》)

一方面,要重视道德的引导。孔子说:“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

以礼,有耻且格。”(《论语·为政》)人们有了道德良心,明是非,知丑恶,就是做一个“道德人”的自觉性。另一方面,要大力加强法制。荀子说:“今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顺是,故争夺生而辞让亡焉;生而有疾恶焉,顺是,故残贼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声色焉,顺是故淫乱生而礼义文理亡焉。然则从人之性,顺人之情,必出于争夺,合于犯分乱理而归于暴。故必将有师法之化,礼义之道,然后出于辞让,合于文理,而归于治。”(《荀子·性恶》)。

以上三点,是儒家伦理“仁”字核心价值观给予我们的智慧,这也是冷漠文化的救赎之路出发的第一步。

三

儒家伦理价值观对当代社会道德的启示,从中也可看到其“仁”字思想的精华和闪光点的当代价值。

(一)网络媒体风气的净化

随着互联网的普及,越来越多的青少年以及大学生都是处于网络话语体系下,潜移默化地被动接受其熏陶与影响。与网络语言的过度接触,原有的语言认知结构受到侵蚀。各类非规范网络语言出现在日常交流之中。青少年学生是传承民族文化的生力军,但网络语言对严肃语言体系学习的干扰冲击了传统语言文字教学的有效性,从长远来看,也势必影响各民族文化遗产的长期性和准确性。很多学者也在强烈呼唤建设文明网络语言,传承民族传统文化。

严肃文学、知识分子、大学教育也正在走在这样一条过度网络化的道路上。清华大学艺术教育中心的肖鹰认为,近两年国内流行大学校长演讲套用网络语言、文化人士在网络上使用暴力语言表达,都是网络语言对传统语言、传统文化品质伤害的表现,破坏了大学和文人应有的独立创作属性。严肃文学、纯文学也呈现出向网络靠拢、投降的趋向。文学语言越来越没有了张力,呈现口水痞气低俗化倾向,特别是普

通人的粗俗不道德不文明语言的肆意表达,使得网络语言一片乌烟瘴气。

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张颐武认为,保证网络语言的使用必须符合两个标准:一是词语已经约定俗成、意思被公众熟知;二是必须符合语法和修辞规范。对网络语言的规范使用,是对汉语言的尊重,对社会道德文明的坚守,更是对民族文化的尊重,这就需要倡导文明的网络语言,引导网民提高文化素养,恪守道德准则。网民媒介素养的提高,有助于促进社会风气良性发展。^①

学者张国启所著《秩序理性与自由个性:现代文明修身的话语体系与实践机制研究》一书,结合古代中国人的存在方式对儒家修身理论进行了系统的批判性研究,重点揭示了现代文明修身这一话语体系和实践机制对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现代启示和重要意义。全书从过程规定性、目的规定性、要素规定性和关系规定性维度系统分析了现代文明修身的科学内涵和逻辑起点,梳理和研究了现代文明修身理论的历史资源与现代承接、哲学基础与借鉴理论,并对现代文明修身的科学性、价值性、实践性等问题作了较为详尽的研究和阐述,力图阐述现代文明修身对人的“秩序理性”孕育与“自由个性”培养的独特价值。^②

(二)企业诚信文化的构建:儒家文化对诚信的阐释

诚信的含义:其一,诚信首先是政治信用问题;其二,朋友之交;言而有信;其三,“信近于义”,信的承诺;其四,好学;其五,知行合一。诚信在孔子伦理思想体系中的定位,信是孔子伦理思想体系的核心范畴之一,与信并存的还有仁、义、礼、智等伦理范畴。位于加拿大温哥华的英属哥伦比亚大学校园内的东亚研究所门口的五大块山石上分别铭刻着这五个汉字,集中体现了东方儒学的精神价值。而儒家所尊奉

①360doc 个人图书馆:http://www.360doc.com/content/12/0121/07/4310958_184077536.shtml. 2012年2月4日。

②张国启:《秩序理性与自由个性:现代文明修身的话语体系与实践机制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年,第3页。

的诚信的伦理价值和实践意义也在于“立身、交友、治国、社会信任”。在孟子思想体系中,“信”伦理范畴的地位与其在孔子思想中的定位相比有所下降。孟子大讲“仁、义、礼、智”四端,信被其排除在基本道德范畴之外,只是处于辅助性地位。但孟子并没有忽略对信范畴的研究,在信伦理思想发展史上,孟子还是有其特殊贡献的。这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信为五伦之一。^①在孟子的伦理体系中,人的道德水准分为“天爵”和“人爵”两个层次,讲求更多的是“善、信、美”,并突出信的政治功能,讲求良心的效果。

就信而言,儒家的诚信观念至少具有如下几项涵义:(1)诚实,真实;(2)守信,讲信用;(3)信任,相信;(4)自信,有信心。而且,更重要的是,“子不语怪、力、乱、神”。儒家的诚信思想中没有神学崇拜的内容,它强调的是人的道德本性对人的要求,要成为一个有道德的、高尚的人,就必须诚实守信;要造就一个和谐祥和的社会,人与人自检就必须建立互信。虽然儒家也讲“信则人任焉”,把诚实守信作为获得他人信用的一个条件,但整体而言,儒家的信观念是较少功利性的东西,诚实守信主要是一种道德诉求。此外,儒家的信强调的是主体的自律,基本上没有强制性的他律。

《礼记》记载了大量的有关先秦的典章、礼制、文物以及儒家的政治、学术思想。作为科举考试的一项内容,《礼记》在读书界具有极高的普及率,是形成中华伦理精神的基本经典之一,其中含有丰富的“信”的思想。作为一种宗教性情感的“信”,作为人的一种道德情感,诚信来源于何处?《礼记》并没有作出回答。但在对“祭”义的解说中,作者实际上已经给出了问题的答案。《礼记》所谓祭祀神明和祖先时的那种“必诚必信”的情感就是道德情感的源头。

在传统的诚信角度上倡导企业诚信文化的塑造有着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这是企业文化

建设的核心,体现在经营活动的各个领域之中。企业的诚信理念,是企业的核心价值理念,“诚”是企业聚心之魂,“信”是企业立业之本,唯有诚信,才能打造百年老店。企业诚信文化更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源泉之所在。它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第一生命线,决定着企业的发展形态,甚至决定着企业是否能够发展的命运。美国著名的管理学大师托马斯·彼得斯指出:“一个伟大的组织之所以能够长久生存、长盛不衰,其中最主要的法宝就是,我们称之为信念的那种精神力量,以及这种信念对于组织的全体成员所具有的感召力和影响力。一种被组织成员所认同,积极向上,着眼于长远的发展的价值观,必然能够产生强大的精神凝聚力,进而转化为强大的物质力量推动着企业向前迈进。这种被称之为信念的精神力量就是企业的诚信文化。”^②

很多成功的企业家也是儒商,他们信奉的是儒家的诚信,塑造企业文化,谦逊待人,严于律己,恪守诚信,从而树立品牌信誉。而与之相反,背离了诚信的经营者,往往即使小有所成,但最终财富易失,无法功成名就,甚至破产。而信奉儒学诚信的商人成功的范例则举不胜举。

(三) 高等院校的关怀教育

高等学校教育不仅是“成才”教育,更重要的是“成人”教育。要“成才”必先要“成人”。德育为先的教育观,其核心就在于强调德育是首位,是灵魂,是核心。高校的德育教育更是高校教育的重中之重。针对大学生的道德素质教育,可以采用八项关怀教育,寻找教育方式改革的突破口,确保了伦理教育课程的实效性。(1) 助人关怀的爱教育;(2) 生命关怀的智慧教育;(3) 人文关怀的传承教育;(4) 取舍关怀的权衡教育;(5) 对老年人关怀的涵养教育;(6) 自然环境关怀的责任教育;(7) 亲情关怀的敬爱教育;(8) 人际关怀的仁爱教育。在这个

^①五伦:即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五种人伦关系。《孟子·滕文公》:“君臣、父子、夫妇、长幼、朋友。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

^②[美]托马斯·彼得斯:《寻求优势——美国最成功公司的经验》,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85年,第87页。

过程中,应将中国传统儒家伦理道德传统,君子型人格教育的精髓贯穿到高校素质教育中。^①

从传统儒家教育的德育思想渊源来看,《大学》是《礼记》中全面、系统阐释治国平天下学说的一篇论文。它以“明明德、新民、止于至善”三纲领和“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八条目为说,将政治哲学与人生哲学熔为一炉,对“为政以德”的政治原则作了深入挖掘。《中庸》是《礼记》中构思精密的一篇哲学论文,被视为儒家学说的思想理论基础,受到历代学者的重视。自宋儒将《大学》、《中庸》从《礼记》中析出,与《论语》、《孟子》以“四书”之名传世,其地位遂超乎六经之上;宋以后更被用作开科取士、选拔政府官吏的必读书。因此,《大学》、《中庸》中论述的“信”是儒家信思想的经典性阐释,代表了儒家信思想的精髓,“初学入德之门”的教科书地位,使其成为宋以后的一般读书人“信”伦理思想的基本来源,同时也是政府官吏所受“信”道德教育的基本内容。

《中庸》的主旨是“慎独”,强调君主独居时的自我道德约束。在这个意义上的“信”,就不是前述的“言顾行,行顾言”所能概括了。它所要求的“信”是内外一致,表里一致,无愧于心。“存养”的意思是“主一”、“寡欲”,“省察”的意思是“慎独”,就是“不自欺”。

宋代朱熹的诚信思想,对“信”的解释更多是从人伦意义出发的。核心内涵是出自内心的一种忠诚、信用、重承诺、守信用。朱熹曰“信,约信也”(朱熹《四书章句集注》,《论语集注》,《朱子全书》);“以实之谓信,信是信实,表里如一”(朱熹《朱子语类》)。

高校素质教育可以从传统文化中汲取更多的养分,将仁爱教育为核心的关怀教育方式不断丰富和创新,将人才教育模式密切结合传统文化。

(四)社区文化的兴建

对于一个道德滑坡的社会来说,人们急需

的是整个社会风气与和谐人际关系由上至下的好转,使人与人之间的互动关系能够有一种社区的亲切感,而不是人口频繁流动带来的陌生感与不负责任感。同样,儒家思想中的仁爱教育,人际相处的智慧以及注重个人反省的思想价值等,仍然可以适应于社区文化的兴建。

孟子在描述其理想的社会时说:“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这与孔子大同世界的理想——“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是一脉相承的。这无疑体现了中华民族长期一贯的博爱思想,理应发扬光大,特别是在社区文化的兴建中,可以借鉴传统文化的博爱精髓。

中国正在步入老龄化社会,对老年人如何照顾,是很多家庭面对的实际问题。儒家讲求孝道,中国人的传统道德中孝悌文化的兴盛也在伦理中占据重要位置。2010年9月21日,全国老龄办副主任吴玉韶做客人民网谈及老龄化问题时提出“以居家养老为基础,以社区服务为依托,以机构养老为补充”。而社区文化的兴建如何体现以人为本,对老年人的社区照顾是社区服务的重中之重。

社区文化的兴建离不开对价值观塑造的重视。例如“利他观念”、“人伦关系”、“法律责任”等的融合,还需要传统文化观念的介入。

(五)人文关怀前提下的法律制度的健全与法律知识的普及

荀子说:“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顺是,故争夺生而辞让亡焉;生而有疾恶焉,顺是,故残贼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声色焉,顺是,故淫乱生而礼义文理亡焉。然则从人之性,顺人之情,必出于争夺,合于犯分乱理而归于暴。故必将有师法之化,礼义之道,然后出于辞让,合于文理,而归于治。”(《荀子·性恶》)

以“仁”字为核心的爱民、惠民和富民思想,是一切有益于民的儒家民本思想的精华。

^①翟金秀、初春:《人文关怀视角下高等院校心理健康教育新路径探析》,《吉林省教育学院学报》2013年第7期。

西方的自然法思想是西方法学史上长久而不衰的精神坐标,它构筑了西方人最早的法律观念,形成了西方独特的法律传统。中国古代的儒家以仁、礼为核心的自然法思想也对中国古代法律传统起着支配作用。从人文关怀视角看,二者有着共通之处:即同是道德律,都强调人性,都重视权利。^①

当前社会法律的健全和普及都必须是在人文关怀前提下的,特别是在执法过程中,也要体现文明执法,这也是法律威望树立的关键。树立执法为民,尊重民权的理念,就是要处处为民众利益考虑,时刻为他们排忧解难,切实解决民众的社会问题。尊重民权就是要在执法过程中有人道色彩,即在公民承担义务和责任时,仍保持其作为人的地位的尊严,在体现法律严肃性的同时,最大限度地尊重和保障公民的权利。

(六)鼓励倡导伦理道德的专业网站,传递社会的正能量,表彰宣传道德楷模,重视道德的引导作用

孔子说:“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论语·为政》)人们有了道德良心,明是非,知丑恶,就是做一个“道德人”的自觉性。孔子对弟子有“见贤思齐”的教诲,看到道德高尚的贤人,就要向他看齐,向他学习。这是孔子极力倡导的做人处世原则。在现代社会中,特别是在某些领域出现道德滑坡的现象时,我们更应该推崇并身体力行“见贤思齐”。

网络的作用是无可估量的,网络生活中,特别是传递正能量的专业网站对净化社会风气,

弘扬传统道德,提高人的精神境界所起的作用不容小觑。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榜样是旗帜,代表着方向;榜样也是资源,凝聚着力量。学习具体的先进典型,网络的宣传由点到面,相互感染、竞相仿效,从而潜移默化地弘扬了社会道德。

从伦理学角度上看,冷漠文化本质上是一种行为主体处于畸变状态的道德心理和道德行为。在现实生活中,主要表现为行为主体对道德持冷漠、怀疑、漠视的态度,以及对道德义务的拒斥、逃避和推卸等消极性道德心理和道德行为。所以,应当从这种症结剖析并力求寻找矫治冷漠文化的可行性途径,培养道德责任感,健全道德人格。重思儒家伦理“仁”字核心价值观,使普遍伦理规范能够获取民众的广泛认同和支持,最终使之内化为个体的道德人格,培养道德责任感,用中国优良传统道德塑造道德人格。道义上的善正是我们维系和谐人际的唯一亮光,也只有借助这样的道德力量,人们才能积聚完善制度、规范行为的力量,对冷漠、自私的道德谴责、鞭笞,形成一种积极向上的社会舆论,提振国人的精神情操。

深入考察中国社会现实,探究当代中国道德问题、价值观念以及解决道德问题与道德危机的措施,从而把握当代中国现实道德问题的关键并提出可行性建设性的解决方案,对于促进道德建设并服务于“和谐社会”之宏旨,实现“中国梦”对良性正义温暖健康社会之构筑蓝图,具有十分显见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

^①陆荣:《西方自然法与中国儒家法律思想之共通——以人文关怀为观察维度》,《法制与社会》2010年第10期。

Redemption of Current Culture: Rethinking the Values of the Character *Ren* (Benevolence)

Zhai Jinxiu

(School of Marxism, Shandong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 250100)

Abstract: It is of obvious theoretical value and realistic significance to probe into the moral issues and conceptions on values, and the measures taken to solve the moral issues and moral crises of contemporary China through a deep investigation of the social reality of China, so as to locate the crux of these issues and put forward a feasible and constructive solution plan for the grand objective to accelerate moral construction and be of service to a “harmonious society”, and to realize the “China dream”, a blueprint for building a healthy society of justice; and for correcting the phenomena of moral indifference, carrying out the love – breeding work throughout the whole society, advocating humanistic care, and finding the way to the redemption or salvation of moral construction through a rethinking of the ethical values of Confucianism.

Key words: indifferent culture; ethical redemption or salvation; moral construction

责任编辑:寇金玲

李清照爱国者形象的历史还原*

魏 青

(山东师范大学 文学院, 山东 济南, 250014)

摘要: 李清照无疑是一位爱国主义者,以宋室南渡为界,前期她对北宋新旧两党之争有相当的警觉,后期她对南宋最高统治集团的妥协投降政策极为不满。这两个方面在她的各类作品中得以充分展现。然而,她毕竟是一个生活在900多年前的闺阁弱女子,她的爱国主义自有其历史、阶级以及女性自我的局限性。我们既不能过分拔高她的爱国形象,借以提升她的历史地位,也不能低估乃至无视她的爱国思想的存在,而应当紧密结合她所处的时代、家世、遭遇等来评价其爱国主义的思想。

关键词: 李清照;李格非;爱国者;历史还原;婉约词派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071-09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08

一、引言

李清照作为后世公认的婉约词派的杰出代表,数百年来,她所描写离愁别恨、闺情寂寞的一类词作,以独到的艺术表现力,可谓深植人心。关于李清照的爱国思想和她的爱国作品,早在南宋末年,著名爱国词人刘辰翁就予以推崇,然而元明清以来的学者文人回声响应者寥寥无几。

20世纪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学术界曾展开一场关于李清照及其作品的大讨论,据湖北省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语文学会1964年所印《李清照研究资料汇编》书中的记载,由于文艺“双百”方针的实施,六、七年间各类书刊上登载关于李清照的文章多达70余种,众多名家如褚斌杰、夏承焘、王季思、唐圭璋等纷纷发表论文,由此形成建国以后李清照研究的第一个学术高潮。这次讨论的重点在于李清照的爱国主义,所讨论的对象包括她的诗文与词。当时,除了个别极端观点之外,大多数学者对李清照思想中的爱国主义都不同程度地加以肯定。然

而,在这次大讨论之后的四、五十年间,关于李清照的爱国主义思想又成为一个人们长期忽视的话题。“十年文革”结束后,自1979年至1999年改革开放的20年间,仅以中国学术期刊网所收大陆论文数量为统计依据,这一时期关于李清照的研究论文达539篇,年平均论文数为27篇,涉及李清照爱国思想和作品的论文有10篇左右,它们主要发表在有一定权威的学术刊物上,虽然数量有限,但是水准较高。进入新世纪以来的15年间,各类期刊陆续发表关于李清照的论文高达2275篇,年平均论文数为152篇,超出改革开放前20年近6倍,但是论文选题重复扎堆的现象比较严重,有关李清照爱国思想和作品的论文也不过20篇左右,并且大多发表在非纯学术刊物上,论文质量下滑明显。

时至今日,关于李清照的爱国主义思想似乎成为一个久违的话题,人们已觉陈旧,已感生疏,甚至在当下最具权威的《中国文学史》上南宋爱国作家之列都未能有李清照应有的一席之地,而只限于谈论李清照爱与愁的女性情怀,这

* 收稿日期:2014-12-10

作者简介:魏青(1969—),女,山东淄博人,山东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博士。

不能不说是李清照研究的一大缺失。有鉴于此,结合李清照的创作对她的爱国主义思想重加评估,还原其作为爱国者的历史真貌,有着十分必要的现实意义。

二、北宋末:新旧党争与李清照

李清照出生在宋神宗元丰末年齐州章丘县明水镇(今属山东济南市)的一个仕宦家庭。她的祖父,其名不详。父亲李格非为熙宁进士,累官礼部员外郎。章丘李氏本属于一个处于社会中下层的书香门第。李清照晚年所写《上枢密韩肖胄诗》有云:“嫠家父祖生齐鲁,位下名高人比数。当时稷下纵谈时,犹记人挥汗成雨。”^①“稷下”,指战国时齐国都城临淄的城门稷门,当时以在此设馆讲学闻名于世。“挥汗成雨”,语出《战国策·齐策》,极言齐都临淄人多密集之状。从李清照的诗句可以看出,她的父祖虽然社会地位不高,但是学识渊博,拥有众多门生,在号称学术文化圣地的山东一带享有盛名。

作为“位下名高”的书香门第,经学是章丘李氏的家族世业。李清照在《金石录后序》中自道:“自来家传《周易》、《左氏传》,故两家者流,文学最备。”^②不仅《周易》、《左传》是李清照的家传,而且她的父亲李格非还精研《礼记》。《宋史·李格非传》载:“有司方以诗赋取士,格非独用意经学,著《礼记说》至数十万言,遂登进士第。”^③可见,李格非进士及第,主要由于他深通礼经。然而,李格非与当地一般习经士子不同,《宋史》本传说,他自幼即“俊警异常”,并无儒生腐气。

北宋中后期,新旧两党互相倾轧,党争剧烈。熙宁初年,王安石为相,在宋神宗的支持下,推行变法,旨在挽救北宋“积贫”、“积弱”的政局,然而遭到反变法派的激烈反对。当时,

变法派与反变法派各以朋党相互指责、攻击对方,于是,新的党争产生。以王安石为首的变法派,史称“新党”,而以司马光为首的反变法派,史称“旧党”。李格非属旧党,元祐时以文章受知于苏轼。宋哲宗绍圣元年(1094),新党执政,时相章惇奏请编类元祐群臣章疏,即是将哲宗继位、太皇太后高氏主政以来,司马光、苏轼等旧党所有攻击新党、新法的章疏,加以排比编类,以此对他们治罪惩处。李格非被任命为检讨,但他坚辞不就,因此被外放通判广信军(今河北徐水县一带)。绍圣二年(1095),李格非又被召回朝廷,任校书郎。他的《洛阳名园记》即作于是年,“是书记洛中园圃,自富弼以下,凡十九所”^④。李格非在园记的结尾自附跋语,以此阐明写作的政治意图。此跋后世被单独收入文选,篇名取作《书洛阳名园记后》,成为文学史上一篇著名的政论散文,其影响之大、流传之广,甚至超过园记本身。南宋楼昉的《崇古文诀》评价说:“园圃何关于世道轻重,所以然者,兴废可以占盛衰,可以占治乱。盛衰不过洛阳,而治乱关于天下。斯文之作为洛阳,非为园圃。为天下,非为洛阳也。文字不过二百字,而其中概括无限盛衰治乱之变,意有含蓄,事存鉴戒,读之令人感叹。”^⑤

李格非在此跋文中责问当朝的公卿大夫:“放乎以一己之私自为,而忘天下之治忽,欲退享此乐,得乎?”^⑥因为时值当权的新党对元祐执政旧党全面实施打击报复,完全意气用事,丧失原则。李格非置身党派纷争的漩涡中,深感党争不止,长此以往,国将难保,所以,他在被召还京时,途经洛阳,有感而发,作此名园记,表达自己一腔盛衰治乱之慨。李格非的一番预言,终为历史所证实。“靖康之乱”后,洛阳陷于金,名园随

①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11页。

②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78页。

③《宋史》卷四百四十四《李格非传》,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第13121页。

④《四库全书总目》卷七十《〈洛阳名园记〉提要》。

⑤[宋]楼昉:《崇古文诀》卷三十二,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354册。

⑥[宋]李格非:《洛阳名园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587册。

付之一炬,故南渡之人在读到李格非的《洛阳名园记》时,大有不胜今昔之感,如邵博“读之至流涕”^①,张琰直叹“其言真不苟且也”^②。李格非这种忧患天下的爱国情操以及卓越超凡的政治见识在李清照身上得以发扬光大。

在李清照生活的时代,女性本来是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权利的,更不允许过问国家大事,参与政治生活。然而,她却以一闺阁女子,不但关心政治,而且还敢于针对现实,直抒己见。李清照在她十七、八岁还未出嫁时,曾作《浯溪中兴颂诗和张文潜》二首。“苏门四学士”之一的张耒(字文潜,号柯山)是李格非的知交好友。他的《读中兴颂碑》诗,大约作于哲宗元符元年(1098)左右,其时新党专权,他正贬居黄州(今湖北黄冈)。唐代有著名的《大唐中兴颂碑》,元结撰,颜真卿书。唐代宗大历六年(771),刻于祁阳(今属湖南)浯溪石崖上,又俗称《摩崖碑》。元结的《大唐中兴颂》,旨在歌颂唐肃宗平息安史之乱、中兴唐室的所谓“盛德大业”。张耒的和诗《读中兴颂碑》,主要歌颂郭子仪平定安史之乱的功绩。李清照的《浯溪中兴颂诗和张文潜》二首,一反前贤元结和父执张耒诗中对帝王将相歌功颂德的陈词老调,深刻剖析了安史之乱的根本原因在于唐玄宗的荒淫腐化、宠用奸邪,将批判的矛头直指最高统治者,其中有云:“五坊供奉斗鸡儿,酒肉堆中不知老。”“何为出战辄披靡,传置荔枝多马死。”又云:“不知负国有奸雄,但说成功尊国老。”“时移势去真可哀,奸人心丑深如崖。”^③在这一点上,与元结诗中仅是指斥“孽臣奸骄”、“边将骋兵”,与张耒诗中着重谴责“玉环妖血”相比,的确在思想见解上高出一筹,显示了李清照过人

的才智和胆识,真可“压倒须眉”^④。后人还评价她“倜傥有丈夫气”^⑤,实不虚美。

李清照的这两首和诗深刻总结了唐代发生安史之乱的历史教训,实际上是借古讽今,以开元、天宝遗事影射北宋末年腐败的朝政。诗中“当时张说最多机,虽生已被姚崇卖”之句,说的是唐玄宗开元年间两位宰相张说、姚崇之间勾心斗角之事,与安史之乱并不相关,却深中北宋朝廷党争之弊。李清照在此正是借题发挥,直击现实。笔锋凌厉,感情充溢。两首和诗在思想和笔力上远胜元结和张耒之作,前人曾高度评价曰:“以妇人而厕众作,非深有思致者能之乎?”^⑥又曰:“二诗奇气横溢,尝鼎一臠,已知为驼峰、麟脯矣。”^⑦这两首诗显示了李清照出众的史识、史才,这既与她因亲属卷入派系争斗的漩涡中所产生的实际体验有关,又与她早年接受的家庭教育密不可分。由于父亲李格非对经学、史学皆有深入的研究,李清照自幼便与文史结下不解之缘。她不仅可以读书识字,而且能够广泛阅览,经史之外,诸子百家、诗词文赋乃至笔记小说、逸闻轶事,几乎无不涉猎,加上她又“性偶强记”^⑧,故其“才高学博,近代鲜伦”^⑨,才能够写出“深有思致”、“奇气横溢”之诗。

李清照婚后的第二年即宋徽宗崇宁元年(1102),父亲李格非名列元祐党籍,被罢官远贬,而她的公爹赵挺之作为新党分子,此时却依附时相蔡京,参与打击、压制元祐时期受到重用的旧党成员,官职由此一路升迁,由吏部尚书拜尚书右丞,进左丞。李清照不避风险,立即上诗给高居尚书左丞的公爹赵挺之来挽救父亲,发

①[宋]邵博:《闻见后录》卷二十四,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039册。

②[宋]张琰:《〈洛阳名园记〉序》,[宋]李格非:《洛阳名园记》卷首,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587册。

③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01页。

④[清]李调元:《雨村词话》卷三,唐圭璋编:《词话丛编》第二册,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第1431页。

⑤[清]沈曾植:《茵阁琐谈》,唐圭璋编:《词话丛编》第四册,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第3605页。

⑥[宋]周焯:《清波杂志》卷八,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039册。

⑦[明]陈宏绪:《寒夜录》卷下,《丛书集成初编》本,上海: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1937年。

⑧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78页。

⑨《瑞桂堂暇录》,[元]陶宗仪:《说郛》卷二十七下,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876—882册。

出“何况人间父子情”^①之语。后隔两年,赵挺之升迁为尚书右仆射,相当于右相之职,其地位仅次于左相蔡京。这时,李清照再次向公爹上诗,大胆地斥责他“炙手可热心可寒”^②。她借用杜甫《丽人行》诗中“炙手可热势绝伦,慎勿近前丞相嗔”之语,表达对舞权弄势的公爹赵挺之的讥讽之意。事实上,赵挺之一直是王安石新法的赞成者,却与旧党人士苏轼、黄庭坚等因党派成见过深而长期交恶,元祐时曾被列为王安石亲党分子,数遭排挤,居官无常。“崇宁党禁”期间,赵挺之打压元祐旧党可谓不遗余力,故而备受物论非议,可是他死后却被来自同一阵营的蔡京之流所攻击,以“力庇元祐奸党”的罪名,被迫回司徒赠官。这反而从另一方面说明赵挺之倒也并非蔡京一类阿谀逢迎、邀宠固位的奸恶之徒。不过,李清照为救入党籍的父亲李格非,直接上诗责斥公爹赵挺之,这种无视礼教、不畏权贵的凛然之气却也可贵。

赵挺之是在徽宗大观元年(1107)被罢尚书右仆射仅五天后去世。他死后刚过三天,蔡京即下令逮捕在青州(今属山东)和京师的赵家亲属,欲以贪赃之罪究治,然而最终查无实据,随后赵家也举家从汴京(今河南开封)迁居青州乡里。从徽宗大观至宣和初年,李清照与丈夫赵明诚在青州相伴隐居长达10余年。他们夫妇共筑“归来堂”,一起沉浸在收集、鉴赏金石文物的书斋生活中。政和七年(1117),赵明诚与李清照积10数年辛勤之力共同著录、考订完成《金石录》三十卷,此书成为有宋一代金石研究的集大成之作。他们夫妇二人的学术兴趣,不仅限于对古器物文字和史实的考订,而且能品评赏鉴,发表评论,常借历史的治乱得失讽喻当代的社会政治现实,如《金石录》卷二十七《唐万年宫碑阴题名跋尾》载:

右唐万年宫碑阴者,高祖自为万年宫碑,然宰相而下皆题名于其阴。余每览此碑,见长孙无忌、褚遂良、许敬宗、李义甫同

时列名,未尝不掩卷太息,以为善恶如水火,决不可同器,惟人主能辨小人而远之,然后君子道长而天下治。若俱收并用,则小人必得志。小人得志,则君子必被其祸,如无忌、遂良是已。然知人,帝尧所难,非所以责高宗也。^③

“君子”与“小人”之辨,是北宋新旧党争中长期存在的一个矛盾焦点。随着党争的不断升级,新旧两党由起初的政见之争,逐渐转化为权力之争、意气之争以及恩怨之争。所谓“君子”之党与“小人”之党的名实已乱,只不过成为新旧两党相互攻击的借口和手段。宋徽宗即位之始,改元建中靖国,有意化解党争,稳定政局,所以,元祐(旧)、绍圣(新)两党一时并用,企图以此来消除党派、门户之见。这不失为一种持平、公正的做法。然而,由于新旧两党内部良莠不齐,要真正消除朋党,“君子”与“小人”不得不辨,却又绝不能简单加以类分。该跋以史为鉴,剖析新旧党争之弊,深切要害,确有警策过人之处。历史已经证明,“建中初政”仅是昙花一现,次年即改元崇宁,朝廷再度推行“绍述”政策,恢复神宗熙宁之政。自崇宁元年(1102)至宣和七年(1119)的23年间,宋徽宗与时相蔡京等人相互勾结,实际上是借“绍述”之名,以确立和维护其腐败专制的统治政权,完全篡改和背离了王安石熙宁变法的实质和意义。又如卷二十九《唐义兴县重修茶舍记跋尾》载:

右唐义兴县新修茶舍记,云义兴贡茶非旧也,前此故御史大夫李栖筠实典是邦,山僧有献佳茗者,会客尝之。野人陆羽以为芬香甘辣,冠于他境,可荐于上。栖筠从之,始进万两,此其滥觞也。厥后因之,征献寔广,遂为任土之贡,与常赋之邦侔矣。每岁选匠征夫至二千余人。云尝谓后世士大夫,区区以口腹玩好之献为爱君,此与宦官宫妾之见无异,而其贻患百姓,有不可胜

①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36页。

②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37页。

③[宋]赵明诚:《金石录》卷二十七,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681册。

言者。如贡茶,至末事也,而调发之扰犹如此,况其甚者乎。羽盖不足道,呜呼,孰谓栖筠之贤,而为此乎?书之,可为后来之戒,且以见唐世义兴贡茶自羽与栖筠始也。^①

宋徽宗在位的25年间,荒淫无道,醉生梦死。他先后宠信的蔡京、童贯等“六贼”,窃国弄权,贪贿成癖。昏君佞臣,沆瀣一气。最高统治集团为了满足自身穷奢极欲的生活享乐,横征暴敛,巧取豪夺,极力搜刮民脂民膏。史上所载“花石纲”之役,在当时可谓劳民伤财,天怒人怨,就是一明证。该跋借古讽今,直言激切,足有振聋发聩之义。

三、南宋初:战和之争与李清照

靖康之难,金人入侵,徽宗、钦宗二帝被俘,半壁国土沦陷。李清照不得不弃乡背井,与广大“流人”为伍,四处飘泊。在这样灾难深重的客观现实面前,李清照的爱国热忱得到强有力的释放。从她这时所写的短诗断句中,我们可以强烈地感受出来,如“南来尚怯吴江冷,北狩应悲易水寒”^②,直接讽刺了宋高宗的卑鄙懦弱,早已将被掳北去的父兄遗忘。又如“南渡衣冠少王导,北来消息欠刘琨”^③,尖锐地指责南宋王朝缺少像东晋名臣王导、刘琨一样的仁人志士,内能辅佐王室、赞助中兴,外能抵御强虏、浴血抗战,表达了她对南宋妥协投降派苟且偷安行径的强烈愤慨。这两联诗句借古讽今,针砭时事,从最高统治者一直到主和派的文武大臣都成为斥责的对象,锋芒毕露,感情激愤,令后人惊叹不止。宋朱熹称赞说:“如此等语,岂女子所能。”^④清俞正燮又称赞说:“忠愤激发,意悲语明,所非刺者众。”^⑤

李清照曾毫不客气地讥讽宋高宗于殿上亲擢第一的新科进士张九成(字子韶)“桂子飘香”的对策,所谓“陛下之心,臣得而知之。方当春阳昼敷,行宫别殿,花气纷纷,窃想陛下念两宫之在北边,尘沙漠漠,不得共融和也,其何安乎?盛夏之际,风牖水院,凉气凄清,窃想陛下念两宫之在北边,蛮毡拥蔽,不得共此疏畅也,亦何安乎?澄江泻练,夜桂飘香,陛下享此乐时,必曰西风凄动,两宫得无忧乎?”云云。^⑥陆游《老学庵笔记》载曰:“张子韶对策有‘桂子飘香’之语,赵明诚妻李氏嘲之曰:‘露花倒影柳三变,桂子飘香张九成。’”^⑦由此可见,李清照的确称得上是一位具有非凡的才智胆略与强烈的爱国精神的女中豪杰。

李清照的《上枢密韩肖胄诗》二首^⑧,作于绍兴三年(1133),当时宋高宗正派遣签书枢密院事韩肖胄和工部尚书胡松年使金,问候被困的徽、钦二帝。两首诗直接取材于当时重大的政治事件,为感时抒怀之作。第一首是五七言古体,李清照在诗中告诫韩、胡二人,“夷虏从来性虎狼,不虞预备庸何伤”,金人凶如虎狼,不讲信义,要做准备。她关心北方沦陷区百姓的生活和斗争,“不乞隋珠与和璧,只乞乡关新信息。……遗氓岂尚种桑麻,残虏如闻保城郭”。而她自己面对这样一个国破家亡的残酷现实则是“欲将血泪寄山河,去洒东山一抔土”,表达了深切的思乡之情,充满着浓厚的爱国精神。第二首是七律,李清照在诗中对南宋统治者发出质疑和责问,“圣君大信明如日,长乱何须在屡盟”,她认为真正讲信用,不须屡次订盟,而屡盟反要滋长祸乱,说明她对当时统治者这种屈辱求全的外交方式的极为不满,由此

①[宋]赵明诚:《金石录》卷二十九,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681册。

②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39页。

③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37-138页。

④[宋]朱熹撰,黎靖德编:《朱子语类》卷一百四十,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700-702册。

⑤[清]俞正燮:《癸巳类稿》卷十五《易安居士事辑》,北京:商务印书馆,1957年,第606页。

⑥[宋]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五十二,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325-327册。

⑦[宋]陆游:《老学庵笔记》卷二,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865册。

⑧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09页。

可见她坚定的爱国主义立场。清人陈衍高度评价此诗说:“雄浑悲壮,虽起杜韩为之,无以过也。古今妇女,文姬外无第二人。”^①

李清照的《打马赋》,作于绍兴四年(1134),当时金与伪齐合兵渡淮南犯,李清照自临安(今浙江杭州)避乱金华(今属浙江)。此赋是她的爱国主义思想表现得最充分、最集中的作品。打马,是古代的一种棋艺游戏,因棋子称作马而得名。李清照借着打马的游戏,寄托自己的爱国之志。当时,由于宋高宗赵构的卖国投降路线,恢复中原无望,李清照只能将自己对收复国土的热切企盼倾注于日常打马的游戏中,借以在精神和情绪上得到某种宣泄,故而她说:“说梅止渴,稍苏奔竞之心;画饼充饥,少谢腾骧之志。”她在赋中谈博说奕,巧妙地引用了大量有关战马和战争的典故,中间贯穿着强烈的爱国主义的情感。她期盼今日朝中出现像历史上桓温、谢安一类的贤臣良将,以图室中中兴大计:“平生不负,遂成剑阁之师;别墅未输,已破淮淝之贼。今日岂无元子,明时不乏安石。”“剑阁之师”,指东晋桓温(字元子)伐蜀取胜之事。“别墅未输”云云,指东晋谢安(字安石)以劣势兵力,大破苻坚百万之众,取得淝水之战的胜利。她赞扬桓温、谢安运筹帷幄的雄才大略,借指朝中不乏这样的贤才奇士,暗含着对南宋统治者不识良才、不思抗敌、庸碌无能的谴责与愤慨。她在最后的乱辞中则更加充分地表达了自己期待恢复中原失地的殷切愿望:“佛狸定见卯年死,贵贱纷纷尚流徙。满眼骅骝杂騄骥,时危安得真致此?木兰横戈好女子,老矣谁能志千里,但愿相将过淮水。”^②“佛狸”,即北魏太武帝拓拔焘的小名。这里借南朝童谣诅咒佛狸一定死在卯年,表达了对金人的无比

痛恨,同样诅咒他们在明年乙卯将会灭亡。“贵贱”一句,又对人民的流亡寄予无限同情。“满眼”以下两句,则是以打马游戏中众多良马为喻,希望朝廷能够真正重用人才,以挽救危亡,收复疆土。最后三句赞颂花木兰横戈从军的英雄气概,慨叹自己迟暮年老壮志难酬,但是仍期待抗金将士尽快击退来犯之敌,能够渡过淮水收复失地。

李清照在打马这种游戏小道中寄寓如此强烈的爱国思想,这在赋史上实属罕见。清人李汉章在《题李易安打马图》一诗中说:“国破家亡感慨多,中兴汗马久蹉跎。可怜淮水终南渡,遗恨还同说过河。”^③他把李清照和高呼“过河”的著名爱国志士宗泽相提并论,不无道理。清人李调元评价此赋说:“意气豪荡,殊不类巾帼中人语。”^④

李清照的爱国主义思想不仅表现在她的诗赋中,而且在她的词中也有所反映,不过不如诗赋中那样强烈、鲜明。这与她的词不同于诗的观点是分不开的。她说过:“乃知词别是一家,知之者少。”^⑤认为词应当具有与诗不同的独特风格,她对词的认识还不能超出当时“正宗”的范围,这或许是她不以词来反映重大问题的原因,这样也就限制了她的爱国思想在词中的充分表达。然而,又不是无所表现,不过表现的内容大多是她在南渡以后的故国旧家之思,诸如:

永夜恹恹欢意少,空梦长安,认取长安道。^⑥ (《蝶恋花》)

故乡何处是?忘了除非醉。^⑦

(《菩萨蛮》)

秋已尽,日犹长。仲宣怀远更凄凉。^⑧

(《鹧鸪天》)

①[清]陈衍评选,曹旭点校:《宋诗精华录》卷四,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246页。

②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51页。

③[清]李汉章:《黄檗山人诗集》,光绪十四年刻本。

④[清]李调元:《赋话》卷五,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第43页。

⑤李清照:《词论》,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95页。

⑥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60页。

⑦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3页。

⑧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30页。

点滴霖霖，愁损北人，不惯起来听。^①
 (《添字采桑子》)
 酒醒熏破春睡，梦远不成归。^②
 (《诉衷情》)
 旧时天气旧时衣，只有情怀，不似旧家
 时!^③ (《南歌子》)

可见，在李清照后期的词作中，这类思乡念国之情并非少见。在当时北方沦陷、山河破碎的情况下，她对北方故土的怀念，也正是爱国主义思想情感的流露和表现。虽然词中多有借酒消愁之类消极情绪的流露，然而这正是她的爱国主义思想与当时现实相冲突的产物。李清照是一个渴望收复失地的爱国者，但是，由于以赵构为代表的北宋最高统治集团一贯奉行卖国投降政策，国土终无恢复之日，故乡永远不能返回，故她在无可奈何中，只有怅望故乡，叹息而已。《永遇乐》更是这类表现思乡念国之情的佳作，词云：

落日熔金，暮云合璧，人在何处？染柳烟浓，吹笛梅怨，春意知几许！元宵佳节，融和天气，次第岂无风雨？来相召，香车宝马，谢他酒朋诗侣。中州盛日，闺门多暇，记得偏重三五。铺翠冠儿，捻金雪柳，簇带争济楚。如今憔悴，风鬟雾鬓，怕见夜间出去。不如向帘儿底下，听人笑语。^④

这首词是李清照在晚年飘泊生活中复杂内心情感的最全面的表现。全篇用对比的手法表现词人内心的痛楚，从今日元宵的淡淡哀怨，到回忆中州盛日的欢乐时光，再回到眼前的憔悴飘零，凄怆之情令人悲绝。词中以小见大，以个人今昔境遇之异，与伤时忧国之感交织在一起，强烈地表现了对故国和往日生活的眷念。这首词曾感动了南宋末年爱国词人刘辰翁，他在仿

效李清照所作《永遇乐》一词的小序中说：“余自乙亥(1275)上元诵李易安《永遇乐》，为之涕下。今三年矣，每闻此词，辄不自堪，遂依其声，又托之易安自喻，虽辞不及，而悲苦过之。”^⑤刘辰翁读此词为之泪下，并作和词一首，写到“宣和旧日，临安南渡”，显然也是痛心亡国，怀念故都，与李清照如出一辙。

南渡之初，李清照极力主张抗战，反对投降。随着绍兴十一年(1141)宋金和议的达成，中原恢复无望，李清照的一腔爱国热忱化为对旧乡故国的深切思念。李清照这种浓烈的爱国主义思想的产生，不仅由于她所亲身经历的国破家亡的时代巨变和颠沛流离的痛苦生活，也是受激于她周围亲属在这场空前浩劫中的所作所为。关于后一点，此前无人论及，这里不妨稍作引申。

李清照的母家华阳(今属四川)王氏，时号“华宗盛族”，声势显赫。外祖父王珪(字禹玉)以文章致位通显，曾担任宋神宗熙宁、元丰时期宰相，但是政治口碑不佳，时有“三旨相公”之讥。^⑥王珪有五子四女，据李清臣《王文恭公珪神道碑》载：“子仲修，以学登进士第，今为秘书省著作郎。仲端，承事郎、籍田令。仲巖(一作巖)，承奉郎。仲琬(一作琬，后避靖康讳，改名仲山)、仲煜，承事郎。女，长适郢州教授李格非，早卒。次适前权太常博士吕丘吁，次许嫁前进士郑居中，并封蓬莱县君。次尚幼。”^⑦李清照的两位舅父王仲巖、王仲山建炎初同任江西守臣，皆以弃城降金坐废。据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载：“(建炎三年十一月丁卯)，时金分兵犯抚州(今属江西)，守臣王仲山以城降拜。金以其子权知州事，令括管内金银赴洪州(今江西南昌)送纳。又犯袁州(今江西宜春)，

①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48页。

②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40页。

③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3页。

④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53页。

⑤[宋]刘辰翁：《须溪词》卷二《永遇乐》并序，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186册。

⑥《宋史》卷三百十二《王珪传》载：“然自执政至宰相凡十六年，无所建明，率道谀将顺，当时目为‘三旨相公’，以其上殿呈呈，云‘取圣旨’；上可否乞，云‘领圣旨’；退谕禀事者，云‘已得圣旨也’。”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第10243页。

⑦[宋]杜大珪编：《名臣碑传琬琰之集》上卷八，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450册。

守臣显谟阁待制王仲巖亦降。仲山,珪子。仲巖,仲山兄也。”^①王仲山的女婿秦桧,更是南宋投降派的全权代表。据王明清《玉照新志》载:“秦桧初擢第,王仲巖以其子妻之。仲巖后避靖康讳,改名仲山。仲山朴鲁庸人也,禹玉子。”^②李清照生母是王仲山的长姊,故秦桧妻王氏是李清照的亲表妹。李清照晚年定居临安的20年间,主要是秦桧独相专权之时。由于政治立场的两极对立,李清照沾光秦家几无可言,相反却亲戚交恶。周密《浩然斋雅谈》载:“李易安绍兴癸亥(即绍兴十三年,1143)在行都,有亲联为内命妇者,因端午进帖子。……时秦楚材在翰苑,恶之,止赐金帛而罢。”^③秦桧之兄秦梓(字楚材)时为翰林学士。李清照撰写此类端午帖子词,不过出于日常的交际应酬,却招来秦梓的嫌恶,李清照与秦家人的关系耐人寻味。现代词学大师夏承焘在他的一首吟咏李清照的诗中写道:“中原父老望旌旗,两戒山河哭子规。过眼西湖无一语,易安心事岳王知。”^④李清照和抗金名将岳飞的诗词集中都无一首写到西湖的作品,这正是他们对秦桧一伙卖国投降派各怀隐忧和不满的一种表现。

李清照的丈夫赵明诚兄弟三人,姊妹四人。两位妹婿李擢和傅察在宋徽宗大观、政和年间,曾与屏居青州乡里的赵氏三兄弟过从甚密,据晁公休《宋故朝散郎尚书吏部员外郎赠徽猷阁待制傅公行状》载,“清宪公(赵挺之,谥清宪)三子皆有贤德,以母夫人高年,家居不仕,讲学博古,琴书自娱。友婿李擢少负英才,时为青州司录。公缘职事往来淄、青间,相与琢磨,士论称之。”^⑤靖康元年(1126)金人兵围汴京,李擢却以守御无方落职。据《三朝北盟会编》载:“初护龙河自敌迨近,即决汴水以增其深。其

后雪寒水合,贼于水上布板置草,覆之以土,将以攻城,而擢不介意。是日稍晴,上登城劳赏,见城濠垒殆尽,乃有是命。”^⑥高宗建炎三年(1129),李擢以权兵部侍郎从卫隆祐太后在洪州,由于金兵逼近,太后退保虔州(今江西赣州),尔后李擢与守臣王子猷等皆遁走。《建炎以来系年要录》载之曰:“(十有一月)壬子,隆祐皇太后退保虔州。……集英殿修撰、江西安抚制置使、知洪州王子猷弃城,遁走抚州。众推士人朝请郎李积中权州事。于是中书舍人李公彦、徽猷阁待制权兵部侍郎李擢皆遁。司勋员外郎冯楸匿庐山佛舍,郎官已下多潜去者。”^⑦自靖康、建炎以来,在如何对待金人的问题上,李擢一直站在朝廷妥协派的立场上,坚持和议,故而消极抗战,一味逃跑。直至垂老,他对宋金和议之法都是奉行不违。而李擢的友婿傅察早在徽宗宣和七年(1125)充接伴金国贺正旦使时,即以不屈遇害,年仅37岁,后被追谥忠肃。清人称赞他说:“且当宣和未造,士大夫名节扫地之余,一旦猝遭事变,独能奋身碎首,致命成仁,卓然自遂其志,其忠义之气尤有不可磨灭者。”^⑧

李清照的丈夫赵明诚在高宗建炎三年(1129)江宁(今江苏南京)御营兵变时,因“缒城宵遁”事发,罢知江宁。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二十“建炎三年二月甲寅”条载:“御营统制官王亦,将京军驻江宁,谋为变,以夜纵火为信。江东转运副使直徽猷阁李谔觐知之,驰告守臣秘阁修撰赵明诚。时明诚已被命移湖州,弗听。谔飭兵将,率所部团民兵伏涂巷中,栅其隘。夜半,天庆观火,诸军噪而出。亦至,不得入,遂斧南门而去。迟明,访明诚,则与通

①[宋]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二十九,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325—327册。

②[宋]王明清:《玉照新志》卷六,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038册。

③[宋]周密:《浩然斋雅谈》卷上,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481册。

④夏承焘:《瞿髯论词绝句》,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第24页。

⑤[宋]傅察:《忠肃集》卷下,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124册。

⑥[宋]徐梦莘:《三朝北盟会编》卷六十六,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350—352册。

⑦[宋]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二十九,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350—352册。

⑧《四库全书总目》卷一百五十五《忠肃集》提要。

判府事朝散郎毋邱绛、观察推官汤允恭缢城宵遁矣。其后绛、允恭皆抵罪。”^①此条记载中虽未言及赵明诚失职获罪之事,然而,李清照的《金石录后序》中记载赵明诚正是在建炎三年罢守江宁,故由此推知,赵明诚当因“缢城宵遁”之事被罢官。

李清照的名作《乌江》应作于建炎三年赵明诚罢知江宁后,当时她与丈夫由江宁舟行至芜湖(今属安徽),路过乌江,故作此诗。诗云:“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②乌江,位于今安徽省和县,历史上项羽亡于此地。此诗向来被视为借古讽今之作,一般认为诗中通过赞颂项羽宁死不屈的英雄行为,鞭挞了以赵构为首的南宋统治集团苟且偷安的妥协投降态度。然而,这首诗同时也理应看作是李清照个人心绪的一种倾吐和表达。靖康之变发生前后,她周围的亲属大多站在朝廷妥协逃跑的投降派立场上,名节全无,就连志在

复国抗战的自己也长期加入到逃亡的人流中,无可奈何。与历史上堪称“人杰”、“鬼雄”的项羽比起来,他们确实各自有愧。李清照写这首咏史诗,既是励人也是自励。

四、结语

李清照无疑是一个爱国主义者,以南渡为界,前期她对北宋新旧两党之争有相当的警觉,后期她对南宋最高统治集团的妥协投降政策极为不满。这两个方面表现在她的各类作品中。然而她毕竟是一个生活在900多年前的闺阁弱女子,她的爱国主义自有其历史、阶级以及女性自身的局限性。我们既不能过分拔高她的爱国形象,由此提升她的历史地位,也不能低估乃至无视她的爱国思想的存在,而应当结合她的时代、家世、遭遇等来评价其爱国主义思想。缺乏历史根据的主观抬高或主观贬抑,同样都是难以令人信服的。

Historical Restoration of the Patriotic Image of Li Qingzhao

Wei Qing

(School of Liberal Arts,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 250014)

Abstract: As a patriot beyond doubt, Li Qingzhao maintained sharp vigilance against the disputes of the two parties, *i. e.* the old and the new, of the Northern Song dynasty during the earlier period of her life, which is divided into the early and the later period with the crossing of the Yangtze River of Zhao Gou, the then Song Emperor, as the demarcation line; and was especially discontented with the policy of compromise and capitulation of the highest hierarchy of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during the later period. Both of which are fully demonstrated in her different genres of works. However, her patriotism bore its classical and historical limitations of women themselves, as she was nonetheless a weak lady from the boudoir nine hundred years ago. Therefore, the image of hers is not to be overestimated in order to elevate her position in history, her patriotic thoughts are not to be underestimated and/or even ignored either. Her ideological level of patriotism is to be evaluated in combination with her times, family background and experience. Any subjective elevation or depreciation with no history basis can hardly be convincing.

Key words: Li Qingzhao; Li Gefei; patriotic images; historical restoration; Wanyue Pai (the sentimental school)

责任编辑:孙昕光

①[宋]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二十,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325—327册。

②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第127页。

关于法治的五个追问

——学习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心得^{*①}

夏泽祥

(山东师范大学法学院,山东济南,250358)

摘要: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精神,有必要弄清以下五个命题:其一,法治即依法治国,与民主、宪政、人权是密切相关的概念,内含着所有人都要守法的要求,其深层含义是依法治“官”;其二,法治与人治是两种不同的治国方式,“法治优于人治”历经理论论证和实践检验,已属不刊之论;其三,实行法治,需以保障人权为依归,人权发达则国家兴旺发达,社会长治久安;其四,只有将“以德治国”的精义定位为以德治“官”,“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才能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其五,法治的达成不仅需要立法、执法、司法、守法诸环节的良性互动,而且离不开民主政治、市场经济、权利文化、精英人物诸因素的共同作用。

关键词: 法治;依法治国;以德治国;民主;人权

中图分类号: DF0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080-19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09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三个角度,将国家机关及国家工作人员(尤其是领导干部)违反法治原则的情形作了如下描述:

有的法律法规未能全面反映客观规律和人民意愿,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立法工作中部门化倾向、争权诿责现象较为突出;

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现象比较严重,执法体制权责脱节、多头执法、选择性执法现象仍然存在,执法司法不规范、不严格、不透明、不文明现象较为突出,群众对执法司法不公和腐败问题反映强烈;

部分社会成员尊法信法守法用法、依法维权意识不强,一些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依法办事观念不强、能力不足,知法犯法、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现象仍然存在。

自邓小平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主题报告中强调“法治”^②的重要性开始,法治成为邓小平理论的重要内容之一而不断得到强调,迄今已经30多年了;从党的十五大报告把“法治”上升为治国方略算起,也已近20年了。但是,我国法治建设仍然陷于如此困局,其深层原因何在?

近二三十年来,虽然法治一直都是党和政府文件、法律文本、学术著作中的热门词汇之

* 收稿日期:2014-12-20

作者简介:夏泽祥(1967—),男,山东临朐人,山东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

① 基金项目:本文为作者主持研究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我国宪法人权条款的效力机制研究”(12BFX031)、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美国宪法保留权利条款的实施方式对我国的启示”(12YJA820084)的阶段性成果。

② 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始,至党的十五大之前,作为治国方式的“法治”一直写作“法制”。党的十五大报告第一次使用“法治”指代我党的治国方略和我国的发展道路。从此,在官方文件和学术著作中,治国方式意义上的“法制”被“法治”所取代,“法制”专指“法律制度”。

一,推进法治建设的举措在立法、执法、司法领域中也屡见不鲜,但是,由于法治的含义不彰,还由于传统思维方式不是让渡而是挤占了“法治思维”的运行空间,时至今日,不但法治的实现条件遭遇了不应有的忽视,而且实行法治的必要性似乎都成了一个悬疑。^①因此,笔者认为,要深入学习贯彻《决定》精神,至少需要对以下五个问题展开追问,对其可能的答案进行重申或探讨。

一、法治意味着什么?

诚如《决定》所指出的那样,“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是树立法律权威、推进依法治国的必要条件之一。而要增强法治观念,树立法治意识,必须首先弄清法治的含义。

(一)法治的字面含义

法治,在法理学上是一个语义复杂的概念。在一般意义上,法治是“法的统治”(Rule of Law),与“依法治国”同义,指一国之中的所有人(包括国王)都要守法,都要依法办事。

目前,我国所要建设的是社会主义法治。根据《决定》的表述,我们党“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那么,“依宪执政”、“依法执政”的基本含义是什么呢?宪法“序言”第十三个自然段宣示:“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并且负有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宪法第五条第三、四款规定:“一切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

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根据这两段文字,我们可以肯定,“依宪执政”、“依宪治国”意味着,执政党同所有公民、国家机关、社会组织一样,都应当遵守宪法和法律。因此,这两个规定体现了法治的字面含义,社会主义法治与法治具有相同的含义。

(二)法治的深层含义

法治与人治,是两种常见的治国方式。“人治的科学界定,是指‘一人(君主)之治’,或‘少数人(寡头)之治’,即专制”^②,而法治内在地、本质地意味着人的自治^③。在人治社会中,法律不仅不可或缺,甚至作用巨大;在法治社会中,人的作用并非无足轻重,因为“徒法不足以自行”。法治与人治都离不开法律和人的作用,二者极易混淆。仅仅把凭主观意志办事、有法不依、以言代法视为人治,而把一般意义上的依法办事视为法治,还不能把二者区分开来。

就在《决定》出台前夕,有人刻意强调阶级斗争和人民民主专政的重要性,^④似乎是想给法治的必要性打折扣。《决定》出台之后,还有人慨言法治的不足与人治的优点,^⑤貌似一分为二、客观公允,实则是给人治贴金。这些为人治贴金、给法治打折的论调,是以混淆法治与人治的界限为立论前提的。在这种背景下,笔者探讨法治的深层含义,意在重申法治与人治的区分标准,进而凸显《决定》的时代意义。

在新中国的历史上,围绕法治与人治的争论是十一届三中全会闭幕之后发生的。当时,“文革”刚刚结束,公开为人治叫好的人没有

^①就在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召开前夕,《红旗文稿》2014年第19期(2014年10月11日)发表《依法治国与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等文章,重弹阶级斗争的老调,强调人民民主专政的重要性。这些文章虽然没有直接否定法治,但弱化法治的意味是十分明显的。

^②郭道晖:《法的时代呼唤》,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1998年,第46页。

^③莫纪宏:《作为文明“法治”的逻辑基础》,刘海年等:《依法治国与精神文明建设》,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1997年。

^④王伟光:《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并不输理》,《红旗文稿》2014年第18期;刘润为:《依法治国与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红旗文稿》2014年第19期。

^⑤2014年12月6日,中国社科院政治学研究所所长房宁在“《环球时报》年会”上发表观点:“不能把人治妖魔化,把法治神圣化”。房宁:《不能把人治妖魔化》,环球网,阅读日期:2014年12月18日。

了,但法学界有少数人采取一分为二的立场看待人治与法治,认为人治与法治各有利弊,提出了“法治人治结合论”^①和“法治人治取消论”^②两种观点。这两种为人治贴金,给法治打折的观点之所以产生,是因为其认同者认为:由人来实施法律,即是人治;重视法律的作用,即是法治;人治与法治并没有绝对的界线。对于这种模糊认识,当时就有学者尖锐地指出:

划分法治与人治的最根本标志,应该是法律与个人意志(或者少数执政者的意志)发生冲突的时候,是法律的权威高于个人意志?还是个人意志凌驾于法律之上?凡是法律权威高于任何个人意志的治国方式都是法治,凡是法律权威屈从于个人意志的治国方式都是人治。由是可以得出如下结论:法治与人治是互相对立的,它们在任何时候都不存在互相结合的问题。实行法治就要摒弃人治,实行人治就会废弃法治。^③

这一观点在当时就得到了法学界众多学者的支持和赞同^④，“法治与人治根本对立,无法结合”、“要法治,不要人治”成为主流观点,并一直沿袭至今。从那时起直到今天,“凡是法律权威高于任何个人意志的治国方式都是法治,凡是法律权威屈从于个人意志的治国方式都是人治”已经成为公认的区别人治与法治的标准了。近些年,还有个别学者主张“认真对

待人治与法治”,认为人治与法治各有利弊,提出将“法治与人治相结合”^⑤,可以说是在有意无意地制造学术泡沫。尽管“文革”十年的人治之祸依稀就在昨天,“要法治,不要人治”已经从学术公理上升为我党的政治宣言和治国方略,但当下仍有人念念不忘人治的优点,是因为健忘,刻意追求荒诞,还是别有他图?

回顾30多年前那场围绕法治与人治的争论,可以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有的学者为人治贴金,主要依据是秦国重用法家的代表人物,任法而强,灭六国而成一统的史实;而个别学者给法治打折,所持的论据之一则是大秦帝国二世而亡的一幕。由此可见,对法家的“以法治国”理论与实践进行分析,可以使我们对法治与人治的认识。

法家的代表人物较多,不同时期的代表人物在具体主张方面有某些差别,但是,他们都认为,任人而治则“千世乱而一治”,任法而治则“千世治而一乱”^⑥,因而主张“以法治国”。对法律本身和执法活动,他们也大致存在着共识,如“刑无等级”、“法不阿贵”、“一断于法”等等,即强调立法的平等性和执法的公正性。如果不加深究,就会把“以法治国”等同于法治。殊不知,法家的代表人物明白道出了任“人”而治的弊端,但除商鞅对君王提出了守法的要求外^⑦,其他人大都讳言任“君”而治的危险,李斯甚至极端地怂恿君王“独行恣睢之心”^⑧。明明

①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我国法学界出现了一场关于法治与人治的讨论。由于个别学者对于“人治”、“法治”的概念存在模糊认识,主张“人治与法治相结合”(参见张晋藩、曾宪义《人治与法治的历史剖析》,王桂五《略论法治与人治的统一》,韩延龙《试论人治和法治的统一》,均载《法治与人治问题讨论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目前,仍有学者将这种观点称为“法治人治结合论”(参见刘永艳:《法治与人治》,载张恒山主编《共和国六十年法学论争实录(法理学卷)》,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09年,第89页)。其实,按照当代公认的区别法治与人治的标准,这种观点是人治论。

②在这场关于法治与人治的讨论中,有的学者主张抛弃“法治”、“人治”两种提法。如范明辛:《抛弃“人治”、“法治”的提法》;张国华、刘升平:《应当跳出法治、人治的窠臼》。参见《法治与人治问题讨论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

③何华辉、马克昌、张泉林:《实行法治就要摒弃人治》,《法治与人治问题讨论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第47-48页。

④李步云、王礼明:《法治与人治能相互结合吗?》;刘新:《人治与社会主义法治不能相结合》;吴大英、刘瀚:《正确认识人治与法治的问题》;谷春德、吕世伦、刘新:《论人治和法治》。以上论文,参见《法治与人治问题讨论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

⑤苏力:《认真对待人治》,《华东政法学院学报》1998年第1期。

⑥《韩非子·难势》。

⑦商鞅:“故明主慎言法制,言不中法者不听也,行不中法者不高也,事不中法者不为也。”《商君书·君臣》。

⑧《史记·李斯列传》。

知道“法之不行，自上坏之”，最终还是无可奈何地将法作为治人之具交到君王手中，任其作弄，法家“以法为本”的梦想最终未脱“生法者君也，守法者臣也，法于法者民也”^①的人治路数。这样，在法家“依法治国”的理论和实践中，君王具有绝对的权威，法律仅仅是君王治“人”的便利工具，可以随意取舍。以现代人的眼光来看，法家所鼓吹的“依法治国”实质上属于“贤人政治”，是人治。

秦国任法而强，灭六国而成一统，使当代人徒生对人治的艳羡，而忽略了大秦帝国二世而亡的一幕，堪称不折不扣的错爱。而大秦帝国二世而亡的一幕，使当代人对“法治”心怀贬意，则属于张冠李戴式的错恨。秦兴了，又灭了，商鞅、韩非身死而名显，李斯身死而名败，都是人治惹的祸。“法家亡秦论”揭示了法家“依法治国”的理论与实践不能确保秦国长治久安的必然命运，蕴含着对法家理论和实践的深刻批判。换一个角度看，自汉独尊儒术以后，我国古代社会中勇于变法者不乏其人，又有谁改变过那历史的周期率？在“家天下”的人治社会中，哪一家学说能确保一姓之天下万世一系，永永尊戴？所以，“法家亡秦论”对法家的归责其实又是一种刻薄的挑剔。法家的错误，乃是一种时代错误，他们留给我们的教训是：在一个社会中，不管法律的位置被摆得多高，只要它不是最高的权威，那么，这个社会实行的就是人治；人治不仅不能帮助君王摆脱历史的周期率，而恰恰是人治铸就了历史的周期率。

以法家的教训为参照，我们可以把法治的深层含义作如下归纳：法治——“法的统治”（Rule of Law）并不意味着由法来统治人，法并不具备主体资格；而是意味着，即使是掌握国家最高权力、具有最高权威的国王也不能具有绝对的权威，他是最高的统治者，可以统治别人，同时也受某种公认的规则的统治，是被统治者。如果说人治是一种特权者的治理方式，那么，法治就是一种反对特权的治理方式。换言之，法治是一个侧重表达国王与法律之间关系的范

畴，即法律具有最高的权威，而国王在法律之下。法谚“王在法下”、“法律至上”、“法律是法官唯一的国王”、“在专制社会中，国王就是法律；在法治社会中，法律就是国王”等等，所表达的正是这种意义。通俗地说，法治的深层含义是依法治官。

我国宪法第五条第四、五款规定：“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这一规定体现的是法治的深层含义。

当下，比照党中央“依法治国”的号召，各地、各部门正在下发以“依法治省”、“依法治市”、“依法治县（区）”、“依法治乡（镇）”、“依法治村”以及“依法治水”、“依法治路”、“依法治电”、“依法治税”、“依法治（物）价”、“依法治（学）校”等为题的文件，“依法治X”口号再次流行起来。但须切记，依法治国意味着，在国家工作人员与老百姓之间，国家工作人员首先要守法；在上、下级国家工作人员之间，上级首先要守法；在同级国家工作人员之间，一把手首先要守法。总之，要想使“依法治X”体现法治精神，“X”的一把手首先要守法。否则，党中央提出的“依法治国”目标就会衍化为古代法家的“依法治国”。

（三）法治的连带含义

探讨法治论题，不可避免地要使用民主、宪政、人权三个概念。如果从学理上对法治和这三个概念进行辨析，它们在内涵方面肯定有很多区别。但是，恐怕谁也无法否认，这四个概念之间存在着某些密切的联系：（1）如果以国家权力为参照，则它们都承载或内含着对国家权力的禁止性要求，如：国家权力不得违法、不得超越法定的边界、不得被滥用、不得侵犯人权，等等。（2）以法治国家的达成与运转过程为参照，则它们在功能与作用上是互补的，它们分别

^①《管子·任法》。

是从不同侧面对法治国家的描绘:法治指的是“法律”在法治国家中的角色和作用;民主强调的是,“人民”在法治国家中的角色和作用;宪政强调的是,为防止民主失灵而出现“多数主义暴政”,“宪法”作为根本法在防范国家权力滥用方面的功能和作用;人权强调的是,在法治国家中,“人”(个体的人,与多数人相对的少数人)的最低限度的要求得到尊重和保障的必要性。可以从一般意义上说,法治国家是法治、民主、宪政、人权的四位一体,法治与民主、宪政、人权三个概念之间在内涵上存在着相似性或极强的关联性。

笔者用“法治的连带含义”指称法治与民主、宪政、人权三个概念之间在涵义上的相关联或相近似。探讨法治的连带含义,不仅可以获得对法治的更为全面的认识,而且为在下文中使用民主、宪政、人权三个概念作必要的铺垫。

1. 法治与民主——法治是民主的保障

在一般意义上,民主是指按照平等和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来共同管理国家事务的国家制度。^①从制度的角度看,法治与民主之间存在着相互依存的联系。邓小平那一代领导人亲历过人治的灾祸,因而他们对于法治与民主的认识格外深刻。邓小平指出:“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法制。必须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②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进一步强调:“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具有稳定性、连续性和极大的权威,做到有法可依,

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③20世纪80年代,我国学术界和政治界的权威观点是: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法治)相互依存,不可偏废。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法制的基础,社会主义法制又是人民民主的保障。^④从那时起,“民主是法制(法治)的前提,法制(法治)是民主的保障”一直是高等院校法科学学生的口头禅。在学理上,“法治,基本可以被认定为民主政治体制在法律上的表述”^⑤。因此,在下文中,笔者有时会把法治、民主两个概念并列使用。

2. 法治与宪政——二者在功能上有近似性

对于宪政,我国宪法学界多年来流行着一种“要素式”理解,认为宪政包括某些要素,如民主、法治、人权、宪法、自由等。^⑥其中,法治、民主、人权是公认的必备要素。按照这种理解,宪政与法治之间存在着包含与被包含的关系。那么,法治与宪政两个概念是可以并列使用的。笔者认为,在“依宪执政,依法治国”这一语境中,只要不是进行专门的概念辨析,那么,宪政与法治两个概念不仅可以并列使用,而且是可以互换的。理由是:从宏观角度看,依据宪法治理国家即为宪政,或者说,宪法的实施就是宪政。^⑦这个意义上的宪政与字面意义上的法治具有高度的一致性,因为宪法实施的基本要求就是依法办事。从微观角度看,宪政是一种通过限制权力来保障人权的机制,最终体现为违宪审查。这个意义上的宪政与深层含义上的法治具有一致性。

3. 法治与人权——法治的真谛是人权

人权原本是一个充满争议的概念,但在当代,人权已经成为“世界性语言”和“得到普遍

①百度百科,“民主”词条。

②邓小平:《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邓小平文选》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46页。

③此处所引证的是时任中国法学会会长王仲方的观点(参见《正确看待民主与法制的关系——访中国法学会会长王仲方》,《瞭望周刊》1987年第5期,第10页)。这种观点,既可见诸官方文件,也可见诸学术作品,十分流行,恕不一一注明出处。

④李贵连、李启成:《近代中国法治思潮批判》,高鸿钧主编:《清华法治论衡》第8辑,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6年,第1页。

⑤在学者的作品中,有“三要素说”、“四要素说”、“五要素说”。详细的归纳,参见林来梵、褚宸舸:《中国式“宪政”的概念发展史》,《政法论坛》2009年第3期。

⑥许崇德:《宪政词辨》,《法学杂志》2008年第2期。

接受的政治与道德观念”。^①人权不仅是宪政的直接目的,而且是评价民主制度的道德标准和法治建设的重要目标之一。因为法治与宪政之间的高度近似性,以及宪政与人权之间的“手段一目的”关系,法治与人权之间的密切联系也是显而易见的,即“法治的真谛是人权”。^②因此,在下文中,法治与人权有时会被相提并论。

二、为什么说“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在关于《决定》的说明中,习近平总书记又重申了这一提法。在笔者看来,这一提法的言外之意是:由于法治优于人治,我国只能实行法治,不能重复人治的老路。

关于法治与人治孰优孰劣的争论,最早见于柏拉图与亚里士多德师徒之间。亚里士多德是西方法律思想史上最早提倡法治的人物。他说:“凡是不凭感情因素治事的统治者总比感情用事的人们较为优良。法律恰正是全没有感情的;人类的本性(灵魂)便是谁都难免有感情。……那么,这就的确应该让最好的(才德最高的)人为立法施令的统治者了,但在这样的一人为治的城邦中,一切政务还得以整部法律为依归。”^③他还说:“让一个人来统治,这就在政治中混入了兽性的因素。常人既不完全消除兽欲,虽最好的人们(贤良)也未免有热忱,这就往往在执政的时候引起偏向。法律恰恰正是免除一切情欲影响的神祇和理智的体现。”^④亚里士多德认为法治优于人治,与柏拉图起了冲突。后者在其早期著作《理想国》中主张由“哲学王”治理国家,是人治理论的鼻祖。在稍后的《政治家》对话录中,柏拉图仍认为“最佳的方法不是给予法律以最高权威,而是给予明

晓统治艺术、具有大智大慧的人以最高权威”^⑤,明确地表达了他的人治立场。在其生命的最后10年,他开始对那种依靠个人才智和品德不受约束地治理国家的图式与统治者的自由裁量权受到法律限制的国家形式进行比较,最终承认法治比人治好。在晚期作品《法律篇》中,他明白地表示:“如果一个国家的法律处于从属地位,没有权威,我敢说,这个国家一定要覆灭;然而,我们认为一个国家的法律如果在官吏之上,而这些官吏服从法律,这个国家就会获得诸神的保佑和赐福。”^⑥这一断言明白地展示了柏拉图向法治的转向。这种转向,据说是由于柏拉图在西西里岛的锡拉古城建立“理想国”的失败经历所造成。^⑦但可以想见,苏格拉底之死肯定也是一个极大的诱因。对苏格拉底的审判和处决清楚地显示,雅典公民对民主政治的热忱所激起的偏见是杀死苏格拉底的凶手。即便是501人组成的公民会议也难免受到“情欲”的摆布,这必定也是柏拉图倾向于法治的重要因素。总之,实践是促使柏拉图由人治论转向法治论的重要因素。

“法治优于人治”成为柏拉图与亚里士多德的共识之后,尽管西方政治思想学说流派众多,政体形式亦多种多样,但对法律权威的推崇成了西方政治文化的基调之一。在西方政治思想史上,偶有人治张目者,但都未成气候。比如,中世纪晚期的马基雅维里和启蒙时代初期的霍布斯,前者以《君主论》怂恿君主为攫取权力和巩固权力而不择手段,后者在《利维坦》中鼓吹建立强大的、极端君主专制的国家。二人都是实质意义上的人治论者,但他们的学说都

①美国著名人权学者亨金认为,人权是时代最强的政治音符,最引人注目的世界性语言,是唯一得到普遍接受的政治与道德观念。[美]L.亨金著,信春鹰等译:《权利的时代》,北京:知识出版社,1997年,前言。

②徐显明:《法治的真谛是人权——一种人权史的解释》,《学习与探索》2001年第4期。

③[古希腊]亚里士多德著,吴寿彭译:《政治学》,北京:商务印书馆,1965年,第163页。

④[古希腊]亚里士多德著,吴寿彭译:《政治学》,北京:商务印书馆,1965年,第169页。

⑤[古希腊]柏拉图:《政治家》。转引自[美]博登海默著,邓正来译:《法理学:法律哲学与法律方法》,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9页。

⑥[古希腊]柏拉图:《法律篇》。转引自《西方法律思想史资料选编》,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年,第25页。

⑦[美]博登海默著,邓正来译:《法理学:法律哲学与法律方法》,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9页。

是另有目的,并非挑战法治。由于他们都被同时代人视为异类,其学说因对现实政治影响甚小,无由发展成为人治理论。可以说,自古希腊至近现代,法治优越论是以默示的方式被接受并流传下来的。

法治实践肇始于英国。1215年《大宪章》是世俗社会中第一个限制王权的文件,开启了以法律限制王权的传统。此后,英国人又通过《无承诺不课税法》(1295)、《权利请愿书》(1628)、《人身保护法》(1679)、《权利法案》(1689)、《王位继承法》(1701)等一系列法律,把国王管理国家事务的权力剥夺殆尽。从此,英王成了“统而不治”的虚位元首,法律则成了权力最大的国王。“日不落帝国”的荣耀使追求法治成为西方国家的一种政治潮流,英国的“宪政之母”之誉也可换言为“法治之母”。

法治何以能够在西方较为顺利地确立下来?要给出这个问题的完美解答是不可能的。笔者以为,以下三个方面的原因是显而易见的:一是西方人对法律的依赖。法律似乎一直都和西方人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联系在一起。古罗马发达的商业贸易与罗马法(主要是民法和国际私法)的发达,中世纪的领主式土地分封制与契约精神的流行,近代商品经济的发展与罗马法的复兴,工业革命的完成与国际法的产生,都佐证了孟德斯鸠的判断——法律与人们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密切相关。二是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在西方文明史上的影响。柏拉图的哲学是西方文明史上第一个复杂而庞大的思想体系,对后世的影响广泛而深远。现代英国哲学家怀特海不无夸张地说,全部西方哲学史不过是柏拉图的思想做注脚。^①黑格尔相对客观的评价是:“柏拉图是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人物之一,他的哲学是具有世界历史地位的创作之一。它从产生起直到以后各个年代,对

于文化和精神的发展,曾有过极其重要的影响。”^②亚里士多德是古希腊哲学乃至整个希腊文化的集大成者,代表了希腊哲学的最高水平。黑格尔把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并称“人类的导师”,并称赞亚里士多德是“从来最多才最渊博(最深刻)的科学天才之一”,“一个在历史上无与伦比的人”。^③马克思誉其为“古代最伟大的思想家”^④,恩格斯称其为古希腊思想家中“最博学的人物”^⑤。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在西方文明史上的权威地位,当然会使法治优于人治的理念带上一些权威的色彩。三是基督教的独特作用。从公元5世纪中后期到17世纪中叶,欧洲是基督教的一统天下,“黑暗的中世纪”这一称谓突出的是基督教统治的阴暗面。但是,基督教神学并没有窒息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法治理论,相反,它为古希腊的法治理论注入了新的内容,并为其普及提供了契机。由于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哲学都披着神学的胎衣,基督教神学十分方便地继承了二人的哲学衣钵,用“法律”、“正义”、“善”、“理性”、“秩序”等词汇来宣扬上帝的意旨,从而使古希腊的法治理论不致被人遗忘。更为重要的是,无论是中世纪早期的教父哲学,还是中期的经院哲学,都继承了古希腊晚期斯多葛学派的自然法思想,并赋予其神学含义。在斯多葛学派那里,自然法即物质世界的规律;教父哲学的集大成者圣·奥古斯丁认为,自然法来源于上帝,是上帝的意志;经院哲学的巨擘托马斯·阿奎那则认为,自然法并非上帝意志的全部,而仅仅是上帝意志中为人所理解的那一部分,并且认为自然法高于人定法。作为对基督教神学理论的反动,中世纪晚期的“文艺复兴”运动则用人性取代神性,将正当的人性需求视为自然法。这样,基督教在中世纪的统治就在两个维度上使古希腊的法治理论得到了升华:其一,基督教神学所宣扬的“国

①张志伟:《西方哲学史》,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107页。

②[德]黑格尔著,贺麟等译:《哲学史讲演录》第2卷,北京:商务印书馆,1960年,第152页。

③[德]黑格尔著,贺麟等译:《哲学史讲演录》第2卷,北京:商务印书馆,1960年,第269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447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1年,第22页。

王在上帝和法律之下”，经过1200多年，成为一条不容置疑的铁律。进入近代社会，上帝的权威被从形式上抛弃以后，“国王在法律之下”作为习惯被沿袭下来，成为近现代法治的精髓。其二，“自然法高于人定法”这一公式为人们批判和改良实在法提供了理论支持，使法治作为“善”法之治成为可能。昂格尔曾经将法治视为仅仅在西方自由主义国家中出现的“一个非常罕见的历史现象”^①，意在说明自然法对于法治的独特作用，而自然法的近现代含义又是在基督教的正反两方面作用下锻炼而成的。因此，可以说近现代法治理论是柏拉图与亚里士多德哲学的遗产，而法治实践则是中世纪基督教统治的遗产。

“刑为盛世所不能废，而亦盛世所不尚”^②，比较准确地概括了法律在中国传统社会中的从属地位。我国漫长的古代社会实行的是人治。清末仿行宪政，是我国由专制向民主、由人治向法治转型的尝试。在这次尝试中，“法理派”与“礼教派”围绕法制改革的指导思想发生过一场激烈的争论。“法理派”以沈家本、杨度等人代表，主张用西方近代法治原则指导立法；“礼教派”以张之洞、劳乃宣等为代表，主张在改革中坚持纲常礼教原则，保留“亲”、“尊”者的特权。这场争论以“礼教派”的胜利和“法理派”的妥协而告终，后者主张有限度地采纳法治原则的主张落空。与此同时，选举制度的试验也陷于困境。随着清政府被推翻，我国由人治向法治转型的第一次尝试归于失败。尽管制度转型没有成功，但是，中国必须走民主法治道路的观念在那个时期就已经牢固地确立下来。民国期间是一个动荡的时代，“枪炮响，法律亡”，法治无法提上议事日程。

新中国的法治建设是一个曲折的过程。1954年宪法的制定和实施，是新中国重视法治的标志性事件。毛泽东不仅亲自主持制定了这部宪法，还强调共产党员要带头守法。1956年

9月，《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提出：“我们必须进一步加强人民民主的法制……。国家必须根据需要，逐步地系统地制定完备的法律。一切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使人民的民主权利充分地受到国家的保护。”不料，在1957年夏季开始的反右整风运动中，毛泽东提出的“以阶级斗争为纲”口号成了一切工作的指导思想，法律被当作阶级斗争甚至敌我斗争的工具，“五四宪法”确立的法治原则被作为资产阶级法治原则遭到批判。如：“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被理解为“同反革命讲平等”；“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被等同于“搞法律孤立主义”、“不要党的政策”；“人民法院独立审判，只服从法律”、“检察机关独立行使检察权”被说成是“以法抗党”、“反对党的领导”；律师制度被指责为“敌我不分，替坏人说话”，等等。1958年8月21日，毛泽东直言不讳地说：不能靠法律治多数人。民法刑法那么多条谁记得了？我们主要靠决议、开会，不靠民法、刑法来维持秩序。别的领导人也说：到底是人治还是法治？看来实际上靠人，法律只能作办事的参考。^③到1959年初，“要人治，不要法治”的口号已广为流传，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开会日期和程序越来越不正常，国家的许多重大事项也不再提请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讨论决定，立法工作陷于停顿。4—6月，国家司法部、监察部和国务院法制局被撤销；法院、检察院实行党委直接领导下的公检法合署办公制度，“有事办政法，无事办生产”，司法体制也解体了。此后，法律虚无主义逐渐盛行，党的决议、领导人讲话逐渐取代了法律的位置。此后，“无法无天”的“文革”十年成为中华民族历史上一场空前的浩劫，其后果可以用“文化断裂，人性扭曲”来概括。时至今日，我国一切社会弊端的总根源似乎都可以用这八个字来概括。

①[美]昂格尔著，吴玉章、周汉华译：《现代社会中的法律》，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4年，第59页。

②《四库全书·政法类·法令之属按语》。

③丛进：《曲折发展的岁月》，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65页。

“文革”造成的深重灾难对那些稍有理性的人而言,至少有两点警示意义:其一,人治是一条死胡同。人治意味着,国家受最高领导人一个人的意志的支配。如果国家领导人是“圣人”,他的治理,既有可能是十分优良的治理,带来国泰民安,也有可能是十分糟糕的治理,造成社会的灾难。这两种情形,在毛泽东时代的中国都先后出现过。由于“圣人”很罕见,更为现实的情形是,一国受制于“庸人”的反复无常的意志,那就糟透了。其二,中国必须实行法治。法治意味着,那些雄才大略的政治家的激情和创造力受到遏制,社会稳定地发展,不会有大起大落,人人都能依照法律预测自己行为的可能后果,具有安全感,从而具有幸福感。1978年12月召开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标志着我国重新回到了法治的轨道。与其说是邓小平等身罹人治之患的第二代领导人选择了法治道路,不如说是他们被逼上了法治道路。全会之后,法学界关于法治与人治问题的讨论,与其说是关于法治与人治孰优孰劣的论争,毋宁说是对“法治优越论”的确认和重申。^①继“依法治国”被载入党十五大报告、《党章》和第十三条宪法修正案之后,党的十六大、十七大、十八大一以贯之地强调法治的重要性。凡此种种,足以印证这样的判断:“法治作为治国的基本方略,是人类法律文化的结晶。实行法治、依法治国是人类文明、社会进步的标志。”^②十八届四中全会专题部署依法治国问题,是党中央顺应历史潮流的明智之举,而美化人治的言论显然是冒天下之大不韪。

三、为什么说法治“事关我们党执政兴国”, “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

《决定》指出,法治“事关我们党执政兴国”,“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这一判断指明了民

主法治与国家富强之间的因果关系。这种因果关系,可以从历史、现实、法理等角度予以证明。

(一)民主法治是鸦片战争以后中国人经过60多年艰苦探索找到的富强之路

鸦片战争以后,中国人思考的首要问题是如何才能实现富国强兵。林则徐、魏源等先进的官僚知识分子提出了“师夷长技以制夷”的救国方略,并且认为,夷之长技在战舰、火器、养兵练兵之法。这一观点顺利地得到了知识界和官方的认同,于是洋务运动兴起,中国的军事工业成为一时之盛。其实,早在1875年,办理洋务的官员郭嵩焘就提出:“西洋立国,有本有末,其本在朝廷政教,其末在商贾。造船制器,相辅以益其强,又末中之一节也。”^③这一提法在当时尚不引人注目。此后,一系列关乎国家命运的重大事变接连发生,迫使中国人在“试错”中不断更新观念,夷之长技在“朝廷政教”的观点才逐渐得到认同,并在实践中一步步得到深化。

1895年,中国在甲午战争中惨败,不得不接受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经过这次刺激,中国先进的知识分子的政治诉求,从“图强”变为“救亡”,并且形成共识:洋务运动并非救国的良方,只有学习西方的“朝廷政教”,才能挽救民族危亡。知识界觉醒的标志性事件是1898年戊戌变法运动。康有为提出的变法口号是“开国会,定宪法,实行君民共主”,也就是学习西方,实行民主法治(君主立宪)。但是,由于官僚阶层还没有形成共识,戊戌变法遭到镇压。

1900年“八国联军”攻陷北京,印证了康有为的预言:“能变则全,小变则亡,全变则强,小变仍亡。”^④1901年1月29日,慈禧太后在西逃途中发布“革新”、“变法”上谕;1902年,清廷正式下诏,改革法制,决定成立“修订法律馆”

^①这次讨论的主旨其实是证明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法治)”命题(参见《法治与人治问题讨论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有学者称其为学术论争(参见刘永艳:《法治与人治》,张恒山主编:《共和国六十年法学论证实录(法理学卷)》,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09年,第89页),笔者颇感牵强。

^②孙国华:《社会主义法论》,北京:法律出版社,2002年,第1页。

^③郭嵩焘:《条议海防事宜》,《洋务运动》第1册,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61年,第142页。

^④康有为:《上清帝第六书》,中国史学会主编:《戊戌变法》(第2册),上海:上海神州国光社,1953年,第197页。

(1904年正式开馆)。因为同情、支持戊戌变法而被免职的官员被重新起用,宣传变法的书籍获准公开出版。这个时期,围绕变法形成了一场思想解放运动,知识界、中下级官僚大都支持变法,但是,高级官僚阶层中还有反对意见。

1904—1905年日俄战争,日本战胜了世界第三强国俄国,使载泽、载沣、端方等皇族要员也接受了一种流行的观点——日本战胜了俄国,就是立宪战胜了专制。但是,极少数满洲贵族还是反对变法。于是,清政府于1905年成立“考察政治馆”,对变法问题开展专门研究。年底,慈禧太后派五大臣出洋考察西方政治。载泽总结考察结论后奏称,实行宪政有“皇位永固”、“外患渐轻”、“内乱可弭”三大利。于是,慈禧太后下决心进行变法。

1907年,“考察政治馆”改称“宪政编查馆”,清政府高薪聘请日本法律专家起草宪法和一些重要的法律。以1908年颁布《钦定宪法大纲》为开端,清政府开始“仿行宪政”,实行民主法治改革。

中国人经过60多年的反复探索、碰壁,最终认识到,只有实行民主法治,才能实现富国强兵,挽救民族危亡。虽然这一尝试没有成功,但中国传统的人治文化开始向法治文化转型,即由皇权“天”定向皇权“法”定转变。

(二)民主法治是“文革”之后党中央反复强调的时代主题

邓小平那一代领导人认识到,要避免“文革”悲剧重演,根本的一点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强调民主和法治的重要性,是邓小平理论的重要内容之一。

从1978年十一届三中全会到1982年,邓小平曾经38次讲到“法制”的重要性,而且绝大多数情况下是将“法制”和“民主”并列在一起的。比如,在十一届三中全会的主题报告中,邓小平强调民主的重要性,并指出:“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法制。必须使民主制度化、

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①1979年6月,他又指出:“民主和法制,这两个方面都应该加强,过去我们都不足。要加强民主就要加强法制。没有广泛的民主是不行的,没有健全的法制也是不行的。”^②还指出:“要继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这是三中全会以来中央坚定不移的基本方针,今后也决不允许有任何动摇。……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是不可分的。”^③

此后,十五大报告确立了“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治国方略。十六大报告指出,我们党领导国家建设的经验,包括“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发展民主,健全法制,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保证人民行使当家作主的权利”,“实行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等等;“社会主义民主更加完善,社会主义法制更加完备,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得到全面落实”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之一;“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十七大报告指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总目标的新要求之一是“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深入落实,全社会法制观念进一步增强,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强调“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发展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重要性;重申了“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方针。十八大报告指出,在十六大、十七大确立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基础上努力实现新的要求,其中之一是“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基本建成,司法公信力不断提高,人权得到切实尊重和保障”;报告重申了十六大、十七大确定的“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政治道路,并把“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作为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据笔者统计,十六大、十七大、十八大报告中,法

①邓小平:《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邓小平文选》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46页。

②邓小平:《民主和法制两手都不能削弱》,《邓小平文选》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89页。

③邓小平:《贯彻调整方针,保证安定团结》,《邓小平文选》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359页。

治和民主出现的频率如下:

通过该数据可以发现,法治与民主在报告中出现的频率逐渐提高,而且二者之间呈现正比例关系,这表明,民主法治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党确定不移的发展主题之一。

	十六大报告	十七大报告	十八大报告
法治(包括依法治国、法治国家、依法治军、法治政府、法治思维等术语中的“法治”)	11次	16次	18次
民主(不包括民主党派、人民民主专政、民主集中制、新民主主义等术语中的“民主”)	48次	62次	63次

(三)法治是我国当前社会治理走出“塔西佗陷阱”的唯一选择

在党的十八大报告中,胡锦涛同志指出:“我们面临的……风险挑战前所未有”;《决定》再次指出:“我们党面对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之重前所未有、矛盾风险挑战之多前所未有。”在笔者看来,我国社会治理之所以出现如此严峻的局面,主要原因之一是司法作为社会矛盾的最后处理机制缺少公信力。层出不穷的缠访个案和频发的群体性事件表明,我国的社会治理堕入了“塔西佗陷阱”。^① 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决定》说明中指出:司法不公的深层次原因在于司法体制不完善、司法职权配置和权力运行机制不科学、人权司法保障制度不健全。从静态的体制角度而言,这是中肯的分析。如果从司法体制的运行角度来看,司法缺乏公信力是司法工作的高度行政化和高度政治化造成的。

所谓司法工作的行政化,意谓司法机关上下级之间、党委政府与司法机关之间形成了命令与服从的关系。所谓司法工作的政治化,意谓司法机关屈从于政治目的,不得不按照政治

方式处理法律案件。这两种倾向结合在一起,使司法人员经常无法依法办案,司法工作有时会背离“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导致个案判决的公正性令人置疑,甚至导致冤假错案的发生(如已经平反的余祥林案、张辉张高平案、马廷新案、赵作海案、呼格吉勒图案)。这种情势,严重损害了司法工作的公信力。

《决定》在“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部分,强调要“突出政治标准,把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人选拔到领导岗位上来”;在“加强和改进党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领导”部分,强调“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只有根据这一规定精神,切实纠正司法工作的高度行政化、政治化倾向,司法工作才有公信力,我国的社会治理才能最终走出“塔西佗陷阱”。

(四)法治保障国家富强和长治久安的机理
把民主法治作为富国强兵的手段并尝试付诸政治实践的,首推康有为。^② 康有为把清政府积贫积弱的原因归结为“上体太尊而下情不达”^③,其于《请定立宪开国会折》中向光绪皇帝指出:“立行宪法,大开国会,以庶政与国民共之,行三权鼎立之制,则中国之治强,可计日待也。”在这里,康有为没有指明“宪法”、“国会”、“三权鼎立之制”是如何导致国家之“治强”的。其后,以1908年《钦定宪法大纲》的颁布为肇始,我国进入了宪法的多产期。各个时期的政府都把宪法当作政权的合法证书,以颁布宪法为乐事,却不愿深究宪法、民主、法治与国家富强之间的关系。《决定》认为法治“事关我们党执政兴国”,“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这是对法治功能的高度概括。要真正领会这一判断的精义,就必须从理论上回答:法治(宪法、宪政、民主)与国家富强(长治久安、人民幸福安康)

^①塔西佗(Tacitus),古罗马历史学家,曾任古罗马执政官、保民官、营造官、财务官、行政长官和外省总督。“塔西佗陷阱”(Tacitus Trap)意谓,当政府部门失去公信力时,无论说真话还是说假话,做好事还是做坏事,都会被认为是说假话、做坏事。参见百度百科,“塔西佗陷阱”词条。

^②囿于当时的政治环境,康有为并未明确提出“民主”口号,而是主张“君民共主”,但其中的民主倾向是显而易见的。

^③康有为:《上清帝第一书》,中国史学会主编:《戊戌变法》(第2册),上海:神州国光社,1953年,第129页。

之间究竟有何关系？

清末思想家何启、胡礼垣在戊戌变法前后合撰变法论文多篇，辑为《新政真诠》一书（1899）。其中有“人人有权，其国必兴；人人无权，其国必废；此理如日月经天、江河行地，古今不易，遐迩无殊”^①的观点，又说“一乡之内，人人有自主之权，则其俗清；一国之内，人人有自主之权，则其国富。寰宇宙之内，人人有自主之权，则天下和平”，“是故中国之不能富强者，由不明民权之故。然则立强中御外之策，而欲以忠义号召天下之心，以朝廷威灵合九洲之力，以成天经地义之道，而行古今中外不易之理者，其为设议院，立议员，而复民权矣”^②。梁启超在1897年也曾指出：“今之策中国者，必曰兴民权。”^③梁氏于1899年在其《爱国论》中再次指出：“国者何？积民而成也；国政者何？民自治其事也；爱国者何？民自爱其身也；故民权兴则国权立，民权灭则国权亡。”在何启、胡礼垣、梁启超看来：民权为强国之本，西方因重视民权而强，中国因忽视民权而弱；定宪法，开国会，在伸张民权。这是清代最有价值的理论创新，但由于三纲五常的禁忌根深蒂固而未占舆论的主流。

将发展民权作为国家富强的必由之路，身体力行而卓有成效者，首推孙中山。他在1897年就认识到，“人群自治为政治之极则”。^④以此为起点，他经过艰苦的理论探索和不屈不挠的尝试，发展出“民权主义”学说，描绘出“五权宪法”图案，规划出“军政、训政、宪政”三个建设时期，最终将中华民族的富强大计凝练为《建国大纲》。孙中山之所以被尊为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先行者，就是因为他不仅找到了中国富强的必由之路，并且创造性地规划了国家富强的路线图；不仅使民权学说体系化，而且使民权理论成为一套完备而具有可操作性的治国

安邦之术。

邓小平在十一届三中全会的主题报告《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中，用“民主”、“解放思想”、“开动脑筋”等与人权具有密切联系的词汇所表达的政治思想，与何启、胡礼垣、梁启超的民权言论，有异曲同工之妙。在报告第一部分中，邓小平用很长的篇幅大谈特谈“解放思想，开动脑筋”的重要性：

在党内和人民群众中，肯动脑筋、肯想问题的人愈多，对我们的事业就愈有利。干革命、搞建设，都要有一批勇于思考、勇于探索、勇于创新的闯将。没有这样一大批闯将，我们就无法摆脱贫穷落后的状况，就无法赶上更谈不到超过国际先进水平。我们希望各级党委和每个党支部，都来鼓励、支持党员群众勇于思考、勇于探索、勇于创新，都来做促进群众解放思想、开动脑筋的工作。^⑤

紧接着，在报告的第二部分中，邓小平专门谈一个问题：民主是解放思想的重要条件。在该部分中，邓小平提出：“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法制……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⑥

综合分析何启、胡礼垣、梁启超、孙中山、邓小平的论述，就可以发现，法治与国家富强之间存在着如下的逻辑关系：民权（人权）、民主、法治→国家富强。但问题是，“民权（人权）、民主、法治”是如何转化为“国家富强”的？赵红军的《美国到底强大在哪里？》一文，对于回答这一问题，非常具有启发作用：

美国简直就是一个诺大的农村。但令人奇怪的是，全世界的人都争着往美国跑。

到商店里，买的东西除了食品之外，服

①何启、胡礼垣：《新政真诠·〈劝学篇〉书后》，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412页。

②何启、胡礼垣：《新政真诠·〈劝学篇〉书后》，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418页。

③梁启超：《上陈宝箴书论湖南应办之事》。转引自阎小波：《近代中国民主观念之生成与流变》，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145页。

④孙中山：《与宫崎寅藏平山周的谈话》，《孙中山全集》第1卷，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第172页。

⑤邓小平：《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邓小平文选》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43-144页。

⑥邓小平：《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邓小平文选》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46-147页。

装、日用品、球拍、网球、学习用品、小型家电、冰箱、洗衣机、电视、打印机等大部分都是中国造的,而食用的水果、蔬菜等则大多来自南美洲。跟这些东西的数量比起来,真正美国产的东西其实并不多。但比比就可发现,这些东西多半是技术含量高的,有专利的,在世界市场上占据着较大优势的工业和科技产品,比如电报电话业务,飞机制造、航天、汽车制造,太阳能、药品、高级材料、电子工程产品、信息系统、网络科技、海洋生物产品等等。从利润率来看,中国、南美洲来的那些产品,可能只有2% - 5%的利润,而美国那些拥有专利的高科技产品的利润率则高达10% - 30%以上。从市场看,中国、南美来的产品所占的市场份额较高,但价格却比较低廉,也常常遭到所谓的反倾销起诉,而美国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占有率则比较隐性,因为很多的科技产品看上去是中国、南美造的,但是其核心部件、关键部件却是美国造的。其实美国的这些产品在市场上已经构成了一种技术垄断,但是你很难用反垄断法律对他们进行制裁、起诉。道理很简单,你对他们的制裁,就是对你自己的最大制裁。原因在于你的心脏是我造的,我就隐藏在你身体里面,如果你对我进行制裁的话,你就会受到更大的制裁。

美国人的策略就是,凡是你能造的,成本比我低的,我干脆就不造,而我要造的就通常是你不能造的,或者你能造但质量比较差的、科技含量也比较低的产品。

用一个中国籍博士后自己的话来说,“我虽然就是个高级技术员,或者实验室的技术员、操作员,但是第一,我的年收入在减去各种生活开支之后,每年有2.5万到3万元的美金收入,而在国内肯定达不到。第二,在这里工作就是工作,没有别的事情烦人,比如跑关系、找领导、拉关系,

还有最烦的就是天天开会、周周开会。在这里,我唯一的任务就是从事我所从事的科研工作,只要完成了我所从事的工作,我就可以走人。如果你有本事,老板就会赏识你,就会用你。你不用担心,因为如果你发现你的工作没有保证的时候,那就证明你的能力相对于别人已经显得不足了。所以在工作中,你唯一需要关心的就是如何提高你的技能和实力,不让自己落伍”。通过与这些人的接触,我才渐渐地明白,美国自1783年(英国承认的时候)立国以后,特别是二战以来之所以如此强大,乃是它有一个非常有效率的劳动力市场体系。在这个市场体系下,只要你有能力,你就会获得相应的报酬与职位。

正是美国拥有一个相对于其他国家更加有效的劳动力市场体系,所以,自从1783年以后,世界各国的人才都往美国跑,自1950年代以来,美国成为世界上发明创造最活跃的国家 and 世界上经济最为强大的国家。^①

在这段文字中,赵红军站在经济学角度上阐述的美国强大的原因,可以表示为:有效的劳动力市场体系→创新型人才聚集→个人创新获得专利→国家在国际市场获得技术垄断优势→国家获得垄断利润。

站在法学的角度,上述公式可以表示为:宪法、民主、法治(具体体现为人事制度)→创新性人才聚集、创造力得到充分释放→人权(民权,具体体现为知识产权)得到保障→创新活跃→国家的科技水平提高→国家富强(长治久安)。

总之,通过实行民主法治,保障人权,我国才能走上富强之路。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法治事关我们党执政兴国,事关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

四、“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 如何相结合?

马克思说过:“对于法律来说,除了我的行

^①赵红军:《美国到底强大在哪里?》,《经济学家茶座》2008年第35辑,亦可参见搜狐博客:“赵红军——均衡之美”。

为以外,我是根本不存在的,我根本不是法律的对象。”^①这句话道破了法的特征之一是,它只能调整人的行为,不能规范人的思想。以法律制裁人的思想,是赤裸裸的暴政。按照法治原则,对思想的规范,不能诉诸法律,只能诉诸道德。人的思想与行为之间的密切联系,决定了法律与道德的不可分离。因此,《决定》指出,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须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实现“法治和德治相得益彰”,这是十分必要的。

对法律和道德的结合作出最经典论述的,是美国法学家富勒(Lon L. Fuller)。他指出,法律应当在两重意义上体现道德的要求:一是法律在内容上必须体现道德观念,如:正确、好、公平、正义等,这是法律的“外在道德”。二是法律必须在形式上或程序上满足以下八个要求或特点,包括:法律规则的普遍性;法律规则必须公布;法律不能溯及既往;法律规则必须明确,能够被人理解;法律规则不能相互矛盾;法律规则要求的行为必须是人们的力量所能及的;法律规则必须具有相对稳定性;法律规则的规定与实施必须一致。这八个要求或特点即法律的“内在道德”。^②在这里,法律的“内在道德”本身不一定与具体的道德规范相关,它主要是对立法工作的要求;通过落实《决定》“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的要求,即可使法律具备“内在道德”。法律的“外在道德”涉及具体的道德规范,是对法律的实体性要求,富勒并未指出具体的实施路径,倒是博登海默作出了清楚的理论说明。

博登海默将道德规范分为两类:第一类包括社会有序化的基本要求,它们对于有效地履

行一个有组织的社会必须承担的义务来讲,是必不可少的,如忠实地履行协议、协调家庭关系、对群体的某种程度的效忠。第二类包括那些极有助于提高生活质量和增进人与人之间的紧密联系的原则,这些原则对人们提出的要求远远超过了那些被认为是维持社会生活的必要条件所必需的要求,如慷慨、博爱、无私、富有爱心。在所有的社会中,第一类要求都被法律化而赋予了强制性力量。^③

我们置身其中的是一个道德滑坡的时代,“任何人不能从他的恶行中受益”这一道德常识早已被公然颠覆^④,民法上的“公序良俗原则”在司法实践中竟然也会失灵。^⑤虽然博登海默的说明在理论上已经足够清楚,但我们在试图将道德和法律结合在一起时,仍然会感到缺乏可操作性。笔者认为,我国当下的道德滑坡现象,主要原因是一些问题官员的不良风气带坏了民风。在法律与道德的结合方面,国家工作人员的带头作用至关重要。因此,不仅道德规范本身要作高、低层次的区分,其遵守者也应当有“国家工作人员”与“普通公民”的区分。

在我国当下,可以将道德分为社会公德与干部道德两个层次。^⑥社会公德是普通公民无需特别的付出即可轻易达到的伦理要求,因其具有普泛性而构成法律之正当性的基础,故社会公德必须被法律化。如尊老爱幼,诚实守信,不乱扔垃圾,遵守公共秩序,等等。社会公德是对普通公民的要求。对于普通公民违反社会公德的行为,通过严格执法就能使其受到制裁,从而实现法律与道德的结合。在这个意义上,只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年,第16-17页。

②[美]富勒:《法律的道徳性》。转引自张宏生、谷春德主编:《西方法律思想史》,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462页。

③[美]博登海默著,邓正来译:《法理学:法律哲学与法律方法》,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373-374页。

④路边摔倒的老人讹诈伸手帮扶的好心人,已经成为一种多发的现象,兹不一一列举。

⑤在彭宇案一审判决中,法官对事实的认定及判决结论均无问题,但其根据“日常生活经验”和“社会情理”所作的推理分析认为:彭宇“如果是见义勇为做好事,更符合实际的做法应是抓住撞倒原告的人,而不仅仅是好心相扶”;彭宇“如果是做好事,在原告的家人到达后,其完全可以在言明事实经过并让原告的家人将原告送往医院,然后自行离开”,但彭宇“未做此等选择,显然与情理相悖”。对事发当日彭宇主动为原告付出200元医药费,一直未要求返还的事实,法官认为这个钱给付不合情理,应为彭宇撞人的“赔偿款”。法官的上述推理,明显偏离了主流价值观,是对公序良俗原则的扭曲。

⑥“干部道德”一词系从百度百科借用而来。该词意指“各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职业活动和社会日常生活中所应遵循的行为准则和行为规范的总和”,“是一种特殊的群体道德”。参见百度百科,“干部道德”词条。

需强调依法治国即可,“以德治国”成为赘言。干部道德是指普通公民不付出特别的努力就不能达到的伦理要求,同时也是普通公民之外的特殊主体必须达到的伦理要求,因其不具有普适性而无法被法律化,如拾金不昧,见义勇为,大义灭亲,勇于牺牲,等等。干部道德是对特殊主体的要求,只有在这个意义上,“以德治国”才有被申明的必要。

为了使国家工作人员尤其是领导干部保持健康的生活作风,有必要对其8小时之外参与娱乐活动进行限制;为了防止腐败分子伺机外逃现象的发生,有必要对将家属子女全部移居国外的官员任职进行限制;为了避免借口被诽谤、被侵权而规避群众监督甚至对监督者进行打击报复,有必要对领导干部个人隐私保护、家庭财产保密等方面作出限制性规定;为防止腐败分子转移来源不明的财产以及其他非法收入,有必要对官员置办房产、投资赢利行为进行限制,等等。因此,正如依法治国的深层含义是“依法治官”一样,只有将“以德治国”的精义理解为“以德治官”,则“以德治国”与“依法治国”才能有机地结合在一起。

将“以德治国”的精义理解为“以德治官”,不仅具有明显的现实意义,而且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以德治官”的文化基础是传统的“清官”精神,包括“守道”、“爱民”和“无私”等要求^①,规范依据则是党规党纪,如《党章》中对党员“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要求,《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第7条关于党政领导

干部应当具备的“基本条件”的规定^②,关于《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八个“禁止”52个“不准”的规定,等等,都是高于社会公德的干部道德。可以说,严格执行党规党纪,将严重违反者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就体现了“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的有机结合。

五、如何理解“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一个系统工程”?

法治是一个系统工程,可以从两个角度进行理解。从微观角度来看,法治是一个由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等环节构成的有机系统即法治体系,可以谓之构成系统。从宏观角度来看,法律与政治、经济、文化、人文等因素密切联系,形成另一个有机系统。法治体系的有效性取决于政治、经济、文化、人文等条件的影响与制约,故后者可以谓之条件系统。《决定》已经对微观角度的法治体系作出了较为详细的阐述,而对宏观角度的条件系统语焉不详。为使读者对我国法治建设的条件有一个更为全面的了解,现择取几个影响我国法治建设的重要条件作一简述。^③

(一)民主是实行法治的基本前提

我国的社会转型,是从人治向法治的转型。清末“仿行宪政”虽然没有成功,但社会上已经普遍形成了共识——只有实行民主法治,才能富国强兵。此后,我国社会动荡不安,这一共识也日益显示出其真理价值。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我国爆发新文化运动,提出了“科学”与“民

①徐祥民:《文化基础与道路选择——法治国家建设的深层思考》,北京:法律出版社,2004年,第155页。

②党政领导干部应当具备下列基本条件包括:(1)自觉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努力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坚持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经得起各种风浪考验。(2)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坚决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立志改革开放,献身现代化事业,在社会主义建设中艰苦创业,树立正确政绩观,做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3)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认真调查研究,能够把党的方针政策同本地区本部门实际相结合,卓有成效开展工作,讲实话,办实事,求实效,反对形式主义。(4)有强烈的革命事业心和政治责任感,有实践经验,有胜任领导工作的组织能力、文化水平和专业知识。(5)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坚持原则,敢抓敢管,依法办事,清正廉洁,勤政为民,以身作则,艰苦朴素,勤俭节约,密切联系群众,坚持党的群众路线,自觉接受党和群众批评和监督,加强道德修养,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反对官僚主义,反对任何滥用职权、谋求私利的不正之风。(6)坚持和维护党的民主集中制,有民主作风,有全局观念,善于团结同志,包括团结同自己有不同意见的同志一道工作。

③姚建宗教授将达成法治的外部条件称为“法治的生存土壤”,并将其归纳为五个方面——自治的社会生活、自由的经济生活、民主的政治生活、多元的文化生活、宪政的制度安排。参见姚建宗:《法治的生态环境》,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43-97页。

主”两大口号。民主作为国家富强的必由之路,又被提出来了。1945年,中国抗战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行将结束之际,著名民主人士黄炎培在延安与毛泽东有一次著名的谈话。黄炎培说:中国历史上推动王朝更替的新生力量,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那些创造历史的英雄人物,求荣取辱的有,政怠宦成的有,人亡政息的也有,总而言之,没有跳出这历史的周期率。中共诸君有无办法跳出这历史的周期率?毛泽东胸有成竹地说:我们已经找到了一条新路,就是民主。^① 20世纪下半叶,我国“文革”结束,和平与发展成为国际政治的主题,邓小平在规划我国的发展道路时提出“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社会主义法制”的主张。可见,每当世界政治格局和中国政治形势发生巨大变革之际,民主总是作为我国发展的必由之路被提出来。

人类的经验已经证明,民主不是完美的制度,却是缺点最少的制度。人类的经验还证明,民主是法治的前提条件。昂格尔在论述法治(他称为“法律秩序”——引者注)的条件时说:

这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生活状态,在其中,没有一个集团能够博得所有其他集团的效忠和服从。因此,设计一种具有如下特点的法律制度就成为十分重要的事情了,这种法律制度的内容应当调和彼此利益的对立,其程序则应当使几乎每个人认为服从这一程序符合自己的利益,而不管他偶然寻求的目的是什么。人们会特别期待这样一种法律制度能够防止任何一个阶级的人们把专政强加在其他阶级身上。^②

在这里,昂格尔所指称的法律制度其实就是民主制度。当他把这种制度与“专政”相对照时,这种制度的特点就格外清楚了。对我国而言,古代法家“以法治国”的理论和实践可以证明,没有民主就不会有法治。法家代表人物

商鞅曾经对君王提出了守法的要求:“故明主慎言法制,言不中法者不听也,行不中法者不高也,事不中法者不为也。”^③但在专制社会中,没有外在的制约力量迫使君王守法,法家的“以法治国”只能导致人治,而不会走向法治。“文革”的惨痛教训再次证明:如果没有社会主义民主,社会主义法治就不可能健全;^④离开了民主,宪法和法律所宣示的普遍守法原则就会成为空文,就不会有法治。所以,有学者指出:人治与法治的分野就在于,前者不要民主,而后者紧密联系着民主。要推进法治,首要的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⑤

但是,直到目前仍有人反对实行民主。有的说,我国是农民大国,农民文化水平低、民主意识淡薄,无法实行民主;还有的说,民主是个坏东西。还有人担心,实行民主,社会就会乱,等等。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但法治的力量源泉不可能完全来自政府和执政党本身。社会公众追求权利的群态心理和护法行为是约束各种权力随意行使,并最终促成法治的力量。我国当前的法治建设需要顶层设计,但没有社会公众的推动,就不可能有顶层设计;没有社会公众的参与,就不可能有科学的顶层设计。强调民主是法治的前提,具有突出的现实意义。在当代中国,说实行民主不好,就好像告诫饿得瘦骨嶙峋的人不要吃肉,以免得肥胖症一样悖谬。

(二)市场经济和权利文化是实行法治的必要条件

1. 市场经济

市场经济是法治的经济条件,它对于法治的重要作用,可以扼要地归纳为以下几点:一是培育人人平等观念。市场经济的运行基础是契约和法律,而契约和法律蕴涵着平等、自由等观念,这是废除特权、要求国王守法的观念前提。二是培育理性观念。市场经济的发展,导致贫

①百度百科,“黄炎培”词条。

②[美]昂格尔著,吴玉章、周汉华译:《现代社会中的法律》,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4年,第62页。

③《商君书·君臣》。

④王仲方:《正确看待民主与法制的关系——访中国法学会会长王仲方》,《瞭望周刊》1987年第5期。

⑤陶希晋:《谈社会主义法治》,《法治与人治问题讨论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第4-5页。

富差距的缩小,促使人们用“共赢”模式进行思维,用和平的方式(自我协商、法律渠道)处理纠纷和争端,这是法律权威得以树立的重要条件。三是其他作用。市场经济的发展,还具有推动教育发展、促进信息沟通、促使公民自立自为(自治)的作用,这是公民维护法治,形成权力制约氛围的重要条件。

2. 权利文化

从一般意义上说,制度的有效来源于文化的支撑。钱穆有言:“一切问题,由文化问题产生。一切问题,由文化问题解决。”^①我国要实行法治,需要完成从义务文化(人治文化)向权利文化(法治文化)的转型。我国的极端君主专制制度确立于秦朝,但其文化准备开始于战国末期,其标志是荀子学说。从荀子开始,儒家学说逐渐转向为人治服务的道路。谭嗣同说“二千年来之政,秦政也……;二千年来之学,荀学也……”^②,可谓一针见血。根据黄仁宇的研究,我国独特的地理和气候条件造成的黄河泛滥及北方游牧民族的南侵,使古代社会的汉族人群具有“团结”的欲求,汉族文化从而逐步形成了强调义务和服从的倾向,走上了为人治服务的道路。他的结论是:中国古代的人治制度,系出于自然力量的驱使。^③如果说在农耕文明时代,由于人类的生存和发展严重地依赖于自然条件,我国传统文化向人治文化(义务文化)的转型具有必然性,那么,我们同样可以说,进入工商文明时代以后,由于人类对于自然条件的依赖已经大大减轻,重新阐释中国传统文化,使之为我国当前的法治建设服务,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可能的。通过重新阐释,我国传统文化的转向可以表述为:在自身品格上,由义务本位转向权利本位;在对应的政治类型上,由专制政治转向民主政治;在对应的治理模式上,

由人治转向法治;在对应的行为模式上,由依赖清官转向遇事找法。

(三)精英人物是实行民主法治的引领力量

从一般意义上来说,人民大众是历史发展的动力源泉,精英人物和人民大众共同推动历史发展。但是,在历史转折的关口,精英人物对于社会发展的引领作用十分重要。张朋园在总结民国政治发展史时说:“选举是人民踏上民主政治的第一步,……精英素质尤其关系民主政治的成败。”^④这一判断对于世界范围内的法治建设也是一个恰当的总结。

世界主要法治国家依其发展路径,可以分为以英、美为代表的经验理性主义模式和以德、日为代表的建构理性主义模式。在两种模式下,精英人物的作用都十分突出,但其发挥作用的方式有所不同。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正是精英人物发挥作用的不同方式造就了两种模式的区分。

英美模式发源于英国。精英阶层为了维护自己的权利而限制国王的权力,在自觉不自觉之中发展出与国王进行交涉的场所——议会,权力制约与权利保障的契约——宪法,以及专门解决纠纷的权威机关——法院。这种模式的特点是:政治精英向国王争取权利的斗争主要以集体的方式在议会中进行且起决定作用,街头的集体抗争以及个体的抗争不具有决定意义;国王被迫放弃某些权力,臣民的权利以法律的形式得到确认;国王被迫服从法院的判决;法治的达成过程具有和平性、无目的性、长期性。1215年的《大宪章》是世界上第一个宪法文件,也是奠定英国法治基础的第一个制度性文件。^⑤其后,一系列限制王权、确认臣民权利的法律陆续诞生,前后绵延近500年,集中展示了

①钱穆:《文化学大义》,台北:台湾中正书局,1981年,第3页。

②蔡尚思、方行:《谭嗣同全集》,北京:中华书局,1981年,第337页。

③黄仁宇:《中国大历史》,北京:三联书店,2007年,第25页。

④张朋园:《中国民主政治的困境(1909-1949):晚清以来历届议会选举述论》,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第2页。

⑤郑永流:《英国法治思想和制度的起源与变迁》,高鸿钧:《清华法论衡》(第3辑),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297页。

英美模式的上述特点。所以,这种模式也被称为自然演进模式。

以德、日为代表的建构理性主义模式,也可以称为政府推进模式。在街头的集体抗争以及个体抗争的压力甚至国际舆论的压力下,国王审时度势,顺应潮流,进行民主改革,国家的治理由人治转向法治。这种模式的特点是:面对街头抗争,国王选择的应对方式不是对抗而是妥协,从而使社会矛盾的解决方式由暴力压制转向和平协商;国王选择服从议会制定的法律和法院做出的裁决;法治的达成过程具有明显的目的性、相对的短期性以及冲突与和平相交织的动荡性。在这种模式中,国王是由人治向法治转型的关节点。在德国,颇为经典的事件是威廉一世尊重法院判决的“波茨坦磨坊故事”:

1866年10月13日,刚刚在对奥地利“七周战争”中取得胜利的普鲁士大公国的威廉一世临幸他在波茨坦的桑苏西宫。然而,行宫前的一座破旧磨坊却让他大为扫兴。他想拆除,但磨坊并不属于王室;他想赎买,磨坊主却死活不卖。于是,他一怒之下派出宫廷卫队把房子强行拆了。第二天,磨坊主一纸诉状将威廉一世告上普鲁士最高法院。法庭最终裁定:威廉一世擅用王权,侵犯了原告由宪法规定的财产权利,责令其在原址重建一座同样大小的磨坊,并赔偿原告150马克。当时《德国民法典》还未诞生,但法庭却根据1849年《法兰克福宪法》第79条第6款对财产保护的规定,保护了磨坊主的财产权。威廉一世履行了这份判决书,一座崭新的磨坊便又矗立在桑苏西宫墙外,150马克也送到了磨坊主的手中。

几十年后,威廉一世去世,威廉二世继承王位;老磨坊主也去世了,他的儿子继承了那座磨坊。小磨坊主因为经济拮据,有意将磨坊出售给威廉二世。在他看来,对国王而言,这肯定是一件两全其美的事情,

既可以给行宫一个更开阔的视野,又可以销毁威廉一世败诉的物证。但威廉二世认为,这件事表现了威廉一世尊重法律的理性精神,磨坊是德意志民族的一座丰碑。因此,他亲笔写信,嘱咐小磨坊主说,这座磨坊是德意志国家司法独立、裁判公正的纪念,也是他们家族的光荣所在,要求他把这座磨坊世代代传下去,并随信赠给小磨坊主6000马克,帮助他渡过生活难关。^①

这个故事发生的时间,距普鲁士统一德国(1871)不远,威廉一世当时已经势压群雄,完全可以凭武力说话,不理睬法院的判决。退一步讲,他完全能够以法院适用法律错误为由,拒绝履行一个让自己败诉的判决。威廉一世以武力讨伐为能事,却甘愿履行法院依照“外国”法律作出的判决,这种示弱之举,十分耐人寻味。

日本的明治维新同样有一些耐人寻味的细节。1868年,德川幕府的统治被推翻。鉴于此前260多年里天皇成为傀儡的历史,明治天皇寻求大权独揽才符合常规。但是,这年4月6日,明治天皇以向天地神祇宣誓的形式,发表了《五条誓文》,提出了初步的政治改革方案。6月11日,明治天皇正式公布了包括《五条誓文》在内的《政体书》共15条,主要内容有:国家大事的决策不是由天皇说了算,而是要“广兴会议,决万事于公论”;在中央政府设立行使国家权力的国务机构——“太政官”,中央一切权力归“太政官”,“太政官”下设议政、行政、司法三官,共同行使国家权力;在太政官领导之下,将国家权力分为“立法、行政、司法三权,以免政权偏重之患”;通过公选的方式选拔政府官员。政府官员每4年按公选的方法轮换一次。此后,明治天皇重用主张限制天皇权力的伊藤博文赴欧美考察宪政,起草宪法,推行民主法治。从1868年明治天皇发布“五条誓文”算起,到1895年的甲午战争,再到1905年日俄战争结束,前后不过30多年的时间,一向被中国人鄙夷为“三岛之区”的日本能够一战而胜号

^①余定宇:《寻找法律的足迹——从古埃及到美利坚》,北京:法律出版社,2004年,第143-149页。

称“世界第四”的北洋海军,再战而胜沙俄帝国,成为公认的世界强国。

当代亚洲其他国家,在完成从人治向法治转型的过程中,也是掌握最高权力的政治领导人起了引领作用。如李光耀(新加坡)、金大中和金泳三(韩国),等等。

我国的法治建设不可能走自然演进的道路,政府推进已经是事实上的选择。因此,落实好《决定》的规定和精神,使依法治国取得实效,关键是领导机关的领导干部发挥带头作用。

(本文承蒙刘吉涛博士、张秋实博士提出了有益的修改意见,特此致谢,但文责自负)

Five Inquiries about Rule of Law: What Is to Be Learned From the Decision of the Fourth Plenum of 18th CPC Central Committee

Xia Zexiang

(School of Law,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 250038)

Abstract: In order to deeply understand the decision of the fourth plenary session of the 18th CPC Central Committee, it is necessary to probe into or restate five propositions as follows: Firstly, as a concept closely related to democracy, constitutionalism and human rights, the rule of law, namely the running a state with law, means literally all the people must abide by the law, with its essence demanding that national civil servants must play the role as a model does. Secondly, as governance, the rule of law differs fundamentally from rule of man, it is an unalterable truth that the former is superior to the latter, which has been demonstrated both in theory and tested in practice. Thirdly, the practice of rule of law must aim at the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on which a flourishing and powerful state and a stable and peaceful society depend. Fourthly, only by orienting the rule of law towards the rule of the “officials” by virtue, can “running a state with law” and “running a state by virtue” be organically integrated together. Lastly, the implementation of rule of law needs not only benign interactions among legislation, law enforcement, judicature and law – abidingness, but also the joint action of those factors as democratic politics, market economy, right – based culture and the elite.

Key words: rule of law; running a state with law; running a state by virtue; democratic politics; human rights

责任编辑:寇金玲

和平学理论探析*

刘琛

(山东师范大学 历史与社会发展学院, 山东 济南, 250014)

摘要: 二战后, 出于对战争灾难的反思, 和平学正式兴起并不断发展, 国外学者不仅将其发展成为和平学理论, 纳入国际关系理论体系, 进行深入研究, 也将其作为独立的学科加以构建和发展。国内相关研究虽起步较晚, 却也日渐得到关注和重视。国内外对其研究主要围绕和平理论、和平实践及和平教育等方面展开。作为一门二战后的新兴学科, 其研究有待拓宽和深化。

关键词: 和平学; 和平实践; 和平教育; 国际关系理论

中图分类号: D06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099-14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 (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10

实现和平与发展历来是各大国际关系理论流派共同理想, 无论是自由主义还是现实主义抑或马克思主义, 无论是建构主义还是规范理论, 无不渗透、体现着对于国际平衡与稳定的追求, 而国际关系协调平衡得以实现的最重要的基础是确保国际社会和平稳定。随着近年来人们对和平的渴望和需求日益强烈, 和平学逐渐发展成为一门独立的理论学科, 国外学者已将其纳入国际关系理论体系, 成为和平学理论或和平研究理论; 在国内研究领域, 和平学虽然尚未取得如同自由主义、现实主义、马克思主义理论那般正统的理论地位, 但也与后现代主义、女性主义等理论一起, 作为边缘理论, 日渐得到学者们的重视和关注。对其研究, 主要围绕和平理论、和平实践及和平教育等方面展开。

一、和平学发展概况

虽然和平理念与和平思想具有深厚的历史渊源, 但和平学正式兴起是在二战之后。出于对两次世界大战带给人们灾难性后果的打击以及对未来发展方向的反思, 和平学研究日渐成

熟, 首先出现在欧洲, 并在美国得到迅速发展。早期的和平学研究主要关注武器竞赛、削减核武器和战争问题, 以武器控制与管理及战争防御作为主要研究领域, 研究的主要目的就是防止战争^①。1948年, 美国印第安纳州的曼彻斯特学院最早设立和平学课程, 教授传统的和平与正义的价值等课程。

冷战的爆发大大刺激并推动了和平学发展, 冷战中两极力量的激烈争霸不仅为世界带来了足以摧毁整个人类的大规模的毁灭性武器, 而且不时爆发的地区冲突、战事给人们留下了严重的心理阴影, 人们对和平学研究更加重视, 有的学者将和平学理论纳入国际关系理论体系, 用以指导国际关系发展; 有的学者将和平学逐渐发展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 进行深入研究, 以期解决大国冲突、防止核战争爆发。和平研究理论学家认为, “对国际事务的研究应该超越传统的权力评价和衡量、权力平衡及国家安全”, 同时关注贫困、社会公正、环境破坏等问题, 因为“没有全球范围内的社会、经济、政

* 收稿日期: 2014-11-03

作者简介: 刘琛(1979—), 女, 山东青岛人, 山东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发展学院博士研究生, 外国语学院讲师。

① 刘成:《理解历史冲突 关注安全威胁 探寻和平之路——国际和平学概览》,《中国社会科学报》2011年第3期。

治公正,就不会有传统意义上的国家安全”^①,并强调积极改变、社会正义以及强弱力量间协调平衡在处理国际事务中的重要作用。1959年,被誉为“和平学之父”的约翰·加尔通(Johan Galtung)在挪威首都奥斯陆创办“国际和平研究所”(International Peace Research Institute),并创办了世界第一本和平学期刊《和平研究杂志》(*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1966年,在瑞典前首相塔格·米尔达的倡议下,国际上最富盛名的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Stockholm International Peace Research Institute)创立。随后,英国伦敦的国际和平研究协会(International Peace Research Association)、荷兰莱顿大学的社会冲突研究中心(Center for the Study of Social Conflict)、奥地利政府主办的欧洲大学和平研究中心(European University Center for Peace Studies)、拉丁美洲和平研究委员会(Latin American Peace Research Council)、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澳洲和平与冲突问题研究中心(Center for Peace and Conflict and Studies)、美国和平研究所(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Peace)等各种和平研究机构在全球各地建立起来,致力于研究维护和平、解决冲突的方法。

冷战结束后,全球化进程不断加深,世界各国联系日益紧密,全球利益冲突不再聚焦于两极,而是扩展到了整个世界,和平学的研究范围超越两极政治格局的主要导向,日益关注地方冲突、民间战争、种族冲突及国家内部的权力斗争,甚至涉及社会、家庭等更微小的领域,以期实现全世界各个层次真正意义上的和平。这一时期,和平学的研究课题不仅深入扩展,而且向新的领域拓展,如国际法研究领域(国际法、国际组织、第三方干涉)、政治制度研究领域(内部体制、制度理论、世界体系)、新研究领域(超

国家主义、行为态度、冲突转化)^②。此外,有关和平学的研究机构层出不穷,和平学作为通识或专业课程广泛出现在学校教育中,许多高校甚至设置和平学或与其密切相关的本科及研究生专业,普及和平知识,促进和平研究的全球性发展。国内的和平学研究起步相对较晚,于20世纪末、21世纪初开始发展,2001年南京大学历史系世界史学科与英国考文垂大学和平与和解研究中心建立起合作研究关系,2003年9月3日挂靠在南京市社会科学院名下的中国南京国际和平研究所成立,成为中国首家正式的和平研究机构^③。与此同时,系统的和平学学科及和平学教育开始在南京大学建立并发展起来,并在南京大学世界史学科下成立了“和平研究中心”及“拉贝国际和平与冲突化解研究交流中心”。

二、和平学内涵

(一)和平学的界定

和平学以和平及其对立面暴力与冲突为研究对象,通过研究和平,达到“在国际社会促进和平”^④的目的。虽然对于和平学的基本目的和最终目标较易达成一致,但是对于和平学以及和平的定义却颇为多样化,甚至分歧尚存。早在1950年,国际关系学专家哈罗德·格茨科夫就指出:“通向世界和平的最确切、最快捷的途径,是一条间接的途径:多年耐心地构筑国际关系的基本理论。”^⑤他虽未对和平学给出明确的定义,但从实现和平的方法角度认为和平学需要改变某些研究方法:强调理论的分析性而非描述性的趋向;强调综合运用多种理论;尽力巩固企图解释国际行为的有活力的机构;终止像对待个体人类那样对待国家;通过预测和分

① Marc A. Genest, *Conflict and Cooperation: Evolving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003, pp545-546.

② W. S. Thompson, *Approaches to Peace: An Intellectual Map*. Washington D. C.: The 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Peace, 1991.

③ 朱成山、赵德兴:《和平学概论》,南京:南京出版社,2012年,第202页。

④ Marc A. Genest, *Conflict and Cooperation: Evolving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003, p546.

⑤ Harold Guetzkow, Long Range Research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 American Perspective*, 1950 (Fall), p421.

类取代后现实主义的解释。库尔特·克里斯认为,和平学研究是“一种广义上的行为,说明没有战争的世界本性,有关问题在这样一个世界里发生转变,在问题的转变过程中避免冲突手段”^①。

加尔通将和平学研究分为“和平”和“研究”分别定义。和平既是“以非暴力的方式应对冲突”,又包含着“平等”和“正义”的内涵,如果没有“性别之间、代际之间、种族之间、阶级之间、民族之间、国家之间的平等”,那一定会有暴力出现。而“研究”是“经验的、批判的和建设性的”,通过借鉴过去的历史经验,采取批判的立场,促使和平的发展。鉴于“暴力并非人类的本能,而是后天的”,“由特定的环境所形成的”,加尔通将“暴力”定义的内涵扩大为“悬而未决的冲突和灭绝人性”两种情况,继而最早提出“结构暴力”和“文化暴力”的概念^②。结构暴力是潜在的,平时表现出一种稳定状态,但当人的重要权利被否认时,如贫穷、疾病、压制性体制和社会歧视带给人们痛苦时,就会发生质变,引发冲突或战争。文化暴力存在于宗教、法律、意识形态、语言、艺术、经验科学、宇宙论中,通过学校、媒体等进行传送,产生了社会中的憎恨、恐惧和猜疑^③。在此基础上,加尔通将和平定义为“和平=直接和平+结构和平+文化和平”。但是,这种定义较为静态化。1996年,加尔通又做了新的发展,提出“积极和平”的定义:“和平是用非暴力方式创造性地实现了冲突的转换。”^④继而进一步阐述了积极和平涵盖的四个方面:一是自然和平,物种间的合

作而非斗争;二是直接的积极和平,由言辞和物质上的仁爱组成,强调身体、思想和心灵的交融;三是结构性积极和平,通过对话、整合、团结、参与的方式以自由取代压制,以平等取代剥削;四是文化的积极和平,以和平的合法性代替暴力的合法性,建立积极的和平文化^⑤。随后,加尔通更加明确地指出了有关和平的两个相似的定义:一是和平是所有形式暴力的缺失或减少;二是和平是非暴力和创造性的冲突转化^⑥。第一个定义以暴力为导向,第二个定义以冲突为导向,从而扩大了和平的内涵和外延,立足未来,关注广泛的社会条件,以期实现全面、持久、真正意义上的和平。

此外,也有其他学者跳出“积极”、“消极”的框架,对和平进行定义,如赫伯特·克尔曼认为和平是“系统的、大规模的、集体的暴力不在场,伴随着这种暴力不可能出现的安全感”^⑦。国内学者也做了相关努力,尝试对和平学进行定义,刘成将和平学定义为“以和平的价值观探讨战争的原因、动机、结构和结束的条件,为永久和平秩序的建立而制定方针、政策的学科”^⑧,朱成山等将和平学定义为“用科学的方式来研究如何获得持久和平的新学问”^⑨。

当前国际上围绕和平学界定的最主要的分歧在于对“和平”的定义,争论主要聚焦于是单纯将和平定义为“战争的不在场”还是同时涵盖“社会及经济公正”等内容。针对加尔通提出的“积极和平”的概念,学者们提出“消极和平”的概念,即指:战争或直接暴力的不在场,但诸如社会不公正、经济剥削等易引发战争的

① Kreith Kurt, *Peace Research and Government Policy. Background*, 1965(2), pp269-277. 转引自韩洪文:《20世纪的和平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0年32卷第3期。

② [挪威]约翰·加尔通著,卢彦名译:《和谐致平之道——关于和平学的几点阐释》,《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期。

③ Johan Galtung, *Violence, Peace, and Peace Research.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1969(6).

④ 刘成:《西方国家和平研究综述》,《国外社会科学》2005年第2期。

⑤ Johan Galtung, *Peace by Peaceful Means*. Oslo: International Peace Research Institute, 1996, pp31-32.

⑥ Johan Galtung, *Peace by Peaceful Means*. Oslo: International Peace Research Institute, 1996, p9.

⑦ Herbert C. Kelman, *Reflections on the History and Status of Peace Research. Conflict Management and Peace Science*, 1981, 5(2), pp95-110.

⑧ 刘成:《和平学》,南京:南京出版社,2006年,第1页。

⑨ 朱成山、赵德兴:《和平学概论》,南京:南京出版社,2012年,第3页。

潜在问题尚未解决。根据对于和平的不同定义,和平学理论也相应地分成不同学派。“消极和平”学派主张狭义的和平定义,认为扩展和平定义会降低其清晰度,和平仅仅指“暴力的不在场”,他们容忍结构性暴力的存在,认为应该通过谈判和调节,依靠国际性协议和组织来解决争端、保证安全。^①“积极和平”学派主张广义的和平定义,认为由于各种体制压制或欠发达等原因导致的对人类生存构成威胁的暴力,其危害接近甚至超越战争。就像1991年8月6日的《广岛和平声明》(The Hiroshima Peace Declaration)中所阐述的,“和平当然不仅仅是消除战争。实现和平同样也意味着消除饥饿、贫困、暴力、对人权的威胁、难民问题、全球环境污染,以及许多其他对和平的威胁,并且它还意味着创造了一种人们能够过上富足有意义生活的环境”。“积极和平”在北欧及大多数第三世界国家更为广泛地被接受,而在美国,许多学者仍将和平研究限制在“消极和平”的范畴^②,因为担心广义的和平对所有涉及人类条件和改良问题都感兴趣,内容过于宽泛,会为和平学核心内容的确定带来困难。^③

(二)和平学的研究方法

和平学的灵感源于医学中的健康科学,对暴力状态进行诊断,加以治疗,以期在世界范围内减少暴力和改善人类生活。其研究方法既借鉴社会科学,又参考自然科学。美国的肯尼思·博尔丁(Kenneth Boulding)强调运用科学方法建立世界和平,从四个层次进行和平学研究:一是冲突研究,采用心理学、社会学、人类学、经济学、博弈论及类比法等方法考察广义上的人

类冲突;二是国际关系研究,采用定量分析和计量分析的方法从国际体系角度进行研究;三是战略研究;四是和平研究。其中,冲突研究和国际关系研究属于基础研究,为后两个层次提供公正的知识;战略研究与和平研究属于应用研究,旨在增加国家力量,促进世界和平。博尔丁继而按照其分层计划设计了一个坐标,其垂直轴线为“压力”,暗含消极和平,水平直线为“温度”,暗含积极和平。战争与和平的可能性在坐标系内根据变量发生变化,只有两者不断改善,才能推动世界和平。^④

英国的理查森采用数学模式对军备竞赛进行研究。他用方程式清晰地表示出两国间的军备竞赛,只要决定了模式中的参数,就能预测出军备竞赛的结果。这一模式还表明,某国军费支出的多少取决于这个国家对敌对国的满意度及军事力量强弱与反应程度,不发生军备竞赛的条件是两个同盟国间的贸易额大于两国军费支出总和。^⑤

美国的门德洛维茨、福克等人采用模型设计的方法,设计了“世界秩序模式计划”,其基本理念是使公正的世界秩序以理想国的目标逐渐向可能实现的目标过渡,最终达到最高目标。^⑥加尔通也设计了世界和平计划模式,采用暴力的层次与时间频数多边形来表明两者间的关系。

鉴于其跨学科的特点,和平学既可采用博弈论^⑦、比较分析、调查统计、定性及定量分析等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又可借鉴模型设计、模式分析等自然科学的方法,这种复杂性和多样性为和平学研究增添了丰富的内容。

①刘成:《和平研究视角下的和平与战争问题》,《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4期。

②Carolyn M. Stephenson, *The Evolution of Peace Studies*. In Marc A. Genest, *Conflict and Cooperation: Evolving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003, p552.

③[美]卡罗尔·兰克著,刘成译:《回顾与展望:美国和平学的起源和发展》,《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期。

④Kenneth Boulding, *Insight and Knowledge in the Development of Stable Peace*. Birmingham: Woodbrooke, 1966, pp210-219. 参见韩洪文:《20世纪的和平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0年32卷第3期。

⑤熊建华:《国外和平学研究动向》,《国外社会科学》1990年第2期。

⑥耿小曼:《和平研究与和平政治学——探讨实现和平可能性的科学》,《政治学研究》1985年第3期。

⑦熊建华:《试论和平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华中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1988年第6期。

(三) 和平学的特点

第一,和平学具有跨学科的特点。和平学的研究领域涉及政治学、国际关系学、历史学、哲学、战略研究、社会学、心理学、宗教学等各种学科,借鉴和吸收各学科的基础知识及研究方法,试图突破学科限制,对暴力、人性、冲突等问题进行研究,达到以非暴力的途径实现全世界范围内和平的目的。

第二,和平学具有多层面的特点。和平学研究面向个人、国家、国际与全球四个层面。个人层面着眼人类本性、个人动机与主观愿望、政治领袖的影响、个人价值观等个人特质;国家层面关注作为国际社会主要行为体的民族国家及其国家利益、国家文化、国家实力、意识形态等方面;国际层面立足国际环境、国际秩序、国际关系、国际组织等方面;直至关乎地球生态与生存的全球层面。通过分析各个层面中存在的有悖平等、公正的因素,协调解决各个层面中的现存的或潜在的暴力,以期实现从个人到整个地球的和平与发展。

第三,和平学具有跨文化的特点。和平学涉及民族国家,因不同国家文化各异,亨廷顿的文明冲突论更是将未来主要国际冲突预设为文化冲突。文化作为社会行为体共有的价值标准和认知取向,是界定国家与民族身份的重要标尺。不同文化模式导致国家、民族、个人间的不同价值观和世界观,也埋下了引起冲突的危机。虽然文化差异并不一定会导致冲突,但是要想实现真正意义上的全球和平,文化交流和沟通必然是不可或缺的。因而正视文化的多元化和多样性,关注不同国家地区的文化差异,促进不同文化间的沟通理解,必然成为和平学研究必不可少的重要内容。

第四,和平学兼具理论性和应用性。英国和平研究者约翰·伯顿认为和平学研究具有

“动态取向”(dynamic-oriented)和“变化取向”(change-oriented)双重特点^①,既对情况进行静态性描述,又具有较强的目标取向,有着很强的应用性。和平学的目的在于维护和平,这就必然赋予其明显的实践性,既用理论指导实践,在各个层面解决冲突,实现和平,又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发展理论。因此我们不难发现,许多和平学研究的知名学者也参加各种和平组织或是担任国际社会著名的冲突调解员,真正将和平学理论应用于实践,为世界和平做出实质性贡献。

和平学的这些特点日益被新时代的国际关系学家所接受或认可,“国际关系领域正在逐步接受和平学的研究课题”^②。西方除了将其作为一门独立学科进行研究教学,更是将其作为一种理论纳入国际关系理论体系,通过揭示国际政治行为体间的政治关系、互动模式及表现形态,为人们提供一种分析国际社会复杂现象和破解政治困境的认知框架,以期利用科学方法,寻求解决国家冲突、实现世界和平、建立世界和平秩序的条件与方法。^③

三、和平实践

所谓和平实践,也即解决冲突、实现和平的方法。国内外学者目前广泛探讨的主要方法有:

(一) 冲突化解

和平学学者们普遍认为后天的社会环境和社会习得是冲突和暴力产生的主要原因,而冲突应该通过冲突化解的非暴力方式解决,冲突的发展结果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处理冲突的方法。鉴于和平是一个进程,是动态和持续的,同时和平也是一种结构,它不仅是直接暴力的消失,而且意味着深层结构暴力的治理与社会和解^④,因而在致和之路上,冲突转化也即冲突化解(conflict transformation)比冲突解决(conflict resolution)要好。所谓冲突解决意为明确地结

①John Burton, Peace Research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1964(3), pp281-286.

②韩洪文:《20世纪的和平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0年第3期。

③司德坤:《和平研究的方法论问题》,《忻州师范学院学报》2006年第5期。

④John Paul Lederach, The Challenge of the 21st Century: Just Peace. *People Building Peace*, 35 Inspiring Stories from around the World. Utrecht: ECCP, 1999, pp29-35.

束冲突,虽然冲突在表面上暂时受到限制,但其潜在的不平等尚未得到纠正,因而仍存在冲突再次爆发的危机。所谓冲突转化即指从破坏性关系到合作性关系的转变,产生冲突的制度或结构发生改变,消除直接暴力和结构暴力。^①冲突化解的目的不是避免冲突,而是采取某种方式去处理冲突,即在和平价值的框架内,将冲突的消极影响降低到最小,而将其积极潜在因素激发到最大程度^②,通过调和冲突双方的价值取向,达成一定的价值认同,化干戈为玉帛。目前,国内外对冲突化解在实现和平中的重要作用已达成普遍共识,作为人们最为关注的实现和平的方法,冲突化解也即冲突转化已发展成为和平学的一个新的领域,甚至成为其“姊妹学科”,吸引学者们不断研究。

冲突化解的基本原则可归纳为五点:一是人与问题分开;二是关注利益而不是位置;三是尽量提出可能性的选择观点;四是坚持公平的客观标准;五是坚持非暴力手段。冲突化解首先要避免人身攻击,坚持对事不对人的立场,同时要重视双方各自的观点主张及目标取向,充分考虑双方的利益而非权力。许多和平学者都对利益型冲突化解给予肯定,认为它是一种“高效而花费低廉的处理人际关系的方式”^③,“比关注权力得到更多的实惠”^④。冲突处理不能通过动用权力来进行,而是本着调和及增进双方关系的原则尊重双方的利益需求。如1978年埃以双方就西奈半岛谈判达成协议,就是通过审视双方利益而非立场实现冲突化解的典型成功案例。表面上看,埃以冲突主要围绕对于西奈半岛的主权问题,双方均坚持强硬立场,而实际上埃及的利益在于西奈半岛主权,而

以色列的利益是想借助西奈半岛形成地理缓冲带,确保国家安全利益,因而最终双方达成协议:西奈半岛归还埃及,但对大部分地区实行非军事化管理,消除以色列的安全忧虑。由此可见,从冲突双方的利益出发,有利于更好地处理冲突,化解矛盾。同时,冲突化解过程中也要坚持公平、公正、客观的标准,采用非暴力的手段,促使冲突各方在公正的原则下达成和解。而对和平的需求也日渐催生新的职业——冲突化解员——一个与冲突双方均无利益冲突的个人或团体,通过考察冲突双方的真实想法,在设法实现双方利益最大化的基础上提出冲突化解的方案。如果充当冲突化解员的国家或团体带有一己私利,只会加重双方矛盾或促使矛盾复杂化。关注国家内部或之间直接暴力的国际冲突化解员早已开始在国际舞台上发挥作用,而民间也出现了越来越多的组织或个人,针对结构暴力或文化暴力转化或调解冲突。

加尔通总结了冲突化解的主要模式:一是超越(transcendence),创造性地实现冲突转化;二是妥协(compromise),冲突各方适度降低各自的目标,解决冲突;三是退却(withdrawal),冲突各方暂且或永远放弃目标,从而化解冲突。通常,具有创造性的人使用超越,能适应的人使用妥协,而害羞、胆小或谦卑、孤独的人使用退却,但只有超越、妥协和退却的综合才是对生活艺术和生活方式开出的处方^⑤。当然,其他学者也提出了诸多冲突化解的模式,如罗纳德·费希尔关注作为维和与调停重要桥梁的和平建设,以达到自养、自治和稳定发展的未来的目标^⑥;罗伯特·布莱克和简·穆顿设计了有关关系与个人目标的五种解决冲突方式的图表,

①[美]卡洛尔·兰克著,马约生译:《冲突化解的理论与实践》,《学海》2004年第3期。

②刘成:《转化而不是解决:和平学范畴内的冲突化解》,《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6期。

③Roger Fisher & William Ury, Getting to YES. In David P. Barash, *Approaches to Peace: A Reader in Peace Studies*. New York &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p76.

④W. L. Ury et al., *Getting Disputes Resolved: Designing Systems to Cut the Costs of Conflict*. San Francisco: Jossey - bass, 1969, p169.

⑤Johan Galtung, *Peace by Peaceful Means*. Oslo: International Peace Research Institute, 1996, pp95 - 96.

⑥Ronald Fisher, *The Social Psychology of Intergroup and International Conflict Resolution*. New York: Springer - Verlag, 1994, p59.

认为最好的方式是高目标与高关系取向。^① 虽然各种冲突化解模式颇具差异,但却有明显共性:通过合作性架构、分析性观点、整合性方案,实现冲突的转化而非冲突的解决。

(二)宽恕

如果说冲突化解是解决更显性暴力或冲突的方法,那么宽恕则是在直接暴力或冲突发生后人们需要面临的心理过程,也是消除其后可能发生的结构暴力的有效手段。无论个人或集体,冲突或暴力发生之后,我们必须学会放下过去,坦然面对曾经经历的痛苦,才能继续前行。如果始终沉溺于过去,就会将自我的受害者身份在内心固化,难以走出痛苦的阴影。而宽恕的本质就是释放痛苦的能力,正如汉娜·阿伦特所说:“过去的罪恶是一把悬挂在新一代人头上的达摩克利斯之剑,宽恕有助于痛苦往事的消解。”^②宽恕的结果“可能给那些长期遭受痛苦的人带来一种新的生活方式”,而这“比继续追忆他们的损失及其惩罚责任者更有实际效果”^③。宽恕并非遗忘、消解过往,而是对过去的重新解释,重新界定受害者与作恶者过去的关系,以期重新自我塑造,从受害者的身份中得以解脱。对宽恕的研究直到最近才成为逐渐得到承认的研究领域,引发和平学研究者们对其分析探讨。

宽恕的主要类型分为利他主义宽恕(altruistic forgiveness)和自我中心宽恕(self-directed forgiveness)。利他主义宽恕主张宽恕不仅为了自己,也为了帮助他人赎罪,减轻他们的负罪感、痛苦和折磨。这种宽恕常见于有一定宗教信仰的人们,尤其是基督教信徒们。约翰·克里斯托弗·阿诺德对这种宽恕做了深入研究,认为“当我们进行宽恕时,我们并不仅仅是原

谅一个缺点或一次故意的恶行,我们也同样包容责任者,寻求改造和重塑他们”^④。而自我中心的宽恕并非为有罪者提供赎罪和改造的手段,而是一种内心对于过去经历的重新界定,以使自己从过去的伤害和创伤中摆脱出来,从“受害者”的身份中解脱出来,重新面对未来。因而,这种宽恕是实用主义的、面向自我的宽恕。

但是宽恕有没有前提条件?当受害人企图放下仇恨,消解自身痛苦,以期重塑历史及对施害者认识时,施害者又该以怎样的姿态面对受害者呢?宽恕的实现取决于施害者施害之后的态度和行为。一是不能存在对受害者的继续骚扰,这会导致受害者内心的恐惧继而憎恨;二是不能否认曾经发生的施虐事实,这会导致受害者的愤怒继而引发复仇情绪。两种情况都不能实现受害者的宽恕,甚至是内心的平和。如果施害者对其曾经的暴行毫无反省之意,缺乏基本正视的勇气和诚实的态度甚至通过后续行为继续干扰受害者,那么受害者纵然有足够宽容的胸怀,面对施害者咄咄逼人的身影和态势,恐怕也永远无法达到消除其潜在冲突因素的真正意义上的宽恕。这一点最生动地体现在二战后日德对其战时法西斯暴行的态度上。德国敢于正视历史、勇于反省自我,因而较短时间内取得了欧洲人民的谅解和宽恕,不仅有助于本国的战后统一,也促进了欧洲大陆的联系合作。而日本篡改历史教科书的行为却深深伤害了亚洲人民的感情,纵然二战中受到日本法西斯铁蹄践踏的广大亚洲国家人民力图宽恕或已达成表面上的宽恕,但日本肆无忌惮、嚣张跋扈的态度却无疑成为亚洲和平的隐患,他国人民的宽恕容忍反而令其得寸进尺,成为其政治扩张的借

①Robert R. Blake & Jane S. Mouton, *Corporate Excellence through GRID Organization Development*. Houston, Texas: Gulf Publishing Company, 1971, p11.

②Hannah Arendt, *The Human Condition*. New York: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59, p213. 转引自刘成:《和平研究视角下的中日和解——兼评时殷弘教授“中日接近与外交革命”》,《江海学刊》2006年第3期。

③Marc Gopin, *Forgiveness as an Element of Conflict Resolution in Religious Culture*. In M. ABU - Nimer (Ed.), *Reconciliation, Justice and Co-existence: Theory & Practice*. Lanham, MD: Lexington Books, 2001, p98.

④Johann Christoph Arnold, *The Lost Art of Forgiving: Stories of Healing from the Cancer of Bitterness*. Robertsbridge: Plough Publishing House, 1998, p16.

口。近年来,日本不断增加军费,军备上从防御转向进攻姿态,其自卫队拥有的坦克数量是英国的三倍,战舰是英国的两倍^①,并积极为其发动侵略战争的罪行翻案,成为亚洲地区甚至世界和平的潜在暴力威胁。或许只有当人们认为过去的罪恶不会重来,相信事情正在朝着正确的方向发展,人们才会真正从过去痛苦的记忆中解放出来,彻底平息怒火,宽恕对方,寄希望于未来。^②只有正视历史,以史为鉴,才能实现真正的宽恕,实现面向未来的积极和平。宽恕是一种超越,也是一种美德,但宽恕需要尊重宽恕方和被宽恕方的人性。有关宽恕的实施方法和条件,还应受到关注,值得和平学研究者深入探讨。

(三)和解

和解的本质是处在破坏性冲突的各方共同准备,超越过去的分歧,迈向新的共同未来,是关系中的一个变化。许多和平学者将和解融入冲突转化中研究,但也有部分学者将其作为独立的践行和平的方法进行研究。

约翰·保罗·莱德里奇认为,和解是真相、宽恕、正义、和平四要素相结合的过程和汇合点。真相渴望罪恶能被揭露,让人痛苦的损失和磨难得到证实。但真相又与宽恕相伴,宽恕需要摆脱过去、重新开始。正义是对个人和团体利益、社会重建和补偿的探求,但又与和平相连,和平强调相互依存、健康快乐和平安幸福^③。要实现真正的和解,我们需要对真相的知情权,在了解真相的基础上,实现内心的自我或利他宽恕,满足自我内心追求正义的需求,从而实现和平。

但是追求正义与和解之间似乎总是存在着一种紧张关系。英国和平研究者安德鲁·瑞格比将正义分为四种类型:报复性正义、修复性正义、分配性正义和程序性正义。报复性正义通

过报复(retribution)清算旧账、奖善惩恶,但却埋下了使仇恨永久化的危险,可能制造出新一类的受害者,从而埋下潜在的未来冲突的危机。修复性正义建立在修复冲突各方关系的基础上,通过修复愈合受到冲突或不公正影响的每个人所受的创伤,弥合受害者、作恶者及更广泛的社会之间的三角关系。分配性正义通常与社会及经济的正义有关,期望达到社会上每个人都应公平地得到应属于他们的那份商品、服务和其他有价值东西的目的。程序性正义强调在执行和落实正义时公平适当的处置与正当的程序^④。

在追寻正义的过程中,政治领域常常遵循两种伦理体制:一是终极目标或信念型伦理,毫不动摇地遵循一套价值理想和特定目标,从不妥协退让,可以通过任何手段追求所谓的“真正的正义”;二是责任性伦理,本着政治行动需要一种实际可行的意识指引的信念,会在现实世界中接受妥协让步和实用主义,抑或两者择其一。这两种伦理因其强烈的政治色彩,必然服务于一定的政治目的,对其理念的把握稍有偏差便会落入绝对化甚至极端化的漩涡,从而模糊了正义的真实面目。针对这一问题,还产生了和平主义者这一派别,和平主义者拒绝将任何战争作为解决冲突的手段,排斥通过非和平手段寻求和平的想法,因而与和平学研究者不同,和平主义者常常因为无法找出可行的替代暴力的方法维护正义与和平,而被当作空想家而遭到摒弃。但是,在和平实现的过程中,人们切不可打着“追求正义”的幌子,行暴力之实,否则真心辜负了正义的本质,难以达到和解的目的。而有关正义之度的问题也有待进一步研究探讨。

同时,加尔通也在总结减少暴力的三种方法之时提到和解:减少暴力,一是解决那些已经

①阎学通、金德湘:《东亚和平与安全》,北京:时事出版社,2005年,第272-274页。

②刘成:《和平研究视角下的中日和解——兼评时殷弘教授“中日接近与外交革命”》,《江海学刊》2006年第3期。

③John Paul Lederach, *Building Peace: Sustainable Reconciliation in Divided Societies*. Washington D. C.: 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Peace, 1997, pp29-30.

④[英]安德鲁·瑞格比著,熊莹译:《和平、暴力与正义:和平研究的核心概念》,《学海》2004年第3期。

发生过的冲突;二是去两极化(depolarize)和人性化(humanize),使社会成为一个整体;三是和解,包括治愈创伤及结束暴力循环,可以通过调停来化解冲突,再通过调和实现融为一体^①。在和解的过程中,既要使用头脑,动用智慧,更要付出真心,表达诚意。

此外,许多学者还对宗教在实现和平道路上的重要作用进行了探讨,如美国的阿瑟·斯坦^②、米尔本·莱恩^③、国内的孙亦平^④等。通过信仰影响人们的行为不失为实现和平的一种手段,但因其意识形态的特殊性,在此不作为一种和平实践方法单独论述。

四、和平教育

和平学的研究目标是掌握与和平相关的知识体系,维护世界和平,既然涉及到对知识的追求与掌握,和平学必然也与教育息息相关。加尔通在总结和平维持、和平营造、和平建构的致和途径时,把教育界定为实现积极和平的重要手段,明确了教育与建构和平、化解冲突的关系^⑤。美国的和平研究者伊安·哈里斯也将实现和平的渠道归纳为:确保势力均衡、推行和平主义、推动社会公正、建立国际体制、促进可持续发展、开展和平教育。所谓和平教育即通过在教育过程中贯彻非暴力、宽容和尊重生命等价值诉求,向学生传授和平知识、培养学生的和平建构技能、帮助学生内化和平理念的教育活动。和平教育因其特有的传递知识、培养技能所体现的有效应用价值,历来得到和平学研究

者们的重视。

(一)和平教育的内涵与类型

对于和平教育的界定与解读,不同学者各有见地。阿林和斯特姆菲·斯蒂兹将和平教育界定为“教授非暴力、冲突解决、经济平衡、政治参与和环保意识的教育,是为了和平和社会正义的教育”。^⑥厄尔斯·鲍尔丁则使用“和平学习”代替“和平教育”,从而强调学生的学习主体地位。^⑦贝蒂·瑞尔顿认为,和平教育是“关于获得和维持和平的需要和可能性的知识的传授,解释知识的训练技能,应用知识解决问题、获得可能性的反思和参与能力的发展”。这也成为目前被广泛认可的概念。^⑧瑞尔顿继而提出“全面和平教育”这一概念,认为和平教育应涵盖所有年级和发展阶段,并渗透到所有学科中去,各种教学方法都是和平教育整体框架的重要部分。无论何种概念,和平教育既涵盖了和平知识的传授,也囊括了实现和平技能的培养,既注重理论教育,也注重应用训练。

对于和平教育的类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1980年的首届世界裁军教育大会上,提出了“为了和平的教育”和“关于和平的教育”两种类型。“为了和平的教育”强调教育要创造实现和平的条件,养成全球问题复杂性和人类多样性的意识,国际关系研究、文化人类学、环境科学等学科内容均可归其名下。“关于和平的教育”更多关注和平教育的历史演进、实践模式和目的,强调和平营造的知识和技能,涵盖创

①[挪威]约翰·加尔通著,卢彦名译:《和谐致平之道——关于和平学的几点阐释》,《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期。

②Arthur Stein, *The Individual and Global Peace Building: A Transformational Perspective*. In Marc A. Genest, *Conflict and Cooperation: Evolving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003, pp564-580.

③[美]米尔本·莱恩著,杨永振、张子恺译:《和平、冲突与宗教的关系——存在、生成和归属》,《学海》2012年第1期。

④孙亦平:《宗教和平学刍议》,《世界宗教文化》2012年第1期。

⑤[挪]约翰·加尔通著,陈祖洲等译:《和评论》,南京:南京出版社,2006年。

⑥Aline M. & Stomfay-Stütz, *Peace Education in America, 1828-1990*. New Jersey: The Scarecrow Press, 1993, p3. 参见王正青、杨思帆:《冲突时代的和平教育:国外学者的研究综述》,《外国教育研究》2009年第11期。

⑦Elise Boulding, *Peace Research: Dialectics and Development*.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1972, 16(4), pp469-475. 参见王正青、杨思帆:《冲突时代的和平教育:国外学者的研究综述》,《外国教育研究》2009年第11期。

⑧Betty A. Reardon, *Peace Education: A Review and Projection*. Peace Education Reports No. 17, Department of Educational and Psychological Research, Malmö University (Sweden), 1999, p4. 参见王正青、杨思帆:《冲突时代的和平教育:国外学者的研究综述》,《外国教育研究》2009年第11期。

造性冲突解决训练、人权教育、学校内的和平研究等内容。

(二)和平教育的目标定位

有关和平教育促进世界和平、化解人类冲突的总目标,人们早已达成认同,但当涉及和平教育的具体目标,尤其是学校在推行和平教育的角色定位时,和平学研究者各持己见。瑞尔顿认为,和平教育的目的是促进“个体星球意识的发展,因为这将会让我们意识到自己是一个全球公民,进而树立通过改善现有社会结构和思维模式以改变人类的生存状况的理想”。^① 哈里斯全面列举了和平教育的十个具体目标:理解和平这一概念的丰富意义;缓解自我恐惧;提供关于安全的信息;理解暴力行为;形成跨文化理解;提供未来定位;教导和平是一个过程的理念;宣传和平是通过社会正义达成的理念;树立对他人的尊重;非暴力解决冲突。^② 斯特姆菲·斯蒂兹则认为和平教育的首要目标是改变战争文化占主导的局面,教导青少年形成非暴力意识,具备良好的冲突解决技能,推动经济健康发展,养成对人类生存环境关注的意识。德里克·海特认为和平教育工作者应该让学生了解各国政府怎样为他们的公民建立安全体系,理解导致地区间战争的国际利益体系,这种类型的和平教育可以称之为世界秩序研究。^③ 无论具体目标如何,和平教育均关注了从个人到国家再到国际直至全球的不同层次的和平建构,指导学生掌握从微观到宏观的维持和平的技能。

(三)和平教育的实施

国内外和平学研究者长久关注的焦点是如何在学校情境下开展和平教育。莱德里奇提出了和平教育的三要素:知识、态度和技能。学

习者应该了解战争与和平、经济与正义等方面的知识,本着尊重与同情的态度,学习沟通技能和谈判思维。莱德里奇不主张将和平教育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来教授,而是由教师采用多种方法引进课堂,将与和平相关的议题融入现有的学科范围。^④ 和平教育有三种基本方法:改良、重建、转化,而许多学者认为转化的方法更为全面有效,可以通过改变学生的价值观和思维模式,鼓励合作,加强信任,建构宽容,实现拒绝各种暴力的全球和平的目标。

而和平维持、和平营造、和平建构均可以在校园得以体现,学校中对于暴力的处罚、对于秩序的维护就体现了和平维持策略;冲突性解决、协商、管理、文化多元意识又处处体现和平营造;而对学生归属感、对他人尊重的态度、族群间积极对话和交流的培养则属和平建构层次。此外,和平教育还应根据各国、各地区不同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对于那些存在难以调和的矛盾的地区,或种族间关系紧张的地区,和平教育的首要目标是改变对他族的集体记忆,而对于那些享受平静生活的地区,和平教育则应集中在冲突化解、可持续发展、社会正义等主题。^⑤

(四)和平教育的未来

尽管和平理念早已深入人心,但和平教育的展开依然任重道远。未来和平教育仍然面临四大挑战:一是如何以和平文化取代战争文化;二是如何说服决策者和教育工作者将教育资源投入和平教育;三是如何以研究来证实和平教育对青少年的实际成效;四是如何发展适用于校园的和平策略。^⑥ 在积极构建和平文化的道路上,和平教育仍面临实际困境,学者们既要努

① Betty A. Reardon, *Comprehensive Peace Education: Educating for Global Responsibility*.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1988, p. xi. 转引自王正青、杨思帆:《冲突时代的和平教育:国外学者的研究综述》,《外国教育研究》2009年第11期。

② Ian M. Harris & Mary Lee Morrison, *Peace Education (2nd edition)*. North Carolina and London: Mcfarlang & Jefferson Company, Inc., 2003, pp66-75. 转引自王正青、杨思帆:《冲突时代的和平教育:国外学者的研究综述》,《外国教育研究》2009年第11期。

③ 参见王正青、杨思帆:《冲突时代的和平教育:国外学者的研究综述》,《外国教育研究》2009年第11期。

④ John Paul Lederach, *Preparing for Peace: Conflict Transformation across Cultures*. Syracuse: Syracuse University Press, 1995, pp65-80.

⑤ 王正青、杨思帆:《冲突时代的和平教育:国外学者的研究综述》,《外国教育研究》2009年第11期。

⑥ 王正青、杨思帆:《冲突时代的和平教育:国外学者的研究综述》,《外国教育研究》2009年第11期。

力争取政治、经济等外部支持,加强和平教育的资源建设,更要强调在全社会培育和和平文化的重要性,推动和平文化深入人心,实现大到全球、小到个人的全方面多层次的积极和平。

五、关于和平学的几点思考

(一)和平学与国际关系研究

有关和平学与国际关系研究之间的关系,历来是和平学研究者关注并争论的内容。有的学者将和平学理论作为国际关系理论体系中的组成部分,有的学者将和平学与国际关系研究割裂开来,而有的学者则避开两者间关系问题的探讨,仅将和平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进行研究。约翰·伯顿曾比较了和平学与国际关系研究的异同:一是两者都是跨学科性科学,国际关系研究包括政治、法律、经济等范畴,和平学在此基础上还涵盖社会学、人类学、行为学、心理学等内容;二是和平学的兴起是以二战后国际社会掀起的和平运动为背景,其某些活动如帕格沃什运动对裁军等问题曾产生过积极影响,而国际关系研究对此影响不大;三是国际关系研究更易得到政府财政资助;四是国际关系研究更多聚焦于静态性描述,而和平学更具动态特征,更关注研究机构和研究态度的变化。^①

更有甚者,有的学者认为和平学不是国际关系研究,而是向传统国际政治学提出了挑战。罗伊·普莱斯沃克指出,国际关系研究以国家为中心,关注的焦点是国家利益和政治精英,如力量均衡、权威、外交、战略和政策制定等,没有考虑诸如个人、团体、非政府组织等国际社会中的其他角色,而且国际关系研究本身就包含对国家使用暴力和强制性武力的某种肯定。^②和平学的研究范围比国际关系研究更广泛,包括

人际关系、组织关系和社会关系,超越了民族国家的界限,试图将全球作为研究的对象,关注民族国家内部不同层面间的相互作用。^③奈杰尔·扬则认为:和平研究是将人们从专制性和极端性观点中解脱出来,而这些观点本身受到了具有破坏性和潜在致命性体制的支持。人们必须对这种体制内的语言、价值预设和策略进行批评,不能再在一种传统的国际关系框架中活动。

为了更好地理解和平学研究与国际关系研究的相互关系,让我们先来从基础入手,审视一下何为国际关系。所谓国际关系,主要是指世界政治中国家、非国家等行为体之间的关系,即无政府状态与秩序、冲突与合作、制约与发展之间的互动关系。而国际关系理论是指描述、解释、预测不同行为体之间关系的分析框架与理论体系,意在探讨个体、国家、国际体系之间的战争、和平以及发展等问题。从国际关系和国际关系理论的基本概念来看,和平学所关注的冲突化解、维持和平以及个人、国家、国际、全球四个层次无不包含在国际关系和国际关系理论中。而“理论不仅解释或预测,它们也能描述出人类行为的可能性;理论不仅界定了我们解释社会世界的可能性,而且界定了我们的道德与实践视角”^④。国际关系理论的历史任务既是分析性的,也是规定性的。从国际关系理论的性质来看,国际关系理论涵盖了描述和指导两个层面,与和平学的动态性以及实践性正相吻合。

从国际关系理论的分类来看,国际关系理论通常可依据不同的分类方法,分为大理论与中层理论、解释性理论与构成性理论、基础主义

^①John Burton, Peace Research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1964(3), pp281-286.

^②Roy Preiswerk, Could We Study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s if People Mattered? In G. Feller, *Peace and World Order Studies: A Curriculum Guide*. New York: Translational Program of the Institute for World Order, 1981.

^③[美]卡罗尔·兰克著,刘成译:《回顾与展望:美国和平学的起源和发展》,《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期。

^④Steve Smith, Ken Booth & Marysia Zalewski (Ed.), *International Theory: Positivism and Beyon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13.

理论与反基础主义理论。^①大理论是对主张发现社会领域真理的解释,是建立在主张基本原理的认识论基础之上的理论,主要采用概括的方法解释具有普遍意义的国际现象;中层理论不着眼于系统范围的普遍规律,而试图用尽可能少的变量解释有限的国际关系现象和特定的行为模式;解释性理论强调对理论假设的验证,对国际关系现象的因果关系进行说明与解释,意为为国际关系提供解释性的描述;构成性理论认为现实是理论话语所构建的结果,理论能够塑造或变革现实的发展方向,在解释与分析事实的同时,也在改造着这些事实;基础主义理论通过寻求元理论的立场,对理论主张进行正误判断;反基础主义理论认为理论主张本身只是反映对特定认识论观点的信守。对照不同类别国际关系理论的特征,我们不难看出和平学研究理论着眼于国际现象中的和平问题,既关注致暴现象的分析总结又关注实现和平的方法实施,隶属中层理论、构成性理论、反基础主义理论类别。

从目前现实情况来看,和平学所关注的焦点虽然涉及四个层面,但是只要民族国家仍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作为国际关系的主体对象存在,那么民族国家之间的和平就是首先要维持和考虑的问题。纵然和平学研究突显其全球性,但如果国家间战乱不断,各国民众深受战争的煎熬与折磨,士兵忙于血战,百姓疲于保命,恐怕在战争中同属一方的国家的个人之间只会相互帮助、彼此慰藉,敌对方国家的个人之间忙于厮杀,何谈人际间的和平相处抑或全球的生态发展?和平的实现无法脱离现阶段民族国家的框架。无论和平学研究者强调个人、团体还是国际组织在维护和平中的重要作用,其基本目标都是在全球范围内避免战争、减少国家和地区冲突,对照国际关系关注世界政治中国家、非国家行为体等行为体之间的关系,即无政府状态与秩序、冲突与合作、制约与发展之间的互动关系,和平学是立足国际关系中的一个方

面——和平问题,充分利用发挥好和平学理论,更能有效指导国际关系中的外交、战略和政策制定,从而在国际关系中避免暴力,为维护整个世界和平服务。因此,和平学逐渐被越来越多的国际关系研究学者所接受,并被作为一种理论纳入国际关系理论体系中。即便持不同见解的学者将其作为一门单独的学科,虽然和平学除国家层面外还关注个人、社会内部及全球等更广泛的研究范围,但也不会影响其充当一种国际关系理论、调节国家间关系、指导国际关系研究走向的地位,正如现实主义、马克思主义、建构主义、女性主义等国际关系理论也作为重要理论出现在文学研究等学科中一样。

(二)理论研究有待深化

和平学是二战后刚刚兴起的,发展时间尚短,许多基本理论及性质尚无定论,急需界定。同时,因其面向未来、追求全球和平的最终目标,难免遭到某些质疑,甚至会被贴上乌托邦的理想主义标签。再者,冷战结束后,两极瓦解、世界日益朝着多极化、全球化的趋势发展,越来越多的国家和人民已对战争深恶痛绝,和平理念日益深入人心,世界大战的硝烟已渐渐散去,军事对峙与核威慑已不再那般一触即发。当战争的血腥与凶残成为回忆时,人们往往将和平当作一种常态,而对战争或暴力掉以轻心。但是,环顾四周,我们不难发现地区冲突、民族冲突、宗教冲突却在世界的各个角落此消彼长,层出不穷,二战后全球无战事的日子屈指可数,世界远没有实现人类理想中的和平。和平问题历来都是各国际关系理论学派所关注的现实和圣洁的理想,纵然是主张君主动用暴力治国的极具现实主义特色的马基雅弗利也表现出对于暴力使用条件及使用后果的担忧,更别说康德的永久和平论和马克思、恩格斯的国际主义理想了。因此,在冷战余波影响犹在,冷战思维尚有残余的当今国际社会,深化和发展和平学理论,尤为迫切,只有通过成熟的理论,才能更有效地指导实践,维护和平。

^①白云真、李开盛:《国际关系理论流派概论》,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6页。

但是,英国和平研究者瑞格比曾观察发现一个现象:人们有时既受到体制和制度的迫害,同时又在维护和复制这种制度;人们既是压制下的牺牲品,也是压制的支柱。^① 换言之,每种产生暴力的政治制度都有一种难以摆脱的怪圈,即社会中的绝大多数成员,尽管并非有意,但却在行动上默认了这种不合理的暴力制度,这就更加增大了根除暴力体制的难度和阻力,似乎人们对于暴力的麻木反而增加了暴力存在的历史合理性。^② 因而,要想实现真正的和平,和平学还必须关注国际及国内制度的建立健全,从理论层面对国际立法和国内制度建设给予指导,通过健全的法制保障国家的根本利益和人民的基本权益,通过经济发展和深化改革逐渐缩小贫富分化,通过细化立法促使公民良好的修养素质逐渐固化,从而从根基上控制冲突爆发的条件,减少冲突。

此外,未来和平学研究还应关注人类全面发展问题、全球环境问题、全球集体安全问题、恐怖主义问题、文化交流问题以及性别问题等各种关乎人类生存与发展的棘手问题,运用不断充实的理论指导和和平实践,并通过和平实践推动理论的深入发展。而我国学者更应深入探索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和平思想渊源,将儒家、道家、佛家的和平思想发扬光大,在国际上予以传播,为丰富和平学理论做出我们的贡献。

(三)和平教育走近生活

目前,许多国家都在校园里开展和平教育,但是由于教育资源有限,和平教育尚未普及,甚至成为有的学校裁减的对象,还有许多国家和地区根本没有开设和平教育课程。其实,鉴于和平教育的跨学科特质,即便学校不单独开设和平教育课程,仍能完成和平教育的任务。一是可以进行教师培训。通过培养跟和平相关的各社会学科教师的和平教育意识,培训教师的

和平教育技能,使教师将和平教育与各自学科知识相结合,在本学科的教学向中向学生渗透和平知识,训练化解矛盾与冲突的技能,从而让学生在其它学科的学习过程中学会抵制暴力,妥善处理冲突。二是可以充分发挥家庭的作用。家庭是孩子最主要的活动场所,父母则是孩子最有效的和平教育者,父母的言传身教对孩子的价值观影响深远。父亲可以教育孩子以非暴力的方式处理外在冲突,母亲则可以通过心灵沟通教育孩子学会移情及正确表达自己的情感。当女性主义国际关系理论学家呼吁国际社会关注女性心声之时,或许我们可以思考一下如何在日常生活中更好地发挥女性特长,对国际关系有所建树,或许我们可以从自己的言传身教开始,培养孩子的非暴力意识和社会责任感,让孩子学会情绪释放、学会沟通交流、学会宽容理解、学会尊重合作,在潜移默化中让和平理念在孩子心中生根发芽,或许这才是最有力量的和平教育。三是关注社会上的和平教育。在不断健全社会体制和法制的基础上,加强积极价值观的建构引导,增强每一位公民的自我责任感、道德责任感和社会责任感,引导公民以非暴力的方式解决冲突,逐渐摒弃或减少以自我为中心的价值理念,多多通过移情设身处地换位思考,通过沟通交流、缓和克制、减少暴力冲突,避免以暴激暴。此外,进行和平博物馆建设,通过回顾历史,提醒人们永远铭记战争的残暴无情,珍惜和平的美好幸福。

综上所述,二战之后,历经一系列国际风云变迁,和平学已受到国内外学者越来越多的重视和关注,虽因其形成、发展时间短暂,或许尚显稚嫩,但是只要人类追求和平的需求尚存,追求和平的理想犹在,那么人们必将为之付诸努力,生生不息,也必将推动和平学研究深入发展,成熟完善。

①[英]安德鲁·瑞格比著,刘成译:《暴力之后的正义与和解》,南京:译林出版社,2003年,第11页。

②陈晓律:《从发展的角度理解和平学——兼评安德鲁·瑞格比的〈暴力之后的正义与和解〉》,《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期。

A Survey on Peace Studies

Liu Chen

(School of History and Social Development,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250014)

Abstract: Since World War II, Peace Study sprung up out of the reflection on the tragedy of it has continued to blossom. Foreign scholars not only have developed it into Peace Studies Theory and absorbed it into the system of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etical system, but also have made it into an independent discipline. Although the domestic relevant discussion started a little bit later, more and more attention has been attached to it gradually in recent years. The main focus of the research at home and abroad concentrates on theoretical formulation of peace studies, practice and education. As a relatively new theory arising after World War II, however, it needs to be further perfected.

Key words: peace studies; peace practice; peace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责任编辑:时晓红

课程隐喻:方法论视野下的课程复杂性研究^{*①}

钱小龙,汪霞

(南京大学教育研究院,江苏南京,210093)

摘要: 课程隐喻,作为后现代课程理论指导下一种本源性的存在,有着独特而丰富的人文精神意蕴。通过对复杂性隐喻概念缘起与发展解析,以及复杂性隐喻概念与课程研究的相关性透析,课程隐喻这种理论隐喻与课程研究领域相互吸引、碰撞和融合所涌现的崭新隐喻体系清晰地呈现出来。根据经典课程理论的课程要素组成,从课程目标、课程教学方法、课程内容、课程评价等方面运用代表性隐喻方法加以对照和分析,探寻方法论视野下的课程隐喻,希冀寻找到关于众多课程问题的解决之道。

关键词: 复杂性;方法论;课程;课程隐喻

中图分类号: G423.0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5973(2015)01-0113-11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11

一、复杂性隐喻概念缘起与发展解析

复杂性理论是一个不断演化的知识体系,随着社会科学领域复杂性研究的相关著作不断出现,这一领域复杂性研究的讨论、应用和参与得到持续的加强,并发展了大量的支持者,他们把复杂性理论应用于一大批富有改革意义和深远影响的社会科学工作中去,复杂性研究面临着社会科学领域的转向。一般来说,复杂性研究有两个流向,一个是与模型建构相关的定量研究流向,另一个则是与定性研究相关的非定量研究流向。不过,一些需要共同来解决的问题,如自生自发秩序、鲁棒性、不规则碎片等概念的出现使得复杂性研究的流向趋向一种模糊的态度,从而也导致理论上混乱和怀疑。那么,如何评价复杂性理论在社会科学领域的应用

呢?是否复杂性研究的社会科学转向只是一种不足以令人信服的一次性案例?是否存在学科之间的不兼容性?这些在理论转向和重构阶段所出现的问题是非常正常的,这与复杂性理论的多学科出身也有着非常紧密的关系,这些问题的解决面临巨大的挑战,但隐喻概念倒是提供了一种可行的方案。隐喻概念是观念、思想和理念从一个领域向另一个领域转向的重要媒介物,尽管其有效性还有所争议。之所以使用一个“模糊性”媒介物来说明一个“模糊性”的研究领域,是因为隐喻概念的模糊可以或多或少“照亮”复杂性理论的神秘性和不确定性,而且隐喻概念也已经拥有非常成熟和有力的关于理论如何转向和重构的观点^②。

从词源学上来说,隐喻概念意味着一种跨越,一种转移,是两者之间的对照和比较,但采

* 收稿日期:2014-11-18

作者简介:钱小龙(1976—),男,江苏南通人,南京大学教育研究院博士后,南通大学教育科学学院副教授;

汪霞(1963—),女,江苏盐城人,南京大学教育研究院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

①基金项目:本文为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第56批面上资助项目《中美比较视野下研究型大学开放教育资源的建设研究》(2014M561631)、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金指导项目《高等教育国际化视野下开放教育资源发展研究》(2014SJD616)的阶段性成果。

②P. Stewart. Complexity Theories, Social Theory, and the Question of Social Complexity.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2001(3), PP323-360.

用了一种隐含和修饰的方法,每一个隐喻都是文本上可能的,想象上暗示的^①。隐喻概念大体有两种基本类型,一种是文学隐喻,另一种是理论隐喻,后者还称为科学隐喻或理论建构隐喻,它们在不同学科领域扮演着富有意义的角色^②。文学隐喻是语言研究理论经常讨论的话题,关于隐喻的基本术语学系统研究也源自于该领域,也就是说作为一种媒介,隐喻将该领域视为源领域和目标领域。隐喻通过一种存在于一致性与非一致性之间的张力来加以运用,被视为一种外延上错误和内涵上正确的概念,即源领域中隐喻所显示的特征和含义并不是目标领域所要表示的,但来自于源领域隐喻所承载的相关内涵会与目标领域产生共鸣,从而给隐喻带来富(richness)意义^③。隐喻概念是日常语言运用中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有利于更加恰当和准确地表达所要表达的意思,尤其在替代理论(文句或词语的比喻替代)、比较理论(相关领域属性或信念的对照比较)和交互理论(源领域与目标领域之间道具的选择和并行物的创建,并行变化的导引)方面^④。理论隐喻经历着与文学隐喻完全不同的发展历史,当文学隐喻逐渐失去它的动力学品质,走向陈旧或死亡,直至融入普通语法语句中时,理论隐喻则通过不断的变化和演进给予研究者更多的启发,也获得更多研究者的青睐,尽管也失去了部分动力学品质,但并未走向陈腐和消亡,而是在相关领域,尤其是一些新领域建立起与特定学科的理论 and 知识有关的隐喻体系,课程隐喻正是这种理论隐喻与课程研究领域相互吸引、碰撞和融合所涌现的崭新隐喻体系。

二、复杂性隐喻概念与课程研究的相关性

根据高登(Gordon,1966)的隐喻层次理论,第一层次隐喻是描述两个物体或观点之间非常

明显的相似性,如视觉隐喻;第二层次隐喻描述从识别相似性而产生的升华,如空间隐喻;第三层次隐喻涉及对于生命体作出移情作用的识别,如内部隐喻;第四层次隐喻则涉及对于非生命体作出移情作用的识别,如系统论和控制论隐喻^⑤。只需对有关课程理论的著作稍作浏览,我们就会发现课程研究是多么依赖于隐喻语言的使用。有的学者倾向于从直观的角度研究课程,运用视觉隐喻可以得出“隐含课程”、“潜在课程”、“隐性课程”、“内隐课程”、“无形课程”和“虚无课程”。有的学者倾向于从三维空间角度研究课程,运用空间隐喻可以得出“层级需要课程”、“螺旋课程”、“主题中心课程”、“学生中心课程”和“经验中心课程”等课程条目。也有学者从内容角度来研究课程,运用内部隐喻(inner metaphor)可以得出“独立科目课程”(separate subject curriculum)、“关联课程”(correlated curriculum)、“融合课程”(fused curriculum)、“活动课程”(activity-based curriculum)、“经验课程”(experience curriculum)、“生存竞技课程”(arena of living curriculum)和“社会问题课程”(social problems curriculum)等课程条目。还有学者把课程视为一个“过程模型”,涉及各种要素的输入、处理、输出和反馈,这里使用的是控制论隐喻,或者称课程为“课程系统”,认为课程包含认知、情感和精神运动等各种不同的领域,或者认为课程包含教学、管理、评价和理论研究等各种不同的领域,这里使用的是系统论隐喻,涉及的课程隐喻条目有“课程建设”(Curriculum building)、“课程源泉”(source of curriculum)、“课程架构”(curriculum structure)、“课程事业”(curriculum enterprise)、“工具性内容”(instrumental

①Barbara Stern. Medieval Allegory: Roots of Advertising Strategy for the Mass Market. *Journal of Marketing*, 1988 (7): 84-94.

②Richard Boyd. *Metaphor and Theory Change: What Is "Metaphor" a Metaphor For* in Metaphor and Thought.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PP356-408.

③I. A. Noveck, M. Bianco & A. Castry. The costs and benefits of metaphor. *Metaphor and Symbol*, 2001(1&2), PP109-121.

④S. Knudsen. Scienti? e Metaphors Going Public. *Journal of Pragmatics*, 2003(35), PP1247-1263.

⑤John P. Miller. *The holistic curriculum*.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Inc, 2007, P103.

content)和“结构性课程系列”(structured curriculum series)等。

实际上,在课程研究中很少发生多个隐喻概念的交互使用,绝大部分情况只是一种非正式的“插曲”型的运用,而非审慎的“全章”型的运用,很可能产生各种片段性和细节性的矛盾纠葛,无法获得相对比较严谨和清晰的思想理念表达,因此隐喻概念在课程研究中运用还受到很多约束和存在许多障碍。相对来说,基于第三、第四层次的隐喻概念由于吸收较多有关系理论、控制理论的思想在运用时会具备更大的优势,特别是复杂性隐喻概念。一个成功的隐喻既要能够正确表达与普遍化相关的规律性,还要能够感知和明晰纷繁复杂的现象背后所隐藏的内部性质与外部条件之间的关系,更要能够提供足够的正当性支持以重塑分析和控制思维。复杂性隐喻概念是确定和表达教育哲学观念的一种强有力的工具,它通过象征间接地传达更加易于接受的理念。复杂性隐喻概念能够运用象征在课程的教与学之间建立联系,通过类推、演绎、联想和归纳等一些非常常见的方法,使用包括故事、诗歌、口头描述等一些媒介把抽象的理念比喻为具体的实在,实现课程理念的升华。尽管复杂性隐喻概念种类繁多,但无论是哪种类型的隐喻,都包含着通过一种含蓄的比喻以唤起对两种事物之间相似点的注意^①。换句话说,为了描述未知的,我们必须求助于已知的,这就是隐喻的本质,一种非同寻常的熟悉之物与陌生之物的并置^②,而课程隐喻的使命正是如此,在课程理论化框架的支持下,运用各种参数设置和价值决策来定位课程问题,通过无穷的必要性“理念位移”和“片段耦合”完成课程问题的形象化或具体化,但同时也要避免庸俗化,并为问题的完满解决提供方

方法论意义上的启示和导引。

三、方法论视野下的课程隐喻探寻

根据里塞克(Lissack, 1999)的观点,复杂性隐喻概念包括适合度景观(Fitness Landscape)、吸引子(Attractor)、补缀(Patches)、代尔塔(Tau)、路径依赖(Path dependent)、模拟退火(Simulated annealing)、生成性关联(Generative relationships)、报酬渐增(Increasing returns)和初值敏感性(Sensitive dependence on initial conditions)等种类^③。在面对一些新奇性和非预期性事物时这些复杂性隐喻概念可以提供新的理念和类推,课程作为人文社会科学领域中一个极其微小的研究领域,尽管似乎无法引起相关专业科学人士的兴趣,但作为具备巨大社会意义的研究领域是值得教育研究学者加以剖析和研究的。从课程隐喻角度研究课程关乎方法论意义上的课程价值实现,根据经典课程理论,我们可以从课程目标、课程教学方法、课程内容和课程评价四个方面运用合适的复杂性隐喻概念来加以分析。

(一)适合度景观与课程目标

适合度景观又称为适切景观,还称为为生殖成就空间,它是一种通过使问题形象化以达到最优化或适切性的复杂性隐喻方法。圣塔菲研究所的考夫曼(Stuart Kauffman, 1993)在他的《秩序的起源》运用适合度景观来描述进化的过程^④。在自然界中,有高峰,也有低谷,最高的山峰代表着最优的解决方法。那么如何到达最高的山峰呢?由于在任何时候具备较多适应性条件的要比具备较少适应性条件的拥有更多的优越性,那么适应性运动可以视作为始终处于向高处移动的过程中。依赖于景观的特征,一个特定的适合度运动可以导致地区性最优化

①H. Petrie. *Metaphor and though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 PP438 - 461.

②E. MacCormac. *A cognitive theory of metaphor*.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90, P9.

③M. R. Lissack. Complexity: The science, its vocabulary, and its relation to organizations. *Emergence - Journal of Complexity Issues in Organizations and Management*. 1999 (1): PP110 - 126.

④Stuart A. Kauffman. *The Origins of Order: Self-organization and selection in evolu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 Press, 1993: P124.

(local optimum),即没有任何其它道路通向更高处。因此,实际上人群的运动未必就是始终走向更高处,他们可能聚集于地区性的最优化,移动于稍低于适切性高峰(the fitness peaks)的山脊之间,或者徘徊于高峰与适合度景观之间。考夫曼还运用NK模式来研究适合度景观的外部特征,其中N是指变量的数目,K是指每个变量的输入数目,当K为零时,景观如同富士山一样拥有理想的平滑山峰,达到球形的最优化,随着K逐渐增长,景观也随之越来越崎岖,出现大量地区性最优化,相互之间关联性越来越强,直至达到最高点——混沌,最终导致复杂性灾难(complexity catastrophe),但最后的结果还是趋向于适切性中值(the mean fitness)。因此,考夫曼认为适合度景观既是崎岖的,又是平坦的,即是相互关联的,又是毫无关联的。现实中适合度景观往往会遇到诸多困境,必须在一个绝对平滑的景观(单一的、独立的、最高的山峰,可以快速到达顶峰,也易于跌下山崖)和一个绝对崎岖的景观(大量的、相互关联的、较低的山峰,很难到达顶峰,也不易于跌下山崖)之间寻找平衡点,而最终的抉择很可能是一个次最优化位置,拥有数个地区性最优化(local optima)或伪最高峰(false peaks)的一个崎岖的适合度景观(a rugged fitness landscape)^①。一个崎岖的适合度景观呼唤一个完全不同的教育议程,它将极大地减少有关教育适切性共同原则的设置,而且对一些核心要素给予特别的强调和关注^②,课程目标就是其中的核心要素之一。课程目标的设定与实现也同样经历着这样一个适切性的过程,它不是静态的,更不是路径高度平滑的,我们需要关注课程目标的生态环境,以及始终存在的相互关系和适切性运动。

课程目标(curriculum objective)是一种可以衡量的和具体明确的目的,课程计划者都希

望某个教学阶段结束时,每个学生能够完成它以达成特定学校系统所设定的教育项目的若干片段要求^③。课程目标有利于教育者有效组织和成型他们的想法,也有利于控制和评价教学进程,更有利于学生明确学习的导向、引导学习材料的选择和组织,以及成功达成学习期望。与课程目标相关的因素非常多,包括当前研究领域专家的主导思想和倾向性观点、课程知识的基本属性和科学规律、课程教学的主要规则和基本原理、个体的自然本质和发展规律、家庭的需求导向和动力支持,国家的政策导向和法规制订,以及来自社会的多元化要求和接受程度等^④。适合度景观隐喻在课程目标中主要通过两种方式反映出来,一是在课程目标的制订和实现过程中追求目标的适切性中值,即次最优化的适切性,达到局部的最佳适应性;二是课程目标与来自内部和外界各种因素相互作用,共同发展和演进,形成崎岖的地区性最优化适合度景观。无论从宏观(国家层面)、中观(学校层面),还是微观(课堂层面)角度来分析这两种适合度景观隐喻,都可以发现其存在的广泛性。以宏观层面的课程目标为例,许多国家都制订了统一的课程目标和与之相配套的课程标准,但每个国家由于受到来自国家性质、发展阶段、社会需求、公民素质等多种因子的影响,无论是课程目标的制订,还是课程目标的实现不应遵循着相同的路线和一成不变的景观,并且景观的形状本身应该有着明显的差异。实际上,每个国家的课程目标都是一个地区性最优化的顶峰,而且每个国家之间所追求的顶峰很可能存在巨大的差异,那么每个国家的课程目标都会找到自己适切点,避免了课程目标的同质性和盲目性。再以微观层面的课程目标为例,制订适合每个学生的课程目标犹如在一片崎岖的地貌探寻最佳适合度景观一样,尽管地

①William B. Langdon, Riccardo Poli, *Foundations of genetic programming*. New York: Springer, 2001:P19.

②T. Grandon Gill. *Informing Business: Research and Education on a Rugged Landscape*. Santa Rosa: Informing Sciences Press. 2010:P460.

③Peter F. Oliva. *Developing the Curriculum*(6th Ed). Boston: Allyn and Bacon, 2005. P222.

④Gaudencio V. Aquino. *Curriculum Planning for Better School* (2nd Ed). Manila: Rex Book Store, 1998:P353.

貌纷繁复杂,既有高峰,也有沟壑,但在各种参与因子(教师、父母、同伴、管理者、自我)的共同作用下不断演进,形成了一种基本的地貌景观。各种因子不断地相互作用,或者走向最高峰,或者走向低谷,但都不是平衡点,当这种相互作用处于一种动态平衡状态时,也就是达到所谓的中等適切性的次最优化位置时,所有可能性的景观空间将一览无余,课程目标拥有了最大程度的广泛性和科学性。当然,当课程目标面临拥有数个地区性最优化景观时,如何抉择将成为一个不得不面对的难题,如果选择任意一个地区性适合度景观以追求次最优化时,很可能为之所缚,导致错误的决策,如果选择远离这些地区性适合度景观以追求整体最优化时,有可能实现很大程度的自由,但也很有可能堕入山谷,导致彻底的失败。追求整体最优化并没有错,但始终还是相对的,并不存在绝对的最优化,矫枉过正的结局必然是失败,不断变化的適切性过程并非就能达到整体的最优化,它会始终处于运动的状态,处于各种内外因素的相互作用过程中,直至达到一种暂时性的动态平衡,而课程目标只要在这个时候才有其价值性和科学性。

(二)路径依赖与课程教学方法

路径依赖涉及事物随机配置过程的动态属性,它既可以定义为动力学过程与汇聚为一点的结果之间的关系,也可以定义为考虑范围内的随机事件的概率极限分布。引发路径依赖的机制并不是非常明确,很多学者把路径依赖与初始条件的敏感性联系起来,戈登斯通(Goldstone, 1998)则坚持认为路径依赖根本不是由任何特定初始条件决定的^①。实际上,初始条件对路径所产生的影响作用要远远小于伴随其后的一系列偶然事件,也即非预知性的、非目的

性和一定程度上的随机事件。路径依赖固有的不可确定性来自于事物发展过程中随着时间推移所发生的现实的展开,分配机制的变化,以及结果各种的可能性,因此,其性质与非遍历性的马尔科夫链(non-ergodic Markov chains)有很大的相似性。不过,这种偶然性的路径选择一旦完成,不同的机制将导向自我强化,如积极的网络外在性效应(network externalities)和报酬渐增^②。以QWERTY键盘的生产为例,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固定的成本被分配到巨大数目的单位,利润率也就越来越高。从用户的角度来看,习惯使用QWERTY键盘有利于根据简便和快速地打字,也就是使用键盘的用户越多,所得到的效用也就越多,生产的规模和用户的学习环路都强化了QWERTY键盘的运用倾向性^③。不过,有效的自我强化也可能导致负面的外在效应,即降低了替代路径的吸引力。路径依赖理论是由美国华盛顿大学教授道格拉斯·诺斯(Douglass C. North)首次提出的,他认为,在社会文化、语言、规则、标准、工具和行为模式中都存在多样化的演进,这种演进在受到基本的选择限制之外还隐藏路径依赖的规律,即以前任何环境下所作出的决策都会对当前和未来的决策产生一定的影响,即使环境之间没有任何相关性。路径依赖理论的影响作用发挥与制度和技术变革中信念系统的感受性相关,换句话说,路径依赖影响着制度和技术变革^④,而教育变革同样是路径依赖的作用对象之一。假如在教育领域发生了某个历史事件(history matters),那就有可能形成一种惯性,这种惯性将导致教育变革感受性的懒惰和消极,进而引起教育信念系统的内在匮乏,如果这个过程中再发生一些偶然性的教育事件和不断产生作用

①J. A Goldstone. Initial Conditions, General laws, Path Dependence, and Explanation in Historical Sociolog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998 (3): P834.

②P. Pierson. Increasing Returns, Path Dependence, and the Study of Politic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2000 (2): PP251 - 267.

③W. Brian Arthur. Competing Technologies, Increasing Returns, and Lock - In by Historical Events. *The Economic Journal*, 1989 (1): PP116 - 131.

④Douglass C. North. Economic Performance through Time.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94 (3): PP359 - 368.

的自我强化,将导致对路径的高度依赖,造成教育变革的停滞不前。

课程教学方法(curriculum teaching method)是由教师用来促进学生学习的有组织和系统化的程序,它包括了按照逻辑关系安排好一系列步骤,缺少教学方法的运用将导致教学事件的难以处理和精力、时间、甚至金钱的浪费^①。课程教学方法所具有的基本要素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个有组织、有顺序、系统化和精心计划的程序;一定的心理学和教育学的规律和理论;各种类型的教学工具。首先,从教学程序或步骤角度来分析课程教学方法的演进。教学程序涉及一系列连贯的和相互依托环节,一旦确定了某种环节逻辑顺序的选择,由于习惯性和思维惰性的作用就会对这种选择产生依赖性,而这种依赖性则很可能发展为一种惯性。在课程教学方法变革的过程,初始教学环节序列选择和之后长期的自我强化(日常教学实践)与外在强化(相关的教学考评机制)逐渐放大教学程序的固有特征,一旦进入锁定状态,想要变革就会变得十分困难。其次,从教学指导思想的角度来分析课程教学方法的演进。每一种课程教学方法都贯彻了某一种教学指导思想,它对于课程教学方法的影响作用有时是外显的,有时却是暗含的。这种教学指导思想源自于教学者对于课程教学理念的初始理解,尽管在之后的学习中会受到差异性教学思想的影响,但一旦进入实践环节,经由反馈和强化教学指导思想就会与教学实践建立固定的连接。这种连接如果是积极的,会对教学方法的运用产生正反馈的作用,通过惯性和冲力,产生马太效应,教学实践可能因此步入良性的循环;但如果是消极的,那么会对教学方法的运用起到负反馈的作用,教学实践可能会被束缚在某种停滞和惰性的状态下而造成恶性循环,最终导致教学失败。最后,从教学工具角度来分析课程教

学方法的演进。教学工具是教学方法的显性反映,也是最能体现路径依赖的实际效果的。传统的教材、黑板和粉笔等教学工具历经千年到如今仍然还在很大的范围中使用,即使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出现许多崭新的教学工具,但很多时候现代化躯壳下面隐藏的依旧是传统的面孔。由教学工具遗产和工具运用方法的定型行为所引发的“历史事件”对技术变革过程发挥着重大的影响作用,这种历史累积的进化过程与路径依赖有很大的关系,尽管传统教学工具与现代教学工具在制作材料、运行机制和效果呈现方面都有所不同,但由于历经太长历史阶段的强化和偶发事件的刺激,路径依赖的幽灵依然徘徊在教学工具的变革和运用过程中,教科书、黑板和粉笔在一种华丽的技术外衣包裹下重新“归来”。

(三)模拟退火与课程内容

模拟退火是在一种有关热力学系统研究的蒙特卡罗统计方法基础上修改而成的计算方法,柯克帕特里克,盖拉特和韦基三人(Scott Kirkpatrick, C. Daniel Gelatt and Mario P. Vecchi, 1983)首先对模拟退火加以论述^②,之后更多的学者参与了对模拟退火的研究。模拟退火是一种概率性元启发式方法(probabilistic meta-heuristic),用来解决一个宏大搜索空间中关于特定函数的最佳近似值的有效性全局最优运算问题。与穷尽列举法相比,模拟退火在解决一些特定问题时其目标是追求一种可以接受的在固定时间内的最接近方法,而非最佳的可能性方法,因此拥有更高的有效性^③。模拟退火算法是在仿效固体退火机制的基础上得出的,固体由足够高温逐渐冷却的过程中,经历多个温度的平衡态,粒子运动由杂乱无章渐趋有序,内部结构趋向一致和稳定,最终达到最小化的能量配置。模拟退火的第一个显著特征是初值无关性。初值无关性是指最终的结果或解决方

①Manuel Buenconsejo Garcia. Focus on Teaching: Approaches, Methods, Techniques. Manila: Rex Bookstore, 1989:PP21-22.

②S. Kirkpatrick, C. D. Gelatt and M. P. Vecchi. Optimization by Simulated Annealing. Science. New Series 1983, 220 (7): PP671-680.

③Dimitris Bertsimas, John Tsitsiklis. Simulated Annealing. Statistical Science, 1993(1):PP10-15.

法与初始条件无关,这个初始条件我们称为初始温度 T (Starting Temperature)。虽然最终的结果与初始温度无关,但为了产生更多和更优的解决方案,初始温度既要足够高以便于移动到任何状态,又不能太高避免随机方法的滥用,并且每次降温差距必须足够小避免局部性最优值。模拟退火的第二个显著特征是全局最优化。全局最优化是指在最优值或最优解决方法的搜索过程中引入了随机因素,以扰动的机制对部分或整个解空间随机取样一个解,以机率函数来判断此扰动解为此次迭代的新解,并按照一定的概率来接受一个比当前解要差的解,从而有可能会跳出这个局部的最优解,达到全局的最优解。模拟退火的第三个显著特征是并行性。并行性是指将一组初始状态发送给不同的处理机,由多个处理机同时独立地执行算法进行整个模拟退火搜索过程,各处理机可采用不同的状态产生函数、接受函数和控制参数,最后经汇总比较得到最终结果。并行策略的优越性体现在增强了整个系统的灵活性,充分发挥了各独立处理机的作用。根据这样一个物理过程隐喻类推教育决策过程,物理系统每一个状态对应于教育事件不同发展阶段,系统的内部能量状态对应于教育事件决策的作用范围,当前的随机最接近方法对应于每一个可能的决策步骤,而这种可能性的选择依据的相关影响因子之间的差异性和整体参数 T ,参数 T (对应于教育决策的选择空间) 在这个过程呈现逐级下降的趋势,追求的目标则是把任意初始状态的系统带入最小能量值的状态(即平衡稳定的选择空间)。当参数 T 足够大时,当前解决方法的变化几乎是随机的,但随着 T 值的下降,这种随机性也趋向于零,也即存在了更多的规律性。在参数 T 逐级下降至零的过程中存在着足够的冗余空间,在这个空间中拥有多个平衡态,具备了提供多个最接近方法(最接近的教育决策选择)的潜能,避免了由穷尽算法所导

致的后果——陷于局部最优的境地。

课程内容(curriculum content)从狭义上来看,很多时候会把它与课程大纲、教材或其他教学材料联系或等同起来,从广义上来看,则是指在学校环境下按照预期学习结果对学习经验所进行的有规律组织,从中可以体现教师的教学计划和教学理念^①。一般来说,课程内容可以理解为各种学科课程中所涉及的事实、观点、原理、规律和问题的相关知识点的总和,对应于学生在知识、技能、情感、观点、思想、信念、行为、习惯等方面的培养和提高。根据埃特·霍尔森的观点,课程内容可以从三个维度来分析:显性、隐性、虚无^②。显性课程内容(The explicit curriculum content)是课程内容最重要的表现形式,通常是以大纲形式呈现或以教材作为主要依托的,在内容性质、类型和规范方面都有比较严格和明确的要求,在面向对象的广泛性方面也需要达到较高的水平,需要在一定程度上淡化学生在种族、性别、家庭、年龄和身体状况等各方面的差异,寻求共同点,制订出至少在理论上具有广泛认同度的内容标准。显性课程内容充分反映了模拟退火的并行性特征,为了实现共同的学习和培养目标,教师在课程教学过程中运行多个内部处理机(个人决策)或外部处理机(团队决策)来决定不同学生的学习内容安排,根据每个学生不同的实际状态运用一定的算法对学生的预备技能、学习风格和学习期望等数据变量进行多项并行处理,同时对一些相关变量和干涉变量进行一定程度的有效控制,通过综合分析数据处理结果的相似性、重要性和现实相关性,搜索并制订既能符合大多数学生要求,又能符合科学规律的内容标准,完成大纲或教材的目标和要求。如果说显性课程内容是学校教育中有计划、有组织地实施的正式课程内容或官方课程内容的话,那么隐性课程内容(The implicit curriculum content)则是学生

①S. Tawil, A. Harley. *Education, Conflict and Social Cohesion (Studies in comparative education)*. Geneva: IBE - UNESCO, 2004: P17.

②Etta R. Hollins, *Culture in School Learning: Revealing the Deep Meaning*. Mahwah: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1996: P84.

在学习环境中所学习到的非预期的或非计划的知识、技能、价值观念,规范和态度等。隐性课程内容通过潜在性、多样性、不易觉察性的间接内隐方式呈现来实现教育教学目标,不可避免地在搜索教育教学的最优解决方案时引入了不少随机因素,依靠扰动机制对相关函数变量进行随机取样,按照教师的教育理念和课堂教学的实际情况来选择一个适当的,或许并非是绝对最佳的解决方案,从而摆脱对于绝对最优化追求的桎梏,实现全局的最优化,或多或少以看似随意和随机的方式实现隐性课程内容的本质追求和影响作用。虚无性课程内容(The null curriculum content)与上述两种课程内容有着非常大的区别,它基于非常广泛的社会情境脉络,是一种矛盾的集合体,它是被排除、忽视或不予考虑的课程内容,但同时又是应该存在的课程内容,这种忽视或存在隐含着太多的不确定性,需要作为教育决策人的教师根据自己的认知水平和价值观来主动介入以进行合适的选择。虚无性课程内容充分体现初值无关性的指导原则,倡导文化差异性的尊重和全球理念的培育,打破了原初课程内容架构和思想导引这些初始条件的限制,突破了僵化机制和固有理念的束缚,为了产生更多和更优课程内容的解决方案,对于初始条件进行足够程度的颠覆,并在较低的基准水平上体现原初影响,以便于既能自由采用各种课程内容有效决策方案,又能避免课程内容决策的过分随机性。同时,从更加广泛和全面的角度审视课程内容,并按照循序渐进的原则推动决策过程,避免局限于较小范围或较短时间内容的局部性最佳课程内容决策。

(四)生成性关联与课程评价

生成性关联是由复杂科学研究者莱恩和马克思菲尔德(David Lane & Robert Maxfield, 1996)提出的一个概念,认为如果人类的关联能够产生事先不能预测的新的价值来源,那么

这种关联就是生成性的;经历过动荡和变迁的组织系统,无论是内部还在外在外都需要培育多元化的生成性关联,从而发现新的策略和方向,因而培育生成性关联可以视为取得成功的先决条件和领导者的核心职责^①。生成性关联包含两个基本假设,一是组成关联的各种要素不可能独立完成生成的任务,生成性关联的实现依靠的是组成要素之间的交互作用;二是价值来源(无论是理念、产品、服务,还是传播形式)都是不可能事先预测的,带有先天的不确定性。在复杂性情景下,工业社会,或者更确切地说是信息社会经历着前所未有的变革,未来存在着固有的未知性,生成性关联是如此的重要,它帮助人们相互交流和合作以创造崭新的产品、服务、分配过程和解决方案。有关美国硅谷ROLM高技术公司和它的程控交换机的故事提供了一个典型的案例,传统的工业形式可以如此快速地实现转型,经过重新构思的产品可以视作为语音接口管理工具,而非电话,一夜之间,计算机厂商成为像美国电话电报公司这样的传统电话巨人的主要竞争者。在此过程中,生成性关联无论在结构水平(公司角色),还是在概念水平(产品与服务)的变革上都发挥关键性的作用,ROLM公司通过生成性关联的培育走出发展的瓶颈,实现了产业的升级和发展。那么,如何判断一种关联的生成性与否?如何强化现有关联的生成性潜能?齐默曼和海黛运用STAR模式论证了生成性关联的维度分析^②。STAR模式包括差异性(Separateness)、对话(Talking)、行动(Action)和合作的原由(Reason to work together)四个方面。差异性是指组成关联的各种要素团队在背景、技能、视野和培训方面都有所差异,使他们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来看待问题,避免因为性质类同而导致无谓的争吵和信念的缺失;对话是指要素团队之间应该获

^①David Lane, Robert Maxfield. Strategy under Complexity: Fostering Generative Relationships. *Long Range Planning*, 1996(2): PP215 - 231.

^②Brenda J. Zimmerman, Bryan C. Hayday. A Board's Journey into Complexity Science. *Group Decision Making and Negotiation*, 1999(8): PP281 - 303.

得互相进行讨论和聆听的机会,从而对陈旧的现状,根深蒂固的思想或人物和隐含的假设构成挑战,产生复杂情景下的深远变革和对成长与学习的深刻反思;行动是指要素团队之间只是停留在交流阶段还远远不够,要创建新的价值来源必须要付诸行动,通过积极的合作共同来创建新事物和新思想;合作的原由是指要素团队在作为整体开展行动的时候需要拥有共同的资源、信念、想法和利益,否则如果互相之间视为竞争对手或相互利用者则完全不可能创造具有实际价值的事物和思想。运用 STAR 模式,团体与团体之间,组织与组织之间能够有效孕育、培养和实现生成性关联。

课程评价(curriculum evaluation)通常是指对课程的所有组成要素进行系统性和总结性的检查,以及对课程的概念、设计、实施和效用进行测试以得出结论,结论一般被用来作为发展、保持和修改现有课程项目的参照,或者作为课程项目批准和认证的依据^①。课程评价是一个复杂性过程,评价结果受到评价的目的、视角、对象和方法等众多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作用,为了获得更加科学和有效的评价结果有必要融入生成性关联的理念,在复杂性情景下通过对相关评价介入因素的关联性分析发挥其生成性的潜能。依据 STAR 模式,课程评价的生成性关联阐释与实践可以从四个方面来展开。首先,差异性与不确定性息息相关,而只有具备更多的不确定性,评价关联也才有生成性的可能,所有循规蹈矩和千人一面的课程评价永远不可能带来生成和创新,不可预测的思想和策略奇迹也是不可希冀的。其次,对话是要素之间相互交流和相互影响的动态过程,是充分感受心灵的自由,潜移默化地渗透学科知识的能动过程,而灵光一闪的顿悟将在这过程中不期而至,课程评价关联也正因为有此弹性预设过程增加了机遇、歧态、突现和创造,实现无序与有序的统一。再次,理论上的关联始终不可能具备真正的生成性,只有付诸切实的实践,通过一个个

非预知的教学事件使课程评价关联从这种非连续性和偶然性的教育契机与智慧火花中找到必然性,从而充分发挥课程评价作为接受教学反馈和提出思想导引的真正的教育教学价值。合作的原由作为生成性关联的前提和基础,差异性对于要素团队是必要的,共同性也同样至关重要,缺乏一致的努力方向和信仰指引,所谓的“顿悟”、“灵感”和“火花”都将毫无用处,因为这个关联是一种伪生成性,这种性质的课程评价关联将误入歧途。差异性和对话主要是在概念水平运作的,两者对于强化课程评价的生成顿悟和非预知价值来源的能力是必需的,它们通过对事实的重新定义和隐含假设的挑战来创建新的评价理念与趋向。行动和合作的原由主要是在结构水平运作的,两者通过有效的实践使新的课程评价角色和“产品”真实地呈现出来。

四、课程隐喻的研究展望

如果缺乏必要的工具,教育理论家是不可能对各种教育要素,包括课程进行抽象化和一般化的处理过程的。课程的理论化需要各种概念框架和精挑细选出来的策略,因为它们将决定教育实践的参量和教育结果的价值。处于多尔所说的范式转变时代,课程隐喻成为后现代课程理论中体现课程的复杂本质、开放框架、自组织系统的重要概念和工具之一。然而,任何一种课程研究方法或架构都涉及到一些变量的选择和另一些变量的舍弃,这种舍弃从简化而非复制现实的角度来说未尝没有可取之处,但是如果忽视所舍弃的变量则可能导致危险。一旦我们遗忘隐喻的本质,危险就会降临,导致课程隐喻轻易成为课程物质的成功替代品,隐喻源于现实的真理不再被人提及,课程研究最终陷入经验主义的想象和神秘主义的崇拜之中,因此自我反省和自我批判对于课程隐喻的应用与发展至关重要。实际上,课程隐喻始终备受争议,究其缘由涉及到方法问题。隐喻只是一

^①Albert Victor Kelly. *The Curriculum: Theory and Practice (6th Edition)*.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Limited. 2009: PP160 - 168.

种类比,或者说相似,运用隐喻的目的是想通过一种熟悉的事物说明另一陌生的事物。然而,相似不等于相同,两个事物之间必然存在不少差异。况且,隐喻的使用过程中主体的价值观、思想和理念不可避免地渗透进来,因而已经很难从比较客观的角度分析事物,过分注重相似性而忽视差异性必然导致庸俗化。通过运用隐喻社会科学领域的课程是不可能完全与来自自然世界和工业领域的物质或概念等同起来,我们所要做的是在运用相似性的同时重视差异性,控制隐喻的运用范围和水平。缺乏对于现实要素的定界划线,课程研究将陷入盲目性和

无穷性,我们必须认真思考课程隐喻的层次和类别,而不是专注于分割一个个多样化的教育现实。为了避免过度依赖课程隐喻方法,我们必须跳出课程理论过度概念化的桎梏,逃离高度限制性和非生产性隐喻的窠臼,解除和释放自我,实现从浅层次的课程隐喻向深层次的课程结果询问过渡。课程研究的未来将不再局限于若干惯常的要素,而是应该从更加全面和多元的角度介入,包括课程起源、课程成长、课程生存的方式、课程呈现的风格、课程与其他教育要素的相互关系等,最重要的还必须考虑课程所生存的这个社会的政治、经济和人际交流。

Curriculum Metaphor : Curriculum Complexity Research from the Methodological Perspective

Qian Xiaolong, Wang Xia

(Institute of Education, Nanjing University, Nanjing Jiangsu, 210093)

Abstract: As one kind of fontal existence under the guidance of postmodern curriculum theory, curriculum metaphor has unique and rich humanistic spirit connotations. Through the analysis of complexity metaphorical concept's origin and development, as well as the relativity between complexity metaphorical concept and curriculum research, this new metaphor system show itself clearly which was emerged through attracting, colliding and fusing reciprocally. According to classical curriculum theory's curriculum elements composing, we can contrast and analyze using representative metaphor methods from four aspects including curriculum objective, curriculum teaching method, curriculum content and curriculum evaluation to explore curriculum metaphors in methodology vision, and hope to seek a solution about numerous curriculum issues.

Key words: complexity; methodology; curriculum; curriculum metaphor

责任编辑:时晓红

学校课程建设的内涵、取向与路径分析^{*①}

周海银

(山东师范大学 教育学院, 山东 济南, 250014)

摘要: 学校课程建设是学校对现有国家、地方与学校“三级课程”整合重组, 构建适应学生发展的、高效的、具有学校特色的课程体系的过程。由于中小学课程实践者对概念的误读、课程建设专业性的缺失等使得学校课程建设一直处于诸多“问题”之中, 成为阻滞课程改革深层发展的重要因素。学校如何在把握其自身存在的基础上建构学校课程体系、形成学校课程建设的路径、寻求学校课程建设的方略是当前亟待解决的问题。

关键词: 学校课程建设; 课程整合; 取向; 路径

中图分类号: G4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123-07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12

学校课程建设过程是对学校课程蓝图的勾勒与践行过程, 是学校整体发展与形成特色的核心, 也是学校的一种常态生活和思考方式, 全方位地反映着学校的办学思想。当前我国中小学课程承载太多的压力与期待: 浩如烟海的知识资源、繁多的课程类型、错综复杂的课程层次、开齐开足课程与课时不够的矛盾等等造成了学校课程的混乱、盲从和低效, 成为阻滞课程改革深层发展的重要因素。因此, 学校课程建设研究是一项亟需解决的问题。

一、学校课程建设的内涵

我国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十多年来, 学校课程经历了“课程政策的赋权与共享、课程类型的调整与均衡、学校课程方案的重整与建构”三个阶段, 但学校课程建设至今仍是一个内涵不确切的概念, 学界理解的分歧导致了实践界的混乱与盲从。思想的不统一必然导致上层建筑的不稳固, 最终只会是错误的理论产生错误的行动。因此, 对学校课程建设概念的理

解、思考与澄清的过程便是对建立在概念之上的课程实践活动方式的澄清过程。笔者通过对山东省150所中小学的调查可见, 概念的误读与专业性的缺乏成为阻滞学校课程科学运作的最重要的因素之一。学校课程建设是指学校在国家、地方和学校三级课程管理体制下, 依据学校培养目标、学生需要、校内外教育资源对现行国家课程、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进行整合重组, 进而构建适应学生发展的、高效的、具有学校特色的课程体系的过程。这一概念的澄清至少可以回避当前学校课程建设过程中出现的诸多问题: 课程内容设计的泛化、三级课程内容之间交叉重复、层次不清、结构混乱、课程开发随意性强、课程之间缺乏逻辑等问题。其内涵具体表现为:

首先, 学校课程建设应以一定的价值为导向。很多学校将课程建设理解为整合课程, 因而简单的合并学科内容、合并相关主题。我们认为学校课程建设首先应思考的关键问题是其目的究竟何在, 即其价值论是什么。学校课程

* 收稿日期: 2014-12-20

作者简介: 周海银(1969—), 女, 山东济南人, 山东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副教授, 博士。

① 基金项目: 本文为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项目“社会变迁中的乡村教育发展研究”(12YJA840038)和山东师范大学教育学原理国家重点(培育)学科“学校课程管理专业性的理论建构与实践探索”的阶段性成果。

建设意味着思维方式的改进与生活方式的重塑以及核心价值观的建设,不可避免的具有特定的或期望的价值基础,这是学校课程建设活动的出发点与归宿,并非分科课程与整合课程孰优孰劣之问题。事实上,整合课程与分科课程是学校课程存在的两种方式,但并不意味着整合课程一定比分科课程好。二者是相互补充,相互依存的。一方面,知识本来就是以整合的形态出现的,分科课程存在于整合课程之中。另一方面,整合课程也是以分科知识为基础的,二者不是非此即彼的关系。

其次,学校课程建设是一个过程,而非一个结果。课程建设不是一个物化课程资源的结果,而是一个过程。很多教师认为学校课程建设就是用某种专业理论或技术方法建设一套具体的课程,而且这一课程必然是具有一定逻辑体系的知识载体。事实上,不论杜威的课程、赫尔巴特的课程,还是学校运作过程中的课程,都是一个过程。国家的课程计划、课程标准及教材只是课程建设过程的一个环节,真正学校层面上实然课程的建设会涉及到科目间的调整、学科内的统整、教师对课程的理解与重构等过程。在这一过程中,教师是课程的建设者和实施者,教师自然而然的就会拥有课程判断力以及规划整合课程的专业能力,并逐步打破对既有学科身份的认定,以及对其他学科的接纳与认同。所以,学校课程建设不是供炫耀的创新成果,而是一种内涵式的行为风范。学校通过审慎的反思、批判、探索和合作,从而达成课程的实践智慧。

再次,学校课程建设与国家、地方课程之间是彼此共生的关系。学校课程建设不是对现有课程的否定,而是对现有课程的优化、组合和有特色的实施过程。应该指出的是,不一定每所学校一定要对国家课程、地方课程进行课程改造,从而形成一套新的课程物化载体,也不是对原有课程改动越大越好,更不是“校本课程超市”内容越多越好。而是通过对课程的优化调整使教师对课程拥有正确的理解过程,让教师感受到学校课程建设与国家课程、地方课程之

间的彼此共生的关系。

由此,学校课程建设是学校教师建构自我认识与形成学校特色的过程,是学校知识、生命历程以及个人意义之间关联的建构过程。学校课程建设没有一个固定的模式,是一个具有多样化的课程设计方式。这就要求根据学生的特点、学校的环境特征、社区的价值取向以及课程内容本身的特性来选择和创造适合自己的设计策略。

二、学校课程建设的基本取向

(一)学校课程建设是基于国家主导意识形态形态的活动

我们是在意识形态的领域中而不是从永恒真理的角度来决定课程内容的,学校课程建设要与国家占主导地位的意识形态相一致,体现国家意志,贯彻国家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精神,把握社会发展阶段和趋势,展现时代特征和精神。同时,任何课程设计模式都是建立在其对知识性质的特定假设和一套自己特有的价值观念之上的,所有的课程建设都具有一定程度的意识形态性。学校课程建设理应处理好课程建设与思想政治教育、时代教育哲学的关系。

(二)学校课程建设是始于课程目标的活动

学校课程建设的关键不仅仅关注课程应该传递怎样的课程知识,更为重要的是这些知识是如何与课程规划的其他方面相联系的,即必须超出仅仅考虑课程内容的局限性。从逻辑上而言,课程决策无论是在目的上还是在依据上都是先于课程内容的,即课程内容的决策必须依附于先前选择的目的。例如泰勒课程建设的关注点始于课程决策,将教育性目的放在首位,课程内容的选择不是为了它本身的原因,而是假定具有帮助我们达到教育性目的的效力,课程组织的设计、评价的任务等均为达成上述目的。不幸的是当前学校普遍缺乏一套综合的、合理一致的目标,学校课程的建设与开发也主要始于课程内容。

(三)学校课程建设是基于人的学习的活动
课程首先是人的课程,人又是意义的产物,

无论如何构想课程,人的学习是最重要的。“课程建设的根本是人对意义的需要。”^①因此,学校课程的改造首先要考虑的问题是:这些知识是作为人的课程而存在于我们的教育之中的吗?这种课程是与人的理性发展、人的信仰、态度与价值观的生成联系起来的吗?这种课程方式是否满足了人对意义的需要?否则此类课程不可能走向人的课程。这种课程不只是呈现出的真理,更应该是闪耀着思想的、情感的、人化的以及拥有无限遐想的融化剂,即人在课程之中,而不是在其外。

(四)学校课程建设是基于知识构思的活动

对知识构思方式问题的思考从古希腊柏拉图对“知识”与“意见”的区分之时,就开始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随着近代逻辑实证主义的兴起,客观中立性则被视为知识的本质特征。当前在现代与后现代的争论中,知识的思考方式问题更是受到普遍关注。这一问题直接影响着哪些内容可以进入学校课程,以及它们在课程结构中的地位。杜威早在《经验与教育》中曾就知识作为课程建设的一个基础做过重要的论断,并解释了知识是如何被视作从学习者的经验中发现而来的,而不是游离于经验之外的。但一直以来讨论课程的最重要也是最危险的一点就是人们未能认识到知识的不确定性,因而得出了错误的假设,即认为可以不通过讨论就能确定课程的内容。因此,决定课程内容便成为了课程规划的第一步,甚至是仅有的一步。当前学校课程建设应考虑的是:将两门或几门学科的知识整合在一起的依据是什么?为什么整合知识?对哪些人有好处?今天的课程如何避免“信息超载”的问题?课程如何设置才能既方便学生学习,又能从整体上理解世界的意义?

三、学校课程建设的路径分析

有正确的观念未必产生合理的课程。很多好的理念由于缺少技术框架而无法转化为具体的课程开发操作,致使开发出来的课程漏洞百

出,无法真正体现课程理念。学校课程建设应有基本的逻辑框架,各个环节之间才会建立起一定的逻辑联系,才可能产生清晰的思路与课程产品。

(一)领会与把握国家课程政策

对课程政策的分析是学校课程建设的重要依据。学校对课程政策的分析应着重关注宏观与微观两个层面。在宏观层面上,应分析与把握课程改革政策的价值追求是什么?既有的环境和制度框架对新课程实施有多大的包容性?在微观层面上,分析与探讨课程政策如何转化为实践。在对山东省 720 名学校课程实践者的访谈中,无论校长还是普通教师均漠视这一环节,720 人中有 83.5% 的受访者从来没有阅读过国家课程的任何文件。他们认为课程政策是国家召集专家学者共同制定的,应该是清晰的和完整的,学校依照执行即可。学校对课程政策的理解主要是听从于大学教师、教育科研部门的专家、当地教研员的理解与解读,即使颁发的政策文本学校也很少去主动理解,所以他们对课程政策的把握是支离破碎的。课程政策是学校行动的指南,但问题是我们无法预测或假设政策是如何在具体的环境或特定的事件中指导教师的行为。因为政策是不具体的,需要实践者在现实中将笼统、抽象而又简单化的政策转化为适合特定情景的实践活动,否则会使课程政策与课程实践之间存在着难以逾越的鸿沟。

(二)分析与澄清学校课程建设的基本条件

课程的建设不是一项单一的任务,而是一个系统的工程,不仅涉及到学校课程结构的变化,涉及到教学模式的变革,而且对学校管理、组织机构以及评价标准等等都必须做出相应的调整:

第一,学校课程理念的认同与共识。与学校课程相关的全体教师在意识形态上必须达到

^①Phenix P H. *Realms of meaning: A philosophy of the curriculum for general education*. New York: McGraw - Hill Book Company, 1964.

的认同和共识。学校课程建设与以往分科课程相比,包容了大量边界模糊的知识体系,相应的,也会带来评价标准上的弹性与模糊,以及教师工作的松散。因此学校教师必须具有意识形态上的共识,以形成一个有效的反馈系统。学校课程建设者应能够清晰、条理地说明学校课程的理念,学校课程建设涉及到相关学科课程知识的调整与新知识的介入,相关学科课程知识与被整合知识之间的联系等对分科课程成长起来的教师都是一个都很大的挑战,这就要求教师必须具有较强的分析、综合、判断与推理的能力,能够理解与驾驭知识与社会联系的模糊性。会思考哪些新知识或新信息应该选入课程?以怎样的渠道纳入学生的知识结构?如何评价等都应具有源自学校课程自身的造型。

第二,拥有清晰的课程思维逻辑路径。泰勒课程理论中有着非常清晰的课程思维路径,课程建设分为目标、内容、组织和评价四个问题,其逻辑起点是课程目标,按照逻辑的演绎理论,这一清晰的课程逻辑很容易被接受。但在实践中课程的改革往往是从对课程内容合理性与科学性的怀疑开始的,按照这一逻辑学校课程建设主要应考虑的问题是:课程内容及组织方式是否合理?需不需要进行学校课程重建?学校是进行局部调整还是重新统整规划?如果重新统整课程就要思考学校课程目标的定位问题,然后围绕学校课程目标思考课程设置与聚焦课程内容,考虑课程内容的选择与组织、选择知识的原则以及可能遇到的困难是什么等等问题。此外,课程内容的合理性思考的前提除了知识之外,更应考虑学生学习的时间与能力的限度,这是课程建设的逻辑前提。

第三,学校管理模式与组织机构的变革。有效的变革是系统的,只改变一所学校的某一方面不会产生什么效果,必须进一步了解各种因素之间的相互影响。以往的课程几乎全部是以分科课程形态呈现,知识的编排是通过科目等级呈现的,因此,教师之间的交往仅仅是在学科内的联系,很少有跨学科的学习与研讨,新老教师之间自然而然的形成了同事之间纵向的

“青蓝”等级结构。而在整合课程中,由于学科界限被打破,知识之间的边界具有模糊性特点,所以同事之间的交往呈水平性平等结构。因此,课程结构的变革必然需要学校管理模式与组织结构以及评价标准的变化。

(三)建构与形塑学校课程愿景

学校课程建设首先面临与回答的问题应该是:最能体现学校理念的学科领域是什么?对学生最有价值的知识是什么?最终学校期望的学生行为是什么?这样就需要清晰界定学校的课程愿景。学校课程愿景的形成过程就是学校的成长和创造性的自我演化历程,是学校教育目标和课程目标澄清的过程,学校课程愿景的塑造是在对校内外生态环境基础上归纳出来的,首先要对学校生态进行分析,这是学校课程发展的基础。

学校课程愿景形成的分析工具可以采用“SWOT”分析,通过对学校优劣机危的调查分析,形成一系列目标,然后运用系统分析的思想将其按照依照一定的次序排列起来,把各种因素匹配分析,形成学校课程愿景。具体做法是让学校的所有教职工对自己从事的工作和面临的环境进行公开讨论,在这个过程中学校课程领导者要注意发现大家心目中有关学校课程发展的共同要求,根据这些要求一起构建学校课程愿景。也可以由个人愿景出发,通过对个人愿景的协商、融合构建课程管理愿景,具体步骤如下:第一,学校课程领导者要先有自己的个人愿景,利用自己的个人愿景来引导大家进行讨论;第二,通过充分协商形成共同的课程愿景;第三,将共同的课程愿景转化为课程文本陈述;第四,让所有的教师明了学校课程发展愿景。

(四)改进与形成学校课程方案

学校课程建设的核心是形成学校课程方案。一所新课程落实较好的学校,必须有着清晰的学校课程方案,并以文本的形式呈现出来,课程的实施才能有纲可依,从而达成最优的效果。因此,有必要澄清学校课程方案制定的理论、技术和程序。

1. 分析三类课程内容,找出交叉重复的

课程内容

由于国家课程与地方课程设计者的差异,以及地方课程教材开发的方式一般以年级为单位开发设计地方课程,使得不同年级国家课程与地方课程的交叉重复。例如:山东省地方课程《安全教育》、《环境教育》与国家课程《品德与生活》、《品德与社会》、《科学》重复内容占23%,交叉内容占38.1%,合计61.1%^①。这样就有必要将三类课程中交叉的内容整合,重复的内容删除,将交叉内容整合到相关学科中,如有些学校已经有较好的做法将地方课程中的“传统文化”进行主题分解,整合到语文课程中;将地方课程中的“安全教育”、“环境教育”等体系性不强的内容纳入“品德与社会”或“主题班会”,或者也可以与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相整合等。为了减少学校课程建设的负担,建议地方课程的开发者应将学科之间、年级之间的课程内容打通,进行必要的课程整合。避免交叉重复现象,减少学校课程建设的工作负担。

2. 理清学校课程方案的主要内容

学校课程方案就是在国家课程方案以及地方课程方案的规定下,根据学校的现实条件和学生的需求,对课程进行整体规划的结果。学校课程方案既是国家课程、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的具体落实,又是学校课程实施的纲领性文件,它直接决定着国家课程实施的质量与水准。它是有关学校课程目标、理念、内容、结构等的综合规定。核心问题是“学校到底需要哪些课程?怎样提供这些课程?提供这些课程需要怎样的条件?”主要内容应该包括:

3. 确定学校课程方案的研制步骤与基本原则

一个学校要想有真正的发展,就不能被动地仅仅接受“外来的”方案,而应在此基础上研究适合本校的课程方案。学校课程方案的制定首先要考虑的是能够反映学校发展特色;其次注意新的学校课程方案对学校具有一定挑战

表一:学校课程方案主要内容(笔者自制)

项目	内容
学校生态分析	研究学校的基本资料,总结学校课程发展的条件;
课程发展委员会的组织	学校课程发展组织、学校课程规划发展的流程
学校课程的愿景	学校教育愿景、课程愿景的落实方式
课时分配及课程特色安排	课时分配原则及决定过程、弹性课程的课时分配与运用、学校特色课程的安排
学校课程总表	学校课程设计的原则、学校课程设计的特色、学校课程设计的过程与结果
各类课程计划	学习科目、领域及弹性学习课程的分析;学年或学期学习目标;教学材料、教科书以及教学活动选编原则及来源;校本课程实施计划
推动策略	教师分工与排课原则、学校行政支援、配合措施及方法、课程实施相关行政措施及专业计划
课程评价	课程评价组织及运作方式、课程评价的计划与实施及评价结果的应用

性。因此一项完整的学校课程方案至少应考虑以下几个步骤:(1)拥有民主的学校课程协商平台,即学校课程利益攸关者根据他们自己在审视、批判和修改课程标准的过程中积极发表自己的意见;(2)构建课程架构;(3)规划课堂中的课程;(4)制定评价策略。

一个学校的课程方案最本质的要素不外乎有两个:一是学校给学生提供什么课程和提供多少课程,二是学校处理这些课程的方式。因此,学校课程方案的制定一定是建立在这一原则基础之上的。具体说来主要应遵循以下原则:

(1)真实性原则。学校课程方案代表当前最佳的专业思考,而且反映的是真实的结果。课程方案的研制是建立在对学校的内外部环境、条件分析基础之上形成的。体现的是学校的办学特色与办学理念,避免课程方案过于强调时髦而放弃根本,因为教育改革中有太多由于这方面失误而导致的教育改革失败的实例。

(2)合理性原则。学校课程方案的制定要与国家课程方案和地方课程方案相吻合,无论从价值观上,还是从教育规律上都应该符合国家和地方课程方案的伦理道德规范的要求,保护对社会有益的制度与价值观念,这样才能使

^①丰际萍等:《学校课程体系建设的研究与实践》,《当代教育科学》2011年第14期。

学校课程方案与外部环境和谐共存,也才能具有长时性。

(3)可操作性原则。学校课程方案的制定应是清晰的,切忌模棱两可。因为学校课程方案的一个最大的功能就是其对学校课程实践的指导性。清晰明了的方案才不会令人产生歧义,有利于相关人员对课程方案的准确理解与把握。制定课程方案的目的是为了实施,如果制定的课程方案没有实施的可能性,那么课程方案也就失去了它的实际价值,成了一堆毫无用处的文本。调适学校课程方案所提出的课程目标应当保证在学校的“最近发展区”之内。即是学校通过努力能够实现的,提出的各种资源配置应当是学校能够提供的,提出的课程开发能力应当是教师能够达到的,这样的课程方案才具有现实可行性。

(五)选择与确定学校课程建设的基本方法

1. 以学科为依托的学校课程建设

对于学科出身的教师而言,最熟悉自己所教的学科,所以从教师本人所教的学科开始进行课程整合较为容易,这样既避免了教师的抵触,教师又有能力实现学科内课程的整合。学科内的整合主要考虑三点:一是课程目标上的真正整合。新课改提出的“三维目标”本身就是统一在学生身上的整体目标,应是一体的,而非孤立的,教师在教学知识技能的过程中是伴随着情感、态度、价值观的成长的,不要人为地分解。二是学科内容上的整合。首先学科教师应关注本门学科与学生生活、当前社会发展的整合,与本门学科的新发现、新观点、新问题的整合等等。其次学科内整合通常的做法是年级内整合和跨年级整合,年级内整合即单元的调整,打破章节界限,将相似的概念、公式、规律的探究整合在一节课的学习中,如有的学校将初中物理学科分为概念的整合、公式的整合、仪器使用的整合以及探究实验的整合;跨年级整合即打破年级界限的学科整合,如初中数学三个年级均有“统计与概率”,有的学校进行了整合,效果不错。同时探讨学科课程的范围、逻辑顺序、学科的价值、基本概念、探究的方法等等。

三是各教学环节或知识点之间的衔接,增加教学的深度和广度。尽力找寻各知识点之间的“接点”,与教学环节的衔接,以及学生学习的难点,如某小学一年级数学课程中出现的80个汉字,在语文课中没有学到的,造成学生理解的困难。因此,学校课程整合的目的不仅仅教给学生知识,而且要把思想、规则、步骤作为一个整体,系统地教给学生,这些知识能够促使学生对人类经验进行创造性的思考。

以学科为依托的学校课程建设尤其应遵循课程的广度与深度原理,即课程范围的确定。课程开发与建设中的一个不可避免的问题是学校不可能教授给学生所有的知识,因此学校课程建设者应该做出判断:哪些内容应该体现在课程中,哪些内容不可以,即课程的范围。学校课程的开发与建设如果沉湎于知识的覆盖面是很危险的,因为它使人们产生一种错觉,认为学生应该掌握一切该掌握的知识,其实学生的时间很有限,不可能掌握一切值得了解的知识,信息化社会给人们带来许多耀眼的学习素材,课程建设者的一个重要的任务就是从浩如烟海的知识中选取相对重要的知识。相对于广度,深度可以作为一种课程开发的一条重要的原则,它更有可能促进知识的迁移,养成深刻思考的习惯,能理性处理问题,比知识的广度更有价值,因此为了使获得深度的知识,应减少孤立信息的课程内容。

2. 以跨学科为依托的学校课程建设

学校课程的整合一般采用三种设计模式:一是平行设计(parallel disciplines),就是将两门相关学科的某些类似的主题安排在同一时间教学,照顾学科之间的关联性;二是多学科设计(multidisciplinary design),围绕一个共同的主题将多个相关学科的内容整合在一起,即融合课程设计模式,当前学校的课程整合基本属于此类课程整合,即以一个主题联络不同学科或概念,包括跨学科的主题整合和超学科的主题整合。多数学校的课程整合与校本课程开发是融为一体,同一主题或相近主题的教学内容、实践活动成为一个单元、成为一个系列化、主体化

的知识活动链条,打破年级界限、学科界限进行的课程整合;三是跨学科设计(interdisciplinary design),将学校课程中的所有学科有意识地整合在一起而形成常规的大单元或学期。学校课程整合的初期可以从课程整合程度较低学科取向的课程整合开始,即从平行学科设计或相关课程做起,逐步提高课程的整合程度最终达到高层次的跨学科或多学科的课程整合。如地方课程与国家课程中的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整合等。但当前学校跨学科课程建设中存在的主要问题还在于:一是学科课程出身的教师难以精通各门学科内容;二是传统的学校课程表编制技术难以安排此类课程;三是各种硬件条件不足;四是难以客观评价教师与学生的成绩。

此外,以跨学科为依托的学校课程建设尤其应遵循课程的衔接性原理。衔接性原理本质上就是为了让课程开发者跨越学科的壁垒去开发课程,这些课程能使学生感受到各种不同内

容之间的重要关系。课程衔接不仅仅是课程组织的一种方法,更是课程设计的一种理论,有其认识论、教育观、课程论的理论基础。其背后的思想是学生是整体认识世界的,学校课程应尽力避免课程内容的人为分割状态,帮助学生意识到他们已经获得的经验具有冲破课程局限的价值。学校课程衔接的要素主要包括主题、概念、内容能力与活动等。例如,设计关于语文与历史两门课程的课程方案,当你设计课程时至少要回答如下问题:现有的两门课程中是否有具体的主题可以适用于衔接性课程?语文教师要教衔接性课程时需要作出怎样的变革?历史教师需要作出那些变革?你认为准备这种课程将面临什么困难?如何解决?衔接性原理专注于不同领域的课程内容要素,应持动态的课程观来审视课程衔接,立足于学生的和谐发展和终身发展,为我们从课程的角度去审视与建设课程提供思维视角和理论指导。

The Analysis of Connotation, Orientation and Path of School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Zhou Haiyin

(School of Education,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 250014)

Abstract: School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is a process to integrate and recombine the existing three levels of curriculum, and to build up an efficient curriculum system, meeting the demands for student development and bringing about a school system with its own features. Due to the conceptual misunderstanding of school curriculum practitioners and their lack of professionalism in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school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has met with many “problems”, and these problems block the deep development of curriculum reform. Therefore, constructing the curriculum system, formatting the path of school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and seeking the strategy of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have been the most pressing problems that need to be solved.

Key words: school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curriculum integration; orientation; path

责任编辑:时晓红

教师资格国考背景下高师美术学 专业人才培养的困境与探索*

刘 宁

(山东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山东 济南,250014)

摘要: 2005年以来,我国高师院校的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在教育部的推动之下开始进行课程改革。2013年8月,教育部办公厅下发了改革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的暂行办法,由于师范与非师范界限的取消,高师美术教育人才培养中所面临的问题突显出来,高师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不得不重新思考自己的专业定位和人才培养模式。作为48所高师课程改革试点单位之一,山东师范大学在美术学(教师教育)人才培养方面有着一些自己的思考,并逐步形成一些行之有效的方法。

关键词: 美术教育;高师院校;人才培养

中图分类号: G658.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130-07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13

2013年8月,国家教育部办公厅下发了《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暂行办法〉的通知》(教师[2013]9号),《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中明确提出,“教师资格考试实行全国统一考试”,“试点省份试点工作启动前已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专业学生,可以持毕业证书申请直接认定相应的教师资格。试点工作启动后入学的师范类专业学生,申请中小学教师资格应参加教师资格考试”。这就意味着,师范与非师范的界限消失了,师范类专业的学生也将失去长期以来享有的教师资格考试豁免权。

从2013、2014年全国基础教育教师资格考试《美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的试题分布来看,150分的试题中,专业知识仅为31分,占总分值的21%,其余79%均为对教学理论知识与实践能力的考查。从学科教学的知识内容来看,教师资格考试更注重考生的教学实践能力以及对新课程标准的掌握情况。可见其考试重

点和测试精神与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理念高度吻合。在这种情况下,高等师范学院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以“专业技能”为目标的培养模式与以“人文性”为核心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理念之间的矛盾变得更加突出,高等师范学院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今后将如何定位?是否需要转型?如何转型?今后的发展思路和人才培养模式将有怎样的改变?这些问题已经迫在眉睫,亟待解决。

一、高师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 所面临的问题和挑战

(一)培养模式的问题

自上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社会对美术人才的需求方向也在发生改变。全国各大美术院校开始纷纷设置应用性较强的专业加以应对,高师美术院校也相继增设“平面设计”和“环境艺术设计”等专业。90年代,华东师范大学设有综合绘画、美术教育和环境艺术设计三个专业;北京师范大学下

* 收稿日期:2014-11-21

作者简介:刘宁(1972—),女,山东淄博人,山东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副教授,博士。

设美术学、艺术设计两个专业,目的是培养从事美术、书法、艺术设计教学、创作、研究等方面的高级人才;东北师范大学设有美术教育系、油画系、水彩画系、中国画系、雕塑系、环境艺术与服装艺术设计系、装潢艺术与电脑美术设计等7个系;陕西师范大学设油画、国画、环境艺术设计、视觉传达设计等四个系,下设美术教育、绘画、装潢设计三个专业;西南大学设有美术学、艺术设计、绘画及雕塑四个本科专业;华中师范大学设有美术学、艺术设计两个本科专业。从教育部属六大师范大学的专业设置来看,专业综合化趋向非常明显,高师院校中美术教育所占比重开始消减。

长期以来,高师美术教育的课程体系多参照专业美术院校绘画专业进行设置。以某省属师范大学为例,其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开设学校通识课、教师教育专业通识课、学院通识课、专业课、实践环节五种课程类型,共计2618学时,教师教育专业通识课仅占198个学时,其中必修课占154学时,选修课占44学时。专业课1376学时中,与学科教学相关的课程仅为《中小学美术教学论》,36学时,占专业课总学时的0.026%。在772学时的专业必修课中,理论课为136学时。从课程的学时分布来看,尽管高师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的教学目标设定为培养美术教育的师资和研究型人才,但其课程设置仍然沿用了美术专业院校的惯例,重技法而轻人文。

(二)院校之间的竞争

近几年来,综合性大学举办教师教育已经成为一种国际趋势。1991年的欧洲教师联合会上,欧共体12个成员国60位专家共同提出了“教师教育大学化”的口号,认为“大学应该在教师培养和培训中扮演重要角色”。1999年,我国第三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明确提出鼓励综合性高等学校和非师范类高等学校参与中小学教师的培养工作,在有条件的综合高等学校中试办教育学院。2003年11月,全国一百多所非师范类院校召开会议,共同发布《非师范院校积极参与教师教育的行动宣言》,明确

指出:中国教师教育已经进入了一个从数量满足向质量提高转变的历史新时期。实现这种转变,鼓励师范院校综合化和综合大学参与教师教育,是世界教师教育发展的共同趋势,也是我国经济社会和教育发展的客观要求。在之后的几年中,不少艺术学院和综合性院校都纷纷开设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综合性院校无论在办学经费、硬件设置、综合实力、社会影响等方面都具有一定的优势,这对师范院校的美术教育形成了强劲的挑战。而且,由于这些院校在课程设置、人才梯队、办学观念等方面没有过多历史遗留问题,因此,可以避免老牌高师院校所面临的各种问题,转型快,适应力强,社会效果明显。

(三)基础教育的倒逼

早在2001年,国家颁布了《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在基础教育阶段逐步推行课程改革之时,高师的人才培养,尤其是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的人才培养模式就已经开始面临着巨大的挑战。针对传统基础教育阶段美术学习强调学科中心,过于关注美术专业知识与技能,忽略学生的学习兴趣等问题,新的美术课程标准开始关注课程的人文性。2011年经过修订之后,新的美术课程标准在坚持人文性的同时还突出了美术课的视觉性、实践性和愉悦性。因此,从新课程标准的要求来看,基础教育阶段的美术课作为素质教育的重要途径,其所强调的不单是绘画技能的提高,更重要的是培养学生的实践力、想象力、创造力,感受学习过程中的快乐,这是增强学生自信心和健康人格非常重要的途径。

从中小学美术课程的教学内容来看,义务教育阶段的美术课程改变单纯以学科知识体系构建课程的思路和方法,从促进学生素质发展的角度,根据美术学习方式划分为“造型·表现”、“设计·应用”、“欣赏·评述”和“综合·探索”四个学习领域。“造型·表现”是美术学习的基础,其活动方式侧重强调大胆创造,自由表现,将自己的情感和认识通过一定的绘画语言表达出来;“设计·应用”学习领域包括

设计和工艺学习内容,既强调设计的实用性、功能性目的,同时又要突出活动的创意性;“欣赏·评述”学习领域要求通过感受、欣赏和表达等活动方式,内化知识,形成一定的审美心理结构;“综合·探索”学习领域强调各学习领域之间、美术与其他学科、美术与社会等方面的综合联系,目的是发展学生的综合实践能力和探究发现能力。高中美术课是义务制教育阶段美术教学的延伸和发展。普通高中美术课程同样强调其人文学科的特征,体现出基础性、多样性和选择性等特点。“主要任务是提高学生的艺术素养,涵养美感,丰富生活情趣和终身爱好艺术的情感,培养人文精神,完善人格”(《普通高中美术课程标准(实验)》)。高中美术课程实施模块式教学,共分为美术鉴赏、绘画·雕塑、设计·工艺、书法·篆刻、现代媒体艺术5个系列9个模块。义务教育阶段的四个学习领域和高中美术课程的5个系列9个模块涉及领域广泛,这不仅要求美术教师必须具备全面的专业技能,而且必须具有引导学生、组织课堂的教学方法和教学理念。因此,美术专业院校专业划分严格,过于注重单一绘画技能的培养模式无法适应中小学美术教学的要求,这也为高师美术教育人才培养提出了比较明确的目标和要求。

二、高师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已有的改革模式

教育界对高等师范院校美术学专业人才培养问题的思考由来已久,早在1998年10月,由国家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召开的“面向21世纪的学校艺术教育国际研讨会”上,众多高校代表已经就高师“不顾高师美术教育的特点与美术学院一体化的办学方向”展开了反思与批评。之后,相继有学者以此为切入点,提出了高师美术课程结构的改革设想。

2005年教育部办公厅颁布《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课程设置指导方案(试行)》,以此为标志,高等美术教育专业教学改革拉开了序幕。《指导方案(试行)》明确指出: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培养的是“具备

初步美术教育教学研究能力的合格的基础教育美术教师和社会美术教育工作者”。因此该专业的课程设置要“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克服重技能、轻人文的弊端,丰富课程的人文内涵”,“突出课程的师范性”,“强调课程设置的综合性”,“注重课程设置的开放性”。

2009年,教育部颁布了《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本科专业必修课程教学指导纲要》,并于2010年在全国众多高校中选择了48所作为试点学校,全面推进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课程改革。从上到下、从外到内的压力和推动力都促使高师对既有的人才培养模式和课程结构做出调整。根据目前各大高校院校的人才培养模式来看,主要途径有三:一是根据社会人才需求调整院系结构,实施“大美术”的教学理念,增设一些应用性较强的专业。二是实施大类招生,学生入学时不分专业,经过第一年的基础教学之后,学生再根据喜好和就业意向选择专业或专业方向。三是试行弹性学制和灵活的人才培养模式。不同学校会根据培养目标实施灵活的人才培养模式,如针对中学师资人才培养的“2+2”模式或“3+1”模式,4年中前一阶段进行基础公共课、主修课程和综合课程的学习,后一阶段学习教育理论,并进行教学实践;“4+X”的人才培养模式是将大学本科教育与研究生教育相衔接的一种培养模式,包括“4+2”、“4+3”等,其中4年进行大学本科阶段的学习,之后进行2到3年的硕士研究生阶段的学习。另外,许多高校鼓励有能力、有兴趣的学生选修教育类课程,修读双专业,获取双学位,之后通过教师资格考试获得教师资格,这是一种辅修及双专业、双学位模式。这些人才培养模式和培养途径旨在打破人才培养模式的单一化,为学生提供更多自主选择的可能性。

三、高师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的实践与思考

山东师范大学是省部共建的高师院校,2009年成为教育部普通高校美术学(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的48所试点单位之一,开始参照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本科专业必修课程教学指导纲要》实施课程改革。2011年,山东师范大学参与省教育厅着手实施的高等教育名校建设工程,以此为契机,我院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设置了独立的美术教育实验班,开始着手实施美术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教学改革。

(一)人才培养目标

人才培养目标是对培养人才质量和规格的总规定。人才培养目标的确定一要立足于社会对人才的需求,二要立足于人才素质的结构要求。高师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要与专业院校人才培养相区别,必须突出其师范性特征。

我们对美术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基本定位是:“本专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中等教育师资、教学研究人员、其他教育工作者及适应社会发展的专门人才。”其中“中等教育师资、教学研究人员、其他教育工作者及适应社会发展的专门人才”是根据社会需求及专业特点对人才培养的基本定位;而“德、智、体全面发展”与“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则突出了对该专业人才素质的综合要求和具体目标。

(二)人才培养措施

人才培养措施是为了达到人才培养目标而采取的办法,主要包括人才培养内容、人才培养手段、人才培养制度、人才培养评价四个方面。下面仅就人才培养内容、人才培养手段这两个有所创新的方面展开论述。

1. 人才培养内容

学校人才培养内容是以课程的形式体现出来的。课程不仅包括课程表中所规定的课程,还包括配合课内教学所组织的全部课外活动,以及其他校园文化因素等。其中课程表中所规定的课程是人才培养内容的主体。

山东师范大学美术学院针对现行美术学(教师教育)本科课程体系的基本要求以及中小学美术课程标准的基本要求,从人才培养课程模式角度,重构基于基础教育新课改条件下基础教育美术师资专业素质与任职能力培养的

课程体系和课程内容建设。初步将课程体系分为四个维度:美术技法课、教师教育专业课、人文类专业课、实践课。四个维度相互交织、补充,形成四维一体的课程结构。



具体到课程类型的设置遵循五个原则:

第一,专业课与综合课并行。美术与其他专业相比,其基础点仍然在于美术专业技能的学习,因此,不能因为加强人文类课程而忽略专业技法课的学习。目前社会选拔美术教师的方法和标准仍然偏重于对绘画技能的考核,不仅如此,美术教师专业能力的高低也会影响到其在学校、学生心目中的形象。可以说:仅仅有专业技能的教师未必是好教师,但是,完全没有专业技能的教师绝对不是一个好的美术教师。

高师传统的专业和课程设置是否可以满足基础教育阶段美术教学的需要呢?从目前基础教育阶段美术课程标准及美术教材的编制情况来看,基础教育侧重的是对学生人文素质的培养,因此,在新的课程改革之后,美术教师不再只是教画画的教师,而且,只具备某一类型的专业技能的美术教师也很难完成基础教育阶段的美术课教学。美术教师不仅需要会画素描、国画、油画,还要会画简笔画、卡通画,会做手工、剪纸,会制作版画、泥塑,会进行产品设计、平面设计等等。义务教育阶段美术课程中的综合探索活动领域更是对美术教师提出了很高的要求。由此可见,高师按专业院校的培养标准进行课程设置的传统路子已经不能满足基础教育

阶段美术教育的需求。

专业课与综合课并置不仅是解决高等教育与基础教育之间衔接问题的一个思路,同时也可以解决因课程增加而带来的学时和学分分配问题。在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的基础上,通过综合材料、综合实践等课程的设置,不仅可以打破专业壁垒,扩大表现形式,同时也可激发学生的想象力与创造力,有利于学生创造性思维的培养。

第二,技法课与理论课共进。在传统的高师美术学专业课程体系中,理论课所占比重较小,课程结构比较简单,学生也普遍不重视理论课学习。但是,基础教育阶段的美术课对美术教师的人文素养却提出了比较高的要求,要上好一堂美术课,单纯具有高超的绘画技能已经远远不够,美术教师不仅要具备专业素养,还必须具备一定的教学方法、课堂组织和管理能力、课程开发能力等。在中小学美术课中,鉴赏课最难掌控,要将鉴赏课上得深入浅出,不仅需要综合全面的文史知识、艺术史知识,还要有比较高的艺术鉴赏和批评能力,掌握基本的批评方法,具有一定的艺术理论知识和美学知识。因此,高师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的课程设置中在保证技法课的基础上需要增加理论课的比重,同时丰富理论课的结构体系,以确保对学生综合人文素养的培养。因此,我们在专业课之外根据《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本科专业必修课程教学指导纲要》设置了三个维度,三个层次的理论课程。三个维度是:美术理论、教学理论、人文社会学理论;三个层次是:史(中外艺术史、教育史)一论(艺术概论、美术教学论、艺术批评与鉴赏等)一哲(中外艺术比较、美学史等)。通过三个维度、三个层次的知识穿插,建构完整的理论课教学体系。

第三,学习课与实践课穿插。学习课只保障了学生基本知识与技能的习得,实践课则在巩固习得知识的同时,提高其实践能力以及实践过程中的综合素质。以往课程体系中,实践课所占比例比较小,为了弥补这一不足,在此次课程改革中,我们不仅加强了实践课的比重,同时改变以往艺术考察和教育实践这种单一的实

习模式,增加了教学调研、教育见习、社会实践等多种形式,并选择基础教育成果突出的中小学作为教育实践基地,同时依靠地区教育管理部门,实施三方联合共建式的教学实践体系。同时通过与周边农村中小学结对子、支教等形式,将实践课化整为零,分置于每个学期的不同时段,真正实现了学与教的统一,使教育实践日常化。这不仅解决了高校实践教学比重较少的问题,同时也解决了部分地区和学校美术教育人才缺失所带来的问题。

第四,必修课与选修课互补。为了解决人才知识结构需求与有限课时之间的矛盾,可以采用必修课与选修课互补的形式。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适当增加选修课的类型与比重,在突出专业特色的同时,使学生有更多的自主性。结合基础教育阶段美术课程的相关内容,我们在专业必修课之外增设了版画、陶艺、篆刻、书法、摄影、设计等不同形式的选修课,丰富学生的专业技能,提高他们的职业应对能力。

第五,课内教学与课外活动结合。除了课程表中所规定的课程外,课外活动以及在整个学校生活中教师与学生集体的价值观、态度、行为方式等校园文化因素对学生的影响也是人才培养内容的组成部分。因此我们在注重课内教学的同时也重视课外活动在校园文化构建及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通过学术讲座、社团活动、粉笔字大赛、基本功大赛、说课比赛、演讲等形式,培养学生的自主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

2. 人才培养手段

教学的方式方法是多种多样的,而如何有效地达成教学目标是方法评价的基本标准。有效的教学方式方法并不是单一的,不同的方法具有不同的特点和适用范围,只有根据具体的教学内容、学生的身心发展水平和教师个人的特点进行具体分析,才能选择出最有效的教学方法。

我们在教学方法上的尝试主要有几个方面:

——任务驱动式教学。任务驱动教学是一种因果倒置式的教学模式,它吸收了系统论、课程论和建构主义等教学理念,以任务为中心,学

生在老师指导下通过对任务的分析、讨论、探究,从而达成教学目标。这种方法的优点在于能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和教师的主导作用,使之产生强烈的任务或问题意识。同时,学生通过自主探究、合作学习等多种学习形式,积极地参与到任务或问题的解决过程中来,可以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培养其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在《中西艺术比较》等多门美术专业理论课的教学过程中,我们大多运用了任务驱动式教学的方法,通过情境设置、问题抛设、问题探究、任务反馈、任务延伸、任务总结、评价展示等一系列环节,在积极热烈的气氛中完成知识的建构和拓展。

——项目管理式教学。项目式教学是融合了建构主义理论和多元智力理论等所形成的一种教学模式,主要是指在教学过程中,将学科知识转化为若干个“教学项目”,学生在老师指导下通过自主学习、合作式学习等方式直接参与教学全过程,主动进行体验、理解与探究。这种教学模式改变了传统“填鸭式”的教学方法,以学生为中心,充分发挥了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能动性,也有利于培养学生的合作精神、探究意识和创新思维。

山东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在《民间美术》、《中小学美术教学论》等专业理论课的教学过程中采用了部分式项目管理教学,学生在教师指导下根据教学内容、基础教育美术课程内容的要求、地方民间文化资源以及个人爱好确定项目选题,组成项目团队,制定项目实施计划以及分工。学生通过田野调查、文献查阅等方式完成项目目标,最终以成果汇报展示的方式进行总结评价。整个教学过程打破了单纯讲授式的传统模式,学生的主动性和各方面的能力得到充分展现,教学效果非常好。

(3)三导师制教学模式。很多高师院校的教师资格教育专业实行双导师制,即校内导师与校外导师相结合的教学模式。但是,美术学(教师教育)专业与其他专业有所不同,社会对美术教育人才知识结构的需求大致分为四个方面:专业技能、教育教学理论、综合的人文知识、

社会实践能力。针对这一需求,山东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在人才培养过程中拟采用三导师制教学模式,即校内专业导师、理论导师和校外导师组成导师组进行联合培养。由于我校采用的是“1+3”式的人才培养模式,经过一年的基础课教学之后再专业选择与培养,因此在二年级专业确定之后,校内专业导师负责学生的专业方向与发展,理论导师负责其艺术理论与教学理论的指导,校外导师则负责其教学实践能力的培养。

(4)渐近式、常规化的教学实践模式。为了提高美术教育师范生的教学实践能力,山东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在实践教学部分进行了一系列调整。一是增加课时量,将教育实践时间由6周增加至8周,同时增加了8周的教育见习。二是合理安排教育实践的课时,形成层级式教育实践培养方案。

为了避免教育实践过晚、过集中、与课堂教学相脱节等问题,我们将16周的教育实践进行了合理分配,将教育见习的8周平均分置于二、三学年的四个学期,第四学年完成为期8周的教育实习活动。每个阶段有不同的教学目标和学习方法,使教学实践形成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化培养模式。

由于学生在第二学年还未开始接受学科教学方面课程的学习,因此对教学理论、教学方法、教学规律还不是十分熟悉,因此这一学年的基本任务是在见习过程中以调查和观察等方式参与课堂教学和管理,通过教育实践基地了解基础教育阶段不同学段学生的心理和行为特点,熟悉课堂活动和教学环节,把握教学规律,了解教材内容与特点,学习课堂管理和教学活动组织的方法等,同时发现教学过程中的问题和值得探讨的现象。见习结束后以调查报告、集中研讨、汇报展的形式进行总结。

第三学年的学生已经通过相应的理论课和学术讲座、学术研讨,基本掌握了课堂活动和教学的各个环节,以及基本的教学规律和教学方法,因此,这一阶段的教育见习主要是通过地方中小学,尤其是较偏远的农村中小学结队支

教,来培养学生课堂教学实践能力。因为这种常规化的教学实践模式需要与地方中小学课堂教学同步,因此具体的上课时间及教学内容都需要相关教育部门及相关学校的协调。目前我们已经与本市某城区教育部门结成相对固定的教学联盟,由他们出面负责联系见习学校、上课时间以及实习学生的交通。经过一学期的实践,不仅提高了我校学生的教学实践能力和教学热情,同时也解决了地方中小学美术教育人才匮乏的问题,社会效果非常好。

在第四学年的教育实习中,学生必须完成8周的教学任务,同时按照实习所在学校的要求参与该学校的社团活动、校园艺术节活动,同时辅助实习指导老师完成相应的其他教学任务。以往在教育实习过程中,往往过分依靠实习所在学校的指导教师,实习生单纯完成实习单位的教学要求就可以通过教学效果评估。目

前经过改革,我们提高了教育实习的要求,规定以每个实习点为一个团队,在完成实习学校教学任务之外完成一个特色课或校本课程的设计,并进行课堂教学实践。教育实习结束后组织教学成果展示,以此进行各实习点的总结和交流,并作为教育实习评价的方式之一。

四、结语

教师资格国考范围的逐步扩大、规范化,不只是高师美术教育人才培养的危机,更是其大力发展的一个契机。它不仅使高师美术教育人才培养中存在的问题更加尖锐、突出,同时也为其发展找到了出路。在这样一种背景下,高师院校需要做的是把握时机、明确目标、调整计划,培养出更适合社会需求的、人格完整健全的美术教育人才。

Dilemma and Exploration of Professional Talent Training of Fine Arts (Normal) Education in Normal Universities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Country Teacher Qualification Examination

Liu Ning

(School of fine Arts,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 250014)

Abstract: Since the end of the 20 Century, the talent training mode of normal university's art education has been thought about in the education sector. After 2005, higher normal universities began to reform curriculum of fine arts (normal) education under the push of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In August, 2013, the office of Ministry of Education issued the interim regulations for examination reform of the primary and secondary teacher qualification. With the cancellation of the division between the normal and the non normal the problems facing the art education in normal universities were the more pointedly highlighted. And this forced fine arts (normal) education in normal universities to rethink its professional orientation and talent training mode. As one of the 48 curriculum reform experimental unit, the School of fine Arts presents some if its considerations about talent training in fine arts (normal) education, and gradually form a few effective methods, hoping to be able to offer some valuable experiences for professional talent training in fine arts (normal) education.

Key words: fine arts education ; the higher normal university; talent training

责任编辑:时晓红

好莱坞电影产业对古希腊神话的开发*

吴冰沁

(齐鲁师范学院 文学院, 山东 济南, 200013)

摘要: 好莱坞一直将古希腊神话当作素材资源库,生产不同片种的神话电影。尤其是近50年来,“大片”以弘大的史诗规模与复杂精湛的电影技法创造了新浪漫神话。它们承载了美国保守主义的核心价值观念,塑造出典型的美式超级英雄,呈现了前所未有的奇幻景观,并在全球赢得巨额利润。

关键词: 古希腊神话;好莱坞大片;超级英雄;保守主义;全球利润

中图分类号: J905.71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973(2015)01-0137-20

国际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DOI): 10.16456/j.cnki.1001-5973.2015.01.014

早在欧里庇得斯时代,悲剧诗人们就深谙神话中的无穷意蕴。他们借助舞台,将诸神与王族英雄们直观地呈现在雅典人面前,一些形象至今仍活跃在现代艺术中。与古典悲剧相比,电影虽是新生事物,却同样野心勃勃。早期,在它甚至不能开口说话、不能自如行走——每秒最多16画格、人物动作有蹦跳感时,就开始搬演希腊神话^①。难得的是,在西方现代主义或后现代主义艺术思潮的话语中,神话叙事都不罕见。战后欧洲电影人如保罗·帕索里尼^②、出生在塞浦路斯的希腊人迈克尔·柯杨

尼斯^③、匈牙利人米克洛斯·杨^④、丹麦人拉尔斯·冯·特里尔^⑤等即有多种尝试,法国人让·谷科多^⑥等人甚至将神祇奥菲斯的典故搬到了现代巴黎背景中。这些欧洲导演致力于电影-人性之间的探索,都是多产、多创建、多影响的名家,其共同之处在于,他们都曾回到神话,从文明的源头上重组自我言说的话语体系,他们的影片也因此改写了世界电影史的章节。

经典好莱坞时代曾是类型片的天下。类型片,如大卫·波德维尔所言,并非存在着超越一切、升华为固定类型的某种影片,是对一种制作

* 收稿日期:2014-12-21

作者简介:吴冰沁(1963—),女,江苏无锡人,齐鲁师范学院文学院教授。

①维基资料可见欧洲早期电影已在开发这一资源,如《奥德修斯大战巨人》(*L'Île de Calypso: Ulysse et le géant Polyphème*, 1905)、《奥德赛》(*Odissea*, 1911);同时还有对希腊古典悲剧的开发,如1908-1911年间有三种改编自索福克勒斯的《俄狄浦斯王》的影片(*Oedipe roi* 1908, *Oedipus Rex* 1909, *Oedipus Rex* 1911)。

②其《俄狄浦斯王》(1967)、《美狄亚》(1969)均取材于古希腊神话,据索福克勒斯的悲剧原著改编。

③迈克尔·柯杨尼斯(Michael Cacoyannis 1922-2011,出生在现塞浦路斯共和国的希腊籍导演)影片中最有代表性的是根据欧里庇得斯的悲剧改编的《伊莱克特拉》(*Elektra*, 1962,又译《希腊血仇》、《埃勒克特拉》),本片曾获第15届戛纳电影节金棕榈奖提名,终获最佳电影改编奖和技术大奖;而同样取材于特洛伊战争中希腊军队统帅阿伽门农家族血仇的影片《伊菲吉妮娅》(*Iphigenia*, 1977)再次获戛纳电影节金棕榈奖提名。两片都曾获得奥斯卡最佳外语片奖提名。另外,他还有直接改编自欧里庇得斯原著的《特洛伊的妇女》(*The Trojan women*, 1971)一片,与前两部影片构成完整的希腊悲剧三部曲。

④其《伊莱克特拉我的爱》(*Elektra*, 1974)同样取材于阿伽门农家族血仇的故事,在电影语言方面显示出惊人的自信心、卓越的想象力和天才的创造性。影片曾入围当年的戛纳电影节,获主竞赛单元-金棕榈奖提名。

⑤特里尔仰慕其丹麦电影前辈卡尔·德莱叶,1987年将其未完成之《美狄亚》最终完成。

⑥让·谷科多(1889-1963)有《奥菲斯的遗嘱》(*Orpheus*, 1950),并与雷内·克莱芒合作执导过《美女与野兽》(*Belle et la bête*, La 1946)。

模式的归纳,即众多影片共享一些类型化的特色,例如众多影片分享了令人愉快的歌舞桥段,另一些影片则分享了美国西部英雄的传奇^①。在这两大类影片的外围电影,同样体现着大片场时代的电影观念、制片意志和价值模式。作为西方文化继承人的美国在面对希腊神话资源时,从一开始就更多地立足于产业的立场,在衡量古代文化遗产的开发价值时,有着与其欧洲“表亲”不一样的选择维度、改编策略和表现途径。

在希腊神话的汪洋大海中,特洛伊战争以其大事件、大冲突、大级别叙事起点最符合好莱坞向“大处”着眼的趣味、观念和标准。从默片时代直到当代,好莱坞为这场战争多次制片,几十年间陆续出品的《木马屠城记》^②、《新木马屠城》、《特洛伊的妇女们》等同名、异名、相关题材的电影、电视电影不下数十部^③,如果再将诸神为名的影片计入,则有数百部之多^④。如果说荷马的《伊利亚特》把一场延宕了10年的战争浓缩在最后51天,那么,好莱坞则是将一场战争放到几十年间反复重演,可称之为发生在银幕上的“特洛伊战争”。这场银幕上的战争与荷马的战争有何不同?与两千多年前的欧里庇得斯的悲剧有何不同?

一、亡国叙事与浪漫叙事

默片时代的尾声,好莱坞就有标准长度的影片《海伦在特洛伊的私人生活》。这是神话作为浪漫故事长片的题材在好莱坞的首度亮相,它也为好莱坞探索了一个无限丰富的资源库。1956年,华纳兄弟公司与意大利两家公司联合制作《木马屠城记》,以当时的“大片”规模搬演了这一经典。影片在给出片名 Helen of

Troy 之后是东方风格的音乐、不列颠口音的旁白和特洛伊城自外而内的全景长镜头。好莱坞自经典时代就发现了视听语言中一个重要的技巧——美国口音活泼、清晰,同时又似乎显得不够典雅,缺少古风意趣。因此,每逢制作重大历史题材、史诗或文学经典选题时,不成文的惯例是,演员务必操不列颠口音,以示其“言说”来自欧陆,具有某种“正宗”的叙事意味,在听觉上令人产生“历史大叙事”的印象。^⑤

《木马屠城记》必须解决的核心问题包括:第一,按照神话的叙事逻辑,冲突的一切根源在于奥林匹斯山诸神的对立及其迁怒于凡人,电影叙事是否还要遵循这一前提?第二,大片场时代的好莱坞并不喜欢真正的悲剧,对这场战争的叙事立场既然立足于特洛伊一方,又该如何处理战争的悲剧性?第三,以美国清教伦理为道德基础,怎样面对帕里斯与海伦的关系?

旁白中的特洛伊——这个“人民勤劳”、爱好“美与和平”同时又城墙高筑的世俗国度,一艘即将起航的船正等待它的主人——特洛伊王子。场景进入皇宫,国王正主持一场议事:重要角色依次发言,但第一个正面镜头却是金发王子帕里斯^⑥,他俯视正与之争论的黑发表亲,然后镜头才依次落脚于其父王、兄长、王后、王妃(拉辛《安德洛玛克》的主人公)。庙堂之上女人们虽有所言,但与男人们正在讨论的国家大事无关,故可以忽略不计。男人们争论的焦点则在于与斯巴达人的关系:兵戎相见,还是贸易往来?帕里斯——男主人公——坚持后者。这段众声喧哗的开场调度解决了一个基本问题——谁是故事的主人公?以谁的视点切入特洛伊的兵燹?

①为了精细解读丹麦导演卡尔·德莱叶,波德维尔在其著作之首言简意赅地陈述了对经典好莱坞类型片的见解。参见[美]大卫·波德维尔著,柳青译:《德莱叶的电影》,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第9页。

②Helen of Troy,导演:罗伯特·怀斯。关于这个版本,本着翻译界的习惯,采纳中文通译名,下同。

③The Private Life of Helen of Troy,导演:亚历山大·柯达,影片制片于1927年或1928年。

④在IMDB页面输入HERA(赫拉)或ZEUS(宙斯)等,每项都有近百部长短不一的影片,其他诸神被改编影视亦不少见。

⑤至于英国口音在好莱坞电影中具有“符号化”的价值,此处参照[法]让-卢普·布盖著,严敏译:《好莱坞欧洲电影人之梦》,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

⑥好莱坞视听语言经常借助外观造型隐含对人物的判断。头发的颜色具有给人物分等级的功能。依惯例,“金发少年”通常被预置了某种不言而喻的好感,而黑头发则次之。

在《荷马史诗》中,奥林匹斯山上的诸神为了一时之争而分为两派,各选定人类的一座城池下赌注。除爱神、战神和掌管预言的阿波罗神站在特洛伊一方,其他众神对人类毫无感情立场,它们随机地站到了万神之神宙斯、天后赫拉以及智慧神雅典娜一方帮助希腊人,注定要毁灭人类世界中的特洛伊王国。神祇之争,不仅赋予事件以想象的趣味,而且从根本上取消了人类的自主性。当爱情的绚烂与战争的残酷都是神意时,荷马发出了对盲目战争和无辜人类的喟叹。但是,影片却对这种沉重感失去了耐心,它避重就轻,简化了特洛伊沦陷的悲剧前提——“众神的意志”。影片从恋人的角度讲述特洛伊的故事——年轻的王子帕里斯为了稳固王国的贸易安全而出使斯巴达,世俗的缘由导入了历史学家和通俗故事在解释特洛伊战争时所遵循的思路:利害分明、正邪两立的二元叙事。考虑到影片名为 *Helen of Troy*——它应被译作《特洛伊的海伦》,影片定场戏的镜头调度就显得深思熟虑了。按照好莱坞制片的场面调度法则,角色出场方式将确定一部影片的核心人物和叙事框架。辩论的话题和镜头的运动围绕帕里斯展开,传统叙事中的大英雄赫克托尔退居角色群的外围,这表明故事并未依据荷马史诗“伊利亚特”的原框架作完整讲述。影片还另有侧重——基于尚未出场的重头人物海伦展开,按照角色/演员的关系配置规律,她要尽量迟些出现。所以在影片情节的第二段,帕里斯的破船漂到希腊海滩,在昏迷时刻他见到了从海水中走出的海伦。由此,影片完成了三个功能:其一,在众多标出姓名的核心人物中,海伦最后一个出场,从濒死的帕里斯视角远眺由远而近,这意味着影片的第一明星是海伦;在片尾,破城后的最后一个镜头也是海伦,而且是特写。影片首尾呼应,完全成为关于海伦的叙事;其二,海伦出场于海水,结束于海水,她仿照爱神的出现方式规定了影片的主题^①:浪漫爱情。

其三,海伦无爱的婚姻中的丈夫斯巴达王则偏执地促成希腊联军对特洛伊的大举讨伐,这个直接的人为动机被解释为战争起因。神话史诗中的帕里斯在希腊人的婚礼上拐走了海伦,战争由此开始;本片中二人相遇于身份明确之前,自然发生的爱情似乎优于无爱的婚姻,这就回避了帕里斯的道德尴尬。影片名正言顺地将伦理立场移到了帕里斯一方,并使特洛伊战争的残酷成了海伦浪漫叙事的砝码——古希腊悲剧成了好莱坞的伤感剧。这是好莱坞最受欢迎的片种之一,堪称票房摇钱树。

如果仅有一部《木马屠城记》,我们也许不能断言好莱坞总是将古希腊经典商业化,但是将这部影片中被征引最频繁的镜头画面放到好莱坞类型片中,它在视觉语言体系中的“陈述”特性及美学归属就显现出来:以性感著称的女明星群支撑着好莱坞叙事电影的半壁江山。她们在各类影片中的造型与镜头表现构成了伤感罗曼司类型电影的视觉中心,以至于我们在当时好莱坞影片中无数次看到这些在人物造型与场景方面几乎雷同的镜头。无论它们出自畅销小说、古希腊经典还是莎士比亚剧作,无论它们处于什么时代、什么背景,除了姓名,银幕上的人物都是如此的难分彼此。她们成就、强化的并非文学的经典,而是好莱坞伤感爱情的经典。

对比另一种银幕叙事——现代希腊人迈克尔·柯克杨尼斯以欧里庇得斯的舞台剧为基础执导的影片《特洛伊的妇女们》^②,将加深对好莱坞商业操作的理解。对于古典悲剧的意义与价值,柯杨尼斯有着深刻的洞察。早在1960年代,他就以古希腊悲剧导演的身份活跃在欧美电影和戏剧舞台上。其《伊菲吉妮娅》、《伊莱克特拉》分别表现人类的命运悲剧在俄狄浦斯的儿女与英雄奥德赛的儿女们身上的延续,与其《特洛伊的女人们》共同奠定了柯杨尼斯在欧洲艺术电影中牢固的地位。在接受《电影》月刊杂志的采访时,他谈到欧里庇得斯的悲剧

^①据古希腊的神话,女神阿芙洛狄特自海水中出生,掌管爱情。影片引用这一手法表现海伦,显然有所喻意。

^②*Troy women*, 1971, 凯瑟琳·赫本主演,英国、希腊、美国联合制作。

与人类战争的愚蠢、屠杀人民的野蛮之间的关系及其本人对这一切的强烈感受。这一切生成了导演诚实而自觉的艺术表达动机和富于独创性的电影语言。1971年的凯瑟琳·赫本出演柯杨尼斯影片中的特洛伊王后赫库巴,一个因亡国、亡子、亡孙而悲痛欲绝的老妇,在她的身边是大名鼎鼎的公主卡桑德拉、王妃安德洛玛克与海伦——她们黑衣褴褛,沦落为奴。影片没有丝毫“造星”的企图,不为女明星们安排任何机会去施展王后的威仪、王妃的浪漫、公主的甜美。它没有一处赏心悦目、讨好卖乖的桥段,不仅使人看到从古到今战争的残酷,更让人回到经典的源头去重新思考古人对其自身愚蠢的反省。这种反省出现在冷战局势日渐严峻的1960-1970年代,更令影片具有与众不同的思想力量。另一位希腊战后著名导演乔治·加维拉斯在1961年导演的《安提戈涅》^①则依据索福克勒斯同名原作的内容,呈现了荷马史诗主要人物俄狄浦斯王的女儿安提戈涅在个人情感与国王意志之间的冲突所导致的“悲剧”,人称“悲剧之后的悲剧”。在讨论悲剧中的女性形象时,诺斯罗普·弗莱曾指出:“在希腊悲剧中,女性通常是悲剧情境的牺牲者而不是发动者,因此,女性增强了悲剧情绪而不是悲剧情节。”^②他提醒我们回过头来检验同为希腊神话史诗改编的不同版本的电影《木马屠城记》中的海伦与赫库巴、伊莱克特拉以及安提戈涅等女性形象在各自文本中的表意功能——尊崇悲剧经典的希腊导演们将他们的女主人公置于电影客观的视听语言系统中,在叙事、陈情、达意等不同维度上始终保持着适当的平衡。但好莱坞的海伦则被视听语言推向感官体验的最前端,在进入她的命运陈述之前和陈述的过程中始终强化观众对她的凝视一种视觉的消费,因此海伦不是一个关于人类命运的悲剧,而是一则男欢女爱的伤感小品。将这一影片置于经典时期好莱坞同类型电影群中,海伦的真实身份

会因为其“同伴”而更显眼——在由费雯丽、伊莉莎白·泰勒、玛丽莲·梦露挑大梁的好莱坞,银幕上的女性少有能逃脱被观看命运的,明星及其扮演的角色之间的“互文”仅用一个形容词——性感,就足够涵盖她们的价值。

在1956年被讲述之后,海伦又出现在好莱坞后续电视电影等形式的衍生品中。它们不仅延续了1956年好莱坞电影版的同名,同时也继续制作“尤物”。原片又制作为DVD向家庭放映市场发行至今。比较而言,柯杨尼斯的《特洛伊的女人》在上映票房上根本无法冲出《木马屠城记》的合围。不仅如此,早于《特洛伊的女人》的《伊菲吉妮娅》、《伊莱克特拉》、《安提戈涅》以及法国、德国1971合作制片的同名电视电影《安提戈涅》——这些致力于战争、人性问题的严肃思考每每出自导演们长久而独立的思想探索,虽然在文化价值、美学意义上更胜一筹,却因票房上不敌一部娱乐世界的世俗伤感剧《木马屠城记》而纷纷埋没。海伦——这个著名的女性,终于被添加到好莱坞娱乐业的尤物行列,在多种视觉艺术的形态中成为一个被凝视的中心并渐趋稳定。

二、大英雄的降格

作为艺术,古希腊人创造的神谱与英雄传奇形象起初只有一处不同——身份。神是不朽的,而英雄迟早要走向死亡。对人类而言,真正迷人的正是那些终究面临死亡的传奇英雄。希腊人对人的生命(即便他是英雄)有着“一揽子式的”深刻体验和理解:传奇一生注定与惨烈之死捆绑在一起。似乎愈是英雄,其死亡愈是寓意深长;或者相反,一切惊天动地的英雄壮举,都在生命终结时刻被扯平。那么,作为终结的死亡在叙事艺术中究竟有多么重要?古希腊人以赫拉克勒斯、伊阿宋、阿喀琉斯、珀修斯、奥德赛的多种英雄谱给出了参照:他们的传奇叙事遵循着与生命过程基本一致的朴素形态,有

^①Yorgos Javellas,亦名George Tzavellas,1916-1976。本片1961年提名金熊奖,同年获得旧金山电影节金门奖。

^②[加拿大]诺斯罗普·弗莱著,孟祥春译:《世俗的经典:传奇故事结构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第75页。

始有终。在开端和结局——天平的两端,一端是高贵的血统、力量、智慧、勇气、野心;另一端则是对他人的忽略、自身的贪婪、对权力的欲望和注定而不自知的终极缺陷。后人尽可对神话的完整范式采取任何形式去截取,但这并不表明神话本身怎样,只表明截取者自己的意图和倾向。

就《木马屠城记》断言好莱坞不需要重量级神话并不准确。相反,好莱坞一定要建造属于自己的神话殿堂,借此打造自己的英雄丰碑——以古典英雄的名义。只不过,它一定要供奉美国人心目中的神祇和英雄,要以好莱坞的方式截取英雄神话,建立神谱影像,并持续其祭拜。由此,不同的类型片成为好莱坞式英雄的影像神龛。

在古希腊神话和悲剧中,关于赫拉克勒斯的原始叙事包含着非常矛盾的内容:作为神灵宙斯与凡人的混血后裔,他天生力大无比,但因受到内在的、不可控力量的疯狂袭击,他会有超人的、甚至残暴到可怕的行为,也可能倏忽变得无比虚弱。因而具有盖世神功的大英雄终生在深刻自责。这是只有人类血统才会遭遇的致命的毁灭——在各种传奇后面,神话还紧跟着“后英雄叙事”:如此大英雄竟死于不足与外人道的私人情感纠葛,这就是在他的生命中还注定要经历伊阿宋式的、基于命运的无奈;另外,英雄的后裔则在权力欲望的驱使下彻底放弃了手足之谊,兄弟阋墙,这是神话保留的富有启示意味的完整结尾。

新兴的电影艺术在早期就曾向这位大力神致意。目前可看到的影像中,首先值得瞩目的是1957至1964年间,意大利出品的富有意大利传统古装片史诗风格的《赫拉克勒斯》^①以及后续系列《挣开锁链的大力神》(*Hercules Unchained*, 1959)和后来为电视台提供的系列片《大力神挑战九头怪》(*Hercules vs. the Hydra*, 1960)、《大力神在鬼域》(*Hercules in the Haunt-*

ed World, 1961)以及《大力神与女俘》(*Hercules and the Captive Women*, 1961)等影片。它们杂糅了希腊神话中各种英雄叙事,当然也不会缺少爱情戏份,其中《大力神与女俘》就表现了导致英雄意外死亡的故事。在战后意大利,古希腊—罗马神话与历史素材是电影制作的常规选题。这些影片往往有一贯的美学特征:豪华的装饰,壮观的场景,大尺幅时空开阖的故事叙事。似乎不如此便配不上或对不起古代文化遗产。然而遗憾的是,面对这些古典素材的意大利人既不是擅长史诗电影、富有贵族气派的导演维斯康蒂,也不是冷峻内敛的导演安东尼奥尼,更不是锐利而激进的诗人导演帕索里尼。相反,接管这批资源的是电影产业界的意大利投资商人。以其思想和艺术的水准而言,他们无法和本国那些独特而执着的作者、导演相提并论。以其产业运作的魄力和能力更是遇到了强大的对手——正处在1956至1966年古装片制作波段上的好莱坞。但他们使美国人意识到,在古希腊神话与悲剧经典遗产中,大力神早期的英雄传奇充满不可多得的积极力量。比之另一个传奇英雄伊阿宋,他更单纯、更富于青春力量。

既然是一个如此丰富的传奇金矿,美国人就不会袖手旁观,任由这么受追捧的英雄拘于意大利语电影市场上。精明的美国制片人为华纳兄弟公司争取到了意大利影片《赫拉克勒斯》在美国纽约地区的发行权,以英语配音在纽约地区175家影院独家上映。尽管《纽约时报》的影评人理查德·纳森后来不无苛刻地说:赫拉克勒斯的英语配音有着“银行职员腔”,但意大利人的赫拉克勒斯还是在美国市场起到了试金石的作用。当时的纽约媒体认为,观众对此片还是很感兴趣的^②。而且,纳森同时承认,这位来自意大利的大力神有着像美国流行文化中的传奇形象人猿泰山一般的“大块头肌肉”,能战胜一切怪物,这正是1950—1960年代热衷于健美运动的美国人的趣味。

①它同时还是意大利专为宽银幕放映而制作的影片。

②影片上映时,《纽约时报》有专版报道。

事实上,我们很快就能看到这一点:在任何可以引来财富的资源面前,美国人都不会犹豫。影评人纳森之所以认定意大利影片仅够“希腊学生看”^①,原因就在于它还缺少能逗乐美国观众的东西。其实,这位影评人差不多提到了“英雄大力士”在美国银幕上所应具有的一切要素:一个年轻而乐呵的大乖,他要有一连串的英雄行为,能理解足够的幽默并遇到些许的浪漫。于是美国人开始行动,经过重新处理,很快拥有了属于自己的“大力神系列”:《赫拉克勒斯的爱冒险》、《赫拉克勒斯抗击月亮人》、《赫拉克勒斯漫游圣经》、《赫拉克勒斯与特洛伊公主》——连篇累牍的影视制品冲击大小银幕。无论人们怎样和这位天神胡闹、搞笑,美国观众就像对待西部片的英雄牛仔一样一概热烈欢迎。除了故事之外,美国人还征用了意大利电影的一切:历史传奇、经典、电影感觉、素材、制片厂的电影棚以及电影的资源库。曾执导过《荒野大镖客》、《黄金双镖客》、《黄金三镖客》、《西部往事》以及《美国往事》等片的意大利著名导演莱昂内(Sergio Leone)洞悉了古代神话英雄和好莱坞西部片主人公内在的一致性。他说:“阿伽门农、埃阿斯、赫克托尔是过去的西部牛仔的原型:他们以自我为中心,独立而英勇,为人不够正直;而西部片中的人物被导演搬进了神话世界……加里·库珀(Gary Cooper)就是赫克托尔。”^②

我们先以《大力神在纽约》^③一片为例。那个后来广为人知的明星阿诺德·施瓦辛格在1969年以健美的“欧洲先生”之名移民美国,凭“发达的肌肉,健美的体型”成为美国人心目中的赫拉克勒斯——大力神的最佳人选。仅从外形上人们就可以看出美国大力神与意大利大力神的差距,这可是崇尚运动的美国人衡量男性不可或缺的标准之一。大力神将美国人对力量

的崇拜从人猿泰山身上成功地转向了人^④,他挂满全身的肌肉是美国人自信而乐观、强健而坦率的身体式的言说。至于施瓦辛格瓮声瓮气的口音则暗合了赫拉克勒斯在神话中总摆脱不掉的“外乡人”标记——憨厚到略嫌笨拙但不让人厌烦的性格。

赫拉克勒斯首先要“为王位而战”。与希腊神话中很多别的英雄为“夺取”什么而奋战略有不同,大力神是仅凭自己神性的优越出身便要在人世“夺取”一个王位。宙斯的血统加上赫拉的哺乳,这个被神祇遗弃的鲁莽大个子在尘世显得雄心勃勃,超人一等。虽然那些英勇的举动因为“为民除害”而被屡屡冠以“美德”之名,但究其根源,赫拉克勒斯不甘心久做他人的臣民,他是个偶尔被欲望蛊惑得狂暴的野心家,正要夺取王位。在神话叙事中,国王对他虽有无奈的允诺,但也有效地拖延了这一过程,赫拉克勒斯不停歇的英勇行动也证实他对真正的王位反而非常耐心,并没有强取豪夺。因此,他的叙事是一个关于凭借出身自动升格的故事,是朝着奥林匹斯山众神的回归。

可是,现代美国人不会像古代希腊人那样虔敬向神。在电影上,神不仅要按照美国人的意愿和趣味举手投足,如有必要,它们还要被重新规划关系。比如婴儿赫拉克勒斯在神话中先是被自己的母亲丢弃,随后又被赫拉丢弃,而在电影中他却有宽容慈爱的天父宙斯和亲切温和的天后母亲——一个现代美国的理想家庭,一个伦理关系的乌托邦。高贵与世俗的天然对峙历来都是同时在身份域与道德域合并展开的:来自神界的必定高贵,原本凡界的必定鄙俗。大力神在空中飞越一架航行中的泛美航空公司的喷气式飞机,一位老太太惊呼舷窗外惊鸿一瞥中的那个“人”是那么“英俊”、“漂亮”。我们看到了大力神来自神灵的超能力,同时看到

①New York Times, July 23, 1959.

②[法]洛朗斯·斯基法诺著,王竹雅译:《1945年以来的意大利电影》,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6年,第105-106页。

③Hercules in New York, 1969.

④根据希腊神话和该影片片头的剧情,赫拉克勒斯是宙斯与人类女性阿尔克墨涅的后代。这解释了他的神性和对人类的亲和力的由来。

与生俱来的诚实、坦率、友善、快乐。这是好莱坞对大力神的品质定位。来到纽约的大力神一再对人说:“我从希腊来”,“我是宙斯的儿子”,“我是大力神”——他非常诚实;纽约人则认为这位大个子“移民”“健壮”而“幽默”。神的高贵使他对人的鄙俗无从觉察,为“坏人使坏”提供了人性化的机会和推进情节发展的动力;同时,在天神的希腊语和纽约凡人的英语对话时,影片又运用了两种语言“错层”交流的小技巧,由此产生了各种有趣的误解与误会,笑点自然引出。无形中赫拉克勒斯变成了一位为凡人——为观众带来快乐的“文丑”。神话中的大力神四处砍杀,一步步走向奥林匹斯山,而电影中的纽约“历险”实质上已然“降格”。

在一直延续到20世纪的希腊神话传奇与经典悲剧中,一些艺术形象已然为当代文化所接管,例如特洛伊战争传奇中的人物群。她们在原典中的凡人身份、悲剧命运和巨大的、爆发式的情感力量引发的是“净化”与“崇高”,这是形象本身的升格,在世代代的艺术传承中逐渐获得了稳定的属性。凡人安德洛玛克、安提戈涅、伊莱克特拉以及愤怒的美狄亚,她们都有无法更动的情感并因其他人物的行动力在不断累积而被逐步推向毁灭,生命在爆发的瞬间定格,毁灭获得了某种神圣的意味。相反,好莱坞影片中赫拉克勒斯的神性身份规定了他与纽约人的对峙无论如何不会改变对方的属性,天神始终高贵,凡俗也将始终凡俗。无论在纽约胡闹多久,大力神永远像当初到来时那样与纽约凡人相处,接受纽约人心理标尺的度量。天神内心浩浩荡荡的纯洁是凡人无法想象的,但他的孔武有力的外表和思无邪的行动却是可见的,甚至看起来像个令他自己都觉得尴尬的憨大个。这是形象本身的降格;同时,只要制片人乐意,大力神可以随意去往任何一个社区,出现在任何一个街角,起始一段新的、但与上次行动却是等价平行的滑稽叙事。每个章回等价平行,使大力神的叙事不同于人们所熟悉的希腊神话的形象。美国人所选择的大力神必须无忧无虑,只有“给定的性格特征”,他无法实现任

何内在的变化,因此可以没完没了地游历下去。票房高,可以接着拍;观众稍有变脸,制片就到此为止。它可以在任何一集上结束整个系列,而每个续集的内容又都可以作为独立单元再次使用。这个最合乎经济法则的制片策略,使好莱坞此后的系列产品圈钱圈到最后毫厘,如同“超人”、“蜘蛛侠”、“蝙蝠侠”、“忍者”以及“哈利波特”。好莱坞的市场让赫拉克勒斯从貌似英雄的地位降格到喜剧处境中,他彻底沦落成了一个为着世俗的乐趣而存在的大活宝。

大活宝是这样赢得票房的——在最富有操作性的层面上,好莱坞电影技巧发挥了效力。它在个性定位、角色配置、情节设置等方面确保了大力神降格叙事的可爱与呆萌。比较而言,大力神尽管贵为天神之后裔,品行纯洁,但他本身实在缺少讨人喜爱的性格,在喜剧叙事中,其作用仅在于以超人的力量所引发的事端。是这些奇迹事端令人称奇,而不是丰满的人性引人入胜。因此,在他周围必定要有懦弱而善良的“椒盐”、聪颖而美丽的“海伦”、犹豫而迂腐的“教授”与凶残无度的“黑帮”、死皮赖脸的“无赖”、嬉皮笑脸的“骗子”。正是这群个性突出的随行者分立在高贵而憨厚的大力神的正邪两侧,使影片鲜活有趣。如果说在喜剧叙事中大力神是基调和力度,那么喜剧配角们则是精心演绎的音色和旋律。这些尽职尽责的“帮闲”与“帮凶”活灵活现,确保来自“奥林匹斯山众神”的大力神赫拉克勒斯顺理成章地成为最讨美国人喜爱的“英雄”。影片实际是一出欢乐喜剧,一出由神降格为人的杂耍。好莱坞从古希腊经典中攫取的恰恰不是悲剧,而是喜剧。喜剧还发生在明星个人身上。1969年逛遍了纽约的大力神——奥地利移民来的健美运动员阿诺德·施瓦辛格在欧美两地一举成名,成为好莱坞最成功的电影明星之一,也让好莱坞电影产业看到了一种身体崇拜的“强汉”类型电影,而其他形态的影视制作则从大力神身上看到继续衍生的叙事资源,它们都将继续提取神话经典千年不尽的产能。

对大力神资源作日常化提取的是电视业。

在1950—1970年代的电影放映业低谷期间,美国电视网需要大量节目填充其各种频道的时段,人们以赫拉克勒斯为素材拍了多部专供电视播出的电视电影,平均制作周期不足一年,即拍一部放一部,选题之频繁可见人们有多喜欢这位尊神。当然,这些影片并非全部来自赫拉克勒斯的神话,个别影片属于借名,借题发挥。^①在这个制作周期里,貌似被“英雄崇拜”推动着的大力神浑然不觉地进入了他的黄金时代。

在讨论歌舞片时沙茨曾指出,所有的类型电影——并且是所有的好莱坞电影,在不同程度上——都含有乌托邦的允诺,并投射出一个可能的、秩序井然的社区乌托邦愿景。^②古希腊的赫拉克勒斯传奇是好莱坞一个令人兴奋的重要愿景,构成美国文化核心之一的通用观念就是他的人格。被作为产业资源开发的希腊神话要最大程度地契合美国文化观念,让尽可能多的观众易于理解、乐于接受这些视听化的英雄传奇,并将其中的一切价值默认为“自我愿景”。只有这样,这些资源才有可能转化为当代文化的产能,实现产业利益的最大化。至于这种开发是否还能保持原典的文化属性,好莱坞投资方似乎不太予以考虑。如有必要,他们还可以做更大的变动。1994年,哥伦比亚公司出品了电视剧《大力神与亚马逊女人》后,1995至1999年包括联合公司在内的五家美国公司和两家新西兰公司,共七家公司联合制作了80集电视连续剧《大力士的传奇旅程》(*Hercules: The Lendary Journeys*)并由德国公司发行。作为好莱坞电影产业的强大同盟,电视电影的制作周期短,编—导—播过程中完全以观众的收视率为核心。在长达数年的播出过程中,它更加灵活多变,完全摆脱了古典神话的内容、情节,风格随时调整,先后融合了魔幻、探险、言情、风怪等类型片的趣味,以令人眼花缭乱的杂

要故事集成的方式,成功地占据收视率上位,随后又凭借英语的传播优势,发行到欧洲,在多国电视台播出。这一制作/播出周期过后,2005年,美国 Hallmark Entertainment 公司与澳大利亚 Photon VFX 公司、新西兰 Photon NZFX 公司(visual effects)和 Digital Post Ltd 公司(post-production)再次联手推出电视电影《大力神》(*Hercules*)并由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三国共同合作发行,其市场直接覆盖整个英语地区。

利润带给投资人的鼓舞是巨大的。1997年迪斯尼推出的动画版《大力神》^③接力续写施瓦辛格启动的大力神“英雄”叙事,并使经典英雄更加美国化了——迪斯尼卡通,它辅以歌舞片的形式处理这一资源,赫拉克勒斯又变成了少年英雄的人格愿景。

卡通所聚焦的,被片中丑角“菲罗斯”一言以蔽之概括为大力神“打怪兽,救美女,回老家”。两部影片同样都遮蔽了主人公在神话原典中冷酷的出身渊源和最终不无悲剧意味的结局。卡通片比真人片来得更温情化:大力神不是神话中那个被亲生母亲遗弃又被妒忌的赫拉克勒斯陷害的婴儿,而是慈父宙斯与天后赫拉无比宠爱的乖宝宝。只是为了成长的需要,他来到人间,所做的一切无外乎确立自我,取得父母(现行社会秩序与正统观念)的认可,与家人和解。他与宙斯神族所代表的整个世界的和解并非在死后,而是在一系列神勇行动之后立刻得到承认——这本是美国电影最保守、最安全的道德观念和流行文化主题,也是好莱坞商业片欢乐电影的基调。与施瓦辛格真人版赫拉克勒斯比较,卡通版《大力神》绘制出的金发大力神有着更大的蓝眼睛、因为总是乐呵呵的所以咧得更大的嘴巴,那副坦荡少年的做派比演员施瓦辛格更为夸张,除了其符合青少年特征的头高比等要素之外,片中宙斯特别赞叹了他“强壮的

①例如《三丑遇到大力神》(*The Three Stooges Meet Hercules*, 1962)。

②[美]托马斯·沙茨著,冯欣译:《好莱坞类型电影》,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94页。

③即 *Hercules*。香港等地译“海格力斯”,回归之后,一些国外影片的译名有了多种译法,故本片又译《赫拉克勒斯》、《大力士赫拉克勒斯》或《大力神赫拉克勒斯》等,网络上的译名更多,但似更随意。本文依翻译界传统仍用赫拉克勒斯之名。

下颚”。这一造型几乎将美国人心目中一个健壮青年的体态夸张到了极致,正如对女性凹凸体态的想象被夸张到极致一样,它们(似乎只能用“它们”这一代词,才能传达出视觉符号的“物性”)从人物造型上使叙事转向了成长喜剧。同时,四位配音演员分别精心处理了赫拉克勒斯不同年龄段的声音,其中主演多部普通真人电影的演员泰特·多诺万有意识控制声线,为角色注入了被影评人安德里亚·德亚称为不染“街痞腔”的、“孩子气的”、“纯洁无辜”“大个子”的品质。这些特征恰是 Hollywood 电影对“好男孩”的基本把握,而不是塑造一个成年人形象的出发点。

在角色配置和造型上,卡通版还特意加强了周边角色——朋友:“神马”与“导师”^①。这两个油嘴滑舌、插科打诨的角色一老一少,强化了施瓦辛格版的配角“椒盐”的丑角功能,而且卡通片的视觉节奏使其表情与举手投足更为夸张,喜剧特性更为鲜明。值得一提的还有,在影片的首尾,百老汇歌舞形式出现的所谓“缪斯女神”既取代了经典悲剧的歌队,还取代了故事的传统讲述人(在史诗中讲述人被认为是荷马,在神话中则是全能的第三叙事人,如无特别指出,这个叙事人通常为男性)。九位缪斯的歌声、歌词、舞蹈毫无例外地都在“甜妞”的范式中,如同 NBA 赛场上的啦啦队一样,她们在每个叙事段落的间歇时间出镜载歌载舞,引吭高歌,为故事穿针引线,为“英雄”喝彩,为影片掌控节奏。于是,大力神的成长叙事在打斗和欢乐歌舞中交替进行,彻底变成了喜剧大神搞笑串烧,强迫观众接受了这个干净得出奇的乖大个儿。没有谁指望这样的影片内容与这个世界的实际经验吻合,但人们还是乐于为这简单而纯粹的欢愉付出钞票——据 MTIME 网的不完全统计,1997 年迪斯尼版本的《大力神》成本 8500 万美元,北美票房 9900 万美元,全球票房 2.52 亿美元——更多的钱是从美国之外挣

来的。

大力神在好莱坞的降格到 1997 的卡通片还没有终止,那些在影院放映时格外有效的视听创造及其产值效应还远未穷尽。1998 年,迪斯尼旗下电视公司在此版本的基础上又制作推出了每周六早上播放的电视版卡通赫拉克勒斯系列,这套节目每集时长 30 分钟,人物与情节继续降格,几近中学生年龄段,并在原卡通电影的基础上延续运作 52 周以上。不仅如此,美国的泛影视产业——所有使用银幕、屏幕、显示器的媒体,例如单机或联机的电子游戏、电视连续卡通、互联网 flash 等传播平台都还在继续开发着这一资源,这些产品无不致力于向美国的海外市场拓展。也许,迪斯尼最典型地体现了好莱坞精髓——分明是在借希腊诸神讲述“美国的神系传说”,而且将希腊诸神变成了好莱坞电影“产业神话”的“硬通货”之一。回过头来再看引发了这一切的意大利大力神系列,则显现其产业后续开发能力的不足,其悄无声息,鲜为人知,令人遗憾。当人们无法抵抗好莱坞的强大势力时,只好听任它的快乐,接受它制造的微醺。

三、伊阿宋传奇与被屏蔽的美狄亚

伊阿宋传奇是好莱坞热衷开发的另一个资源,在一系列的开发中被肆无忌惮地注入了美式文化观念。

从神话所铺陈的伊阿宋英雄谱中,人们不难体会到英雄的豪迈和讲述者的敬慕。可这只是伊阿宋传奇的开端,接下去就是美狄亚的加盟和他们一起的砍砍杀杀:杀父,杀兄,杀子,直至那最可怕的事实:夫妻俩先后自杀。从有关伊阿宋的完整故事中,希腊神话和古典悲剧都看到了人类共有的野蛮、粗暴、兽性,它们只是讲述但并不过多评析。这种看似无意义的冷静不仅仅留存在文字中,还与远古的英雄行为捆

^①好莱坞卡通片最洗练的喜剧手法之一,是配角/丑角的精心塑造和配置。在少年成长主题中,他们/它们一般在自然属性、天然条件方面劣于主人公,但无条件地忠诚,且与主人公同性别或中性,起到玩伴和见证人的功能。即便是异性配角,也至多是建立友谊而不承担性别的叙事意义。

绑在一起,令人毛骨悚然。人们有理由回避这些被动继承下来的残忍,也有理由对叙事的经典范式作现代化的修改,以适应现实心理诉求。但问题仍然要提出:第一,这些反复重生的资源发挥了怎样的效应?第二,在神话谱系中,老辈的伊阿宋在英雄壮举上原本丝毫不亚于赫拉克勒斯,甚至,在阿尔戈船上,大力神要接受伊阿宋的指挥,可这一切都被美狄亚的发飙毁掉了。假如没有美狄亚的决绝,伊阿宋不会成为悲剧的主人公;在神话那数不清的英雄中伊阿宋也就没什么意义了。可以断言,由于关联了女性的命运,英雄们的游历在开端时刻越神奇,在结束时刻就越沉痛。似乎英雄之所以历经艰难万险,就是为了那致命的最后一刻——没有这一刻,此前的神勇都失去了美学价值。

伊阿宋与美狄亚的故事数千年来一直是考量艺术家、文学家乃至思想家功底的范本:故事80%的篇幅在讲述伊阿宋神勇的传奇,可以作为喜剧陶醉于此,但它只是在为后面20%做铺垫,由漫长的喜剧导入戛然而止的悲剧。因此,伊阿宋的故事的核心实质上是美狄亚。不将故事最后的美狄亚处理好,就无法正常讲述伊阿宋。现代欧洲电影中最富有激进个性的意大利导演帕索里尼、丹麦导演卡尔·德莱叶^①与拉尔斯·冯·特里尔都曾向这一沉重的老故事发起对话,或像古希腊的天才悲剧家欧里庇得斯的《美狄亚》一样,直接切入英雄故事的真正核心,将美狄亚的生命传奇作为个人生命的自我言说的契机。他们的影像都落脚于主人公传奇的终点——人的内心坍塌——被世界彻底压垮的时刻。在导演的操作层面上,德莱叶和帕索里尼甚至同时想到这世界只有一个人能担当美狄亚,即当时世界歌剧界的第一女高音,墨西哥

歌剧演员玛利亚·塔拉斯。塔拉斯“声誉显赫又喜怒无常”,在德莱叶看来非常吻合他对美狄亚“未开化民族的狂野”性格的想象,但是美狄亚绝不仅仅能满足德莱叶对古希腊神话的好奇,她还内在地承担着德莱叶对宗教意义的探索,也由于这份有关灵魂的主题过于深重,直至去世,德莱叶也没轻易动手促成拍摄。^②1987年,作为晚生的特里尔接过了德莱叶的剧本将美狄亚带上了银幕——完成了德莱叶未竟的“从美学层面至工业体系——带来的狂风暴雨般的冲击”^③。无论英雄伊阿宋还是公主美狄亚,都处于命运悲剧的强势逼迫下,无怪乎帕索里尼的美狄亚同样沉闷粗砺得与利比亚荒漠融为一体,凝重得令人难以呼吸,无法忍受。美狄亚的这些影像,将看似约定俗成的伊阿宋英雄传奇带回到真正的荒蛮时空,挑战我们对神话、英雄、悲剧、电影的想象力和理解力。

在这个背景下,我们选定了几种版本,从技术形态、电影类型的角度分别加以考察,比较英雄伊阿宋从1963年到2010年在好莱坞的30年传奇。

较早的电影记忆可以从1963年哥伦比亚公司出品的*Jason and the Argonauts*开始^④。这是哥伦比亚制片方给经典高调的各路英雄的定位:一部B级片。没有人指望好莱坞的B级电影解决任何重要的精神诉求,B级电影不可替代之处就是为人的垃圾状态提供视听填充。毕竟,“整个精神像垃圾一样”的情景,占多数人的多数时间,于是我们看到了这部没有美狄亚发飙的阿尔戈英雄记。与赫拉克勒斯完全一样,推进这一进程的动力是伊阿宋的个人欲望:夺回王位。在奔向王位的途中他要路过各种怪

①“德莱叶是电影艺术的伟大天才之一,如果缺乏对这个人及其影片的理解,任何电影史都是不完整的。”参见[美]吉恩·德拉姆和戴尔·德拉姆著,吉晓倩译:《受难中的激情·前言》,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2011年。

②塔拉斯只为帕索里尼一人出演了美狄亚,那是无神论的诗人帕索里尼“神话三部曲”之一。

③[美]大卫·波德维尔著,柳青译:《德莱叶的电影》,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第4页。

④1963年以真人与定格动画混合制作的*Jason and the Argonauts*在中国本应通译为《伊阿宋与阿尔戈英雄传》,但在互联网上却更多见《杰逊王子战群妖》之名。“杰逊”之译出自港台,近粤语和闽南语发音,考虑到当时港台地区与大陆体制的差异,可推断本片应由港台率先引进,后以此片名流入大陆。1960-1970年代的香港正值功夫片黄金时期,*Jason and the Argonauts*非常符合当时港人对影片“动作”的趣味。也许在译者眼里片中群雄业绩如孙悟空一般,其历险被译作孩童般的“战群妖”就不奇怪了。

物的领地——奇形怪状的男女老少组成的群妖陆续出现。对主人公而言,这些怪物之间彼此达成的是聚合关系,无论增删哪一个都不会破坏整个历程的逻辑关联,因而每一个怪物都不是叙事的有机组织,伊阿宋和阿尔戈船上的英雄们只是逐一地打败它们。在好莱坞类型电影中,“打斗片”或“动作片”一直没有明确的概念外延。它可以存在于各种题材、主题的影片中,却在电影实践中一直发挥着多元作用。当“动作”本身就是独立的愉快体验、就是观影的目标时,芝加哥的黑帮、丛林里的大猩猩、荒蛮之地的国王,无论其身份怎样、扮相怎样,无论其遭受的是围攻还是逐个单挑,本质上都是在娱乐观众。

如果说1963年的B级片《阿尔戈英雄传》还因为定格动画的妖怪们显得有些天真烂漫,那么,2000年的*Jason and the Argonauts*就重复了立意的庸常、结构上的残缺以及制作的粗疏。这部由美国Hallmark Entertainment公司投资3千万美元拍摄的《阿尔戈英雄传》分两集,主要面向西班牙语、葡萄牙语的电视网发行播出并供应DVD零售市场^①。与1963年魔斗动作片完全相同的是,它也将伊阿宋一路的砍杀作为视觉主叙事,情节同样截止于伊阿宋获取王位,美狄亚仍然在伊阿宋的命运之外;与老版本路数不同的是,影片在一些细节处理上试图自圆其说,以弥补情感线索上的不足。比如,在关键人物——美狄亚的造型上我们看到导演的用心,它比1963年的版本更有意强调了美狄亚的“异邦”和“蛮族”特征。在美国清教传统下,出现在大众银幕上的主人公要尽量恪守道德规范。这也是制约美国电影艺术范式的力量之一。一般而言,男性英雄同时被处理为道德上的楷模,如有变故,也要以温情或体面的方式将前一则感情变故推成背景,迅速转换成一个新浪漫故事的开端。但是,希腊神话中的伊阿宋在亡子、丧妻之恸中自杀已成铁案,不可能继续演绎英雄美人的完美传奇。所以,在叙事的周

延以及节奏的流畅感方面,2000年电视电影版显得犹豫不决,这与它在影片内容的整体走向上的骑墙态度有关。从演员的表情可以明确看到,除了1963年版中浓密的黑发外表之外,新版的美狄亚还被夸张了眉梢和黑眼圈——这是一个隐藏着主观视点的镜头,它突出了伊阿宋直觉上对深肤色的“高加索公主”美狄亚的排斥感。运用冷色调去表现一个恋爱中的女性在好莱坞非常罕见——除非她是一个反派。冷调的偏光包含着创作者对角色的态度,令观众从感官上与伊阿宋对美狄亚的直觉保持一致,为他后来的背叛开脱。这位英雄原本以感情的谎言换取婚姻,以婚姻换取王位,其分裂的人格和悲剧的命运却因为美狄亚的缺席而被屏蔽,一切欲望与幻灭被影片最后一个凝视的镜头阻挡在电影叙事之外。

希腊神话中著名的赫拉克勒斯和伊阿宋都被好莱坞理念重新编码了,重新编码也许是好莱坞的一种不言而喻的智慧:古老的英雄在旧世界被讲述得太久了,他们完全属于历史,属于文化传统,属于古人和一切不属于美国的时空。美国电影需要的是属于美国精神的英雄。

四、《特洛伊》为何而战

人类文明的历史有多久,战争的历史就有多久。不仅如此,战争还与人类自身、与人类的文化一道进化、升级——规模越来越大,杀伤越来越多,似乎智慧水平也越来越高,战争的快意越来越足。同时,战争孕育英雄,大手笔的战场具有无可比拟的审美价值,它张扬着人的意志的宏大豪迈之美。任何人,只要能管束住自己的理智,关闭战争影像与现实世界之间的勾连,都可以从中体会到澎湃之气。所以从古老的神话史诗到现代的影像艺术,战争始终是最激动人心的主题之一。

荷马史诗的特洛伊之战是有关战争叙事的经典。值得关注的是,总览百年电影史,几乎没有真正聚焦于这场战争本身的影像叙事——欧

^①本片也外销到了中国,曾在中国中央电视台电影频道播出。

美两地、电影电视,一直都是围绕着特洛伊战争的前因后果而制片^①。至1965年《木马屠城记》之后的20余年时间里,整个美国影视界虽然没有放松过对特洛伊外围的各种尝试,尤其在电视剧和B级电影段,帕里斯与海伦、阿波罗与卡桑德拉,甚至故事中的希腊军队中各位凯旋英雄——阿伽门农、尤利西斯等等的罗曼司故事、命运故事都曾进入观众的视线,但它们均因为定位不高、制片水平低而与那些B级电影中的伊阿宋影片一样,仅用于填补电视播映的垃圾时间。这期间,一度引起关注的充其量是一部《新木马屠城记》^②而已,但它仍旧重复了早年的拍摄路数,甚至沿用了老版本的片名,延续“特洛伊的海伦”的浪漫叙事,可见其不思进取。特洛伊战争作为资源库还远远没有物尽其用地开发。或许正是出于对战争的敬畏、对战争宏大叙事的审慎和对电影战争片的充分驾驭不够自信,人们才一直等待着,把它留给了好莱坞,留给数字技术时代,直到2004年美国时代华纳公司由明星与数字技术支撑的巨制《特洛伊》出现。

依据荷马史诗的叙事,关于人的一切故事——个人命运或城邦兴衰均与神灵有关,从神灵开始,由神灵决定。特洛伊城的故事也是如此,在《伊利亚特》中,天神之争及随后的天神大战是史诗不可或缺的重要篇章。从叙事逻辑看来,人类之战只是天神大战的余波。倾听诗人吟唱的世人通过语言亲历永恒的神话故事,看震怒的神灵无动于衷地毁掉哪怕是最优秀的人类,看被毁灭的结局。战争双方所有人类的德操与品行都将化作虚无,盖世英雄在神的笼罩下失去神圣性,活得越壮阔,死得越卑

微。这就是悲剧令人战栗的至高境界。然而,美国主流文化一直排斥宿命论、神衍论。毕竟在现代社会,神的绝对性太容易引起人们的虚无主义和悲观主义。对此,《特洛伊》的编导像好莱坞面对所有古希腊神话、史诗、悲剧经典时一贯的做法一样,同样采取“避神策略”:最大限度地弱化史诗中神祇的力量,只字不提众神为了争夺人类的祭拜供奉而毁灭特洛伊的动机,也绝不像荷马一样泼墨表现它们在战场上的暗中行径和幕后以牺牲人类、毁灭人类城邦为代价的妥协。隐去众神,电影的叙事得以专注特洛伊人和希腊人,他们或远或近,都算神的后裔。在分析《特洛伊》时,美国《芝加哥太阳报》著名影评人罗杰·依波特曾幽默地指出,影片声称改自《伊利亚特》,荷马应该去“投诉”,因为影片尽可能地从神话中脱身,神话叙事降格到电影《特洛伊》的人类叙事。按照弗莱的理论,这是关于凡人的、“次等”的叙事;按照巴赫金的理论,这是叙事的降格,它指向人的虚妄。

影片情节起始于希腊半岛各联邦的明争暗斗,重要角色之一阿伽门农有着强烈的野心和政治谋略,与希腊最伟大的战士阿喀琉斯的英雄性格发生冲突。这与前辈的影片——经典好莱坞叙事以帕里斯与海伦的故事作为起点完全不同。《特洛伊》以希腊人内部战争为起点,以摧毁特洛伊并彻底征服它为终点,看起来应该是不折不扣的战争影片。

市场运作似乎也证实并强化了这一点。从制片方与发行方投放到世界各地的放映海报可以佐证其影片的类型。发行在巴西、德国、日本、韩国、西班牙、意大利、中国大陆以及香港等

①除前文所及《木马屠城记》、《特洛伊的妇女》、《伊菲吉妮娅》之外,以特洛伊战争为素材的影视制作还有1905年法国《尤利西斯战巨人波吕斐摩斯》(*L'Île de Calypso: Ulysse et le géant Polyphème*)、1911年意大利《奥德赛》(*Odisea*)、1924年《海伦》(*Helena*)、1955年美国派拉蒙公司出品《奥德修斯》(*Ulysses*,柯克·道格拉斯主演)、1961意大利年《特洛伊之战》(*La Guerra di Troia*)、1961年意大利《埃涅阿斯传奇》(*La Leggenda di Enea*,特洛伊战败后幸存的王子埃涅阿斯流亡并复兴的故事)、1968年意大利电视连续剧《奥德赛》(*L'Odisea*)、1971年意大利与南斯拉夫合拍电视连续剧《埃涅阿斯传奇》(*Eneide*)、1973年英国电视电影《尤利西斯回故国》(*The Return of Ulysses to His Homeland*)、1997年美国出品的电视电影《奥德赛》(*The Odyssey*,F·F·科波拉参与制片,安德烈·冈察洛夫斯基导演,获得艾米奖和金球奖的提名)等片,2000年美国甚至有为电视播出制作的卡通版《奥德赛》(*The Animated Odyssey*),另有各国电视台为教育频道、儿童频道或卡通频道制作的小规模系列片。

②Helen of Troy, John Kent Harrison 导演,2003,电视电影版,UNIVERSAL 公司出品。

地的海报取样与旧版《木马屠城记》的海报所显示的影片类型有鲜明的区别:2004年张贴在世界各地的《特洛伊》海报都突出了男明星:布拉德·皮特和他在影片中的决战对手埃里克·巴纳,即便在边角仍保留那一对著名的情侣。有的海报只列出了演员奥兰多·布鲁姆,但他所扮演的帕里斯与海伦的爱情显然不再是影片在发行市场上的核心“卖点”。至于在特洛伊战争中起到关键作用的人物之一——奥德修斯,尽管其扮演者西恩·潘同为大牌,也未被列入海报——影片要突出的是冷兵器时代战争中的砍杀明星,而不是谋略大师。

为了讲述一部伤感的罗曼司“特洛伊的海伦”的故事,1956年的《木马屠城记》要以国家的毁灭作强大而厚重的祭坛,突出渲染一对情侣爱得如何惊天动地,以使他们的私奔成为永恒,所以1956年的影片注定选择特洛伊的情感立场;而2004年的“特洛伊”属于古装战争片。当代好莱坞原本没有义务坚守一方,可以超脱于战争起因的是非判断,也无需对双方的善恶作复杂的阐释,可以说在“特洛伊叙事”上,好莱坞享有“言说”的自由。莎士比亚就喜欢同时向战争双方投注等份的赞赏和敬仰:在《特洛伊诺斯》等剧目中,他同样地赞美两边的英雄阿喀琉斯与赫克托尔、英雄各自的妻子安德洛玛克和珀涅罗珀、英雄各自的母亲赫库巴与忒提思。从理论上说,讲述者“均分”情感,犹如观看一场无关乎主客场的体育比赛,不必在意一方的输赢、胜败,意味着某种游戏性和纯粹性。如果说没有立场的战争片就是游戏的话,那么没有英雄的战争除了胜败结局的历史意义和阶段性的道德投诉之外,就没有了人格的魅力,它的审美力量将不值一提。但是,好莱坞会制作一部与其经典战争片不同的《特洛伊》以别于《一个国家的诞生》、《西线无战事》、《兵曹乔治》、《漫长的一天》、《M. A. S. H》、《现代启示录》、《黑鹰坠落》,甚至发生在伊拉克的《拆弹专家》吗?

卡尔维诺曾经说,“主控故事的,不是声音,而是耳朵”——这是针对有关马可波罗的

叙事而言,但他启发我们解读电影叙事时应有的意识:主控电影的除了眼睛,还有耳朵。无论眼睛或耳朵,都是被设计的。影片《特洛伊》则起始于一张颇有“历史感”的古代希腊地图和一个声音。

古装片的片首出现地图是好莱坞历史片常用手法,它可以给影片带来一种文献性。而那番不乏疑虑的旁白者—叙事者之声则出自影片角色之一奥德修斯之口,他是希腊联军高层的观察者、著名的木马计设计人、特洛伊破城时的亲历者、各种英勇业绩的见证人。呈现特洛伊战争要涉及到众多人物,在希腊联军屡战屡败的核心群体中,奥德修斯的英雄气质并不出众,他甚至可以延迟到影片最后20分钟露面献出计谋。但是,他不仅出现在片首,而且还主持了阿喀琉斯葬礼,是他的声音贯穿了影片首尾。比较影片中几个主要人物的语音可见,西恩·潘所扮演的奥德修斯在音高上的低音点明显多于皮特所扮演的阿喀琉斯、考克斯扮演的阿伽门农、巴纳扮演的赫克托尔,更不必说由奥兰多扮演的帕里斯。其发音的音节在时长上少于其他人,音域相对偏窄,甚至与彼得·奥图尔所扮演的老国王普里安相比,潘的语调波动幅度上也明显偏小,更趋于自然语流。这个声音塑造了奥德修斯深谋远虑、不动声色的个性特征,也让旁白远离了剧场式发音的语感,具有纪录电影冷静镇定的语音特征,它与影片开端精准的古希腊地图共同形成了某种“历史感”。在电影中,“历史感”,归根到底是真实感,是一种能让人物“活在其中”的时空。可以说,影片的基调就是脱离神话形而上的飘渺,也远离中立者的坐席,以擅长察言观色的奥德修斯的角度逼近其同伴,包括英雄阿喀琉斯。

如果说伊阿宋与赫拉克勒斯的英雄业绩“斗怪兽”、“战群妖”、“杀巨人”属于个人历险的英雄神话的话,那么挣脱了神话胞衣的电影《特洛伊》则要讲述一个无比尴尬的“史实”:出现在特洛伊战场上的英雄面对的是不折不扣的人类同伴——阿喀琉斯的手们并非“异类”,而是自己的邻邦;迎接自己刀劈、箭射的人们就

住在海岸对面,一些人或者还不乏往来,彼此仰慕已久甚至联姻结亲。在讲述的结构上,大力士和阿尔戈英雄的个人历险叙事只要不断变换场景和鬼怪们的外形,以线性的时间历程承载一次次传奇就足够了。而希腊-特洛伊的人们则需要复调式的戏剧冲突结构,在人伦组织中建立持续发展的对位关系,以完成其人物形象的塑造。《伊利亚特》中的阿喀琉斯的心理变化和个性特征处于同一平面,除了砍人还是砍人,除了勇敢,还是勇敢,战士的品质自始至终未曾变化。而电影《特洛伊》则将其定位在性格发展上,被逐一战胜的每个对手都与他形成了动态的复调关系,直到他战胜那个最强大的对手——他自己。

《特洛伊》中的阿喀琉斯究竟是怎样的英雄?必须把他放到几组形象中考察。

第一组是帕特洛克罗斯与布里塞伊斯。从柏拉图开始,人们早已认定前者是阿喀琉斯的“伴侣”,荷马史诗中当然描述过两人深挚的感情,但好莱坞主流电影历来对此类人物关系非常审慎。在阿喀琉斯出场的第一个场景中,影片《特洛伊》有意强调了他身边存在的异性,但没有相关发展线索。而帕特洛克罗斯首次出现时被降格为阿喀琉斯练习打架、打斗、砍杀的玩伴,两人造型非常接近,仿佛阿喀琉斯“身体游戏”的凡人化镜像。这些细节意在模糊、淡化阿喀琉斯与帕特洛克罗斯的同性关系,模糊、淡化并不是删除,只是使之不那么显著,让谙熟文化传统密码却持保守态度的多数观众心领神会地接受。在随后的场景中,两人的关系仍然顽强地延续着,镜像注定要破碎,变为真相:阿伽门农抢了本该归阿喀琉斯的女俘,即“美颊的布里塞伊斯”,阿喀琉斯拒绝参战,眼看无数希腊战士惨死沙场而无动于衷——“我不是战争的奴隶”,他说,并掉头离去,仿佛阿喀琉斯的“取向”“不成问题”。但是,影片设置了一个“巧合的”场景:布里塞伊斯来到阿喀琉斯帐中

的同时,帕特洛克罗斯战死。在《伊利亚特》中,布里塞伊斯是太阳神庙祭司的女儿,是阿喀琉斯与阿伽门农之争的焦点,但并未指出她同时是特洛伊王室公主。影片将布里塞伊斯处理为王室成员、帕里斯的堂妹,这位性感的、“美颊的”女俘作为近身角色被添置到与阿喀琉斯有关的情节中。但女祭司的神圣和公主高贵本来就不该成为欲望的目标,所以作为“帐中人”,她的嵌入完全出自影片对阿喀琉斯的塑造所需:在戏剧结构上平衡冲突双方的力量,使阿喀琉斯的叙事与帕里斯对等——他们都爱上了“彼岸的”女性(事实却是一位来自王国疆域的彼岸,一位来自精神的彼岸,但后者在镜头中热辣性感的身躯非常容易让人忽略这一点,而它恰恰是影片想要的效果),于是阿喀琉斯帐中发生的不是对一位女性的酒神之爱而是女祭司对他的精神救赎——云端对话激发了后者沉思自省——后者坚定了自己真实的人格,确认自己何以“为战争而生”。激发了阿喀琉斯战场上的血腥复仇——从这一刻开始,用他对手下人的话说,特洛伊是“属于我的战斗”。因此,真正打破两位男性之间镜像关系的不是杀死帕特洛克罗斯的赫克托尔而是布里塞伊斯。阿喀琉斯返回战场——为帕特洛克罗斯复仇,之后,一个无比阴鸷的暗夜^①,阿喀琉斯放生老国王、女俘并为死去的赫克托尔休战12天。其非凡的英雄气质所产生的吸引力有效地转移了人们对其“性别动机”的追究,至于奥德修斯在片首喟叹英雄们所谓的 love 究竟指什么影片却含糊其辞,观众就这样被悄悄地蒙过去了。

与阿喀琉斯有关的另一组对比人物是阿伽门农与普里安国王。荷马史诗中非常明确的是,战前阿喀琉斯本人与特洛伊人之间并无冲突,上战场只是他作为希腊人的“雇佣兵”履行职责。冷兵器时代的英雄,如果不是像阿伽门农这样处在统帅位置,通常就是单兵英雄,依仗非凡的体力和勇气赢得战场英名。但在希腊联

^①这个场景与其他表现希腊联军场景的光效影调均不同,且是全片影调最低的段落:夜,内景,无明显人工光源。它应是阿喀琉斯个人“帐内”情形的视觉化呈现。

军内部，阿喀琉斯与人发生强烈冲突，对手是统帅阿伽门农。对手的身份与级别衡量英雄成就的高低。两人的个性、脾气同样激烈、狂暴，战争期间为女俘势不两立，阿喀琉斯拒绝参战，希腊联军因二人对立而深陷危机。值得注意的是，早在19世纪，德国学者谢尔曼的考古工作已经得出了让世人认可的结论——特洛伊战争结束后阿伽门农死去时大约在35岁，与阿喀琉斯同为青壮年。为了筹拍《特洛伊》，华纳兄弟制片方组成了庞大的学术团队，为了追求细节的真实感甚至固定在英国大不列颠博物馆做深入的专业调研，他们必定掌握这一有关阿伽门农身份的学术结论。影片中阿伽门农也提到过与阿喀琉斯共同作战无数，这是一种非常模糊的表述，并不说明他们的年龄差异有多大。可是，从导演设置的角色造型上来看，他们却被鲜明地塑造为两代人。阿伽门农充当了“粗暴的老朽”，与特洛伊老国王普里安一起参与了阿喀琉斯叙事——作为老人世界的象征，他们是“双面父亲”组合，修正青年阿喀琉斯性格的发展。前者，阿伽门农，一个恶老，为着自己的野心，堂而皇之地借国家使命敦促阿喀琉斯出战，将一个年轻人送上战场。同时，影片不仅格外突出阿伽门农无休止的野心和狂野、残暴的性格，而且着意表现其因为年老而愈显丑陋的外观。与阿喀琉斯对待布里塞伊斯的态度完全相反，其对待女性贪婪变态而充满恶意，令人不禁从感官层面完全排斥，进而在道德上否决他；“父辈组合”中的后者，特洛伊国王普里安则被塑造成一个为国家自卫而献出儿子的开明国王、一个捍卫儿子的爱情的慈父、一个赞赏“美少年游戏”的审美者。普里安是影片为阿喀琉斯对抗阿伽门农所增添的重要参照，他与阿喀琉斯的关系潜在地开辟了发生在特洛伊的另一场战争，一个发生在阿喀琉斯内心的弑父战争，阿伽门农就是那个即将成长为英雄的年轻人必须战胜的精神敌人。对阿喀琉斯而言，精神上战胜阿伽门农比武力上战胜赫克托尔更重要。这样，影片《特洛伊》得以被好莱坞改写成青年成长主题的电影，阿喀琉斯的战场因此成

为他自己成长考试最后交答卷的地方。

第三是阿喀琉斯与赫克托尔的组合。两个人脾气迥异，是坏脾气的顽童与温和的模范儿童、小弟与兄长、坏男人与好男人的对比关系。影片将伊利亚特的故事浓缩到三段日夜交替的场景中。首战，阿喀琉斯非常不情愿地替他所不屑的阿伽门农出战，在赢得特洛伊神庙战役时，与赫克托尔第一次相遇且有一番对话。他挥手请赫克托尔离去，并对手下人说“现在杀死王子还太早”——固然这是古代战争的规则，但布拉德·皮特微妙的讥讽表情和嘲笑帕里斯的语调同时阐释了阿喀琉斯游戏化的心理秘密。随后，阿喀琉斯为帕特洛格罗斯之死向赫克托尔发起挑战，这是为自己而战。作为战士，他们惺惺相惜；作为英雄，他们都要通过对方确认自己非凡的英雄气概，甚至以生命相互辨认。所以用刀剑对话的“对手”赫克托尔是阿喀琉斯的另一种镜像。为彻底超越自我而战的阿喀琉斯有着天神般的盛怒，被动自卫的赫克托尔最终战死。但获胜后回到帐中的阿喀琉斯并无快意，直到老王普里安的到来“以父亲的身份讨回儿子的遗体”。走下战场的阿喀琉斯终于暴露出真正致命的精神缺陷——面对死去的赫克托尔的遗体，这个游荡在生死之间、无父无家的孤儿的心理防线彻底崩塌。他跪下掩面痛哭，预约了此后见面：“兄弟，我们将很快见面。”这是他们第三次谋面，精神上的胜败显然急转直下。经历了反抗老朽、重置爱情、战胜对手之后，影片以赫克托尔的家破人亡为代价，阿喀琉斯向着他的精神父兄致敬，完成了自己的成人礼。

现在我们要连接起影片首尾的旁白者——奥德修斯的意义出现了：作为阿喀琉斯故事的见证人，奥德修斯的视线贯穿全片，始终追随着这位青年英雄，并讲述了他关于勇气与爱的真正故事。至此我们发现，这部发生在古代战场上的故事片的核心并非社会学意义上的战争，而是一个青年人心理的变迁，他所亲历的伤害——无论对人对己，无论是遗失还是获取，都是“成长叙事”的符号。

以胜利者姿态回顾二战的美国人巨资制作过战争片《漫长的一天》、《虎虎虎》等影片。开阖的叙事线索、宏大的战场、英雄主义的精神迅速形成了有关二战电影的史诗美学特质:酒神式的深度狂野、武神的大尺幅张扬、战神呼啸天地的速度,正是其他艺术形式和素材所欠缺的审美特性,也是人们所期待的。在好莱坞,战争景观的现代经典首现于越战题材的电影制作中,例如直升机编队在天空中播放着瓦格纳的歌剧执行大轰炸任务、轰炸机投放长达数公里的燃烧弹焚烧整个沿海滩涂^①。这类场面和镜头段落曾经令当时的观众兴奋不已,有效地培育了人们尾随而来的视觉欲望,给后人的战争镜像以丰富的启示,由此催生了好莱坞电影的新理念:没有大场面运作的镜头就不再是战争大片,至少不再是值得关注的、令人兴奋战争片,或者说人们不再执念于对战争作道德与情感的诉求,但战争片必须满足某种异乎寻常的视觉诉求。同时,战争片的兴起与后现代文化进程比肩并行,在全球信息化背景下,战争不仅仅作为人类社会重大事件此起彼伏、连绵不绝地伴随在当代历史进程中,更多的是作为新闻事件的影像出现在传播网络——电影、电视、互联网视频中。对大多数与战争事件无直接关系的人而言,那些跨越千万里空间被媒体推送到眼前的碎片化战争信息往往只是填充在播出时间内被观看的特殊景观,它们不需要受众作出道德判断,不向受众吁请情感的投入。如果说它们有什么效应,那就是让人们熟悉、习惯战争事实并将其游戏化、愉悦化,降格为大众的视觉快意资源。

在电影技术水平高度发达的今天,一切并非为着审美而发生的战争却统统可以被包装制作成奇特罕见的景观,最大化地实现战争的特殊效用——似乎只有发生在人类成员之间的大规模暴力、高端技术的暴力才能释放人所渴望的快意。产生于这种文化中的战争影像,其审美价值完全取决于战争场景的大小、叙事空间

的宽窄、暴力级别的高低。于是,战争片的叙事往往追求从宏观到微观的全面性,这些属性同样适用于冷兵器时代的古装战争题材,古装的希腊-特洛伊人就是唤醒视觉奇观的战争片实践者之一。以希腊人第一次出征特洛伊场景为例,影片以长达近一分钟的段落模拟一个运动的、拉开的、上升的全景镜头,表现希腊人的海上舰队的规模。镜头从单船底部开始到高空俯瞰整个舰队的上千条战船,近30秒的长镜头,用数字技术模拟完成。这是传统电影技术无论如何不能实现的视觉效果。在这长达近30秒的时间内,观众的视点被牵引着自下而上地升腾,直达百米以上的高空,蔚蓝色大海铺满整个画面,此番壮阔的空间绝对不是其他任何艺术形式所能拥有的,而电影也只有借助数字技术,才能让观众分享这个天神般的主观镜头,发出海天如此辽阔的惊叹,为随后到来的英雄传奇预先垫付浪漫的情绪。

战争的核心在于征服,与征服相呼应的是杀戮的快意。在营造历史氛围、虚拟现场、“真实再现”方面,好莱坞能胜任任何具有“真实感”的视觉效果,罕有哪个国家的电影能与之媲美。它以这样的制作态度和能力来营造战场形象,包括影片中的武器技术及其他器具,战场便获得强大而丰富的质感:当它要通过杀戮的快意直接唤起观众肾上腺时,对阵双方冷兵器的铿锵之声、血肉之躯搏杀的呐喊,通过立体音效能达到最强;单兵执冷兵器格杀之后的肝脑涂地、残肢跃动、血脉贲张、脏器蠕动,这些靠超级制作才能提供的视觉奇景将观影体验直接引向了感官快意,特别是那些被着重渲染、放大的细部、延长时值的镜头,脱离了人物的命运,也无助于人物的性格特征,但它们强烈刺激着观众神经,与其说出于人物形象塑造的需求,不如说为了遵循动作片的类型,惯例性地满足技术时代的观众对战争片的预置诉求,就像伊阿宋与赫拉克勒斯的成长必须一次又一次地砍杀巨人、怪兽和妖魔一样,变成了其所属类型的必备

^①此情景出自F·F·科波拉导演的《现代启示录》的开始部分,该片1979年获金棕榈奖。

构成模块之一。好莱坞的电影语言所具有的强大视觉优势可以吞噬一切。至此,战争本身的意义已经所剩无几。

为了使战争审美进一步获得人性化的支撑,《特洛伊》制作方排出了豪华的实力派与偶像派明星联盟,演员名单中有多位欧美实力派演员加盟。首先,收起美国腔、临时换上英国口音的布拉德·皮特扮演阿喀琉斯^①,刚刚完成《黑鹰坠落》的澳大利亚硬派明星埃里克·巴纳饰赫克托尔。两位偶像派明星分别在女性青年观众和男性青年观众中有着极高的票房号召力;同时,主演《卡拉瓦乔》、《亨利八世》、《王牌对决》的英国明星西恩·潘饰奥德修斯,这是一位每个瞬间都有戏的实力派演员;而两边国王的扮演者则分别来自英国莎士比亚公司和皇家莎士比亚剧院^②;扮演阿喀琉斯母亲的英格兰演员朱丽叶·克里斯蒂早在上世纪70年代就饰演过《日瓦戈医生》中的女主角“拉拉”,又在1996年版的《哈姆雷特》中出演王后;因出演《指环王》的精灵王子而名声鹊起、资历最浅的偶像演员奥兰多·布鲁姆在片中扮演的帕里斯王子也表现出足够的层次感——明星们的功底确保了他们对人物性格准确、细致的刻画,特洛伊这个战神与爱神齐飞、人类与神祇共愤的故事与当下的观众有了贴切感,使英雄个个鲜活而观众与之遥相呼应。明星联盟——好莱坞制胜法宝——保证了在希腊联盟出征特洛伊之前,电影《特洛伊》已经征服了观众。至于一场旷日持久的战争如何分段讲述、各段落之间的视觉效果如何转换、衔接的问题,在观众看来都显得不重要。重要的是它建立了一种处于科幻战争(例如“星战系列”)和现实战争(例如“二战”素材的影片)之间的战争视觉范式:在时空上重返古代,在规模上标明史诗的印记,在细节上声称有真实化追求,而这些史诗化的视觉空

间与偶像级的血肉之躯合力推出的则是美国文化中的“青年核心”精神。

影片投资约一亿七千万美元,票房接近5亿美元。其中美国本土收入仅占26.8%,大额收入分布在全球的院线及衍生市场。这表明不必向“荷马”或任何希腊人购买版权的电影《特洛伊》所开发的全球市场有多大,也表明它的视听效果多么深入人心。我们已经不能想象有关特洛伊战争的电影由同样居住在那个地方的现代希腊人和土耳其人来讲述了。现在如果问,世界上谁是拍摄《特洛伊》的最佳选择?答案似乎是惟一的:只有好莱坞。在这场由特洛伊战争引发的世界电影市场大战中,票房收入归好莱坞,美国趣味归全世界。

五、众神的3D时代

奥林匹斯众神为电影提供了不同规模、幅度、格调的叙事资源,如何将神话有效地转换为电影产业的制片资源往往与投资成本、制片方所在国家的文化艺术传统有关。有时较低成本即可完成一部轻喜剧风格的影片,而完成史诗规模的影片则要求较高成本。以1935年德国的Ufa-Atelier制作的片长105分钟的故事片《安菲特律翁》^③为例,这部取材神话的影片基于莫里哀经典喜剧而拍摄,影片以珀修斯之子安菲特律翁-宙斯-赫拉克勒斯的神话核心为背景,剔除了包含在神话中叛乱-弑父-复仇、人与神背叛-通奸的原型,以喜剧品格将故事落脚于当事人安菲特律翁夫妇与宙斯之间,表现年迈的宙斯风流时刻的尴尬、难堪之处境,成为影射资产阶级家庭的客厅里常见情景的世俗剧。此后仍有对此神话感兴趣的人——但在法国,它则是另一种继承——1993年,戈达尔再次光顾这一神话,《安菲特律翁》选题几经辗转,最终在现代时空的伪装下,以《悲哀于我》

①参照其主演的《搏击俱乐部》、《无耻混蛋》等片可以明显听出其有意识地改变语音,以适应不同角色的特征。

②英国的“莎士比亚剧专业演员”是表演艺术界对一个演员的功力不另需验证的评价。饰演阿伽门农与普里安国王的分别是来自英国的布莱恩·考克斯和来自爱尔兰的老牌明星彼得·奥图尔。前者在戏剧舞台上名声堪比安东尼·霍普金斯,后者则因主演《阿拉伯的劳伦斯》(1962),并在《末代皇帝》(1990)一片中扮演溥仪的外国教师而闻名。

③Amphytrion,1935,又译《东道主》,德国乌发公司制片,导演Reinhold Schünzel。

之名进入电影^①。与德语版电影不同,按照个人的电影美学理念,戈达尔的用意不在于讲述漂亮的神话故事,而是将此神话故事整体性地用于隐喻:现代社会和宙斯的世界同样错综复杂,不可理喻。两部影片一部轻松愉快,一部严肃认真,无论德语或法语的《安菲特律翁》,它们都属于低成本制片,所追求的并不在票房多少。

但是,1980年代卷土重来的好莱坞产业显然需要“更大的手笔”。派拉蒙预算150万的《诸神之战》^②将故事的中心放在这组“人物关系”的上一级——安菲特律翁的父亲珀修斯与宙斯的身上,并将他们称为Titans(巨人),意指他们是巨神(Titans一词本来是指较宙斯等更古老的神族)。以今天被“大片”培养起的“重口味”观影习惯来看,这个版本确实显得安静斯文,通篇不尽其瘾,但当时的它却赢得了4100万以上的美国票房和1400万以上的海外票房^③。剧作家比彻姆说:“整个希腊神话比较吸引我的,是他们把为人熟知的人类斗争史放在一个虚构的故事环境里,从而说明一些平常无法解释的事情。比如说英雄救美,那能有多困难?你必须打败恐怖的怪兽才能救出美人。想寻找自我价值?你必须走到世界的尽头再回到家乡才会明白。想反抗你的父母?但你的父亲是天神,看看你有多大能耐跟他叫板。”法国导演路易斯·莱特里尔由此得出了对希腊神话的深刻见解:“希腊神话不会像其他国家的那些幻想故事那样拘泥于一些规则,‘Chaos’(混乱)是关键词,那是一个充满想象力的国度,很多不可能的故事情节,在希腊神话里都是可能

的。宙斯之子所遇到的那些强大的敌人,还有他们彼此之间的恩怨,都是非常吸引人的元素,而这也给我们的电影版本带来不少的灵感。”他承认:“1981年版的《诸神之战》是我最喜欢的电影之一,也是我观看的第一部魔幻电影,我绝对被它震住了。所以,有机会拍摄我自己的版本简直令我欣喜若狂!”他甚至自称对老版本的每一个镜头、每一个场景、每一句对白都烂熟于心。电影制片人巴兹尔·伊万尼克记得自己11岁时,为买票看1981年版本的《诸神之战》排队2个多小时:“对我来说,那是最棒的电影周末之一。里面的猛兽,决斗,公主和佩剑的勇士让我大开眼界,以前我可从来没见过这种场面。”^④当代好莱坞一线的技术“大咖”们无不受到雷·哈利豪森的想象力的启蒙,至今行业内人还对泰斗级人物雷·哈里豪森设计的众神模型和随处可见的特效记忆犹新。也许恰恰就是这些技术手段,使上述制片人、编剧、导演对这个神话的更多可能性念念不忘。正是他们——1981年版《诸神之战》培养起的一代电影人,组成了2010版的主创团队,将这种爆棚的想象力放进了新版《诸神之战》^⑤以及希腊神话系列大片里。我们可以因此将“巨人”之“巨”理解为影片投资的“鸿篇巨制”和相应的“弘大叙事”、影片中诸神与凡人的造型比例、景观的纵深与开阔程度、行动的张阖尺幅、放大的时空以及这一切所带来的震撼力。某种意义上说,影片实现了这一切,新版本的《诸神之战》引爆了奥林匹斯神族的大片时代,接踵而来的有《波西·杰克逊与神火之盗》^⑥、《惊天战

①[法]让-吕克·戈达尔《悲哀于我》(*Hélas pour moi* 1993),主演:杰拉尔·德帕迪约。

②1981年的 *Clash of the Titans*,另有《泰坦之战》、《世纪对神榜》等译名,由劳伦斯·奥利弗出演片中的宙斯,派拉蒙出品。

③<http://www.imdb.com/title/tt0082186/> 此处可见其票房成绩,为下一轮投资所埋下了伏笔。

④以上从剧本作者到制片人的访谈参见 http://movie.mtime.com/89637/behind_the_scene.html#text_5。

⑤ *Clash of the Titans*, 2010年,时代华纳公司出品。预算一亿两千五百万美元,截止到当年11月的票房为四亿九千万美元以上。[http://en.wikipedia.org/wiki/Clash_of_the_Titans_\(2010_film\)](http://en.wikipedia.org/wiki/Clash_of_the_Titans_(2010_film)) 与 <http://www.boxofficemojo.com/movies/?id=clashofthetitans10.htm>。

⑥ *Percy Jackson & the Olympians: The Lightning Thief*, 2010年出品。神话中伊阿宋的故事混搭进了美国青少年生活。

神》^①、《诸神之怒》^②、《赫拉克勒斯传奇》和《赫拉克勒斯》^③等一系列直接来自神话或穿越神话的影片。

自《阿凡达》之后,3D技术已经被媒体炒作为观影要素之一、电影放映“标配”之一而风靡全球,成为所有神话影片制片时不可或缺的技术支撑。这必定抬升了每部影片的制片成本,在投资上亿美元的《诸神之战》中,数字技术果然完成了雷·尼古拉斯在上世纪所不能想象的奇观:万丈峭壁上轰然坍塌的宙斯巨像、大洋上狂飙突起的海怪、恐怖狰狞而委顿于珀修斯剑下的女妖美杜莎以及万众聚集的奥林匹斯神殿和国王富丽巍峨的皇宫。在加入3D效果和强大而细微的声效后,每一个场景都产生了不可思议的景深空间,在细微与波澜壮阔之间创造了过去的技术所不能实现的视觉感受空间。其豪迈的想象、逼真的质感和自由的时空流转成为影片的重中之重,呈现了想象中的远古神话的世界,成就了前所未有的奇观神话和票房神话。但是,多变的奇观美学并不能改变文化上的保守主义。同样,好莱坞慷慨的预算投资和激进的技术探索并不意味着影片在内涵上也具有相应的开拓性,同时它们也并非只是以神话完成的特技秀或者是“好看、刺激的动作片”。

希腊神话中的众神在各个故事中的性格特征和所承担的叙事功能并不一致,但唯独宙斯的好色与赫拉的妒忌是一贯的。他们的性格对立共同决定了其他人与神祇(包括珀修斯、赫拉克勒斯,也包括奥德修斯的漂泊在内,都与两位天神的性格大战有或长或短的因果链)的身

世、命运、神力以及最终向着神界的归宿,因此即便不作为故事的第一主角,他们的关系模式也足够关键。1981年版的《诸神之战》对待诸神尚且客观,尤其在道德判断上相对中立,各角色之间的戏份比例相对均衡,与神话精神较为一致。其中大名鼎鼎的巨星劳伦斯·奥利弗扮演了戴面具的宙斯,而赫拉则由1930年代出生在美国的著名演员克莱尔·布鲁姆扮演。在与诸位女神讨论如何处置宙斯的私生子时,她细微地表现出天后赫拉恼怒而无奈的心理和隐忍而强悍的性格内涵。这一对作为神祇之首的夫妻,其恶劣的关系和反复无常的性格规定了珀修斯、赫拉克勒斯的命运曲线。但较之1981年的版本,新版《诸神之战》诸神传奇仍然因循着保守观念,顽固地坚持父系权威在一切英雄叙事中的神圣性、唯一性、不可撼动性。导演莱特里尔^④甚至彻底省略了旧版中赫拉与宙斯在神庙里的亘古之争,将宙斯改写成一个“深爱着人类”的“众神之父”的形象。这一处理,当然使叙事更为集中,也似乎解决了旧版“散”的问题,但遗憾的则是缺少了一版再版的同题神话本来有机会获得的可能的深度。值得重视的是,这似乎已成为英雄叙事的一种结构模式,当夫妻关系(宙斯-赫拉)与男性行为(宙斯那边却不断出现私生子)的冲突背景在2014年的《大力神》一片中再次被触及时,该影片直接将赫拉的心理力量做了恶魔化处理——两条绿色巨蟒从她的眼睛中爬出,加害婴儿赫拉克勒斯,这一针对女性角色的恐怖片手法极度夸张了赫拉的恶意,同时有效转移了观众对宙斯的“恶

① *Immortals*, 2011年由美国 Relativity Media 等三家公司联合出品。导演 Tarsem Singh 致力于将影片打造成一部有着卡拉瓦乔风格的、《搏击俱乐部》式的动作片,应该说有自己个性化的追求。该片预算 \$75 million, 票房 \$226,904,017。

② *Wrath of the Titans*, 2012年作为《诸神之战》的续集,由 Legendary Pictures 等公司出品。预算 \$150 million, 总票房 \$305,270,083。参见 http://en.wikipedia.org/wiki/Wrath_of_the_Titans。

③ *The Legend of Hercules* 与 *Hercules*, 两片均在2014年出品。前者由 Millennium Films 公司制片,放映后受到广泛的批评且票房惨败。后者由 Flynn Picture Company 制片,米高梅与派拉蒙两家发行,主攻包括中国在内追捧3D片的海外市场。预算 \$100 million, 总票房 \$243.4 million, 与前者相比算是收支平衡。参见 <http://www.reuters.com/article/2014/07/27/us-boxoffice-iduskbn0fw0kr20140727>。

④ 该片主创团队来自好莱坞神话电影的核心,导演路易斯·莱特里尔虽来自法国,却是卡通系列片《圣斗士》与《黄金圣斗士》的忠诚粉丝,因此难怪他们能将神灵的一切复杂性简化到少儿所能理解的程度。http://movie.mtime.com/89637/behind_the_scene.html#text_5。

德”背景的追求,使“神圣之父”的原型功能再次安全地进入英雄叙事,因而2014年的大力神赫拉克勒斯只有沿着1970年代施瓦辛格奠定的基调继续重演美式“超级英雄”成长记。如此,无论10年前的阿喀琉斯、珀修斯或几十年来的大力神赫拉克勒斯,他们的“杀怪”、历险、成长、乃至回归奥林匹斯上的所谓“救赎”就毫无悬念地获得了“以父之名”的使命并归顺于神圣父权了。

当然,今日好莱坞对电影语言的驾驭早已炉火纯青,被神化了的超级英雄例如珀修斯在出生时就做了程式化的视觉润色:这个原本“来路不明”的男孩像后世的救世主耶稣一样成长于年轻母亲和年迈父亲组成的“父严母慈”之家,而其余那些角色——赫拉、海神^①、冥

王、鲁莽的人类国王与王后只能在这个秩序前提下参与搅局。观众尽可以跟随核心情节迅速进入萨姆·沃辛顿^②所扮演的珀修斯大战众神怪的场面,其中包括翱翔于苍穹间的飞马、珀修斯砍下美杜莎那著名的蛇发脑袋并以之退却海神巨怪的情景,陶醉于奥林匹斯世界的奇幻。但暗藏着好莱坞的秩序和美国文化中的“神圣父系”核心观念也无形中植入幻境之中,在古老神话中那个因德行不佳而饱受诟病的宙斯与他的个人标志——美国白头鹰所象征的父权威仪又一次征用了英雄叙事。这使得希腊神话中的诸神与英雄和《星际穿越》等科幻影片中的英雄一起,组成了一个富有神圣意味的国度——那是一个浸润了保守主义意识形态的好莱坞影像之国。

Exploitation of Ancient Greek Mythology by Hollywood Film Industry

Wu Bingqin

(School of Literature, Qilu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 250013)

Abstract: Nowadays, myths and stories of ancient Greece are still a database of material resources for Hollywood films to turn out various genres of films. In the last five decades, the so-called blockbusters have given birth to a new romantic myth on a grand, epic-like scale and with sophisticated and exquisite film techniques. Bearing the core values of American conservatism, they have licked into shape typically American super-heroes, presenting an unprecedented fantastic landscape, and getting hold of huge profits of the whole globe.

Key words: ancient Greek myths; Hollywood films; super hero; conservatism; global benefit

责任编辑:李宗刚

^①改编所依据的原稿之一中,海神曾经被设想成“来自苏美尔的死亡与毁灭之神”的形象。见原作者 Louis Leterrier 与 Tim Roth 在2008年 Universal Studios Home Entertainment DVD 中的访谈,转引自 [http://en.wikipedia.org/wiki/Clash_of_the_Titans_\(2010_film\)](http://en.wikipedia.org/wiki/Clash_of_the_Titans_(2010_film))。

^②萨姆·沃辛顿主演过《终结者2018》、《阿凡达》等好莱坞大制作,是目前银幕上最炙手可热的男影星之一。



荷叶披披

张锦平画

山东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5年第60卷 第1期(总第258期)

1956年创刊(双月刊)

主管单位 山东省教育厅
 主 办 山东师范大学
 编辑出版发行 山东师范大学学报编辑部
 (中国济南文化东路88号 邮编 250014)

国外总发行 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北京782信箱)

印 刷 山东金邮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JOURNAL OF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2015 Vol.60 No.1(Serial No.258)

Since 1956 (Bimonthly)

Institution in Charge: Shandong Provincial Education Department
 Sponsor: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Edited, Published and Distributed by:
 Editorial Department, Journal of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88 East Wenhua Road, Jinan 250014, China
 Overseas Distributor: China National Publishing Foreign
 Trading Corporation
 (P.O.Box 782, Beijing, China)
 Printer: Shandong Jinyou Printing Co., Ltd.

ISSN 1001-5973



9 771001 597004

电话 (0531)86180064

网址 www.jstu.sdnv.edu.cn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 3700004000210

刊号: ISSN 1001-5973

CN 37-1066/C

定价: 15.00元